

中国平安 PINGAN

金融 · 科技

专业 让生活更简单



二零二零年年报

目录

关于我们

i	释义
ii	重要提示
1	公司概况
2	业绩概览
4	董事长致辞
6	财务摘要

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

8	客户经营分析
14	以科技引领业务变革
18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18	业绩综述
22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30	财产保险业务
36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40	银行业务
47	资产管理业务
51	科技业务
56	内含价值分析
66	流动性及资本资源
71	风险管理
82	可持续发展
92	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治理

94	公司治理报告
109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1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0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150	监事会报告

财务报表

152	审计报告
158	合并资产负债表
161	合并利润表
16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65	合并现金流量表
167	公司资产负债表
168	公司利润表
169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70	公司现金流量表
171	财务报表附注
331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其他信息

333	平安大事记
334	荣誉和奖项
335	公司信息
336	备查文件目录

有关前瞻性陈述之提示声明

除历史事实陈述外，本报告中包括了某些“前瞻性陈述”。所有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经营计划都属于前瞻性陈述。某些字词，例如“潜在”、“估计”、“预期”、“预计”、“目的”、“有意”、“计划”、“相信”、“将”、“可能”、“应该”，以及这些字词的其他组合及类似措辞，均显示相关文字为前瞻性陈述。

前瞻性陈述涉及一些通常或特别的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与不明朗因素。读者务请注意这些因素，其大部分不受本公司控制，影响着公司的表现、运作及实际业绩。受上述因素的影响，本公司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汇率变动、市场份额、同业竞争、环境风险、法律、财政和监管变化、国际经济和金融市场条件及其他非本公司可控制的风险和因素。任何人需审慎考虑上述及其他因素，并不可完全依赖本公司的“前瞻性陈述”。此外，本公司声明，本公司没有义务因新讯息、未来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对本报告中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公开地进行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及其任何员工或联系人，并未就本公司的未来表现作出任何保证声明，及不为任何该等声明负责。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平安、公司、本公司、集团、本集团、平安集团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寿险	指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健康险	指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养老险	指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产险	指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深发展	指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5月开始成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于2011年7月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并于2012年7月27日更名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信托	指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创新资本	指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平安信托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平安信托的子公司
平安期货	指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财智	指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香港)	指	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磐海资本	指	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融资租赁	指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资产管理	指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海外控股	指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金融科技	指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科技	指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金服	指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陆金所控股	指	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陆金所	指	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是陆金所控股的子公司
壹钱包	指	平安壹钱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平安好医生	指	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金融壹账通	指	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平安医保科技	指	医健通医疗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汽车之家	指	Autohome Inc.，是平安金融科技的子公司
上海家化	指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是平安寿险的子公司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	指	Charoen Pokphand Group Company Limited，是卜蜂集团的旗舰公司
元	指	除特别注明外，为人民币元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例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规模保费	指	公司签发保单所收取的全部保费，即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前和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费数据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标准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10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到董事13人。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公司在2020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人民币0.8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4,568,187,685.60元(含税)。公司董事会建议，向本公司股东派发公司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含税)。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次末期股息派发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A股股份不参与本次末期股息派发。根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18,280,241,410股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A股股份70,006,803股计算，2020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为人民币25,494,328,449.80元(含税)。本次末期股息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本次股息派发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总股数为准计算。公司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21年度。上述利润分配建议尚须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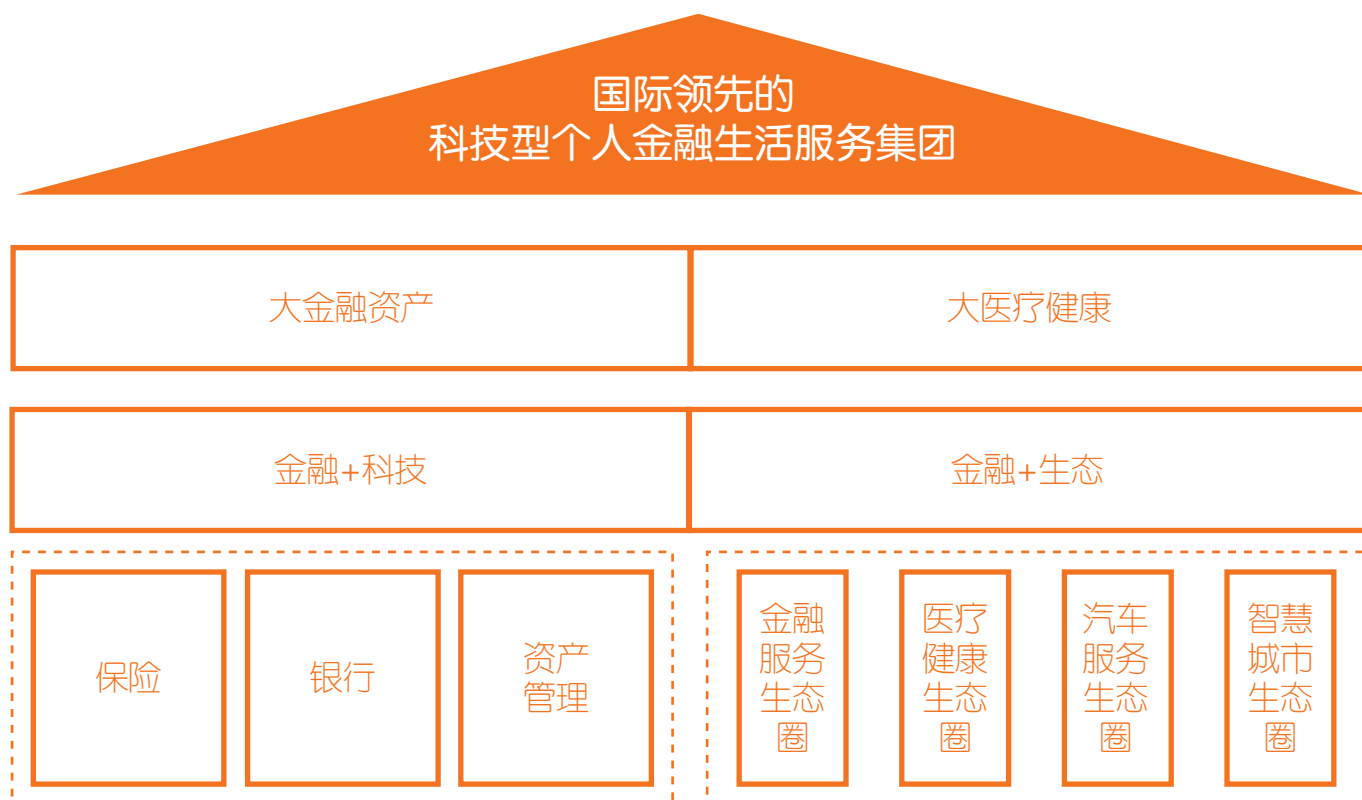
本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保险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本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风险，详见“风险管理”部分。

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首席财务官兼总精算师姚波及财务总监李锐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概况

平安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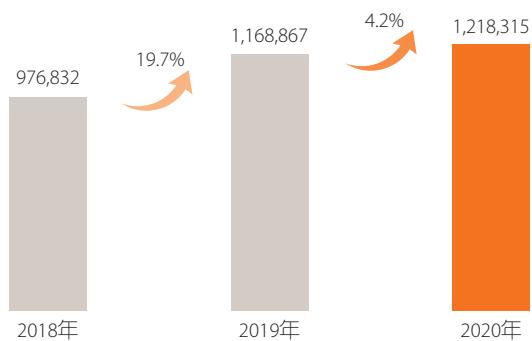
2020年，平安聚焦“大金融资产”与“大医疗健康”，持续推动智能化、数据化经营转型，运用科技助力金融业务提升服务效率、获客能力和风控水平；并在降低运营成本的同时，大力鼓励金融科技、医疗科技创新，将创新科技深度应用于“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智慧城市”生态圈，实现“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平安持续优化“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经营模式，依托本土化优势，践行国际化标准的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为2.18亿个人客户和5.98亿互联网用户提供金融生活产品及服务。在继续专注个人业务发展的同时，平安也持续将“1+N”理念推广到团体业务中，通过各团体业务单位的合作协同，以提升团体客户价值和团体业务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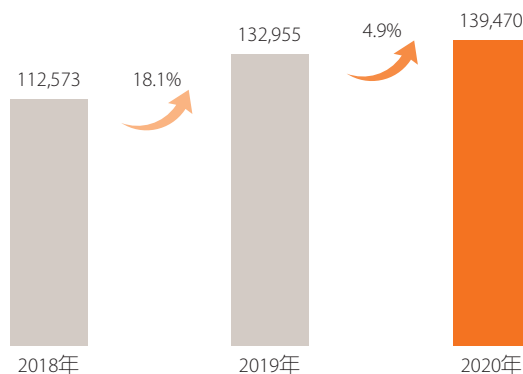
业绩概览

集团整体业务经营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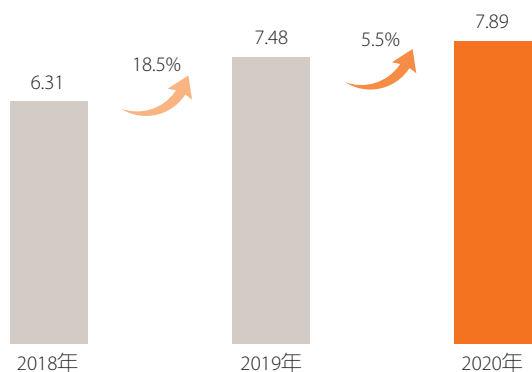
总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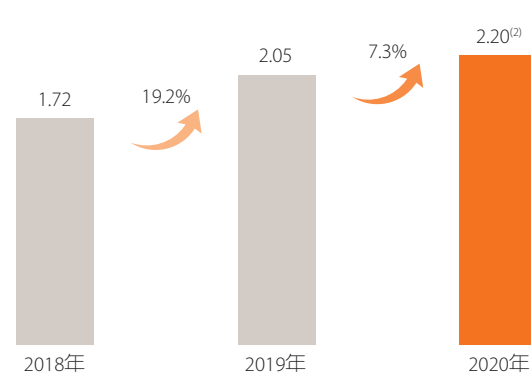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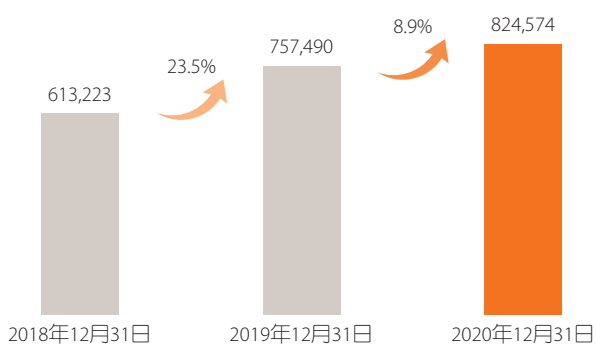
基本每股营运收益(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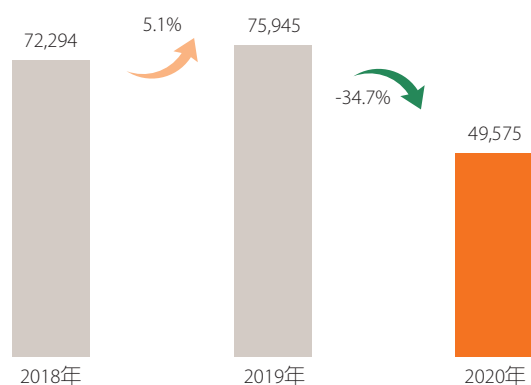
每股股息⁽¹⁾(人民币元)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人民币百万元)



新业务价值(人民币百万元)



(1) 每股股息指每股现金股利, 包括中期股息和末期股息。

(2) 其中1.40元为待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末期股息。

经营业绩十大亮点

- 1 **利润稳定增长。**2020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394.70**亿元，同比增长**4.9%**；营运ROE达**19.5%**。
- 2 **现金分红持续提升。**在经济增速短期受到较大冲击的不利环境下，平安注重股东回报，向股东派发全年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2.20**元，同比增长**7.3%**；基于归母营运利润计算的股息支付率(不含回购)为**28.7%**。
- 3 **个人客户经营业绩持续提升。**截至2020年12月末，个人客户数超**2.18**亿，较年初增长**9.0%**；全年新增客户**3,702**万，其中**36.0%**来自集团生态圈的互联网用户；客均合同数**2.76**个，较年初增长**4.5%**；互联网用户超**5.98**亿，较年初增长**16.0%**。
- 4 **团体综合金融业务稳步增长。**平安持续将“1+N”综合金融模式延伸到团体业务，以“商行+投行+投资”的综合模式服务全国性战略客户及区域性大客户，以线上化方式服务小微客户，推动客户分层经营。2020年，团体业务综合金融融资规模同比增长**69.7%**，对公渠道综合金融保费规模同比增长**84.8%**。
- 5 **保险业务经营稳健。**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公司积极应对，建立行业领先的线上化经营模式，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现营运利润**936.66**亿元，同比增长**5.3%**。同时，在车险综合改革等复杂的经营环境下，平安产险仍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5.5%**；综合成本率为**99.1%**，业务品质持续优于行业。
- 6 **银行业务整体经营保持稳定，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平安银行全面推进数字化经营及线上化运营，业务得到快速恢复。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535.42**亿元，同比增长**11.3%**；净利润**289.28**亿元，同比增长**2.6%**，盈利能力逐步改善。截至2020年12月末，不良贷款率为**1.18%**，较年初下降**0.47**个百分点，较9月末下降**0.1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01.40%**，较年初上升**18.28**个百分点。
- 7 **科技能力持续深化。**截至2020年12月末，公司科技专利申请数累计达**31,412**项，较年初增加**10,029**项；位居金融科技、数字医疗专利申请榜单全球第一位，位居人工智能、区块链专利申请榜单全球第三位。
- 8 **创新业务快速发展。**陆金所控股于2020年10月30日正式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平安好医生在线医疗业务强劲增长，2020年在线医疗业务收入同比增长**82.4%**。汽车之家在线营销及其他业务收入同比逆市增长**34.4%**。金融壹账通收入规模快速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2.3%**至**33.12**亿元。
- 9 **打造ESG国内标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0年6月，平安MSCI ESG评级被调高至A级；推出AI-ESG智慧管理平台赋能责任投资；并与中国经济信息社共同发布“新华CN-ESG评价体系”，推动建立中国特色ESG评价标准。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责任投资规模超**1.03**万亿元。同时，平安紧扣“精准扶贫”，推进“三村扶贫工程”项目，累计提供产业扶贫资金超**298.34**亿元。
- 10 **品牌价值持续提升。**2020年公司名列《财富》世界500强第**21**位；《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第**7**位；BrandZ™全球品牌价值100强第**38**位，五度蝉联全球保险品牌第**1**位。

董事长致辞

改革有恒，科技先行。植根于强大科技能力的全面数字化变革，正在有力地重塑中国平安的智慧大脑，形成支持我们实现“先知、先觉、先行”的智慧经营平台，帮助公司实时掌握各项关键数据，确保决策的及时性和合理性，更让我们第一次有机会在农历新年前发布年报。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我们遭遇了史上罕见的新新冠肺炎疫情。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举国众志成城抗击疫情。中国平安上下同心、全力以赴，在金融、科技、公益三个领域，为全国防疫抗疫、复工复产贡献力量。**2020年也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收官之年。**依托“金融+科技”的能力与优势，中国平安加大力度推进“三村扶贫工程”项目，聚焦“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达成年度扶贫工作目标。**2020年，中国平安坚守服务国计民生的立业初心，切实贯彻国家“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精神。**截至2020年12月末，中国平安通过保险资金投资、银行信贷多种方式累计投入金融资源超5万亿元，全方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服务经济双循环战略。**2020年，中国平安持续推动生态战略转型，加速向业务前端部署数据化经营，赋能寿险、产险、银行等重点业务单元，提升综合竞争力；积极投身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基础技术研发，发力构建医疗健康生态圈，打造公司未来价值增长新引擎。**



2020年1月27日，平安健康(检测)中心武汉检验中心成为第一批入选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的定点机构。

在这个充满艰巨挑战的年份，我们名列《财富》世界500强第21位，位居《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第7位；我们的市值保持全球保险公司第一位，连续五年蝉联BrandZ™全球保险品牌第一位。**业绩稳定增长**，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394.70亿元，同比增长4.9%；营运ROE达19.5%。**注重股东回报**，在经济增速短期受到较大冲击的不利环境下，我们提升了分红水平，向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全年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2.20元，同比增长7.3%。

数字化转型引领业务发展。平安寿险积极运用科技抵御疫情影响，建立行业领先的线上化经营模式，调整、优化产品策略，深挖客户资源、保持客户黏度，为迎接市场复苏积蓄动能。2020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现营运利润936.66亿元，同比增长5.3%。平安产险深度推进数字化转型，对外优化客户体验，对内提升运营效率，2020年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5.5%，综合成本率为99.1%，业务品质持续优于行业。

平安银行全面推进数字化经营及线上化运营，整体经营保持稳定，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平安银行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535.42亿元，同比增长11.3%；截至2020年12月末，拨备覆盖率达201.40%，较年初上升18.28个百分点。

科技让金融服务更有温度。截至2020年12月末，公司科技专利申请数累计达31,412项，较年初增加10,029项；位居金融科技、数字医疗专利申请榜单全球第一位，位居人工智能、区块链专利申请榜单全球第三位。**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是平安的天职，公司持续迭代创新技术提升客户体验。**寿险在行业内首创“智能预赔”服务，缓解客户就医的经济压力，全年累计预赔款超2.6亿元。产险推出“一键理赔”服务，已有超234万客户体验“平安好车主”APP“一键理赔”报案。平安银行推出零售业务SAFE智能反欺诈系统，自上线以来累计防堵欺诈攻击金额超24亿元。2020年，金融壹账通与境外20个国家或地区建立合作关系；投身“金融新基建”；旗下虚拟银行在香港正式开业；并联合招商局港口集团共同推动智慧港口建设，促进粤港澳大湾区贸易便利化。



智慧扶贫：平安产险区块链溯源平台助力扶贫农产品提品质、促生产。

生态建设反哺客户经营。凭借领先的创新技术及金融、医疗健康领域的深度积累，公司发力大金融、大医疗健康及智慧城市生态圈建设。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智慧城市业务已在国内151个城市提供服务、落地推广；2020年，平安好医生在线医疗业务收入同比强劲增长82.4%。得益于“金融+生态”建设的持续推进，公司通过生态延展获取增量用户和未来用户。**集团个人客户经营业绩持续提升。**截至2020年12月末，

个人客户数超2.18亿，较年初增长9.0%；全年新增客户3,702万户，其中36.0%来自集团生态圈的互联网用户；客均合同数2.76个，较年初增长4.5%。**团体综合金融业务稳步增长。**平安持续将“1+N”综合金融模式延伸到团体业务，以“商行+投行+投资”的综合模式服务全国性战略客户及区域性大客户，以线上化方式服务小微客户，推动客户分层经营。2020年，团体业务综合金融融资规模同比增长69.7%，对公渠道综合金融保费规模同比增长84.8%。



2020年9月22日，中国平安在投资者开放日全面披露医疗健康生态圈战略。

CN-ESG建立“中国标准”。2020年，平安通过搭建AI-ESG智慧管理平台赋能责任投资；推动建立中国特色ESG评价标准，并与中国经济信息社共同发布“新华CN-ESG评价体系”。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责任投资规模超1.03万亿元。自“三村扶贫工程”项目实施3年来，平安从产业、健康、教育三个方向精耕细作，已在全国21个省或自治区落地该项目，累计提供产业扶贫资金超298.34亿元，惠及73万贫困人口；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1,228所，培训村医11,843名，体检义诊覆盖11万余人；援建升级乡村学校1,054所，培训乡村教师14,110名，受益学生约30万人。

料峭寒意春来早。疫情防控有力、政策部署得当，2020年我国成为疫后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展望未来，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复苏不稳定、不平衡，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我们坚信，随着新冠疫苗的推出、推广，全球经济终将扫去疫情的阴霾，迎来寒冬后的暖春。

2021年，中国平安将牢牢坚持“持续增长、优化结构、部署未来”十二字经营方针，引领全集团业务稳健发展。**业务策略上，构建长期可持续的竞争优势，打造高质量的健康增长平台。**寿险改革深入贯彻“渠道+产品”双轮驱动策略，在2020年基本完成整体顶层设计的基础上，从渠道、产品、管理、文化四大方向全面推动改革项目落地。依托专业管理团队、高素质代理人队伍、综合金融产品体系和领先科技实力，改革成效将日益显现。**经营管理上，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金融主业实现“经营管理智慧化、流程运营数据化、渠道建设精细化、客户服务个性化”。**同时，抓住科技创新的战略机遇期，建立高门槛、有壁垒的国际领先的科技能力，持续升级客户体验、加速科技赋能外溢，服务国计民生、反哺金融主业。**战略创新上，积极部署未来，金融是平安的现在时，医疗是平安的未来时。**我们将从医疗管理机构、用户、服务方、支付方、科技五方面加速构建医疗生态闭环，助力“健康中国”建设。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金融是现代经济的血脉，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坚守服务国计民生的立业初心，中国平安始终将自身发展融入国家命运、民族复兴和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新的一年，我们将继续秉承“法规+1”宗旨，进一步提升合规经营水平，严控各项经营风险；坚定不移走数据化、智慧化经营之路，在做强金融主业的同时，赋能行业和智慧城市建设，推进医疗健康生态圈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战略。新的一年，我们将一如既往、齐心协力，为更好地服务客户、回报股东、回馈社会，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持续贡献力量。

董事长

中国深圳
2021年2月3日

财务摘要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18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9,527,870	8,222,929	15.9	7,142,960
总负债	8,539,965	7,370,559	15.9	6,459,317
股东权益	987,905	852,370	15.9	683,6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2,560	673,161	13.3	556,508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 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218,315	1,168,867	4.2	976,8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99	149,407	(4.2)	107,4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540	139,255	3.1	107,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075	249,445	25.1	206,260

主要财务指标

(人民币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18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1.72	36.82	13.3	30.44

(人民币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 上年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8.10	8.41	(3.7)	6.02
稀释每股收益	8.04	8.38	(4.1)	6.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8.12	7.84	3.6	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24.4	下降4.4个 百分点	2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22.7	下降2.6个 百分点	2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	14.04	25.8	11.57

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第一季度	2020年 第二季度	2020年 第三季度	2020年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8,172	301,784	287,114	301,2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63	42,620	34,358	40,0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162	42,717	34,376	40,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201	2,539	133,573	47,7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9	34	65
捐赠支出	(366)	(302)	(2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33)	(21)	(12)
所得税影响数	46	37	(2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²⁾	-	10,453	-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53	(49)	23
合计	(441)	10,152	(193)

注：(1)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 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本公司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投资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持有或处置金融资产及股权投资而产生的投资收益均属于本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2019年第72号《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保险企业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比例，提高至当年全部保费收入扣除退保金等后余额的18%(含本数)，并允许超过部分结转以后年度扣除，保险企业2018年度汇算清缴按照本公告规定执行。本公司将2018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适用新税收政策对2019年损益的一次性调整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3) 若干数据已重分类或重列，以符合相关期间的呈列方式。

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净利润以及股东权益，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并无差异。

其他主要业务数据和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 /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 / 2018年12月31日
客户经营			
互联网用户量(万人)	59,804	51,550	44,359
个人客户数(万人)	21,843	20,048	18,022
客均合同数(个)	2.76	2.64	2.54
客均营运利润(人民币元)	563.00	612.54	542.28
持有多家子公司合同的客户数占比(%)	38.0	36.8	34.3
新增客户中来自集团互联网用户占比(%)	36.0	40.7	34.4
集团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139,470	132,955	112,573
营运ROE(%)	19.5	21.7	21.9
基本每股营运收益(人民币元)	7.89	7.48	6.31
每股股息(人民币元)	2.20	2.05	1.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99	149,407	107,4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2,560	673,161	556,508
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6.4	229.8	216.4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14.5	25.0	30.8
内含价值	824,574	757,490	613,223
新业务价值	49,575	75,945	72,294
营运利润	93,666	88,950	71,345
赔付支出	85,400	86,086	84,713
剩余边际余额	960,183	918,416	786,633
平安寿险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8	231.6	218.8
财产保险业务			
净利润	16,159	22,808	12,27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6,381	149,091	124,703
未决赔款准备金	96,537	88,712	88,894
综合成本率(%)	99.1	96.4	96.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4	259.2	223.8
银行业务			
净利润	28,928	28,195	24,818
净息差(%)	2.53	2.62	2.35
成本收入比(%)	29.11	29.61	30.32
不良贷款率(%)	1.18	1.65	1.75
逾期6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	219.78	190.34	141.2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	9.11	8.54
资产管理业务			
信托业务净利润	2,479	2,598	3,012
证券业务净利润	3,102	2,376	1,680
科技业务			
营运利润	8,221	4,661	7,748

注：若干数据已重分类或重列，以符合相关期间的呈列方式。

客户经营分析

- 2020年，虽受疫情影响，集团个人业务营运利润仍同比增长0.1%至1,229.77亿元，扭转了2020年上半年的负增长趋势；在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中占比达88.2%。
- 集团个人客户⁽¹⁾数超2.18亿，较年初增长9.0%；全年新增客户3,702万，其中36.0%来自集团互联网用户；在客户规模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客均合同数2.76个，较年初增长4.5%；个人客户交叉渗透程度不断提升，同时持有多家子公司合同的客户在整体个人客户中占比38.0%，较年初上升1.2个百分点；集团互联网用户⁽²⁾量超5.98亿，较年初增长16.0%；平安旗下5款APP的注册用户量过亿。
- 2020年，在平安“一个客户、多种产品及服务”综合金融理念的推动下，团体业务稳步增长，对公渠道综合金融保费规模同比增长84.8%，综合金融融资规模同比增长69.7%。截至2020年12月末，团体业务为个人业务提供资产余额达1.21万亿元；为保险资金配置提供资产余额达5,190.22亿元，2020年新增1,479.06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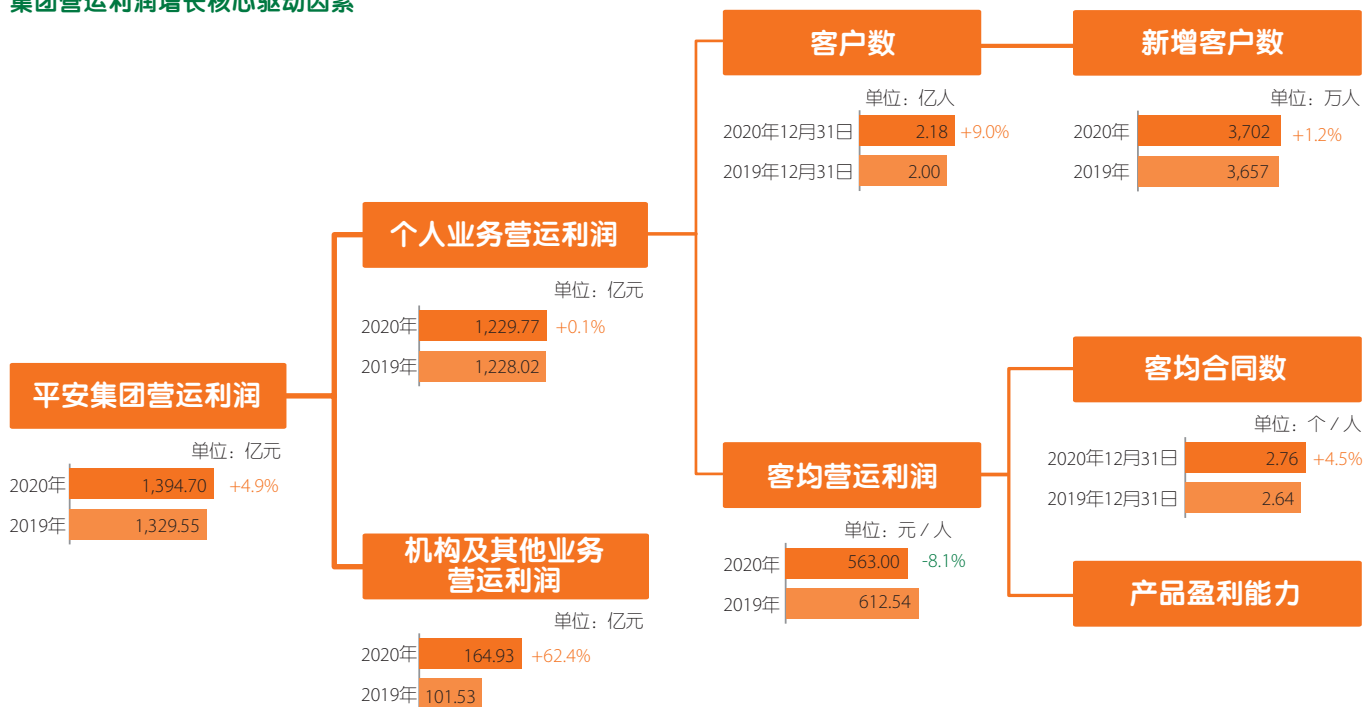
客户经营战略

平安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深耕个人客户、培育团体客户，持续推进综合金融战略，夯实平安经营客群。平安个人业务基于“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客户经营理念，以金融主账户为切入，以数据、权益、产品及统一营销服务平台为着力点，构筑一体化个人客户经营中后台，结合生态圈优势，持续推动“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并通过创新场景化爆款产品组合及营销方案，为客户提供更丰富的产品与更优质的服务。个人客户数的持续提升、客均合同数的稳定增加和稳健的产品盈利能力已经成为平安个人业务强劲增长的内部驱动力。平安团体业务聚焦战略客户和小微客户，分层经营，打造一个客户、N个产品的“1+N”服务模式，满足客户综合金融需求；同时积极运用科技手段提升客户体验、降低服务成本，以综合金融模式服务实体经济、践行普惠金融。

注：(1) 个人客户：指持有平安集团旗下核心金融公司有效金融产品的个人客户。

(2) 互联网用户：指使用平安集团旗下科技公司和核心金融公司的互联网服务平台(包括网页平台及移动APP)并注册生成账户的独立用户。

集团营运利润增长核心驱动因素



注：上述营运利润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口径。

个人客户经营

个人业务营运利润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经营面临线下业务开展受阻、个人消费金融风险上扬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上半年个人业务营运利润同比下降2.3%；但部分业务线的负面影响在下半年逐渐减弱，全年个人业务营运利润同比增长0.1%至1,229.77亿元。

个人客户数及互联网用户量稳健增长

平安持续深化数据赋能，优化产品和服务，打造极致的客户体验。数据赋能方面，基于庞大的客户基础和业务生态，平安在合法合规、客户授权的前提下，建立客户画像，精准支持产品及服务，并广泛应用于150个业务场景经营。产品方面，围绕健康、少儿等主题创新综合金融产品，产品组合全年交易规模达3,880亿元。服务方面，平安建立金融主账户，打通金融业务场景，优化客户支付和资金结算等场景体验，金融主账户全年新增AUM达1,385亿元；持续推动各专业公司进行服务权益优化，不断促进个人客户价值贡献的提升。

截至2020年12月末，集团个人客户数超2.18亿，较年初增长9.0%；全年新增客户3,702万，其中36.0%来自集团互联网用户。平安持续推动个人客户与用户之间的迁徙转化，通过互联网平台提升客户的服务体验，使同时是互联网用户的个人客户数占比稳步提升。

个人客户构成

(万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人寿保险 ⁽¹⁾	6,529	6,300	3.6
车险 ⁽¹⁾	5,309	5,023	5.7
银行零售	7,700	6,925	11.2
信用卡	6,187	5,671	9.1
证券投资基金信托	5,584	4,708	18.6
其他 ⁽²⁾	6,489	5,031	29.0
集团整体	21,843	20,048	9.0

注：(1) 保险公司客户数按有效保单的投保人(而非保单受益人)口径统计。

(2) 其他包含其他投资、其他贷款和其他保险产品等。

(3) 因对购买多个金融产品的客户进行除重处理，累计客户的明细数相加不等于总数。

(4) 因有客户流失，截至2020年12月末的个人客户数不等于2019年12月末客户数加本期新增客户数。

客户经营分析

线上个人客户数

(万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同时是互联网用户的 个人客户数	19,364	88.7	17,374	86.7
同时是APP用户的 个人客户数	18,908	86.6	16,823	83.9

平安聚焦“一站式服务”，不断完善在线体验，打造更贴近用户的服务场景。截至2020年12月末，集团互联网用户量超5.98亿，较年初增长16.0%，APP用户量超5.45亿，较年初增长16.0%，平均每个互联网用户使用平安2.11项在线服务。同时，得益于平安对互联网用户的高效经营，用户活跃度逐步提升，用户黏性持续增强，年活跃用户量⁽¹⁾近3.21亿。

互联网用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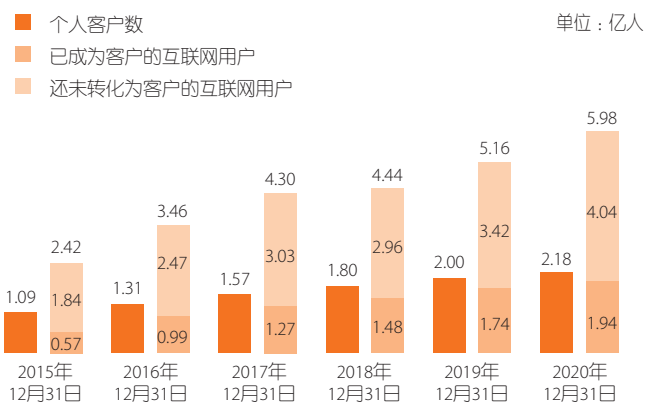
(万人)	2020年	2019年	变动(%)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互联网用户量⁽²⁾	59,804	51,550	16.0
科技公司	42,173	35,643	18.3
核心金融公司	43,215	36,972	16.9
APP用户量⁽²⁾	54,535	47,001	16.0
科技公司	30,388	24,975	21.7
核心金融公司	40,704	34,542	17.8

注：(1) 年活跃用户量：指截至统计期末12个月内活跃过的用户量。

(2) 集团互联网用户量、APP用户量包括科技公司和核心金融公司的用户，并进行了除重处理。

平安持续推动用户向客户的转化，截至2020年12月末，同时是互联网用户的个人客户数达1.94亿，较年初增长11.5%。同时，集团超5.98亿互联网用户中，仍有4.04亿尚未转化为个人客户，由用户到客户的转化仍有较大的挖潜空间。未来，平安将持续通过传统渠道以及场景化销售，拓展个人客户；并强化交叉渗透能力，提升客均合同数，推动个人客户价值稳定增长。

个人客户和互联网用户构成



注：(1)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2) 2019年末公司对个人客户的定义进行了优化，将赠险客户从个人客户中予以剔除，并对2017年、2018年可比期间数据进行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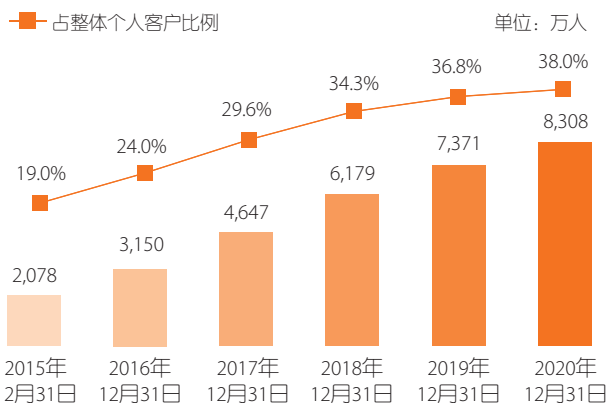
(3) 2019年末公司对互联网用户的定义进行了优化，将已停止运营的互联网服务平台所拥有的独立用户从互联网用户中予以剔除，并对2017年、2018年可比期间数据进行重列。

个人业务交叉渗透程度进一步提升

随着平安综合金融战略的深化，个人客户“1+N”业务模式不断丰富。2020年，新增保险金信托规模突破150亿元。

受益于不断丰富的综合金融业务模式，个人客户交叉渗透程度不断提升，客均合同数稳步增加，客户价值逐年提升。2020年集团核心金融公司之间客户迁徙近3,774万人次；截至2020年12月末，个人客户中有8,308万人同时持有多家子公司的合同，在整体个人客户中占比38.0%，在客户规模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占比仍较年初上升1.2个百分点；集团客均合同数2.76个，较年初增长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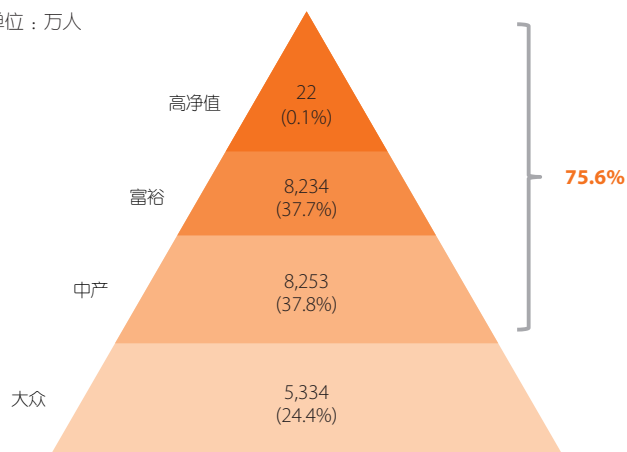
持有多家子公司合同的个人客户数



通过长期的客户经营，公司持续加深对客户的了解。客户财富等级越高，持有平安的合同数越多，价值越大。截至2020年12月末，集团中产及以上客户超1.65亿人，占比75.6%；高净值客户人均合同数14.03个，远高于富裕客户。随着客户在平安的年资增加，持有的合同数逐步提升，价值贡献也逐步加大。截至2020年12月末，集团5年及以上年资客户超1.10亿人，客均合同数为3.20个，远高于2年以下年资客户的客均合同数(1.86个)。

个人客户财富结构及占比

单位：万人



不同财富结构的个人客户数和客均合同数

	客户数(万人)	客均合同数(个)
高净值	22	14.03
富裕	8,234	3.77
中产	8,253	2.36
大众	5,334	1.78
集团合计	21,843	2.76

注：(1) 大众客户为年收入10万元以下客户；中产客户为年收入10万元到24万元客户；富裕客户为年收入24万元以上客户；高净值客户为个人资产规模达1,000万元以上客户。

(2)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客户经营分析

不同年资的个人客户数和客均合同数

	2020年12月31日	
	客户数(万人)	客均合同数(个)
5年及以上	11,004	3.20
2-5年	7,043	2.56
2年以下	3,796	1.86
集团合计	21,843	2.76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公司的保险业务交叉销售渠道贡献持续增长，尤其是2020年通过寿险代理人渠道实现平安健康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53.9%。

通过寿险代理人渠道交叉销售获得的保费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渠道贡献 金额	占比(%)	渠道贡献 金额	占比(%)
平安产险	45,947	16.1	45,427	16.8
养老险短期险	9,055	43.1	8,663	43.7
平安健康险	6,262	68.2	4,070	66.2

未来，平安将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深化科技创新能力，赋能产品创新优化和服务质量提升，完善客户体验，实现平安个人客户价值与公司价值的共同成长。

团体客户经营

平安团体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聚焦全国性战略客户、区域性大客户和小微客户，分层经营，打造一个客户、N个产品的“1+N”服务模式，深度挖掘客户需求，提升客户价值贡献。

全国性战略客户和区域性大客户服务方面，平安重点关注利于民生及经济长远发展的行业领域。平安通过“一户一策”模式，为战略客户提供“商行+投行+投资”、“融资+融智”的综合方案，满足客户融资和管理需求。平安战略客户服务注重“以一带多”，充分利用保险资金投资优势，以基础设施建设为切入点，辐射产业链、生态圈，做深客户黏度、提升客户价值。

小微客户服务方面，平安运用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重塑供应链金融，开创增信新模式，解决融资难的问题；通过在线极速审批，简化流程，降低融资成本，解决融资贵的问题。小微客户的金融需求趋于简单、标准化，平安小微客户服务注重以标准化的产品及科技手段，批量获客，寻求金融规模的放量增长，扩大市场份额。2020年，平安团体业务打造统一客户经营体系、中台管理体系，加速保险产品触客、审核等环节的线上化进程。

业务管理方面，根据业务属性不同，分为简单标准、复杂投融、交易协同三大业务模式，按照业务特点分类管理推动。简单标准模式覆盖触客渠道线上化、操作流程标准化的场景及产品，主要涉及保险、租赁等业务品种，模式专注于依托统一的科技平台，打通客户流量入口及产品渠道，提升获客及产品组合效率，实现客户经营的降本增效。复杂投融模式识别央企混改、并购、再融资、企业降杠杆等业务需求，模式专注于推动集团内各专业公司资深产品专家，为客户定制“一户一策”的产品方案。交易协同模式专注于集中集团内各交易团队的专业能力，统一研究策略、业绩评价和预警等，推动专业公司间相互赋能，降低风险、提升交易回报。

客户经营成效初显，业务规模大幅增长，价值贡献稳步提升

在团体综合金融经营战略的指引下，团体客户经营成效初显，客群基础不断扩大，客户服务水平持续提升，业务规模大幅增长。2020年，团体综合金融保费规模⁽¹⁾达170.01亿元，同比增长34.4%，其中对公渠道保费规模⁽²⁾同比增长84.8%；综合金融融资规模⁽³⁾达5,034.95亿元，同比增长69.7%。同时，团体业务是优质客户和优质资产的提供平台，助力集团个人业务稳健发展，并持续为保险资金配置提供资产。截至2020年12月末，团体业务为个人业务提供资产余额达1.21万亿元，较年初下降1.6%；为保险资金配置提供资产⁽⁴⁾余额达5,190.22亿元，全年新增1,479.06亿元，同比增长53.1%。

团体业务综合金融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综合金融保费规模 ⁽¹⁾	17,001	12,649	34.4
其中：对公渠道保费规模 ⁽²⁾	4,938	2,672	84.8
综合金融融资规模 ⁽³⁾	503,495	296,742	69.7

注：(1) 综合金融保费规模是指集团通过综合金融服务实现的、投保人为团体客户的保险产品保费规模。

(2) 对公渠道保费规模是指剔除平安寿险销售的综合金融保费规模。

(3) 综合金融融资规模是指集团内公司通过综合金融服务合作落地的新增融资项目规模。

(4) 为保险资金配置提供资产是指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证券、平安信托等集团内核心金融公司为集团保险资金配置提供的资产。

通过平安银行渠道实现的综合金融业绩

平安银行作为集团团体业务的“发动机”，渠道优势凸显，2020年，银行推保险规模、银行推融资规模同比分别增长102.9%、61.2%。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银行推保险规模 ⁽¹⁾	2,701	1,331	102.9
银行推融资规模 ⁽²⁾	405,208	251,376	61.2

注：(1) 银行推保险规模为平安银行代销的平安团体保险产品保费规模。

(2) 银行推融资规模为平安银行通过综合金融服务落地在集团内其他专业公司的融资项目规模。

未来，平安团体客户经营将持续聚焦战略客户及小微客户，通过深化“1+N”服务模式，加强客户服务水平，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不断做深、做透团体客户经营，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以科技引领业务变革

- 平安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打造领先的科技能力并助力生态圈的发展。截至2020年12月末，公司科技专利申请数较年初增加10,029项，累计达31,412项。公司位居金融科技、数字医疗专利申请榜单全球第一位，位居人工智能、区块链专利申请榜单全球第三位。
- 平安生态圈建设取得显著进展，线上业务和科技驱动的线下业务相辅相成、相互协同，为客户提供全场景服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为超5.98亿互联网用户提供全场景服务。以医疗健康生态圈为例，其在获客、客户留存和产品创新等方面与平安的核心金融业务产生巨大的协同作用。
- 平安在人工智能、数字医疗等领域频频斩获国际荣誉。在人工智能领域，平安同时获得SQuAD2.0及GLUE两大赛事国际第一名。在数字医疗领域，平安AskBob AI医生在2020年长城心脏病学大会暨亚洲心脏学会大会的心血管疾病综合治疗人机大赛中，以97.7比93.9的比分战胜三甲专科医生。

集团“金融+科技”、“金融+生态”战略

平安持续深化“金融+科技”、“金融+生态”战略。平安通过研发投入持续打造领先科技能力，广泛应用于金融主业，并加速推进生态圈建设。平安对内深挖业务场景，强化科技赋能，助力实现降本增效、风险管控目标，打造优质产品，提升获客能力，增加营业收入；对外输出领先的创新产品及服务，发挥科技驱动能力，促进行业生态的完善和科技水平的提升。

平安持续聚焦核心技术研发和自主知识产权掌控。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拥有超11万名科技从业人员、超3,700名科学家的一流科技人才队伍。同时，平安的8大研究院、57个实验室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等顶尖高校和研究机构开展深入合作，助力平安实现科技突破。截至2020年12月末，公司科技专利申请数较年初增加10,029项，累计达31,412项，位居国际金融机构前列；其中发明专利申请数占比近

95%，PCT及境外专利申请数累计达7,513项。同时，在最新发布金融科技知识产权白皮书中，平安以3,978项累计专利申请位居全球第一位；在全球数字医疗专利申请榜单中，平安以1,074项累计专利申请位居全球第一位；在全球人工智能专利申请榜单中，平安以9,255项专利申请位居全球第三位；在2020年全球区块链发明专利排行榜(前100名)中，平安以1,128项专利申请位居全球第三位。

注：金融科技领域专利申请数排名来自前海知识产权成果发布会发布的《深圳市金融科技产业知识产权发展状况》；数字医疗和人工智能领域专利申请数排名来自零壹财经·零壹智库与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数字科技发展工作委员会联合发布的《2018-2020年全球数字医疗专利TOP100》、《2018-2020年全球AI专利排行榜TOP100》；区块链领域专利申请数排名来自IncoPat创新指数研究中心发布的《2020年全球区块链发明专利排行榜(前100名)》。

科技实力持续突破，平安在人工智能、数字医疗等领域频频斩获国际荣誉。近三年平安累计获得60个国际比赛第一名，较年初新增13个。在人工智能领域，平安在由斯坦福大学发起的阅读理解挑战赛(SQuAD2.0)上第三次登顶；在通用语言理解任务(GLUE)榜单11个子任务上取得综合第一的成绩；在扫描文档OCR问答与检索竞赛(DocVQA)中斩获两项子任务第一；在由国际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IEEE)旗下ICDM(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Data Mining)国际数据挖掘会议主办的知识图谱大赛中综合排名首位。在数字医疗领域，平安AskBob AI医生在2020年长城心脏病学大会暨亚洲心脏学会大会的心血管疾病综合治疗人机大赛中，以97.7比93.9的比分战胜三甲专科医生；平安在国际肿瘤学顶级医学期刊《The Journal of the National Cancer Institute(JNCI)》发表关于鼻咽癌病情恶化风险预测模型的研究论文；与东部战区总医院等合作的研究论文登上《柳叶刀(The Lancet)》子刊《EBioMedicine》；在自然杂志《Nature》子刊《Scientific Reports》发表关于内窥镜影像质量的论文；联合解放军总医院与美国康奈尔大学发表的关于ICU脓毒症预测的研究论文被国际重症医学顶级期刊《Critical Care Medicine》录用。

科技赋能金融主业

平安紧密围绕主业转型升级需求，运用科技助力金融业务提升效率、控制风险、促进销售。2020年，AI驱动产品销售规模⁽¹⁾达4,105亿元，同比增长100%。在间接销售中，AI通过服务带来产品销售规模达2,741亿元，同比增长114%，占总体服务业绩的61%；在直接销售中，AI直接销售产品规模达1,364亿元，同比增长76%。

在效率提升方面，平安运用科技全面优化改造业务流程，提升作业效率、优化客户体验。平安通过AI技术赋能人工坐席，2020年AI坐席服务量⁽²⁾达19.3亿次，同比增长41%，覆盖平安82%的客服总量；AI坐席产品销售规模覆盖47%的坐席产品销售规模。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打造的具有外呼功能的自研语音机器人，已覆盖超2,100个场景，较年初增加约200个场景，提供包括贷款、信用卡和保险在内的一系列服务。平安产险运用AI机器人等技术实现智能保单与理赔全流程的线上化、无纸化和自动化，并达到智能化。2020年平安产险家用车客户线上自助理赔案件量达690万件，占家用车理赔案件总量的83%。

在风险控制方面，平安运用前沿科技赋能分析引擎，提高风险控制质量与效率。2020年，月均AI催收贷款金额达2,719亿元，同比增长241%，全年AI催收逾期贷款的金额近2,000亿元，AI催收覆盖率约27%，同比上升5个百分点；AI催收的30日回退率为78%，优于纯人工催收回退率。截至2020年12月末，人均管理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20%至6,480万元。企业智能预警可动态监测企业信用风险，2020年累计预警6,812次，预警准确率超93%，涉及风险敞口金额近3,634亿元。

在销售促进方面，平安加快新技术与寿险、银行等业务场景的融合应用，提高产能效率。寿险方面，平安寿险通过智能拜访助手，为代理人提供VR会客、真人对练、实时辅助等线上展业支持，全年近1,700万人次使用。同时，平安寿险全年累计服务客户超2.2亿人次，其中通过线上渠道办理的保全、理赔、服务咨询等业务占比近99%。AI视频回访机器人支持拟真形象实时生成，全年累计新契约回访成功超380万单。AI零售银行方面，2020年平安银行新发行近1,015万张信用卡，近90%通过AI自动审批；截至2020年12月末，AI客服中非人工服务占比达90.1%，较年初上升4.0个百分点。

注：(1) AI驱动产品销售规模指AI在服务、直接销售等过程中带来的产品销售总规模。

(2) AI坐席服务量指语音机器人、文本机器人提供的贷款、信用卡和保险业务的外呼和应答服务总次数。

以科技引领业务变革

集团生态圈发展

金融服务生态圈

平安金融服务生态圈提供涵盖保险、银行、投资领域的多元化金融服务，实现各类金融消费场景的无缝衔接和闭环交易，并通过“开放平台+开放市场”完成资产与资金的在线连接，落地了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壹钱包等多个金融创新平台，满足客户全方位金融需求。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核心金融公司APP用户量已达4.07亿，较年初增加6,162万。

在传统金融领域，平安充分发挥生态圈协同效应，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智能化、全场景、一站式服务。**个人客户方面**，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在售个人金融产品逾万个，服务个人客户数超2.18亿；持续推出平安财神节系列活动，满足客户多元化、一站式的金融生活消费需求，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在“平安920”金融生活消费节活动期间，累计成交额1.38万亿元，活动参与人数超2,100万，新增个人客户294万。**团体客户方面**，平安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为企业、金融机构等客户提供保险保障、融资、投资等服务。2020年，平安为18,573家企业客户和重点工程项目提供了防灾防损服务，企业财产保险累计保险金额近22.22万亿元；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通过平安银行为各类企业客户发放的贷款余额超1.06万亿元。

在金融科技领域，平安将金融服务行业专业知识与领先科技融合，提高服务效率、赋能经营管理。**金融机构服务方面**，2020年，金融壹账通促成超1,000亿元贷款交易规模；截至2020年12月末，金融壹账通累计服务642家银行、106家保险类机构，覆盖国内100%的大型银行、98%的城商行、47%的寿险公司和64%的产险公司，并通过这些机构触达数以亿计的终端客户。**个人客户和商户服务方面**，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通过壹钱包为超3.23亿个人用户提供理财、购物、支付、积分等金融和消费服务；同时为213万B端客户提供支付及客户忠诚度管理等行业解决方案，赋能经营。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壹钱包深挖民生消费移动支付场景，推出线上捐赠平台、爱心助农计划、宅家生活消费、企业团餐等服务，积极为复工复产贡献力量。

医疗健康生态圈

平安通过12家单位有机协作，全面构建医疗健康生态圈，服务医疗产业各环节参与者（包括医疗管理机构、用户、服务、支付、科技端）。平安从用户端出发抓住用户流量，从支付端长臂管理机构，并赋能服务方，实现横向打通、价值最大化；通过服务医疗管理机构端，撬动医院、医生、医药核心资源，并借助科技抓手，赋能生态圈成员，实现纵向协同，建立竞争壁垒。同时，医疗健康生态圈为集团主业带来更大协同价值，在平安超2.18亿金融客户中，有近61%的客户同时使用了医疗健康生态圈提供的服务，其客均金融合同数达3.2个，客均AUM达3.91万元，均高于不使用医疗健康生态圈服务的金融客户（客均金融合同数2.1个，客均AUM 1.73万元）。近四年来，每年新增金融客户中约15%至20%是来自医疗健康生态圈的客户，2020年新增金融客户中约15%的客户同时使用了医疗健康生态圈服务。

在医疗管理机构端，平安通过提供一体化监管平台、智能疾病预测、智能影像筛查、AskBob辅助诊疗工具、慢病管理等解决方案，赋能医疗管理机构。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累计服务30个省份、158个城市⁽¹⁾、2.1万家医疗管理机构；2020年AI医疗服务次数达3.9亿次，同比增长200%，惠及约65万名医生。

在用户端，平安好医生依托自有的全职医疗团队及自主研发的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系统，打通线上和线下，为个人、企业用户提供7×24小时在线咨询、健康管理、处方、挂号、二次诊疗意见及1小时送药等全方位、多层次、一站式医疗服务。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好医生已累计服务3.73亿用户，累计线上咨询量超10亿人次。此外，平安将AI技术、医疗服务等优质资源赋能生态圈合作伙伴，截至2020年12月末，已拓展超1,100家企业客户；累计合作医院数达到3,700多家，其中三级医院近2,000家；合作药店数达15.1万家。

注：(1) 为更客观反映医疗健康生态圈覆盖城市数量，2020年末公司对医疗健康生态圈覆盖城市的定义进行了优化，剔除了好医生药店云覆盖的城市数，仅统计直接与当地医疗监管、医院等机构合作，向其提供监管支持、公共卫生管理、市民健康管理等服务的城市数。

在服务端，平安把握线上和线下医疗管理机构入口，打造四层医生体系，覆盖医药、器械、流通环节在体系内的联动。公司依托平安好医生等单位，线上构建顶级大咖名医、全国专家和常规医生在内的医生生态，其中自有医疗团队人数达2,247人；线下通过运用人工智能模型赋能相关医疗机构和医生，并计划通过合作运营深圳龙华区综合医院，打造医疗改革试点标杆。同时，平安将持续构建全球医疗网络，合作医院已超1,000家。

在支付端，平安医保科技以智慧医保系统为核心，打造智慧医保一体化平台，为医保局赋能；同时从医保出发，围绕医院、医生、药店、参保人，积极延伸打造医疗管理综合解决方案。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医保科技已累计中标10多个省级平台建设工程项目，中标医保服务子系统数量排名第一。另外，平安医保科技也在保险产品的设计、风险控制和营销渠道等方面持续为商业保险公司赋能；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拥有超6,500万人寿保险客户，2020年健康保险保费规模超1,400亿元。

在科技端，平安的数字医疗专利申请量位居全球第一位。除了自建与合作，公司还通过平安海外控股等平台投资近100家医疗领域企业。

汽车服务生态圈

平安建立了“看车、买车、用车”的全流程汽车服务生态圈，通过汽车之家、平安产险、平安银行、平安融资租赁等公司，服务广大车主，赋能汽车制造商、经销商、修理厂等汽车服务提供商。

在个人客户端。2020年12月汽车之家移动端日均活跃用户数达4,211万。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产险的“平安好车主”APP注册用户数突破1.26亿，12月当月活跃用户数突破3,000万。平安银行积极推广好车主信用卡，融合车主权益、交易服务和金融服务，为车主客户提供优质便捷的一站式汽车生活服务体验。

在机构端。2020年，平安的经销商合作数据产品客户超1.9万家，主机厂合作数据产品客户达45家；平安融资租赁汽车租赁业务投放额达455.35亿元。

智慧城市生态圈

平安智慧城市业务围绕“优政、兴业、惠民”，提供全方位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以“服务国家、服务实体、服务大众”为己任，运用科技全面赋能城市治理、产业繁荣和民生进步。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智慧城市业务累计服务151个城市、160万家企业、1.04亿市民。

在优政方面，平安运用自主研发的人工智能、区块链、云等领先技术搭建智慧政务一体化平台，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现代化治理水平。在管财领域，平安搭建的智慧财政系统服务1万多家行政和企事业单位，支持超20万亿元资产总值的管理。在管效领域，平安搭建的智慧政务系统落地40多个城市，60多个委办局，帮助政府深入分析400多个主题、超1.3万项指标。在环境领域，平安搭建的智慧环境管理系统支持深圳对8.9万家污染企业进行环境监测管理，知识图谱覆盖8个主要行业、230种污染物，实现监测对象100%覆盖；并在上海及深圳落地垃圾分类管理系统。在人社领域，平安搭建的培训监管服务平台，支持深圳对23家培训平台进行企业适岗培训线上全流程学习监控，完成逾58万人次数据化培训智能监管，保障企业适岗培训补贴专项资金使用规范、安全运行。

在兴业方面，平安以全方位服务企业、优化城市营商环境为目标，从规划、服务、监管、培训四个角度建设智慧企业一体化平台。在产业规划领域，平安可深入全国150多个城市、40个分析主题、5,000多种经济指标的预测，实现智能化宏观经济与产业链分析。在企业服务领域，平安建设的智慧企业服务平台为近150万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惠企服务，累计为企业提供产业资金200亿元；打造国内最大政策库，汇聚超160万条政策，构建4,000多万家企业画像，实现惠企政策精准匹配，匹配准确率达90%。在企业监管领域，平安搭建的智慧市场监管平台覆盖600多个监管场景、8,000多个风险点，企业监管风险预警准确率达92%以上，企业风险拦截准确率高达90%。在企业培训领域，平安智慧教育服务超1,500家政企单位，实现线上会议及业务培训参与人次达11.6亿人次、直播培训学习超9,000万场，助力政企单位提升培训质效及数字化转型，减轻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在惠民方面，平安打造的智慧市民一体化平台以“提升市民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为目标，优化市民生活体验。在城市文化领域，2020年平安职业教育服务5,386万用户，提供20万节优质课程；成人教育服务1,200万用户，播放3,600万次课程；少儿教育服务800万用户，播放2,900万次课程。在市民服务领域，截至2020年12月末，市民服务平台已累计覆盖21个城市、服务3,100万用户，累计用户访问量超20亿次；上线近8,000项移动端在线网办事项，超800项服务7×24AI秒报秒批，近9,000项事项区块链免证办理。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业绩综述

- 2020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394.70亿元，同比增长4.9%；营运ROE为19.5%。
- 2020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30.99亿元，同比下降4.2%；ROE为20.0%。
- 2020年，集团基本每股营运收益为7.89元，同比增长5.5%。公司拟派发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全年股息为每股现金人民币2.20元，同比增长7.3%；按归母营运利润计算的股息支付率(不含回购)为28.7%，同比上升0.6个百分点。

合并经营业绩

本公司通过多渠道分销网络，以统一的品牌，借助旗下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平安健康险、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证券、平安资产管理及平安融资租赁等子公司经营金融业务，借助汽车之家、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平安好医生、平安医保科技等子公司、联营及合营公司经营科技业务，向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139,470	132,955	4.9
基本每股营运收益(元)	7.89	7.48	5.5
营运ROE(%)	19.5	21.7	下降2.2个百分点
每股股息(元)	2.20	2.05	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99	149,407	(4.2)
ROE(%)	20.0	24.4	下降4.4个百分点

集团营运利润概览

由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大部分业务为长期业务，为更好地评估经营业绩表现，本公司使用营运利润指标予以衡量。该指标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

- 短期投资波动，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际投资回报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剔除短期投资波动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投资回报率锁定为5%；
- 折现率⁽¹⁾变动影响，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由于折现率变动引起的保险合同负债变动的的影响；
-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2020年该类事项为本公司持有的以陆金所控股为标的的可转换本票的价值重估损益，影响金额12.82亿元。2019年该类事项为保险子公司因执行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对2018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金额的减少，反映在2019年所得税费用中的一次性影响，影响金额104.53亿元。

注：(1) 所涉及的折现率假设可参见公司2020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的会计政策部分。

本公司认为剔除上述非营运项目的波动性影响，营运利润可更清晰客观地反映公司的当期业务表现及趋势。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导致生产和消费停摆，对各行业经营造成较大冲击。在疫情冲击下，公司经营面临线下业务展业受阻、信用风险上扬、权益市场波动、平均市场利率下行等不利因素，努力采取线上化转型等举措，减缓疫情影响。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成效，国内经济运行延续稳定恢复态势，但疫情的影响仍在持续；国际疫情仍在蔓延，全球经济复苏进一步延缓。目前国内消费需求仍处于恢复性增长阶段，线下大型活动举办依然受限，线下面对面拜访未恢复到疫情前水平，公司长期保障型业务受到负面影响。同时，公司经营仍面临信用风险上扬，资产质量持续承压；国内外股票市场剧烈波动，整体表现远逊于去年同期，行业分化加剧的影响；且公司于2018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波动加大。公司通过持续强化风险管控、深化推动寿险改革、加快线上线下融合等举措，减缓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为将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2020年，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30.99亿元，同比下降4.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同比增长4.9%至1,394.70亿元；基本每股营运收益7.89元，同比增长5.5%。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代理人线下面访受阻、新业务增速下滑、保单继续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为926.72亿元，同比增长5.2%。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财产保险业务	银行业务	信托业务	证券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科技业务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集团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018	16,083	16,766	2,476	2,959	5,737	7,936	(3,876)	143,099
少数股东损益	1,054	76	12,162	3	143	974	1,567	281	16,260
净利润(A)	96,072	16,159	28,928	2,479	3,102	6,711	9,503	(3,595)	159,359
剔除项目：									
短期投资波动 ⁽¹⁾ (B)	10,308	-	-	-	-	-	-	-	10,308
折现率变动影响(C)	(7,902)	-	-	-	-	-	-	-	(7,902)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D)	-	-	-	-	-	-	1,282	-	1,282
营运利润(E=A-B-C-D)	93,666	16,159	28,928	2,479	3,102	6,711	8,221	(3,595)	155,6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92,672	16,083	16,766	2,476	2,959	5,737	6,654	(3,876)	139,470
少数股东营运利润	994	76	12,162	3	143	974	1,567	281	16,200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业绩综述

(人民币百万元)	2019年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财产保险业务	银行业务	信托业务	证券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科技业务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集团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659	22,697	16,342	2,595	2,319	4,680	3,487	(5,372)	149,407
少数股东损益	1,078	111	11,853	3	57	761	1,174	(79)	14,958
净利润(A)	103,737	22,808	28,195	2,598	2,376	5,441	4,661	(5,451)	164,365
剔除项目：									
短期投资波动 ⁽¹⁾ (B)	19,354	-	-	-	-	-	-	-	19,354
折现率变动影响(C)	(13,164)	-	-	-	-	-	-	-	(13,164)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D)	8,597	1,856	-	-	-	-	-	-	10,453
营运利润(E=A-B-C-D)	88,950	20,952	28,195	2,598	2,376	5,441	4,661	(5,451)	147,7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88,054	20,850	16,342	2,595	2,319	4,680	3,487	(5,372)	132,955
少数股东营运利润	896	102	11,853	3	57	761	1,174	(79)	14,767

注：(1) 短期投资波动，即实际投资回报与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

(2)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包含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及平安健康险三家子公司经营成果的汇总。财产保险业务为平安产险的经营成果。银行业务为平安银行的经营成果。信托业务为平安信托及平安创新资本经营成果的汇总。证券业务为平安证券的经营成果。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为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融资租赁、平安海外控股等其他经营资产管理业务的子公司经营成果的汇总。科技业务反映汽车之家、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平安好医生、平安医保科技等经营科技业务相关的子公司、联营及合营公司的经营成果。合并抵消主要为对各业务之间相互持股的抵消。

(3)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273,161	246,069	11.0
财产保险业务	102,991	92,548	11.3
银行业务	182,067	169,814	7.2
资产管理业务	105,061	96,218	9.2
其中：信托业务	23,475	20,581	14.1
证券业务	32,346	30,256	6.9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49,240	45,381	8.5
科技业务	104,523	85,737	21.9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5,243)	(17,225)	(69.6)
集团合并	762,560	673,161	13.3

营运ROE

(%)	2020年	2019年	变动(百分点)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35.0	40.5	(5.5)
财产保险业务	16.4	24.6	(8.2)
银行业务	9.6	11.3	(1.7)
资产管理业务	11.0	10.2	0.8
其中：信托业务	11.8	14.2	(2.4)
证券业务	9.5	7.8	1.7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11.9	10.5	1.4
科技业务	7.8	5.1	2.7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集团合并	19.5	21.7	(2.2)

财务报表项目变动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总资产	9,527,870	8,222,929	15.9	业务增长
总负债	8,539,965	7,370,559	15.9	业务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2,560	673,161	13.3	经营业绩贡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99	149,407	(4.2)	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资本市场波动以及上年同期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影响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变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结算备付金	10,959	6,203	76.7	主要受结算时间及客户交易行为的影响
衍生金融资产	37,661	18,957	98.7	主要是平安银行外汇及利率衍生交易规模和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67,819	204,135	31.2	长期股权投资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41,334	26,271	57.3	主要是平安银行拆入境内及境外同业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48,579	24,527	98.1	主要是平安银行外汇及利率衍生交易规模和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6,602	176,523	56.7	卖出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472	38,645	53.9	平安证券经纪业务规模增长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204	24,915	(30.9)	主要受保险业务规模增速放缓影响
投资收益	124,701	77,497	60.9	主要是把握资本市场波动机会，灵活开展权益投资操作，已实现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70)	44,091	不适用	主要受资本市场波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汇兑损益	2,219	779	184.9	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益变动
退保金	36,914	26,661	38.5	主要受保单继续率波动的影响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26,436	20,098	31.5	主要是融资规模增加
所得税	28,405	20,374	39.4	主要受利润波动以及上年同期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税务政策的综合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	(21,250)	9,232	不适用	主要受资本市场波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 2020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现营运利润936.66亿元，同比增长5.3%；营运ROE为35.0%。
-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公司传统代理人线下业务展业受阻；同时宏观经济和个人收入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加导致客户对长期保障产品的消费支出暂时放缓，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新业务价值为495.75亿元，同比下降34.7%。公司敏捷响应，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策略，加大易于销售但价值率相对较低的线上简单产品推广力度，扩大客户资源储备，保持客户黏度。
- 2020年，平安寿险已完成改革项目的顶层设计并聚焦于重点项目的实施落地和推广。未来将持续深化并全面推广改革，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寿险公司。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概览

本公司通过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经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主动加强合规管理、提升风险防范水平，贯彻“渠道+产品”双轮驱动策略，巩固业务基础，实现长期可持续增长；并在疫情的冲击下，积极应对挑战，升级线上化经营模式。2020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新业务价值达495.75亿元，同比下降34.7%，新业务价值率同比下降14.0个百分点，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传统代理人线下业务展业受阻；同时宏观经济及个人收入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加，导致客户对长期保障产品的消费支出暂时放缓；线下大型活动举办依然受限，线下面对面拜访仍未恢复到疫情前水平，公司高价值的长期保障型业务受到一定冲击。公司坚持聚焦保障，推动产品策略顺应疫情环境调整，加大易于销售但价值率相对较低的线上简单产品推广力度，扩大客户资源储备，保持客户黏度，为疫情过后客户转化做准备。2020年，公司销售百万医疗主力产品 - e生保系列保费收入超110亿元，同比增长超60%。虽然2020年寿险及健康险新业务出现短期波动，但核心利润依然稳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税后营运利润同比增长5.3%至936.66亿元；营运ROE达35.0%。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关键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 /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
新业务价值	49,575	75,945	(34.7)
			下降14.0个
新业务价值率(%)	33.3	47.3	百分点
用来计算新业务价值的 首年保费	148,915	160,478	(7.2)
内含价值	824,574	757,490	8.9
			下降10.5个
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14.5	25.0	百分点
营运利润	93,666	88,950	5.3
			下降5.5个
营运ROE(%)	35.0	40.5	百分点
净利润	96,072	103,737	(7.4)

寿险改革工程

伴随寿险改革工程持续深化、稳步推进，改革成效会逐步显现。平安寿险结合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改革项目进一步聚焦渠道升级、产品升级、经营升级三大方向，充分利用数字化赋能，加速推进项目落地。

渠道升级。平安寿险通过以营业部为核心的重点项目，结合“产品+”体系等，驱动实现“稳定队伍-健康队伍-三高队伍”三步走转型路径。目标未来2-3年，平安寿险代理人队伍坚持以质量为导向，建立稳定、健康、优质的百万代理人队伍，逐步提升三高代理人的占比。与此同时，平安寿险还通过数字化科技赋能，打造“三好五星”营业部新模式，来实现节约营业部经理90%的管理时间、提升营业部管理水平的目标；通过一体化智慧活动管理平台，打造注重“细节”与“坚持”的活动量管理新模式，来实现有效活动率及人均长险件数的提升；通过人工智能AskBob，打造百万量级的培训素材库，覆盖用户超80万人，人均使用频次高达每日6次以上，已成为代理人终身学习、再教育的智慧培训平台，促进代理人全面能力的提升。

产品升级。平安寿险围绕以客户为中心，进一步丰富“产品+”服务体系，构建“健康+、慢病+、重疾+”的健康管理服务。目前，“健康+”项目推出全行业首批获批的最长20年保证续保长期医疗险+“e生RUN”健康服务；“慢病+”项目推出线上+线下结合的呵护式慢病管理服务，以“医生、健康管理师、营养管理师”组成的三师共管服务为基础、AI赋能精准匹配客群，同时增加便捷优惠的线下服务；“重疾+”项目推出了覆盖120种疾病、多次轻症赔付的重疾产品；搭建有场景、有服务、有频率、有温度的“四有”产品体系，切实保障客户的权益。

经营升级。平安寿险运用科技能力，通过对经营预测进行预警、有效追踪、及时干预，构建先知、先觉、先行的“总部大脑”，推动精细化管理；构建数字化营业部管理平台；通过智能拜访助手AskBob等工具支持代理人展业，累计线上拜访客户超380万人次；创设营销场景，通过内容营销、社交营销、活动营销、服务营销等方式提升客户触达率，促进销售目标达成。目前，平安寿险通过智慧保工具，运用AI技术分析客户保障需求，为客户制定保障计划，全年实现超150亿元承保保费转化。

本次寿险改革集聚了集团三位联席CEO以及平安集团跨条线、跨业务的专业能力和优质资源。改革项目的顶层设计已于2020年基本完成，且部分项目已落地、推广。2021年平安寿险将持续深化改革，在改革成效即将显现的新起点上，开拓一条科技赋能的全新道路，开启未来10年可持续健康发展的新征程。

渠道经营情况

平安寿险在国内共设有42家分公司(含7家电话销售中心)，拥有超3,300个营业网点，服务网络遍布全国，向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

代理人渠道经营情况。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传统代理人线下展业受阻，叠加震荡的宏观环境下客户对长期期交保障型产品的消费支出暂时减缓，高价值保障型业务受到一定影响；代理人队伍管理、培训、触客难度增加，产能有所下滑。2020年代理人渠道实现新业务价值429.13亿元，同比下降37.1%。同时，目前国内线下大型活动举办依然受限，线下面对面拜访、销售承压，代理人渠道的新业务价值率54.9%，同比下降10.1个百分点。在疫情高峰期期间，公司对代理人实施特殊考核政策稳定队伍，推出一系列队伍关怀、支持政策，保障疫情高峰期代理人的权益和收入。2020年下半年，在有质量的人力发展策略指导下，公司恢复了代理人考核机制，淘汰低产能代理人。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寿险代理人规模较年初下降12.3%。此外，公司还维持严格的代理人招募标准，运用人工智能等技术加强代理人甄选，夯实代理人渠道基础管理；将科技与代理人招募、培训、客户经营等环节深度结合，支持并推广代理人队伍线上化经营，赋能代理人队伍发展。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代理人产能及收入			
代理人渠道新业务价值	42,913	68,209	(37.1)
月均代理人数量(万)	105	120	(12.5)
代理人人均新业务价值 (元/人均每年)	40,688	56,791	(28.4)
代理人活动率 ⁽¹⁾ (%)	49.3	60.9	下降11.6个百分点
代理人收入(元/人均每月)	5,793	6,309	(8.2)
其中：寿险收入 (元/人均每月)	4,629	5,512	(16.0)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个人寿险销售代理人数量(人)	1,023,836	1,166,914	(12.3)

注：(1) 代理人活动率=当年各月出单代理人数量之和/当年各月在职代理人数量之和。

(2)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其他渠道经营情况。公司积极推进渠道多元化发展，推动银保渠道、电话销售渠道、互联网及其他渠道成为公司业务增长的新动能。2020年，除代理人渠道外，其他渠道实现新业务价值66.62亿元，在整体新业务价值中占比13.4%。银保渠道方面，公司坚持价值经营导向，强化科技赋能，通过升级产品与科技降低疫情影响，带动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35.1%。电销渠道方面，秉承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深化经营模式改革，从单一电话销售，向客户长期经营模式转型，市场份额稳居第一，并持续扩大；运用公司主导的私域运营平台，线上开展高效、精准、可控的用户互动与产品推荐，实现经营效率及业务价值“双提升”。互联网渠道方面，持续优化平台运营能力，精准获客，不断提升转化能力，助力业务稳健发展。

产品策略

2020年，平安寿险持续深化“产品+”策略转型推动，突出产品的“寿险服务+”特色，构建“寿险+健康、医疗、慢病、重疾、养老”的服务生态；以保险产品为载体，为客户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综合服务，协同保险主业，探索新增长点。未来几年，平安寿险将从客户需求出发，充分利用集团医疗健康生态圈的优势，搭建满足客户需求的健康管理服务体系，构建有温度的保险产品体系。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传统代理人线下展业受阻，但也强化了公众的健康保障意识，激发了公众对健康保障的消费需求，并加速了客户行为线上化进程，平安寿险采取多种举措为疫情后业务恢复奠定基础。平安寿险借助领先的科技优势，积极推出保险期限相对短、产品责任相对简单、费率较低的产品，以覆盖更多人群，尤其是加大简单易销售的短期健康险等获客类产品投放，此类业务得以快速发展。同时，为了培养客户保险理念及活跃客户，让保险服务惠及更多客户，平安寿险打造全新赠险体系，适配不同场景来提供意外、医疗等不同责任赠险。疫情后，平安寿险推出同时兼顾客户储蓄和重疾需求的新产品，得到代理人和客户广泛认同；围绕高端客户全生命周期场景和保险配置需求构建高端客户产品系列，包括匹配高端客户理财增值、品质养老需求的年金险，匹配医疗、高龄护理需求以及财富传承需求的高端医疗险、护理险和终身寿险。同时，平安寿险上线费率可

调整的“e生保·长期医疗”及“e生RUN”健康服务，通过“产品+”服务满足客户健康管理、住院费用及就医服务的全周期需求。此外，由于重疾表修订剔除了轻度甲状腺癌，影响了未来新产品的重疾发生率，在曲线形态和发生率水平上较现行重疾表均发生了一定变化，重疾险产品价格将更加科学合理，平安寿险借行业重疾定义更新的契机，优化重疾险产品体系，加强健康管理服务内容的提供，提升产品竞争力，更好地满足客户需要。

近年平安寿险整体短期储蓄类产品销售规模有所收缩，产品结构变化带来整体保单继续率下滑。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因暂时经济困难未续保，续期队伍线下访服务受限，在一定程度上拉低了整体继续率。未来，平安寿险将建立服务式续收模式，运用科技对续期困难保单进行前置服务、精准续收，同时深化科技赋能，提升续收效能。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下表列示平安寿险2020年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五位的保险产品信息。

(人民币百万元)	销售渠道	原保险 保费收入	退保金
金瑞人生年金保险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20,285	346
财富金瑞(20)年金保险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6,473	147
金瑞人生(20)年金保险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5,331	118
平安福终身寿险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4,653	938
玺越人生(少儿版) 年金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3,866	171

	2020年	2019年	变动 (百分点)
平安寿险			
13个月保单继续率(%)	85.5	87.8	(2.3)
25个月保单继续率(%)	80.9	87.1	(6.2)

科技转型

平安寿险构建“数字寿险”，推进全面数字化转型，在营销、服务、风控、经营领域成效显著。

- 在数字化营销方面，平安寿险通过拥有2.49亿用户的“金管家”APP平台，推进新型线上保险客户经营方式，全年用户线上互动频次近12亿次。通过智能拜访助手，为代理人提供VR会客、真人对练、实时辅助等线上展业支持，全年近1,700万人次使用，线上累计拜访客户超380万人次。通过智慧保工具，运用AI技术为客户提供全面的保障检视和需求分析、制定保障计划，全年实现超150亿元寿险承保保费转化。
- 在数字化服务方面，平安寿险全年累计服务客户超2.2亿人次，其中通过线上渠道办理的保全、理赔、服务咨询等业务占比近99%；使用线上增值服务客户加保率较未使用该服务的客户提升9个百分点，有效保障疫情期间优质线上服务提供。AI视频回访机器人支持拟真形象实时生成，提供7×24小时线上回访服务，全年累计新契约回访成功超380万单，一次回访成功率98%，较传统模式提升27个百分点，持续优化用户回访体验。AI外呼机器人全面应用，提供续期交费提醒、保单复效提醒等服务，全年累计服务近1.3亿人次。
- 在数字化风控方面，平安寿险在业内首创“智能预赔”服务，打破传统理赔需客户出院后再申请的模式，通过构建理赔客户画像及大数据模型方式预测赔付金额，为在治疗过程中符合条件的客户提前赔付部分理赔金，有效缓解其就医经济压力，全年累计预赔款超2.6亿元；持续深化核保重疾风控模型应用，全年防范重疾风险金额超20亿元。
- 在数字化经营方面，平安寿险数据化经营平台可通过多维看板、经营驾驶舱等功能应用一览经营全局，全面覆盖业务运营环节，支持预测预警、根因分析、问题诊断和追踪干预等。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营运利润及利源分析

由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大部分业务为长期业务，为更好地评估经营业绩表现，本公司使用营运利润指标予以衡量。该指标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

- 短期投资波动，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际投资回报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剔除短期投资波动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投资回报率锁定为5%；
- 折现率⁽¹⁾变动影响，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由于折现率变动引起的保险合同负债变动的的影响；
-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2019年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是保险子公司因执行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对2018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金额的减少，反映在2019年所得税费用中的一次性影响。

注：(1) 所涉及的折现率假设可参见公司2020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的会计政策部分。

本公司认为剔除上述非营运项目的波动性影响，营运利润可更清晰客观地反映公司的当期业务表现及趋势。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剩余边际摊销(A)	81,583	74,454	9.6
净资产投资收益 ⁽¹⁾ (B)	13,170	11,738	12.2
息差收入 ⁽²⁾ (C)	4,565	3,947	15.7
营运偏差及其他(D)	4,607	10,406	(55.7)

税前营运利润合计			
(E=A+B+C+D)	2020年	2019年	变动(%)
所得税(F)	(10,260)	(11,595)	(11.5)
税后营运利润合计(G=E+F)			
短期投资波动(H)	10,308	19,354	(46.7)
折现率变动影响(I)	(7,902)	(13,164)	(40.0)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J)	-	8,597	不适用
净利润(K=G+H+I+J)			
	96,072	103,737	(7.4)

注：(1) 净资产投资收益，即净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

(2) 息差收入，即负债支持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高于准备金要求回报的部分。

(3)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营运偏差及其他同比下降55.7%，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加大科技、队伍建设等战略投入，以及保单继续率波动等因素导致营运偏差下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剩余边际余额9,601.83亿元，较年初增长4.5%。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期初剩余边际	918,416	786,633	16.8
新业务贡献	88,571	155,684	(43.1)
预期利息增长	36,319	33,811	7.4
剩余边际摊销	(81,583)	(74,454)	9.6
脱退差异及其他	(1,539)	16,742	不适用
期末剩余边际			
	960,183	918,416	4.5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脱退差异及其他同比下降，主要受保单继续率波动的影响。

偿付能力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符合监管要求。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主要是受实现净利润、股息分配和业务发展等因素综合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平安寿险			平安养老险			平安健康险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核心资本	1,046,787	934,301	12.0	13,119	10,423	25.9	3,070	2,251	36.4
实际资本	1,068,787	949,301	12.6	13,119	10,423	25.9	3,070	2,251	36.4
最低资本	442,031	409,874	7.8	5,535	4,219	31.2	1,467	1,064	37.9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6.8	227.9	上升8.9个百分点	237.0	247.0	下降10.0个百分点	209.2	211.6	下降2.4个百分点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8	231.6	上升10.2个百分点	237.0	247.0	下降10.0个百分点	209.2	211.6	下降2.4个百分点

注：(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最低资本。

(2) 上表中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的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50%、100%。

(3) 有关子公司偿付能力情况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www.pingan.cn)。

(4)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其他主要财务及监管信息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利润表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规模保费	599,432	611,637
减：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	(3,144)	(3,543)
减：万能、投连产品分拆至保费存款的部分	(84,801)	(84,422)
原保险保费收入	511,487	523,672
分保费收入	3,026	3,139
保险业务收入	514,513	526,811
已赚保费	504,326	517,140
赔款及保户利益 ⁽¹⁾	(461,753)	(445,775)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 ⁽²⁾	(65,156)	(80,034)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³⁾	(49,419)	(54,787)
总投资收益 ⁽⁴⁾	182,530	174,682
其他收支净额	(3,394)	(2,428)
税前利润	107,134	108,798
所得税	(11,062)	(5,061)
净利润	96,072	103,737

注：(1) 赔款及保户利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退保金、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保单红利支出以及其他业务成本中的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2)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分保费用和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规模保费

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规模保费按投保人类型及渠道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个人业务	573,607	589,239
新业务	132,022	153,968
代理人渠道	99,417	124,631
其中：期缴保费	82,279	114,685
银保渠道	9,197	6,498
其中：期缴保费	7,949	5,290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	23,408	22,839
其中：期缴保费	8,004	11,209
续期业务	441,585	435,271
代理人渠道	392,816	389,790
银保渠道	12,833	11,870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	35,936	33,611
团体业务	25,825	22,398
新业务	25,676	22,272
续期业务	149	126
合计	599,432	611,637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规模保费按险种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分红险	129,096	179,159
万能险	101,779	102,020
传统寿险	117,318	119,010
长期健康险	115,826	107,015
意外及短期健康险	51,968	47,600
年金	82,211	55,411
投资连结险	1,234	1,422
合计	599,432	611,637

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规模保费按地区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广东	105,276	108,696
山东	36,343	36,984
北京	35,389	32,935
江苏	33,945	34,679
河南	31,823	32,952
小计	242,776	246,246
合计	599,432	611,637

赔款及保户利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退保金	36,914	26,661
退保率 ⁽¹⁾ (%)	1.7	1.4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85,400	86,086
赔款支出	22,264	20,381
年金给付	6,940	9,557
满期及生存给付	25,257	25,983
死伤医疗给付	30,939	30,165
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5,102)	(4,623)
保单红利支出	19,001	19,329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净增加额	294,890	286,687
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30,650	31,635
合计	461,753	445,775

注：(1) 退保率=退保金/(寿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险保费收入)。

退保金同比增长38.5%，退保率增加，主要受保单继续率波动影响。

年金给付同比下降27.4%，主要原因是部分产品在2019年达到年金给付高峰。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

2020年，保险业务佣金支出(主要是支付给本公司的销售代理人)同比下降18.6%，主要是受业务规模变动的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健康险	28,792	31,330
意外伤害险	3,207	4,925
寿险及其他	33,157	43,779
合计	65,156	80,034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020年，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同比下降9.8%，主要受疫情影响，办公支出等费用同比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管理费用	48,170	53,867
税金及附加	1,050	881
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9	39
合计	49,419	54,787

总投资收益

2020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投资收益率受股市波动、市场利率下行等因素影响，有所承压。公司持续优化保险资金资产负债匹配，积极把握权益市场波动机会，灵活开展权益投资操作，获取投资收益。净投资收益率5.1%，总投资收益率6.2%。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净投资收益 ⁽¹⁾	148,990	130,702
已实现收益 ⁽²⁾	40,583	(72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08)	44,658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535)	44
总投资收益	182,530	174,682
净投资收益率 ⁽³⁾ (%)	5.1	5.2
总投资收益率 ⁽³⁾ (%)	6.2	7.0

注：(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权型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股权型金融资产分红收入、投资性物业租金收入以及应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损益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

(3) 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2019年同期所得税费用较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2019年第72号《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保险企业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比例，提高至当年全部保费收入扣除退保金等后余额的18%（含本数），并允许超过部分结转以后年度扣除，保险企业2018年度汇算清缴按照本公告规定执行。因此，寿险及健康险业务针对本事项带来的对2018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的影响金额85.97亿元，在2019年所得税费用中予以扣减。

保险合同准备金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334	10,06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280	8,901
寿险责任准备金	1,744,004	1,509,75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87,019	155,323
合计	1,955,637	1,684,042
健康险	172,633	137,926
年金	361,829	281,807
分红险	1,134,418	1,044,366
投资连结险	1,704	1,988
寿险及其他	285,053	217,955
合计	1,955,637	1,684,042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按照相应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财产保险业务

-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平安产险维持稳健发展态势，保费收入同比增长5.5%；综合成本率同比上升2.7个百分点至99.1%，业务品质仍持续优于行业；综合成本率的上升主要因为上半年保证保险综合成本率短期上升，同时在车险综合改革背景下，市场竞争激烈，成本有所增加。
- 平安产险加强科技应用，持续推动客户经营线上化，完善服务体系。作为中国最大的汽车工具类APP，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好车主”APP注册用户数突破1.26亿，累计绑车车辆突破8,100万；12月当月活跃用户数突破3,000万。
- 平安产险线上理赔服务持续领先，打造极致用户体验。平安产险在行业内首创车险理赔语音报案、IM互动报案，通过引入精准理赔决策引擎进行客户精准画像、图片定损，为客户提供差异化解赔服务策略。2020年，平安产险家用车“一键理赔”功能使用率达90%。

财产保险业务概览

本公司主要通过平安产险经营财产保险业务，平安产险经营业务范围涵盖车险、企财险、工程险、货运险、责任险、保证险、信用险、家财险、意外及健康险等一切法定财产保险业务及国际再保险业务。平安产险连续十年荣获中国车险及财产险“第一品牌”。平安产险主要依靠遍布全国的43家分公司及2,760余家中心支公司、支公司、营销服务部及营业部销售保险产品，分销途径包括平安产险的内部销售代表、各级保险代理人、经纪人、电话和网络销售以及交叉销售等渠道。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平安产险仍维持稳健发展态势，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2,858.54亿元，同比增长5.5%。以原保险保费收入来衡量，平安产险是中国第二大财产保险公司。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上半年保证保险业务赔付短期上升，随着下半年疫情逐渐控制而得以缓解。基于中国经济强大的韧性和发展动力，国家出台的相关支持性政策发挥效力，以及平安产险在风控政策、客户管控、保后管理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强化管理举措，全年保证保险综合成本率在上半年达到峰值后有所改善。同时，在车险综合改革背景下，市场竞争激烈，成本有所增加，平安产险整体综合成本率较上半年上升1.0个百分点至99.1%；实现营运利润161.59亿元，同比下降22.9%。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平安产险积极助力小微企业发展，为全国约50万家小微企业无偿提供员工专项保障，单个企业保额100万元；全面推出缓交续保保费活动，缓交保费超2,000万元，涉及保额超200亿元，从而缓解小微企业资金压力。同时，为确保小微企业客户及时获得高效、便捷、全方位的服务，平安产险推出“平安企业宝”APP及小程序，为客户提供线上保险服务与企业增值服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产险通过线上化方式累计完成保单批改超126万笔；处理小微企业非车险理赔案件超110万笔，赔案金额超20亿元，最快结案时长仅12秒，切实做到了利用数字化科技为小微企业发展保驾护航。同时，平安产险借助集团综合金融业务模式，联合集团内部其他公司为小微企业提供风险保障和贷款支持相结合的服务，进一步为小微企业减负，助力实体经济恢复。

财产保险业务关键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营运利润	16,159	20,952	(22.9) 下降8.2个 百分点
营运ROE(%)	16.4	24.6	
税前利润	19,629	25,485	(23.0)
净利润	16,159	22,808	(29.2) 上升2.7个 百分点
综合成本率(%)	99.1	96.4	下降0.5个 百分点
其中：费用率 ⁽¹⁾ (%)	38.6	39.1	上升3.2个 百分点
赔付率 ⁽²⁾ (%)	60.5	57.3	
原保险保费收入	285,854	270,930	5.5
其中：车险	196,151	194,315	0.9
非机动车辆保险	72,648	63,703	14.0
意外及健康保险	17,055	12,912	32.1
市场占有率 ⁽³⁾ (%)	21.0	20.8	上升0.2个 百分点
其中：车险(%)	23.8	23.7	上升0.1个 百分点

注：(1) 费用率=(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分保佣金收入)/已赚保费。

(2) 赔付率=赔款支出/已赚保费。

(3) 市场占有率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公布的中国保险行业数据进行计算。

财产保险业务利源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原保险保费收入	285,854	270,930	5.5
已赚保费	253,017	231,403	9.3
赔款支出 ⁽¹⁾	(153,177)	(132,615)	15.5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²⁾	(40,704)	(39,368)	3.4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³⁾	(62,519)	(57,567)	8.6
分保佣金收入 ⁽⁴⁾	5,473	6,547	(16.4)
承保利润	2,090	8,400	(75.1) 上升2.7个 百分点
综合成本率(%)	99.1	96.4	
总投资收益 ⁽⁵⁾	18,370	17,981	2.2
平均投资资产	298,708	273,819	9.1 下降0.5个 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率(%)	6.1	6.6	
其他收支净额	(831)	(896)	(7.3)
税前利润	19,629	25,485	(23.0)
所得税	(3,470)	(2,677)	29.6
净利润(A)	16,159	22,808	(29.2)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运营 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 重大项目及其他 ⁽⁶⁾ (B)	-	1,856	不适用
营运利润(C=A-B)	16,159	20,952	(22.9)

注：(1) 赔款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分保费用和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分保佣金收入为分部利润表中的摊回分保费用。

(5) 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6) 2019年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运营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是平安产险因执行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对2018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金额的减少，反映在2019年所得税费用中的一次性影响。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财产保险业务

分险种经营数据

2020年，在平安产险经营的所有保险产品中，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五位的险种是车险、保证保险、责任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企业财产保险，这五大类险种原保险保费收入合计占平安产险原保险保费收入的94.6%。

车险

2020年，受宏观经济压力和疫情影响，新车销售量下滑；同时产险行业秉持车险综合改革的让利消费者原则，件均保费有所下降，但平安产险车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仍同比增长0.9%。同时，在车险综合改革背景下，车险市场竞争激烈，平安产险车险业务全年综合成本率98.2%，同比有所上升，但盈利水平仍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疫情期间，平安产险进一步加强客户线上化服务，通过“平安好车主”APP为客户提供“一键续保”、“一键理赔”等安全便捷的车险服务，提升客户体验进而增强客户黏性，2020年已有超234万客户体验“平安好车主”APP“一键理赔”服务。预计车险综合改革之后，在监管部门的指导下，车险市场秩序将进一步规范，费用水平有所下降。未来，平安产险将不断优化成本结构，提升盈利水平；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深化科技在车险业务经营中的应用；推动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出新能源车险、UBI(Usage-based Insurance, 基于使用量的保险)等新型车险产品，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推动车险业务平稳健康发展。

保证保险

平安产险仅与集团内部其他专业公司合作，为个人和小微企业主提供融资性保证保险增信服务，并与集团专业公司进行交叉验证和多维风险审核，以实现优势互补，确保业务风险可控，整体风险表现显著优于行业平均水平。融资性保证保险服务有助于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国内市场需求较为旺盛。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平安产险保证保险业务品质短期承压，但平安产险迅速采取针对性的风险管控措施，2020年下半年保证保险综合成本率逐渐改善，全年综合成本率111.0%，较上半年下降14.6个百分点，且优于行业。未来，随着疫情影响的进一步减弱、宏观经济形势的回稳，保证保险综合成本率压力会逐渐缓解。同时，从中长期来看，基于中国经济强大的韧性和发展动力，国家出台的相关支持性政策发挥效力，以及平安产险积极主动的风险管控举措，疫情不会对保证保险业务的未来发展造成实质性影响。

责任保险

2020年，责任保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27.8%，综合成本率94.6%，业务盈利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平安产险持续加大产品供给创新，为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提供风险保障，同时运用科技能力持续优化业务流程、丰富线上服务、完善风控体系，充分发挥责任保险参与社会多元共治、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协同作用。

(人民币百万元)	保险金额	原保险 保费收入	已赚保费	赔款支出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准备金 负债余额
车险	82,296,205	196,151	184,268	109,131	3,269	98.2%	151,212
保证保险	412,645	37,429	28,323	26,065	(3,125)	111.0%	64,710
责任保险	1,419,111,740	15,311	12,421	5,894	668	94.6%	13,777
意外伤害保险	1,046,112,746	14,312	13,547	3,759	1,519	88.8%	8,811
企业财产保险	22,216,321	7,118	4,109	2,199	397	90.3%	7,309

科技驱动转型

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平安产险深化落实集团全面数据化经营战略，深挖人工智能、新技术等创新科技应用场景，通过不断迭代的技术能力提升用户体验，驱动公司经营发展。

- 人工智能方面。平安产险智能单证识别技术持续领先，重点单证OCR识别平均准确率超95%，个人车险客户承保自助化率82.1%、批改自助化率90%；机器人助手交互式能力不断加强，问题回覆准确率达95%，全年辅助“平安好车主”等6大APP24小时在线智能解答超1亿次。
- 风险管控方面。平安产险通过“智能风控平台”实现多业务线、多流程风控能力的共享复用，并将其应用于理赔反欺诈等十多种业务场景，累计减损5.2亿元。同时，平安产险应用卫星遥感、无人机、气象预警及灾害监测等技术，提升农业保险风险全周期管理能力，助力防灾减损，提升大灾快速定损能力，保障农户利益。
- 车险方面。平安产险以“平安好车主”APP为载体，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用车服务及品类丰富的汽车后市场服务。作为中国最大的汽车工具类APP，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好车主”APP注册用户数突破1.26亿，较年初增长36.2%；累计绑车车辆突破8,100万，其中逾2,400万尚未在平安承保，用户转化仍有较大的成长潜力；12月当月活跃用户数突破3,000万。平安产险线上理赔服务持续领先，坚持以客户为核心，运用大数据及科技力量，持续打造极致用户体验。平安产险在行业内首创车险理赔语音报案、IM互动报案，实现客户4次互动即可完成报案；通过决策引擎为客户精准画像，提供差异化理赔服务策略，提升客户理赔体验；通过搭建理赔智能机器人，实现咨询问答、断点提醒、智能查询、简单作业四方面的全流程机器人陪伴，使理赔服务更加便捷。2020年，平安产险家用车“一键理赔”功能使用率达90%。

- 财产险方面。平安产险打造KYR(Know Your Risk)企业风险管家项目，通过“服务+保险”的创新模式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风险管理服务。2020年，平安产险为18,573家企业客户和重点工程项目提供防灾防损服务。同时，平安产险针对台风、暴雨等重大自然灾害开展11次预警与防控专项行动，全年累计发送灾害预警短信80.6万条；搭建政保风控云平台，协助各地方政府提升辖区内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建筑质量管控等方面的管理水平。

偿付能力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产险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均显著高于监管要求。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核心资本	103,377	92,897	11.3
实际资本	116,877	111,397	4.9
最低资本	48,418	42,982	12.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13.5	216.1	下降2.6个百分点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4	259.2	下降17.8个百分点

注：(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核心资本 / 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实际资本 / 最低资本。

(2) 上表中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的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50%、100%。

(3) 有关平安产险偿付能力情况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www.pingan.cn)。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财产保险业务

其他主要财务及监管信息

原保险保费收入

本公司财产保险业务保费收入按渠道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代理渠道	70,555	24.7	63,318	23.4
车商渠道	70,423	24.6	65,431	24.2
交叉销售渠道	45,947	16.1	45,427	16.8
电话及网络渠道	41,390	14.5	47,832	17.7
直销渠道	32,862	11.5	28,273	10.4
其他渠道	24,677	8.6	20,649	7.5
合计	285,854	100.0	270,930	100.0

本公司财产保险业务保费收入按地区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广东	45,091	44,337
江苏	20,520	18,849
浙江	18,148	16,829
上海	15,980	14,862
山东	15,394	14,365
小计	115,133	109,242
合计	285,854	270,930

再保险安排

平安产险始终坚持稳健的再保险政策，充分发挥再保险扩大承保能力及分散经营风险的作用，以保障业务的健康发展和公司经营结果的稳定。平安产险与国际主要再保险经纪公司、再保险公司保持着紧密而深远的合作关系，积极交流业务经验和科技赋能再保。目前，平安产险与全球近百家再保险公司和再保险经纪人合作开展再保险业务，主要合作再保险公司包括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险公司、法国再保险公司、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分出保费	16,714	15,928
车险	7,315	7,325
非机动车辆保险	9,045	8,586
意外与健康保险	354	17
分入保费	57	66
非机动车辆保险	57	66

赔款支出

2020年，赔款支出同比增长15.5%，主要由于保险业务规模持续增长以及受疫情影响，上半年保证保险业务赔付短期上升。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车险	109,131	101,063
非机动车辆保险	38,847	27,748
意外与健康保险	5,199	3,804
合计	153,177	132,615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2020年，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同比增长3.4%，手续费支出占原保险保费收入的比例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保险业务收入增长，同时受车险综合改革让利消费者影响，市场费用水平下降。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车险	27,545	29,591
非机动车辆保险	7,235	5,754
意外与健康保险	5,924	4,023
合计	40,704	39,368
占原保险保费收入的比例(%)	14.2	14.5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020年，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同比增长8.6%，主要是由于保险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所致。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管理费用	59,483	54,720
税金及附加	1,400	1,405
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636	1,442
合计	62,519	57,567

总投资收益

2020年，产险业务投资收益率受股市波动、市场利率下行等因素影响，有所承压。公司持续优化保险资金资产负债匹配，积极把握权益市场波动机会，灵活开展权益投资操作，获取投资收益。净投资收益率5.3%，总投资收益率6.1%。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净投资收益 ⁽¹⁾	15,736	14,748
已实现收益 ⁽²⁾	2,846	12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5)	3,008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213	104
总投资收益	18,370	17,981
净投资收益率 ⁽³⁾ (%)	5.3	5.4
总投资收益率 ⁽³⁾ (%)	6.1	6.6

注：(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权型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股权型金融资产分红收入、投资性物业租金收入以及应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损益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

(3) 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所得税

2020年，平安产险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2019年同期所得税费用较低。2019年平安产险执行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对2018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金额减少的18.56亿元，反映在2019年所得税费用中予以扣减。

保险合同准备金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6,381	149,091
未决赔款准备金	96,537	88,712
合计	262,918	237,803
车险	151,212	143,112
非机动车辆保险	100,438	86,040
意外与健康保险	11,268	8,651
合计	262,918	237,803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按照相应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规模达3.74万亿元，较年初增长16.6%，其中18.9%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公司通过国内首创集数据、模型为一体的资产负债量化管理系统，链接资产配置和资产负债量化管理全流程，提升保险资金投资效率，确保保险资金投资组合安全稳健。
- 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近10年平均总投资收益率为5.3%、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为5.5%，均高于5%的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
- 在长期资产供给不足的市场环境下，公司进一步缩小资产和负债的久期缺口，并持续完善投资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细分风险限额，提高监控频率，加强风险预警，加大风险排查力度，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实现整体投资风险可控。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概览

本公司的保险资金投资组合由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财产保险业务的可投资资金组成。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全球主要经济体增速大幅下行，二季度中后期缓慢重启；但下半年多国疫情再次暴发，全球经济复苏前景面临诸多风险。国内经济增速一季度明显下行，中央适时适度实施对冲性宏观政策，积极推进复工复产；二季度以来经济稳步恢复，中国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受疫情冲击影响，海外资本市场一度剧烈调整，但得益于各国政府加大宏观政策对冲力度，市场逐步反弹修复。同时，得益于中国率先有效控制疫情，加上政府及时采取“六稳”、“六保”政策稳住市场预期，国内资本市场波动总体小于海外，上证指数全年上涨13.9%，行业剧烈分化；港股受海外市场波动影响较大，恒生指数全年下跌3.4%。受海外普遍零利率政策、国内逆周期货币政策调整以及经济基本面变化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国内市场利率先下后上，并超越年初水平，但平均水平仍较去年明显下降。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投资收益率受股市波动、市场利率下行等因素影响，有所承压。尽管如此，公司通过科学的战略资产配置、精准的战术操作、优秀的外部受托管理人遴选、创新另类投资配合积极的投后管理等措施努力创造超额收益，确保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安全稳健。

资产负债管理

持续优化保险资金资产负债匹配。公司坚持高质量的资产负债管理，积极应对利率下行的挑战，继续增配国债、地方政府债等免税债券以及政策性金融债等长久期、低风险债券以拉长资产久期。在长期资产供给不足的市场环境下，公司进一步拉长资产久期，从而降低公司在低利率时期的再投资风险，并进一步缩小资产负债久期缺口，优化资产负债久期匹配。同时，公司建立灵活的资产负债联动机制，合理制定负

债端保证利率，优化资产负债利率匹配。此外，公司积极把握疫情冲击下权益市场波动机会，灵活开展权益投资操作，获取投资收益。得益于长期积累的优质资产及灵活稳健的权益投资操作，公司在目前的低利率环境下无需且无计划提升保险资金投资组合风险偏好。

投资风险管理

公司持续加强资产负债风险管理工作，通过加大长久期利率债的配置改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匹配状况。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成本收益匹配风险管理，设置以成本收益匹配为核心量化指标的风险偏好体系，并进行定期跟踪检视。公司定期对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进行严格的压力情景测试，将其内置于大类资产配置流程，前置风险管理，并在市场波动加大时显著提升压力强度及测试频率，确保在发生罕见市场冲击时保险资金投资组合的安全性。

公司强化制度与流程建设，通过规范业务流程，健全投资风险管理体系，完善包括风险准入策略、信用评级、交易对手及发行管理人授信管理、集中度管理、风险应急等关键流程，持续优化风险管理全流程。

公司运用科技加强投后关键事项管理，建立了风险预警平台，全面扫描市场波动、负面舆情、财务变动等6大类风险信号，覆盖超过300个风险标签，通过智能模型分析，做到投资风险早发现、早决策、早行动；遵循“职责明确、跟踪及时、管理到位”的原则，做到“看得住、抓得准、跑得快”，实现风险控制与创造效益相结合。

公司持续加强风险监控体系和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建立风险管理数据库，做到资产负债风险、投资组合风险的系统化监测、识别、智能预警和管理，确保风险能及时被发现，有效管控。

投资组合(按投资品种)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现金、现金等价物	87,201	2.3	95,680	3.0
定期存款	226,922	6.1	210,925	6.6
债权型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1,877,465	50.2	1,504,059	46.9
债券型基金	49,806	1.3	42,234	1.3
优先股	118,751	3.2	114,896	3.6
永续债	53,733	1.4	17,838	0.6
保户质押贷款	161,381	4.3	139,326	4.3
债权计划投资	161,047	4.3	132,462	4.1
理财产品投资 ⁽¹⁾	251,638	6.7	297,631	9.3
股权型金融资产				
股票	315,103	8.4	295,429	9.2
权益型基金	67,021	1.8	49,491	1.5
理财产品投资 ⁽¹⁾	39,298	1.1	38,187	1.2
非上市股权	82,406	2.2	67,462	2.1
长期股权投资	156,004	4.2	120,345	3.8
投资性物业	63,238	1.7	61,005	1.9
其他投资 ⁽²⁾	29,567	0.8	21,866	0.6
投资资产合计	3,740,581	100.0	3,208,836	100.0

注：(1) 理财产品投资包括信托公司信托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产品、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等。

(2) 其他投资主要含存出资本保证金、三个月以上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

投资组合(按会计计量)

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截至2020年12月末，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总投资资产中占比18.9%。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5,757	18.9	586,777	18.3
固收类	398,101	10.6	336,594	10.5
股票	117,099	3.1	95,895	3.0
权益型基金	67,021	1.8	49,491	1.5
其他股权型金融资产	123,536	3.4	104,797	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13,703	13.7	509,167	1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301,869	61.5	1,931,531	60.2
其他 ⁽¹⁾	219,252	5.9	181,361	5.6
投资资产合计	3,740,581	100.0	3,208,836	100.0

注：(1) 其他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物业、衍生金融资产等。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投资收益

2020年，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投资收益率受股市波动、市场利率下行等因素影响，有所承压。公司持续优化保险资金资产负债匹配，积极把握权益市场波动机会，灵活开展权益投资操作，获取投资收益。净投资收益率5.1%，总投资收益率6.2%。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净投资收益 ⁽¹⁾	163,462	144,050	13.5
已实现收益 ⁽²⁾	43,429	(601)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33)	47,666	不适用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322)	148	不适用
总投资收益	199,636	191,263	4.4
净投资收益率 ⁽³⁾ (%)	5.1	5.2	下降0.1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率 ⁽³⁾ (%)	6.2	6.9	下降0.7个百分点

注：(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权型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股权型金融资产分红收入、投资性物业租金收入以及应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损益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

(3) 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近10年平均投资收益率高于5%的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

2011年 - 2020年

平均净投资收益率(%)	5.3
平均总投资收益率(%)	5.3
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	5.5

公司债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保险资金组合投资的公司债券规模为1,100.19亿元，在总投资资产中占比2.9%，占比较2020年年初、2019年年初分别下降1.1个百分点、2.9个百分点。

从信用水平上看，本公司保险资金组合投资的公司债券信用水平较好，外部信用评级约100.0%为AA及以上，约91.0%为AAA评级，相较于去年底整体评级水平持平；从信用违约损失来看，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的公司债券整体风险较小，稳健可控。对于公司债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主要从资产配置、准入管理、动态检视等方面保障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得到全流程评估和管控。公司于2003年建立了内部信用评级团队，严格按照内部信用评级对公司债券的投资进行准入管理，并加强评级检视和调整，确保信用评级合理反映公司债券发行主体的信用水平。同时，本公司通过债券名单制管理对存在潜在风险的公司债券进行事前监测，建立负面舆情快速响应机制，对公司债券开展有效排查与上报管理，提升风险预警与应对效率。2020年下半年，国内多家地方国有企业债券相继出现违约，由此引发市场对信用债的担忧，严重冲击了信用债市场。公司通过完善的公司债券管理措施，有效地规避了本次违约潮中的风险债券，确保了公司保险资金组合投资的公司债券安全性。

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投资

公司自开始投资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以来，截至2020年12月末未出现一单违约。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包括由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设立的债权投资计划、信托公司设立的债权型信托计划、商业银行设立的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保险资金组合投资的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规模为4,126.85亿元，在总投资资产中占比11.0%。对于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投资的风险管理，本公司主要从三个层面进行把控。第一层是资产配置，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科学有效的资产配置模型，在整体风险严格控制在公司既定的风险偏好范围内的基础上，分账户制定战略资产配置方案，制定资产配置比例的上下限。在战术资产配置时同步考虑各账户资金情况、收益及流动性要求、同类资产相对吸引力等因素，对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出具出资意见。第二层是品种选择，公司主要偏好经济发达地区的项

目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行业，优选行业龙头；所有的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投资都必须经过相关的投资委员会批准。公司内部信用评级团队对于债权计划和公司债券采用同等严格的评级标准。第三层是投后管理，公司持续开展项目监测，建立针对包括投资领域、品种和工具在内的总体和个别风险预警，保证投资资产全流程风险充分评估、可控。

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结构和收益率分布

行业	投资占比(%)	名义投资收益率(%)	期限(年)	剩余到期期限(年)
基建	38.1	5.46	8.32	5.09
高速公路	11.8	5.58	8.81	4.82
电力	6.0	4.89	8.74	6.43
基建设施及园区开发	9.0	5.87	7.96	5.30
其他(水务、环保、铁路投资等)	11.3	5.32	7.86	4.49
非银金融⁽²⁾	26.9	5.69	5.79	2.48
不动产	17.5	5.62	4.42	2.34
煤炭开采	0.9	5.74	9.01	3.86
其他	16.6	5.10	6.87	5.48
合计	100.0	5.49	6.72	3.96

注：(1) 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行业分类按照申万行业分类标准划分。

(2) 非银金融行业是指剔除银行后的金融企业，包括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等。

(3) 部分行业占比小，合并归类至其他项下。

(4)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目前，公司保险资金组合所持有的债权计划及债权型理财产品整体风险可控。从信用水平上看，资产信用水平较好，公司所持有的债权计划和信托计划外部信用评级99.0%以上为AAA、1.0%左右为AA+；除部分高信用等级的主体融资免增信外，绝大部分项目都有担保或抵质押；从行业及地域分布看，公司主动规避高风险行业和区域，目标资产分散于非银金融、不动产、高速公路等行业，主要集中于北京、上海、广东等经济发达和沿海地区；从投资时间和收益率上看，公司很好地把握优质项目大量供给的黄金时期，有效提升整体组合的投资收益率。

股权型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保险资金组合投资的股权型理财产品投资规模为392.98亿元，在总投资资产中占比1.1%。公司持有的股权型理财产品，绝大部分属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产品，底层多为国内外优质公司二级市场流通股票，无显著流动性风险。另外少部分为非上市股权投资基金，且底层多为国家或地方政府合伙企业的股权，风险充分可控。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银行业务

- 平安银行整体经营保持稳定，2020年平安银行实现营业收入1,535.42亿元，同比增长11.3%；净利润289.28亿元，同比增长2.6%，盈利能力逐步改善。
- 平安银行积极应对外部风险，调整优化业务结构，整体资产质量风险可控。截至2020年12月末，不良贷款率、逾期60天以上贷款占比及逾期90天以上贷款占比较年初分别下降0.47、0.50和0.47个百分点，较9月末分别下降0.14、0.19和0.22个百分点；逾期6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及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较年初分别上升29.44和45.85个百分点；逾期6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及逾期9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均低于1。
- 平安银行零售转型换挡升级，业务发展经受住了疫情的考验，实现较快的恢复。2020年，零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0.8%。截至2020年12月末，“口袋银行”APP注册用户数突破1亿户；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26,247.62亿元，较年初增长32.4%；个人存款余额6,846.69亿元，较年初增长17.3%。

业务概览

2020年是平安银行“新三年”战略举措的起步之年，平安银行始终以打造“中国最卓越、全球领先的智能化零售银行”为战略目标，坚持“科技引领、零售突破、对公做精”十二字策略方针，着力打造“数字银行、生态银行、平台银行”三张名片，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不断夯实转型升级基础，有效推动银行各项业务迈向新的发展台阶。

2020年以来，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依然复杂严峻的国际形势，平安银行一手“抓抗疫”，一手“促生产”，积极推进各项战略举措高效落地，全面推进数字化经营和线上化运营，在较短时间内快速恢复了各项业务，有效保证对客户的不间断优质服务。同时，平安银行持续加强金融风险防控，积极履行各项社会责任，不遗余力支持国家“六稳”、“六保”政策落地，为有效满足广大客户的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推进各类企业快速复工复产、支持实体经济持续转型升级做出了不懈的努力。

平安银行持续实施网点智能化建设，合理配置网点布局。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共有100家分行(含香港分行)、1,103家营业机构。

关键指标

平安银行整体经营保持稳定。2020年，平安银行实现营业收入1,535.42亿元，同比增长11.3%；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1,073.27亿元，同比增长12.0%。受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平安银行根据经济走势及国内外环境预判，主动加大了贷款和垫款、非信贷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力度，加大不良资产核销处置力度，提升拨备覆盖率，2020年实现净利润289.28亿元，同比增长2.6%，盈利能力逐步改善。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经营成果与盈利			
营业收入	153,542	137,958	11.3
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107,327	95,816	12.0
净利润	28,928	28,195	2.6
成本收入比 ⁽¹⁾ (%)	29.11	29.61	下降0.50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69	0.77	下降0.08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8	11.30	下降1.72个百分点
净息差 ⁽²⁾ (%)	2.53	2.62	下降0.09个百分点

注：(1)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 / 营业收入。

(2) 净息差=利息净收入 / 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存贷款业务⁽¹⁾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666,297	2,323,205	14.8
其中：个人贷款	1,604,940	1,357,221	18.3
企业贷款	1,061,357	965,984	9.9
吸收存款	2,673,118	2,436,935	9.7
其中：个人存款	684,669	583,673	17.3
企业存款	1,988,449	1,853,262	7.3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率(%)	1.18	1.65	下降0.47个 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201.40	183.12	上升18.28个 百分点
逾期6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²⁾	0.92	0.96	下降4个 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³⁾ (%)	8.69	9.11	下降0.42个 百分点
------------------------------	-------------	------	----------------

注：(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2) 逾期6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逾期60天以上贷款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的最低监管要求为7.5%。

银行业务利源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利息净收入	99,650	89,961	10.8
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3,944,430	3,433,756	14.9
净息差(%)	2.53	2.62	下降0.09个 百分点
非利息净收入	53,892	47,997	12.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481	36,743	18.3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¹⁾	10,411	11,254	(7.5)
营业收入	153,542	137,958	11.3
业务及管理费	(44,690)	(40,852)	9.4
成本收入比(%)	29.11	29.61	下降0.50个 百分点
税金及附加	(1,525)	(1,290)	18.2
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107,327	95,816	12.0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0,418)	(59,527)	18.3
其中：贷款减值损失	(43,148)	(53,288)	(19.0)
平均贷款余额 (含贴现)	2,497,111	2,096,394	19.1
信贷成本 ⁽²⁾ (%)	1.73	2.54	下降0.81个 百分点
其他支出	(155)	(49)	216.3
税前利润	36,754	36,240	1.4
所得税	(7,826)	(8,045)	(2.7)
净利润	28,928	28,195	2.6

注：(1)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

(2) 信贷成本=贷款减值损失 / 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银行业务

2020年，平安银行净息差为2.53%，同比下降0.09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平安银行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和资产负债管理目标，在加大支持实体经济、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的同时，加快业务结构调整，有效降低负债成本，整体上生息资产收益率降幅略高于计息负债成本率降幅。

2020年，平安银行实现非利息净收入538.92亿元，同比增长12.3%，主要得益于个人代理基金及信托计划、贸易融资、对公代理业务、债券承销和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的增长。

零售业务

2020年，围绕“新三年”转型战略，平安银行持续贯彻零售业务“3+2+1”经营策略，全力发展“基础零售、私行财富、消费金融”3大业务模块，提升“风险控制、成本控制”2大核心能力，构建“1大生态”；同时按照平安银行“三张名片”要求，推出“数据化经营、线上化运营、综合化服务、生态化发展”的“四化”新策略，推动零售业务转型的换挡升级，持续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

面对新冠疫情，平安银行凭借近年积极推动科技赋能，以及线上化运营能力，各项业务已得到较快恢复，零售业务经营保持稳健增长。2020年，零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85.78亿元，同比增长10.8%，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为57.7%；零售业务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577.24亿元，同比增长10.8%。同时，平安银行加大了零售资产的拨备计提力度，零售业务净利润176.74亿元，同比有所下降，但仍在合理范围内。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26,247.62亿元，较年初增长32.4%，零售客户数及“口袋银行”APP注册用户数均突破1亿户。综合金融对零售业务的贡献保持稳定，集团迁徙客群的不良率低于整体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零售业务经营成果			
零售业务营业收入	88,578	79,973	10.8
零售业务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57,724	52,085	10.8
零售业务净利润	17,674	19,493	(9.3)

2020年
综合金融
贡献
综合金融
占比(%)

综合金融对零售业务贡献

信用卡新增发卡量(万张)	325	32.0
“新一贷”贷款发放额(人民币百万元)	65,083	61.8
汽车金融贷款发放额(人民币百万元)	64,850	29.3

2020年12月31日
整体
不良率
集团迁徙客群
不良率

零售业务资产质量

信用卡应收账款	2.16	1.96
“新一贷”贷款	1.13	0.81
汽车金融贷款 ⁽¹⁾	0.70	1.07

注：(1) 汽车金融贷款中集团迁徙客群不良率1.07%，高于整体不良率，主要是因为集团迁徙客群车主贷业务占比较高。同时，集团迁徙客群车主贷业务不良率较其他客群同类业务不良率低0.08个百分点。

基础零售业务方面，平安银行持续强化全渠道获客及全场景经营。在获客渠道创新上，平安银行积极推进开放银行建设，着力实现生态化发展，2020年，开放银行实现互联网获客405.63万户，占零售总体获客量的39.0%。在经营模式创新上，平安银行积极推动“AI+远程坐席+线下队伍”的全新模式落地，并打造统一的中台能力，升级客户分层经营模式，提升客户体验及经营效率，同时聚焦重点客群的场景化经营，提升客户精细化经营能力。在存款业务经营上，平安银行持续深入推进零售存款“稳增长、调结构、降成本”，通过持续做大AUM提升自然派生存款，并通过推动绑定信用卡或其他产品还款账户，提升客户存款留存比例。同时，平安银行持续发力代发及收单等批量业务，带动结算性存款增长，做大活期存款规模，优化存款增长结构。截至2020年12月末，个人存款余额6,846.69亿元，较年初增长17.3%；其中个人活期存款余额2,422.69亿元，较年初增长21.2%；2020年个人存款平均成本率同比下降0.20个百分点至2.42%。

私行财富业务方面，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财富客户93.42万，较年初增长19.9%；私行达标客户数5.73万（私行客户标准为近三月任意一月的日均资产超600万元），较年初增长30.8%；私行达标客户AUM规模突破万亿，达11,288.97亿元，较年初增长53.8%。平安银行持续推进私行业务发展，全面提升综合化、专业化及科技化能力。在综合化能力提升上，平安银行持续加强全品类、开放式产品平台建设，积极推动业务创新，签约平安银行首单亿元以上家族办公室服务，落地首批防疫专项慈善信托及首单物业经营信托。在专业化能力提升上，平安银行持续加强投研、投顾和家族办公室专业团队建设，提升专家团队对分支机构队伍及线上渠道的辐射能力，实现对私行客户服务半径的扩展与服务体验的提升。在科技化能力提升上，平安银行推出AI私募直通平台，在国内首次实现私募产品7×24小时全线上化自主交易，已支持平安银行超96%的私募产品销售，并在业内率先实现保险金信托业务100%线上化。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零售客户数 ⁽¹⁾ (万)	10,715	9,708	10.4
其中：财富客户数(万)	93.42	77.93	19.9
其中：私行达标客户数(万)	5.73	4.38	30.8
管理零售客户资产 (AUM, 人民币百万元)	2,624,762	1,982,721	32.4
信用卡流通卡量(万张)	6,425	6,033	6.5

注：(1) 零售客户数包含借记卡和信用卡客户数量，并去重。

对公业务

2020年，平安银行对公业务作为集团团体综合金融业务“1+N”的发动机，继续发展以客户为中心，聚焦“行业银行、交易银行、综合金融”3大业务支柱，重点发力“战略客群、小微客群”2大核心客群，坚守资产质量“1条生命线”的“3+2+1”经营策略，着力打造新型供应链金融、票据一体化、客户经营平台、复杂投融及生态化综拓“五张牌”，全力支持业务均衡发展及零售转型战略落地实施。疫情期间，依托集团“金融+科技”优势，平安银行加快推进数字化经营，对公业务实现增长。2020年，平安银行对公（不含资金同业业务）非利息净收入112.45亿元，同比增长12.2%，在对公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同比上升2.0个百分点，其贡献主要来自于综合金融、离岸融资、福费廷、银行承兑及电子商务等多板块业务的共同发力；平安银行推保险规模达27.01亿元，同比增长102.9%。平安银行对公业务资产负债结构持续优化，截至2020年12月末，企业贷款余额达10,613.57亿元，较年初增长9.9%；企业存款余额达19,884.49亿元，较年初增长7.3%，其中企业活期存款余额6,942.40亿元，较年初增长16.6%；2020年企业存款平均成本率同比下降0.25个百分点至2.17%。

平安银行对公业务深度借助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等科技驱动业务创新。2020年12月22日，平安银行与具有独立通讯频道的商业卫星龙头企业合作发射了国内金融业首颗物联网卫星“平安1号”（天启星座08星），“平安1号”卫星与“星云物联网平台”是“星云物联网计划”的重要构成，“星云物联网计划”在供应链等领域探索和推广金融创新应用场景。2020年，平安银行互联网支付结算业务服务的平台企业交易金额达9.58万亿元，同比增长129.2%。2020年末，基于“口袋财务”APP全面升级的“平安数字口袋”APP正式上线，目标成为集团中小微客户的统一数字化经营主门户；截至2020年12月末，该平台累计注册企业客户达104.02万户，较年初增长189.1%，全年累计交易金额达4.33万亿元，同比增长16.4%。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通过供应链金融平台“平安好链”，累计为1,550家核心企业及11,602户供应商提供金融服务，全年累计交易量827.15亿元，同比增长143.0%。此外，2020年，平安银行与集团内专业公司合作落地的新增投融资项目规模达4,312.15亿元，同比增长65.1%。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银行业务

在发展业务的同时，平安银行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在深化与重点行业战略客户合作的同时，持续加大对民营和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对医疗健康、车生态、清洁能源、民生行业、基础设施及交通运输行业、电子信息、绿色环保等重点行业的客户授信余额占比为46.2%，较年初基本持平；战略客群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40.5%，在企业贷款余额中的占比较年初上升16.6个百分点；单户授信1,000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以下简称“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全年发放额为2,866.30亿元，同比增长19.9%；截至2020年12月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达65.43万户，贷款余额2,828.30亿元，较年初增长38.8%，在平安银行贷款余额中的占比为10.6%。

资金同业业务

平安银行资金同业业务全面推进聚焦“新交易、新同业、新资管”3大业务方向、提升“销售能力、交易能力”2大核心能力、打造“1个智慧资金系统平台”的“3+2+1”经营策略，并积极应对疫情挑战，稳经营、保发展。凭借市场领先的智能量化交易系统以及电子化交易能力，平安银行继续积极开展FICC（固定收益、外汇和大宗商品）做市交易业务，主要做市交易品种交易量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居市场前列。2020年，平安银行资金条线固定收益业务实现交易净收入43.03亿元，同比增长33.9%。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综合金融资产交易平台“行e通”累计合作客户达2,282户；2020年同业机构销售业务量8,058.12亿元，同比增长59.9%。平安银行的全资子公司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正式开业，截至2020年12月末，符合资管新规要求的净值型产品规模达4,635.28亿元，较年初增长80.2%，占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的比例由年初的43.6%上升至71.5%。

科技转型

平安银行将“科技引领”作为战略转型的驱动力，持续加大科技投入，推动银行向“数字银行、生态银行、平台银行”转型。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科技人员（含外包）超8,500人，较年初增长超12.5%；2020年，IT资本性支出及费用投入同比增长33.9%。

- 科技赋能业务发展。平安银行通过持续深化敏捷转型，2020年业务开发需求数量同比增长超36%，一批重要业务系统相继投产上线。其中，信用卡新核心系统成功切换投产，是业界首个将关键核心业务系统由大型机集中式架构迁移到PC服务器分布式架构的成功案例；新系统支持十亿级交易用户及日交易量，多项技术指标位居业界第一。2020年，“行e通”系统完成重构升级，平台访问量同比增长214.0%，线上销售量同比增长70.7%。
- 构建领先基础平台。平安银行持续推进分布式架构转型，构建领先的基础设施平台，加快“星链平台（Starlink）”、分布式金融PaaS平台、“星云物联网平台”的部署推广。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超97%的应用通过开发运维一体化工具平台“星链平台”发布；分布式金融PaaS平台已在500多个项目中推广使用；“星云物联网平台”已接入物联网设备超33万台，通过新型产融结合的模式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
- 加快数字化经营转型。数据中台方面，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完成超2,000万黑名单数据的整合，黑名单风控服务累计拦截交易达18万笔。AI平台方面，2020年，新增AI模型超1,000个，同比增长超300%；智能营销场景AI覆盖率达100%。数据治理方面，以数据资产化为核心，全面盘点数据，制定超2,000项基础数据标准、超500项指标数据标准。
- 深化科技创新应用。依托平安核心技术资源，平安银行加快新技术与银行场景的融合应用。人工智能方面，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信用卡智能语音平台年外呼规模达1.71亿通，识别准确率超96%，全年促成信用卡分期下单金额约189亿元。区块链方面，平安银行为银租设备贷业务超9,000台设备提供区块链数据存证、溯源、防篡改服务，并与地方税务局合作共建产业税务联盟链，有效降低企业办税成本和贸易融资风险。

- 打造金融科技品牌。2020年，平安银行被《欧洲货币》授予“2020年全球最佳数字银行”，多项科技成果荣获国内外权威大奖。其中，智慧风控平台项目获得“Gartner2020金融服务创新奖”，为国内银行首次获得该奖；全线上化智能贷款平台、“平安好链”、分布式金融PaaS平台、智慧风控平台四项目获得“人民银行2019年银发奖二等奖”；Thoth安全风险动态管理平台获得《亚洲银行家》“2020年度最佳网络安全和IT风险管理项目”。

资产质量

平安银行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和金融市场稳定，提供差异化应急金融服务，帮助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和个人渡过难关，切实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同时，平安银行持续调整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加大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和不良资产核销处置力度，特别是针对理财回表等非信贷不良资产，资产质量指标持续改善。2020年平安银行计提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704.18亿元，同比增加108.91亿元，其中除计提贷款减值损失431.48亿元外，计提非信贷资产减值损失272.70亿元、同比增加210.31亿元；全年核销不良资产909.36亿元，同比增加424.87亿元，其中除核销不良贷款593.60亿元外，核销理财回表等非信贷不良资产315.76亿元、同比增加306.82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不良贷款率为1.18%，较年初下降0.47个百分点，较9月末下降0.14个百分点；关注贷款、逾期60天以上贷款及逾期90天以上贷款的占比分别为1.11%、1.08%和0.88%，较年初分别下降0.90、0.50和0.47个百分点，较9月末分别下降0.48、0.19和0.22个百分点；逾期6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及逾期9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均低于1。同时，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拨备覆盖率较年初上升18.28个百分点至201.40%，逾期6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较年初上升29.44个百分点至219.78%，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较年初上升45.85个百分点至268.74%。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38.8%，本年新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下降1.56个百分点，不良率控制在合理范围。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贷款质量			
正常	2,605,204	2,238,307	16.4
关注	29,703	46,665	(36.3)
不良贷款	31,390	38,233	(17.9)
次级	14,205	18,891	(24.8)
可疑	5,942	6,272	(5.3)
损失	11,243	13,070	(14.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666,297	2,323,205	14.8
不良贷款率(%)	1.18	1.65	下降0.47个 百分点
关注贷款占比(%)	1.11	2.01	下降0.90个 百分点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63,219)	(70,013)	(9.7)
拨备覆盖率(%)	201.40	183.12	上升18.28个 百分点
拨贷比(%)	2.37	3.01	下降0.64个 百分点
逾期60天以上贷款余额	28,765	36,782	(21.8)
逾期60天以上贷款占比(%)	1.08	1.58	下降0.50个 百分点
逾期6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¹⁾	0.92	0.96	下降4个 百分点
逾期60天以上贷款 拨备覆盖率(%)	219.78	190.34	上升29.44个 百分点
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	23,524	31,411	(25.1)
逾期90天以上贷款占比(%)	0.88	1.35	下降0.47个 百分点
逾期9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²⁾	0.75	0.82	下降7个 百分点
逾期90天以上贷款 拨备覆盖率(%)	268.74	222.89	上升45.85个 百分点

注：(1) 逾期6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逾期60天以上贷款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2) 逾期9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银行业务

(%)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不良贷款率			
个人贷款	1.13	1.19	下降0.06个百分点
企业贷款	1.24	2.29	下降1.05个百分点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8	1.65	下降0.47个百分点

零售资产质量方面，受新冠疫情导致的外部经济环境波动、消费需求收缩、居民收入下降等不利因素影响，平安银行零售资产质量出现了短期波动，个人贷款新增逾期有所上升。为缓解疫情影响，平安银行运用行业领先的科技实力和风控模型，优化客户准入门槛和风险识别度，实施差异化的风险管理策略，持续优化客群结构，并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银行个人贷款不良率较年初下降0.06个百分点至1.13%，较9月末下降0.19个百分点。自2018年以来，平安银行逐步提高了有抵押类贷款和优质白领客户的信用贷款占比，优化了零售信贷业务结构，并适度收紧准入政策，有效提升风险抵御能力。2020年，面对疫情的冲击，平安银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先，对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提供延期还款、减免利息费用、无还本续贷等关怀服务，全面降低疫情对零售客户的影响。同时，平安银行自1月下旬即制定了应急预案，加强对外部动向的监控及对内部风险策略的检视力度，逐步化解因疫情导致的暂时性的风险累积，自8月开始，零售月新增不良贷款已呈现回落趋势，年末主要产品的不良率均已出现拐点，并趋近疫情前水平。此外，平安银行还严格控制新户准入，加强对客户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的审查，新户质量保持历史较优水平。

(%)	贷款发放期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账龄6个月时的逾期30天以上贷款余额占比				
信用卡应收账款	0.22	0.36	0.29	0.35
“新一贷”贷款	0.16	0.15	0.17	0.20
汽车金融贷款	0.43	0.28	0.17	0.18

注：(1) “账龄分析”也称为Vintage分析或静态池累计违约率分析，是针对不同时期开户的信贷资产进行分别跟踪，按照账龄的长短进行同步对比从而了解不同时期开户用户的资产质量情况。账龄6个月时的逾期30天以上贷款余额占比=当年新发放贷款或新发卡在账龄第6个月月末逾期30天以上贷款余额 / 账龄满6个月的当年新发放贷款金额或账龄满6个月的当年新开户客户的信用卡透支余额。

- (2) 2020年账龄分析的数据仅反映了2020年1-7月发放的账龄分析情况，8-12月发放的贷款账龄不足6个月，待账龄至6个月以后再纳入分析。
- (3) 汽车金融贷款受产品结构调整和疫情的共同影响，新户质量出现一定下滑，但平安银行已收紧贷前准入策略，后续新户品质将逐步好转。

对公资产质量方面，平安银行聚焦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和重点客户，选择弱周期、成长性稳定、资产质量好的行业，持续退出高风险行业，对公资产质量持续改善。截至2020年12月末，企业贷款不良率为1.24%，较年初下降1.05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2020年，平安银行围绕“新三年”转型战略，不断优化表内外资产业务结构，主动压降低效及无效资本占用，持续提升资本管理精细化水平。此外，在稳定利润留存等内源性资本补充基础上，平安银行积极响应国家支持银行多渠道补充资本的各项政策，加快推进创新资本工具发行试点工作，于2020年2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3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银行其他一级资本，进一步拓宽银行的资本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提升风险抵御能力。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73,791	253,646	7.9
一级资本净额	343,735	293,594	17.1
资本净额	418,767	368,193	13.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3,151,764	2,784,405	13.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	9.11	下降0.42个百分点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1	10.54	上升0.37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13.29	13.22	上升0.07个百分点

注：(1) 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资本要求，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

- (2) 依照2012年6月7日原银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上述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平安银行及其全资子公司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的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7.5%、8.5%、10.5%。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资产管理业务

- 信托业务得益于投资类资产管理规模增长及浮动管理费增加，2020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16.5%。
- 平安证券稳步推进打造平安综合金融战略下的智能化证券服务平台，2020年净利润同比增长30.6%。
- 平安融资租赁在成熟业务中实现了稳健增长，在创新业务中取得了突破。截至2020年12月末，总资产已突破2,700亿元，不良资产率维持在较低水平。
- 在金融市场震荡的背景下，平安资产管理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截至2020年12月末，投资资产管理规模达3.63万亿元，较年初增长11.0%；其中第三方资产管理规模达3,858亿元，较年初增长32.2%。

资产管理业务概览

本公司主要通过平安信托、平安证券、平安融资租赁和平安资产管理等公司经营资产管理业务。2020年，受疫情影响，资本市场震荡，但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仍实现净利润122.92亿元，同比增长18.0%。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净利润			
信托业务	2,479	2,598	(4.6)
证券业务	3,102	2,376	30.6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6,711	5,441	23.3
合计	12,292	10,415	18.0

信托业务

本公司通过平安信托及其子公司平安创新资本向客户提供受托和信托融资服务。

平安信托顺应监管导向，加大转型力度，回归信托本源。平安信托持续聚焦“特殊资产投资、基建投资、服务信托、私募股权投资”四大核心业务，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 特殊资产投资方面，平安信托以“特殊资产+”为引领，打造以特殊机会为特色的多元投资平台，帮助实体经济纾困，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 基建投资方面，平安信托紧跟国家战略方向，聚焦新基建、基础设施、交通、能源等领域，为保险资金和机构投资者提供现金流稳定、风险回报合理的金融产品，支持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升级。

- 服务信托方面，平安信托充分发挥受托人角色优势，持续提升差异化服务水平和专业投资能力，打通资金、资产、资本三个市场。
- 私募股权投资方面，平安信托通过积极输出长期积累的专业投资与管理经验，重点支持节能环保、高端制造、医疗健康等新兴产业领域内的优质企业，帮助企业提升经营效率和价值，助力国家产业结构升级。

平安信托持续推进智能化、生态化及移动化建设，同时不断强化风险管控。平安信托深化推动科技赋能，借助资金资产撮合模型、项目远程尽调、移动审批、产品创设成立自动化、产品报告、监管报送自动化等智能应用，保障疫情期间业务平稳、高效运转。同时，平安信托不断强化风险管控，一方面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明确整体风险偏好，规范风险管理范畴，推动风险管理文化建设；另一方面持续推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智慧风控一站式管理。

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信托的主动管理资产规模达2,608.20亿元，占比为66.7%，较年初上升8.5个百分点。2020年，信托业务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43.35亿元，同比增长16.5%。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信托净资本规模191.84亿元，净资本与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的比例为228.3%（监管要求 $\geq 100\%$ ），净资本与净资产比例为72.8%（监管要求 $\geq 40\%$ ），均符合监管要求。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资产管理业务

信托业务利源分析

2020年，信托业务净利润同比下降4.6%，主要是在行业风险持续上升、资本市场波动加大的背景下，平安信托采取更为审慎的投资策略，导致投资收益同比有所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335	3,722	16.5
月均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424,695	491,630	(13.6)
			上升0.26个
信托资产管理费率 ⁽¹⁾ (%)	1.02	0.76	百分点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51)	(190)	13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84	3,532	10.0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²⁾	(1,597)	(1,217)	31.2
总投资收益 ⁽³⁾	399	617	(35.3)
其他收支净额	530	437	21.3
税前利润	3,216	3,369	(4.5)
所得税	(737)	(771)	(4.4)
净利润	2,479	2,598	(4.6)

注：(1) 信托资产管理费率=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月均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2)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 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信托资产管理规模

面对宏观环境变化及资管新规影响，平安信托加强主动管理，持续推进业务结构调整与优化。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信托的信托资产管理规模为3,910.52亿元，较年初下降11.6%；其中主动管理资产规模⁽¹⁾达2,608.20亿元，占比为66.7%，较年初上升8.5个百分点。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投资类	117,911	83,001	42.1
资本市场投资	97,202	56,879	70.9
金融机构投资	4,093	9,652	(57.6)
其他投资 ⁽²⁾	16,616	16,470	0.9
融资类	142,909	174,675	(18.2)
基础产业融资	12,354	20,569	(39.9)
房地产融资	91,188	116,237	(21.5)
普通企业融资	34,333	30,585	12.3
质押及其他融资 ⁽³⁾	5,034	7,284	(30.9)
事务管理类 ⁽⁴⁾	130,232	184,932	(29.6)
合计	391,052	442,608	(11.6)

注：(1) 主动管理资产规模为投资类及融资类信托资产管理规模的汇总。

(2) 其他投资是指除以上类型外的投资，包括结构化股性投资、实业投资及其他投资业务。

(3) 质押及其他融资是指除以上类型外的融资，包括质押或受让证券、金融资产及其他债权形成的融资业务。

(4) 事务管理类信托计划是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主要承担事务管理功能，为委托人(受益人)的特定目的提供管理性和执行性服务的信托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0年，信托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16.5%，主要受投资类业务浮动管理费增加的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335	3,722	16.5
投资类	1,919	924	107.7
融资类	2,180	2,384	(8.6)
事务管理类	236	414	(43.0)
信托资产管理费率(%)	1.02	0.76	百分点
			上升0.26个
投资类(%)	2.17	1.00	百分点
			上升1.17个
融资类(%)	1.23	1.35	百分点
			下降0.12个
事务管理类(%)	0.15	0.19	百分点
			下降0.04个

证券业务

本公司通过平安证券及其子公司平安期货、平安财智、平安证券(香港)、平安磐海资本等公司,向客户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及财务顾问等服务。

平安证券依托综合金融与科技优势,业绩稳健增长。2020年,为应对疫情影响,国家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同时,监管深化改革,扩大注册制范围,资本市场活跃度得以提升,证券行业整体取得较好经营业绩。平安证券聚焦“综合金融服务、专业品质、科技赋能”,通过强化线上线下业务体系融合,提升专业服务品质和效率,发挥科技优势缓解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2020年实现净利润31.02亿元,同比增长30.6%。

- 经纪业务方面,平安证券运用线上化能力为内外部客户提供智能化、全场景综合金融服务,2020年线上日均获客量同比大幅增长64.8%;持续加大客户经营力度,依托专业“买方投顾”财富管理服务体系和“平安证券”APP平台,为客户提供有原则、有专业、有温度的智能化服务。2020年经纪股基交易量(不含席位租赁)市场份额⁽¹⁾达3.59%,同比上升0.39个百分点,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 投行业务方面,平安证券借助集团综合金融优势,服务实体经济。债类业务通过应用智能债券平台,提升智能化承做效率,积极满足企业融资需求,2020年债券及ABS承销规模分别位于行业第五位、第二位。股类业务聚焦行业优质客户,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IPO、再融资发行及报会家数均显著提升。
- 交易业务方面,平安证券专注于债类自营,在债市大幅波动环境下,积极运用各类衍生品布局中性策略,灵活开展波段交易,投资收益率跑赢市场基准。
- 资管业务方面,平安证券积极向主动管理业务转型,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注:(1)市场份额的计算不考虑陆股通的影响。

证券业务利源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175	5,457	49.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7)	(1,183)	7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158	4,274	44.1
总投资收益 ⁽¹⁾	6,104	5,520	10.6
其他收入 ⁽²⁾	4,203	4,510	(6.8)
营业收入	16,465	14,304	15.1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³⁾	(4,887)	(3,892)	25.6
成本收入比 ⁽⁴⁾ (%)	45.0	44.8	上升0.2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	(2,095)	(1,813)	15.6
其他支出 ⁽⁵⁾	(5,599)	(5,612)	(0.2)
税前利润	3,884	2,987	30.0
所得税	(782)	(611)	28.0
净利润	3,102	2,376	30.6

注:(1)总投资收益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其他收入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收入、汇兑损益、其他收益及资产处置损益。

(3)业务及管理费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中的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支出/(营业收入-其他支出)。

(5)其他支出包括分部利润表中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及营业外收支净额等。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0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49.8%,主要得益于经纪业务交易量规模增加带来的经纪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64.4%。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	5,828	3,544	64.4
承销业务	1,255	991	26.6
资产管理业务	478	463	3.2
其他	614	459	33.8
合计	8,175	5,457	49.8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包括平安融资租赁、平安资产管理、平安海外控股等经营成果的汇总。

平安融资租赁

平安融资租赁紧跟平安集团战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资金产品和增值服务，矢志于成为中国融资租赁行业具有独特商业生命力和延展力的中小客户领域和专业市场领域的专家型领导者。平安融资租赁引领行业发展，已完成从产业租赁到创新租赁，再到科技租赁的变迁和崛起，为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探索出了新方向。

持续深耕成熟业务，不断拓展创新领域，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融资租赁总资产已突破2,700亿元。平安融资租赁在工程建设、教育文化、能源冶金、制造加工、公共交通等领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并朝着业务全面科技化持续迈进。以小微租赁和汽车租赁为代表的创新业务条线充分利用科技赋能的力量，已实现业务模式突破和规模快速提升，成为创新租赁领域的领先者。未来，平安融资租赁将夯实主营业务，持续运用“金融+科技”的创新优势，探索新的行业方向和业务领域，为实体经济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面对宏观经济形势的严峻挑战，强化风险管控力度。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融资租赁不良资产率较年初略有上升，但维持在较低水平；且拨备计提充足，风险抵御能力较强。同时，平安融资租赁进一步加强风险控制，严控增量客户的准入要求，动态调整存量客户差异化的资产管控策略，加大科技赋能提升预前管理效果，持续丰富处置清收手段，强化资产监控与风险处置执行力度，经营风险总体可控。

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助力安全复工复产。2020年伊始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传统线下业务面临较大挑战，为保障业务正常有序开展，基于业务需求的客户在线、员工在线、资源在线等线上智能化科技系统应运而生。此外，秉承公益初心，平安融资租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疫情期间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助力中小企业战疫情渡难关，其中包括成功发行全市场首批疫情防控债，募集专项资金用于受疫情影响的行业，支持客户尽早恢复正常经营状态等。平安融资租赁在口罩紧缺期间向四省份五家医院捐赠口罩；向四川、湖北两家旅游集团捐赠疫情防控测温设备；向湖北洪山宾馆全体员工捐赠“核酸+抗体”检测套餐，以实际行动支持防疫工作。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营业收入	19,958	20,510	(2.7)
净利润	3,802	4,476	(15.1)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总资产	277,961	254,684	9.1
不良资产率(%)	1.24	1.10	上升0.14个百分点

平安资产管理

平安资产管理负责本公司境内投资管理业务，接受委托管理本公司保险资金的投资资产，并通过多种渠道为其他投资者提供投资产品和第三方资产管理服务。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把握市场机遇。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宏观经济形势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资本市场剧烈波动，平安资产管理始终坚持价值投资和稳健审慎投资理念，积极应对市场风险，努力把握市场机遇，持续服务好保险资金投资管理需求，不断为各类客户创造价值。2020年，得益于资产管理规模持续增长及良好的投资业绩，平安资产管理净利润同比增长10.0%。

第三方业务稳健增长，另类投资业内领先。第三方业务方面，平安资产管理注重把握行业新趋势，积极发挥主动投资管理能力的优势，坚持专业化、市场化运作，实现规模与收入的稳健增长。另类投资方面，平安资产管理坚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投资规模继续保持业内领先，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提升。

深化科技赋能，助推传统投管模式加速变革。作为中国最大的资产管理机构之一，平安资产管理深入执行集团“金融+科技”战略，借力科技武装资管业务的各个环节，构建起全新的“人机合一”投管新模式，将投研专业经验有效沉淀平台，实现趋势先知、策略先觉、交易先行。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净利润	3,152	2,865	10.0
第三方业务收入	2,130	1,906	11.8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投资管理资产规模	3,629,958	3,271,630	11.0
其中：第三方资产管理规模	385,795	291,902	32.2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科技业务

- 陆金所控股(纽交所股票代码:LU)于2020年10月30日正式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中国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服务平台之一。截至2020年12月末,陆金所控股实现管理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17.9%;30天以上逾期率为2.0%,较第二季度末大幅下降;线上理财实现稳定增长,客户资产规模较年初增长23.0%。
- 金融壹账通(纽交所股票代码:OCFT)是中国领先的面向金融机构的商业科技云服务平台。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2020年金融壹账通仍保持稳健发展态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2.3%至33.12亿元;优质客户数从2019年的473家增长至2020年的594家。
- 平安好医生(股票代码:01833.HK)是中国领先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平台。新冠疫情极大地推动了互联网医疗的需求增长,催化了更多支持政策的出台。平安好医生于2020年中启动了全面的战略升级,借助疫情带给互联网医疗行业的巨大机遇,打造未来中国规模最大、模式最领先、竞争壁垒最坚实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平台。2020年,得益于在线医疗业务收入同比强劲增长82.4%,平安好医生营业收入达到68.66亿元。
- 汽车之家(纽交所股票代码:ATHM)是中国领先的汽车互联网服务平台。在2020年国内乘用车销售量同比下降6%的挑战下,汽车之家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8%,净利润同比增长6.2%。其中,得益于汽车厂商和经销商线上营销服务需求的提升,在线营销及其他业务收入同比逆市增长34.4%。
- 平安医保科技致力于成为全方位赋能医疗生态圈的智慧科技公司。2020年平安医保科技中标10个省级平台建设工程项目。

科技业务概览

本公司通过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平安好医生、汽车之家、平安医保科技等子公司、联营及合营公司经营科技业务。公司在金融科技、数字医疗领域持续探索创新商业模式,致力于实现反哺金融主业、赋能行业升级、服务实体经济的目标。2020年,科技业务总收入⁽¹⁾903.75亿元,同比增长10.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四家上市科技公司总市值达684亿美元⁽²⁾。

注:(1)科技业务总收入为科技业务板块下的各科技公司营业收入的直接加总,未考虑持股比例的影响。

(2)上市科技公司总市值为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平安好医生及汽车之家四家上市科技公司市值数据的直接加总,未考虑持股比例的影响。

陆金所控股

陆金所控股(纽交所股票代码:LU)是中国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服务平台之一,致力于服务中国小微企业主和工薪阶层未被满足的巨大贷款需求,并为中国快速增长的中产阶级和富裕人口提供量身定制的财富管理解决方案。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及金融监管力度加大的背景下,陆金所控股积极应对挑战,并把握监管新政下的新机遇,持续推进战略转型,业务发展保持稳健,2020年陆金所控股实现营业收入520.46亿元,同比增长8.8%;净利润122.76亿元,同比下降7.8%,主要受陆金所控股C轮重组费用影响,扣除该影响后的净利润为136.02亿元,同比增长2.1%。陆金所控股于2020年10月30日正式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科技业务

作为中国领先的科技型个人借款服务平台，陆金所控股聚合金融服务生态圈中的优势资源，依托长达16年的个人信贷领域经验，为1,448万名小微企业主和个人客户提供从线下咨询到线上申请的O2O全流程借款服务。此外，陆金所控股持续深化科技应用，加大AI技术在获客、客户风险识别和贷款管理领域的应用，为63家合作金融机构⁽¹⁾提升借款人的风险识别能力提供支持。新冠肺炎疫情对金融行业的信贷业务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陆金所控股凭借O2O全流程在线服务模式优势，在严格审批标准的同时，管理贷款余额仍实现较年初增长17.9%，达5,451.45亿元。同时，陆金所控股密切监控各地区、各行业资产质量风险表现，调整受疫情影响较大的重点地区和行业的贷款政策，并积极深化AI技术在贷后服务及还款提醒方面的应用，有效缓解疫情对资产质量的影响。截至2020年12月31日，30天以上逾期率⁽²⁾为2.0%，较第二季度末大幅下降。

注：(1) 63家合作金融机构包括51家合作银行、6家合作信托、6家合作保险。
(2) 30天以上逾期率指在管理贷款余额中逾期超过30天(含30天)的未偿贷款余额占比。

在财富管理领域，陆金所控股专注于为中产阶层和富裕人群提供多样化和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采用独特的中心辐射型商业模式，通过一个中心，辐射超430家机构，建立了广泛的资产端合作关系，向1,488万活跃投资客户提供9,500多种产品及个性化的金融服务。2020年，陆金所控股在产品端快速调整产品结构，全力推动与信托公司、银行的深度合作，重新构建产品优势；在客户端依托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等技术的运用，实现在丰富场景下基于KYC(了解你的客户)、KYP(了解你的产品)、KYI(了解你的意图)的实时推荐与匹配，做到在合适的时间、用合适的方式、向合适的客户推荐合适的产品。截至2020年12月末，陆金所控股财富管理平台上76%的客户资产是来自于资产规模大于30万元的客户群体。截至2020年12月末，陆金所控股财富管理平台注册用户数达4,616万，较年初增长4.9%；客户资产规模为4,265.71亿元，较年初增长23.0%。2020年财富管理交易规模同比下降6.4%，主要由于陆金所控股进行产品结构优化，降低交易频次较高但盈利能力欠佳的产品占比。

财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营业收入	52,046	47,834	8.8
其中：科技平台收入 ⁽¹⁾	41,222	41,929	(1.7)
净利息收入 ⁽²⁾	7,750	3,909	98.3
担保费收入 ⁽³⁾	602	465	29.5
营业支出	(34,136)	(28,400)	20.2
净利润	12,276	13,317	(7.8)

注：(1) 科技平台收入包括零售信贷服务费和财富管理交易及服务费收入。
(2) 净利息收入主要包括通过陆金所控股旗下的小额贷款公司、消费金融公司以及并表信托计划等发放贷款而产生的净利息收入。
(3) 担保费收入主要包括陆金所控股对其管理的贷款提供增信服务而收取的担保费收入。

用户数量

(万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财富管理平台注册用户数	4,616	4,402	4.9
活跃投资客户数 ⁽¹⁾	1,488	1,250	19.0
累计借款人数	1,448	1,237	17.1

注：(1) 活跃投资客户指过去12个月有过投资或账户余额大于零的客户。

资产管理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管理贷款余额	545,145	462,243	17.9
客户资产规模	426,571	346,856	23.0
其中：现有产品 ⁽¹⁾	407,220	243,553	67.2
遗留产品 ⁽²⁾	19,351	103,303	(81.3)

注：(1) 现有产品是指陆金所控股财富管理业务持续销售的产品，包括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信托计划、保险及其他投资产品。
(2) 遗留产品是指陆金所控股财富管理业务已停止销售但尚有未清偿余额资产的产品，主要包括P2P产品。

交易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财富管理	970,275	1,036,085	(6.4)
新增贷款 ⁽¹⁾	564,963	493,723	14.4

注：(1) 为更客观地反映新增贷款与管理贷款余额的关联性，2020年末陆金所控股对新增贷款的定义进行了优化，剔除了由陆金所控股向合作方仅作客户推介但未统计在管理贷款余额中的新增贷款，并对2019年同期数据进行相应重列。

金融壹账通

金融壹账通(纽交所股票代码:OCFT)是中国领先的面向金融机构的商业科技云服务(Technology-as-a-Service)平台,融合丰富的金融服务行业经验与领先的科技,为银行、保险、投资等各类金融机构提供全流程、全体系的解决方案,赋能金融机构实现增加收入、管控风险、提升效率、提高服务质量和降低成本,进而实现数字化转型。金融壹账通已于2019年12月13日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2020年,金融壹账通收入规模快速增长,盈利水平不断改善,整体实现营业收入33.12亿元,同比增长42.3%。得益于客户对智能客服等解决方案的需求进一步提升,2020年运营支持服务收入同比强劲增长82.1%。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金融壹账通累计服务642家银行,其中包括18家大型银行、132家城商行,覆盖国内100%的大型银行、98%的城商行;累计服务106家保险类机构,其中包括42家寿险公司、54家产险公司,覆盖国内47%的寿险公司、64%的产险公司。随着客户数快速增长,客户关系也不断深化,业务品质不断提升;优质客户数从2019年的473家增长至2020年的594家。金融壹账通持续优化业务组合、提高产品价值,2020年毛利率同比上升4.6个百分点;同时通过加强费用精细化管理,净亏损率同比下降29.8个百分点至42.7%,减亏2.73亿元。

金融壹账通坚持“科技+业务”双赋能模式,科技实力广受认可。截至2020年12月末,科技专利申请数累计达4,836项,其中境外专利申请数达1,077项。2020年金融壹账通Gamma Lab团队荣获《财资》杂志年度金融科技团队奖、最佳数字金融项目奖,累计获得14个奖项。金融壹账通大力发展平台化战略,通过推出云服务平台,将产品进一步延伸至基础设施层面,纵向全覆盖IaaS、PaaS及SaaS,为金融机构提供更全面、更深入的整体解决方案,同时提供核心系统及端到端业务应用,以一站式、系统化的互联网核心解决方案赋能客户数字化转型。

2020年,金融壹账通国内项目落地成效显著。2020年1月由金融壹账通提供区块链技术支持的广东省中小企业融资平台上线;3月,联合招商局港口集团共推智慧港口建设,促进粤港澳大湾区贸易便利化;4月,与数字广西集团共建首个面向东盟跨境金融数字平台;同时,金融壹账通与中国证监会科技监管局、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上海银行等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以金融科技积极投身金融新基建。

海外战略也有序推进。平安壹账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正式开业;金融壹账通与新加坡资讯通信媒体发展局联合推出新加坡跨境数字化贸易平台“壹企欣”,为中、新两国小企业提供综合性数字服务;与菲律宾CIMB银行签约为其提供以新一代云原生核心系统为中心的整套数字化解决方案;与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签订数字实验室项目合作协议,打造综合数字金融和商业服务生态;成立菲律宾、马来西亚子公司,深耕东南亚市场。截至2020年12月末,金融壹账通已为境外20个国家或地区的100多家机构提供服务或签约合作。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带来的冲击和挑战,金融壹账通凭借领先的科技优势、多元化的业务持续服务客户,展现出强大的韧性。金融壹账通迅速响应金融行业的需求,助力金融行业升级抗疫战斗力,保障业务高效畅通运转,有效提升金融机构前、中、后台的线上运营能力。展望未来,疫情进一步强化了金融行业对云解决方案、线上化产品的需求,推动行业长期发展。金融壹账通将加大对行业变化和客户需求的研究,升级产品,更好地引领行业发展,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业务需求。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营业收入	3,312	2,328	42.3
其中:安装收入	852	571	49.2
获客服务	606	771	(21.4)
风险管理服务	363	327	10.8
运营支持服务	1,061	583	82.1
云服务平台	314	-	不适用
其他	116	76	53.1
营业成本	(2,069)	(1,561)	32.5
毛利	1,243	767	62.1
			上升4.6个
毛利率(%)	37.5	32.9	百分点
净利润	(1,414)	(1,688)	(16.2)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2020年	2019年	变动(%)
零售贷款交易规模(亿元)	700	912	(23.2)
中小企业贷款交易规模(亿元)	419	391	7.1
智能闪赔使用量(万次)	586	503	16.3
优质客户数 ⁽¹⁾ (家)	594	473	25.6

注:(1) 优质客户数为剔除平安集团及其子公司后年营业收入≥10万元的机构客户数量。

(2)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科技业务

平安好医生

平安好医生(股票代码:01833.HK)作为中国领先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平台,以构建专业的医患沟通桥梁为使命,依托自有医疗团队及自主研发的AI辅助诊疗系统,向用户提供及时的、高质量的线上医疗服务(涵盖7×24小时在线咨询、处方、挂号、二次诊疗意见及1小时送药等服务),以及健康管理服务(涵盖母婴育儿、心理健康、慢病管理等服务)。同时,平安好医生通过不断完善的全国乃至全球第三方名医网络和线下医疗服务网络(涵盖医院、诊所、体检机构、药店等),为用户提供更加广泛的、一站式的医疗健康服务。

2020年初暴发的新冠疫情激发了居民的线上医疗服务需求,并促使政府出台多项政策大力支持互联网医疗行业的发展。平安好医生紧抓行业发展的巨大机遇,于2020年中启动全面战略升级,旨在积极扩张业务规模,进一步夯实平安好医生的优势,打造未来中国规模最大、模式最领先、竞争壁垒最坚实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平台。此次战略升级聚焦渠道、服务和能力三个方面展开。渠道升级方面,将从过去的个人用户和保险服务拓展到企业服务和互联网医院。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好医生累计拓展超过1,100家企业客户;并与超120家线下医院达成互联网医院合作协议,其中50个互联网医院平台完成建设并上线。服务升级方面,将继续深化医疗服务,并向健康服务延伸,医疗服务上通过“全科+专科”结合,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的深度和广度;健康服务上以私家医生为核心,打造全周期的健康管理体系,全面覆盖健康和亚健康用户。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好医生已累计创作健康课程超400套,线下健康管理商家超2,000家。能力升级方面,在进一步扩张自有医疗团队的同时,平安好医生积极拓展第三方外部医生资源,并加大与线下医疗服务机构(药房、检测中心、医院等)的合作力度,提升用户“线上+线下”一站式医疗健康服务体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好医生累计注册用户量达3.73亿;2020年日均咨询量同比增长23.9%至90.3万人次;12月当月活跃用户数同比增长8.5%至7,262万。2020年,得益于在线医疗业务收入同比强劲增长82.4%,平安好医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5.5%至68.66亿元。在线医疗业务收入占比同比上升5.9个百分点至22.8%,其毛利在整体毛利中占比47.1%,同比上升14.8个百分点。

在生态网络端,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好医生自有医疗团队人数较年初增加838人至2,247人,外部签约医生人数较年初增加15,735人至21,116人,在线上为用户提供多元化的医疗和健康服务。同时,平安好医生的线下生态网络不断拓展,合作医院数较年初增加近400家达到3,700多家,其中三级医院

近2,000家;合作药店数达15.1万家,较年初增加超5.7万家。此外,平安好医生的服务网络持续完善,覆盖超5.6万家医疗健康服务供应商,包括160多家医美机构、430家中医诊所、近1,800家牙科诊所、近2,300家体检中心、2,000多家线下健康管理商家以及超5万家诊所。

在产品端,借助现有会员产品积累的经验 and 不断完善的生态系统,会员产品收入持续高速增长,2020年平安好医生在线医疗业务的会员产品收入达9.25亿元,同比增长124.5%。未来,平安好医生将继续提升服务水平,以期向客户群持续渗透,进一步拓展销售。

在技术端,得益于超10亿人次咨询数据的积累和自有医疗团队的医学知识输出,平安好医生的AI辅助诊疗系统持续优化。2020年4月,平安好医生AI辅助诊疗系统率先通过全球最大的家庭医生组织WONCA的最高级别认证,标志着中国AI医疗技术与国际接轨,也充分证明平安好医生AI辅助诊疗系统达到世界AI医疗技术的最高水平。

在国际化方面,平安好医生依托丰富的本地资源,凭借领先的人工智能技术、先进的互联网医疗平台经验,与国际伙伴紧密合作,目前已经以合资公司的方式进入印度尼西亚和日本。在2020年疫情期间平安好医生在印度尼西亚的合资公司凭借严格的医疗管理体系与高标准的服务,成为与印度尼西亚卫生部、医师协会等多家政府机构签署协议的官方推荐的抗疫在线问诊平台;在日本已正式推出在线医疗健康平台,提供在线问诊、配药送药等服务,已服务数十家日本企业及政府客户。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累计注册用户量(万人)	37,282	31,523	18.3
累计咨询量(万人次)	100,425	67,376	49.0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营业收入	6,866	5,065	35.5
其中:在线医疗	1,565	858	82.4
消费型医疗	1,383	1,112	24.3
健康商城	3,714	2,902	28.0
健康管理及互动	204	193	5.7
营业成本	(5,002)	(3,894)	28.4
毛利	1,864	1,171	59.2
净利润	(949)	(747)	27.0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汽车之家

汽车之家(纽交所股票代码:ATHM)是中国领先的汽车互联网服务平台,致力于建立以数据和技术为核心的智能汽车生态圈,围绕整个汽车生命周期,为汽车消费者提供丰富的产品及服务。

2020年,汽车之家业务稳步发展,在国内乘用车销售量同比下降6%的挑战下,实现营业收入86.59亿元,同比增长2.8%。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的暴发给汽车行业经营带来严峻挑战,汽车厂商和经销商正常经营受到较大冲击。随着国内乘用车市场的逐步好转,汽车之家传统业务随之恢复。同时,得益于汽车厂商和经销商营销方式的转变和不断推进的数字化转型,线上营销服务的需求有所提升,汽车之家2020年在线营销及其他业务收入同比逆市增长34.4%至20.05亿元,其中,数据产品收入同比增长70.0%;净利润⁽¹⁾36.21亿元,同比增长6.2%。

汽车之家通过丰富多元的内容频道和不断提升的内容质量,持续巩固汽车之家在国内汽车类移动应用中的主导地位。2020年12月汽车之家移动端日均活跃用户数⁽²⁾达4,211万。在数据业务领域,汽车之家致力于打通研发、营销、转化、售后各环节,打造完整的覆盖汽车全生命周期的SaaS服务平台,全面赋能主机厂和经销商;2020年经销商合作数据产品客户超1.9万家。在车交易领域,汽车之家收购天天拍车-中国领先的二手车拍卖平台,与合作伙伴战略协同良好。在车金融领域,汽车之家积极推动促进金融交易,为消费者和经销商提供贷款、融资租赁和保险等服务。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营业收入	8,659	8,421	2.8
其中:媒体业务收入	3,455	3,654	(5.4)
销售线索收入	3,199	3,276	(2.3)
在线营销及其他业务收入	2,005	1,491	34.4
营业成本	(961)	(960)	0.1
毛利	7,697	7,460	3.2
净利润	3,621	3,409	6.2

注:(1)净利润是指汽车之家非公认会计原则的调整后净利润。

(2)移动端日均活跃用户数包含移动网页、移动APP和小程序。

(3)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平安医保科技

平安医保科技致力于成为全方位赋能医疗生态圈的智慧科技公司,紧紧围绕医保实现赋能,通过提供自身软件和服务,促进医保、医疗、医药三医联动,实现降低医疗成本、提升服务体验、提升保障水平的目标。平安医保科技以智慧医保系统为核心,打造智慧医保一体化平台,为医保局赋能;同时从医保出发,围绕医院、医生、药店、参保人,积极延伸打造医疗管理综合解决方案;在保险产品的设计、风险控制和营销渠道等方面为商业保险公司赋能。

平安医保科技在省级平台建设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2020年成功中标青海、贵州、海南、广东、新疆、陕西、广西、山西、甘肃、重庆等10个省级平台建设工程项目;截至2020年12月末,已累计中标10多个省级平台建设工程项目。平安医保科技构建的专业医保数据中台,为国家医疗保障局提供宏观决策支持和运行监测,推动医保业务管理的数字化转型。依托自然语言处理技术、深度学习词嵌入技术以及无监督学习技术,平安医保科技打造了具备“规则审核+大数据风控”双轮驱动引擎的“医保鹰眼”系统,目前已具备捕捉近50种典型医保欺诈场景的能力,基于强大的数据积累和人工智能技术为用户提供精准、高效的控费服务。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平安医保科技协同平安健康(检测)中心,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充分发挥第三方医疗的价值和优势,支持复工复产。在疫情期间,平安医保科技协同平安健康(检测)中心派遣基于5G技术打造的64层移动CT影像车驰援武汉,累计筛查超1.3万人,缓解了当地CT设备缺乏的问题;同时积极承接新冠病毒核酸检测,2020年累计承接检测服务超过118万例。平安医保科技积极协助国家卫健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开展基层抗疫、防疫培训,助力地市医保局实现“掌上办”业务模式。平安医保科技协同平安健康(检测)中心通过多种运营模式与区域医疗联合体内的区县龙头医院共建区域医技平台,助力分级诊疗机制落地;借助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和移动公卫车为偏远地区民众提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助力基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提升。

内含价值分析

- 截至2020年12月末，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为8,245.74亿元，较年初增长8.9%。
-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公司传统代理人线下展业受阻；同时宏观经济和个人收入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加，导致客户对长期保障产品的消费支出暂时放缓，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新业务价值为495.75亿元，同比下降34.7%。

关于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披露的独立精算师审阅意见报告

致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我们已经审阅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贵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结果。该结果包括：于2020年12月31日的内含价值和扣除偿付能力成本后一年新业务价值(“新业务价值”)组成的经济价值、相关的方法和假设、新业务首年保费、新业务价值率、利差占比、内含价值变动分析、敏感性分析，以及营运利润、利源和剩余边际等相关数据。

贵公司对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计算是以中国精算师协会于2016年11月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下称“标准”)所规定的内含价值准则为基础。作为独立的精算师，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业务约定书中确认的审阅流程进行审阅工作。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判断内含价值的方法和假设是否与标准要求 and 市场信息一致。

我们审阅了贵公司准备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时采用的方法和假设，包括：

- 审阅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贵公司内含价值、一年新业务价值及利差占比；
- 审阅贵公司的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
- 审阅贵公司内含价值变动分析；
- 审阅平安集团营运利润、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利源和剩余边际相关数据。

我们的审阅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判断内含价值评估方法与假设是否与标准要求 and 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判断营运利润分析评估方法是否与公司所述方法一致，抽样检查精算模型以及检查相关的文件。我们的审阅意见依赖由贵公司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

内含价值的相关计算需要基于大量的预测和假设，其中包括很多公司无法控制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假设。因此，实际经验和结果很有可能与预测结果产生偏差。

意见：

- 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我们认为贵公司在准备内含价值信息时所用的方法和假设与标准要求一致、并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 内含价值与营运利润分析的结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2020年年报中内含价值分析章节中所述的方法和假设保持一致。

我们同时确认在2020年年报内含价值分析章节中披露的结果与我们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我们的审阅报告仅限于贵公司董事会使用，使用目的仅限于业务约定书中的约定，不得用于其他目的。除经我们事先书面同意之外，对于业务约定书中约定以外的其他第三方使用本报告或作为其他目的使用本报告，我们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蒋华华，精算师

2021年2月3日

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关键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	824,574	757,490	8.9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14.5	25.0	下降10.5个 百分点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一年新业务价值	49,575	75,945	(34.7)
长期投资回报假设(%)	5.0	5.0	-
风险贴现率(%)	11.0	11.0	-

内含价值分析

内含价值分析

为提供投资者额外的工具了解本公司的经济价值及业务成果，本公司已在本节披露有关内含价值的信息。内含价值指调整后股东资产净值，加上本公司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有效业务价值（经就维持此业务运作所要求持有的法定最低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作出调整）。内含价值不包括日后销售的新业务的价值。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4号 – 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聘请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内含价值分析的计算方法、假设和计算结果的合理性进行审阅。

内含价值分析的计算需要涉及大量未来经验的假设。未来经验可能与计算假设不同，有关差异可能较大。本公司的市值是以本公司股份在某一日期价值计量。评估本公司股份价值时，投资者会考虑所获得的各种信息及自身的投资准则，因此，这里所给出的价值不应视作实际市值的直接反映。

2016年11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了《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下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的通知，正式实施偿二代内含价值评估。本公司基于上述评估标准完成2020年内含价值评估计算予以披露。

经济价值的成份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	298,289	267,553
有效业务价值	572,278	528,875
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	(45,994)	(38,938)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	824,574	757,490
其他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	503,538	443,043
集团内含价值	1,328,112	1,200,533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一年新业务价值	59,837	90,191
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	(10,262)	(14,246)
扣除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后的一年新业务价值	49,575	75,945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是根据本公司相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按内含价值评估标准计量的未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计算，该股东净资产值是由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调整准备金等相关差异后得到。本公司其他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是根据相关业务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计算。相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包括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经营的相关业务。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

关键假设

2020年内含价值按照“持续经营”假设基础计算，并假设中国现行的经济及法制环境将一直持续。计算是参考内含价值评估标准和偿二代资本要求进行。若干业务假设的制定是根据本公司近期的经验，并考虑更普遍的中国市场状况及其他人寿保险市场的经验。计算时所采用主要基准及假设陈述如下：

1、 风险贴现率

计算寿险及健康险有效业务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贴现率假定为11.0%。

2、 投资回报

假设非投资连结型寿险资金的未来年度每年投资回报率为自4.75%起，第2年增加至5.0%此后保持不变。投资连结型资金的未来投资回报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适当上调。这些假设是基于目前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投资回报而厘定。

3、 税项

假设平均所得税税率为每年25%，同时假设未来年度投资收益中每年可以豁免所得税的比例为20%。

4、 死亡率

经验死亡率以《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经验分析，视不同产品而定。对于使用年金表的产品，考虑长期改善趋势。

5、 其他发生率

发病率和意外发生率参考行业表或公司本身的定价表为基准，其中发病率考虑长期恶化趋势。短期意外及主要健康险业务的赔付率假设在15%到100%之间。

6、 保单失效率

保单失效率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研究计算。保单失效率视定价利率水平及产品类别而定。

7、 费用

费用假设根据本公司最近的费用分析而定。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其中单位维持费用假设每年增加2%。

8、 保单红利

个人分红业务的保单红利根据利息及死亡盈余的75%计算。团体分红业务的保单红利根据利息盈余的80%计算。

内含价值分析

新业务价值

分业务组合的首年保费和一年新业务价值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用来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			新业务价值		
	2020年	2019年	变动(%)	2020年	2019年	变动(%)
个人业务	102,808	126,352	(18.6)	48,756	75,486	(35.4)
代理人渠道	78,230	105,043	(25.5)	42,913	68,209	(37.1)
长期保障型	26,815	47,662	(43.7)	25,756	49,998	(48.5)
长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12,941	11,845	9.3	7,195	6,661	8.0
短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32,860	39,125	(16.0)	6,187	8,640	(28.4)
短期险	5,614	6,411	(12.4)	3,775	2,909	29.7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渠道	15,477	15,477	-	4,234	6,087	(30.4)
银保渠道	9,100	5,832	56.0	1,609	1,191	35.1
团险业务	46,108	34,126	35.1	820	459	78.5
合计	148,915	160,478	(7.2)	49,575	75,945	(34.7)

注：(1)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2) 长期保障型指终身寿险、定期寿险、疾病险、长期意外险等；长交保障储蓄混合型指交费期为10年及以上的两全险、年金险等；短交保障储蓄混合型指交费期为10年以下的两全险、年金险等。

(3)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渠道包含电销、互联网及平安健康险个人业务。

(4) 用来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与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披露的新业务保费差异详见本章附录。

分业务组合的新业务价值率如下：

	按首年保费(%)		按标准保费(%)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个人业务	47.4	59.7	54.0	62.4
代理人渠道	54.9	64.9	64.5	68.4
长期保障型	96.0	104.9	96.2	104.9
长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55.6	56.2	55.5	55.8
短交保障储蓄混合型	18.8	22.1	29.3	25.6
短期险	67.2	45.4	67.5	45.4
电销、互联网及其他渠道	27.4	39.3	28.3	37.1
银保渠道	17.7	20.4	19.7	21.8
团险业务	1.8	1.3	2.9	1.8
合计	33.3	47.3	41.9	51.6

注：标准保费为期交年化首年保费100%及趸交保费10%之和。

新业务价值中利差和死差、费差等其他差的比例如下：

	利差占比(%)	死差、费差等其他差占比(%)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40.7	59.3
其中：长期保障型	28.5	71.5

注：传统和分红险利差定义为投资收益超过客户最低保证收益且归属公司的部分，万能和投连险利差定义为公司向客户收取的利差和投资管理费的现值。

内含价值变动

下表显示本公司内含价值如何由2019年12月31日(下表称为“期初”)的12,005.33亿元变化至2020年12月31日(下表称为“期末”)的13,281.12亿元。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说明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初的内含价值	[1]	757,490	
期初内含价值的预计回报	[2]	66,121	
其中：有效业务价值的预计回报		56,208	期初有效业务价值和当年新业务价值的预计回报使用保守风险贴现率11%计算
调整净资产的预计回报		9,913	
新业务价值创造	[3]	57,571	
其中：一年新业务价值		49,575	当期销售的新业务的价值，资本要求计算基于保单层面
新业务内部的分散效应		4,769	新业务内部保单之间存在风险分散效应，降低资本要求和资本成本
新业务与有效业务的风险分散效应		3,226	新业务和有效业务之间存在风险分散效应，降低资本要求和资本成本
营运假设及模型变动	[4]	(2,990)	
营运经验差异及其他	[5]	(11,125)	由于公司持续加大科技、队伍建设等战略投入，以及保单继续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导致营运偏差出现不利偏差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利润	[6]=[2+...+5]	109,577	
经济假设变动	[7]	15,677	
市场价值调整影响	[8]	(1,692)	期初到期末自由盈余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投资回报差异	[9]	(5,683)	投资收益低于假设
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项目及其他	[10]	-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利润	[11]=[6+...+10]	117,879	
股东股息		(49,511)	平安寿险向公司分红
员工持股计划		(1,433)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长期服务计划及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及当期摊销回冲
股东注资		150	公司向平安健康险注资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末的内含价值		824,574	

内含价值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说明
其他业务期初的调整净资产	443,043	
其他业务当年营运利润	46,799	
其他业务当年非营运利润	1,282	公司持有的以陆金所控股为标的的可转换本票的价值重估损益
市场价值调整影响及其他	4,568	
资本变动前其他业务期末的调整净资产	495,692	
子公司向公司分红	49,511	平安寿险向公司分红
股东分红	(38,241)	公司支付给股东的股息
员工持股计划	(2,281)	长期服务计划及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及当期摊销回冲
公司向子公司注资	(150)	公司向平安健康险注资
股票回购	(994)	回购平安集团股票
其他业务期末的调整净资产	503,538	
期末内含价值	1,328,112	
期末每股内含价值(人民币元)	72.65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2020年，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利润1,095.77亿元，主要来自于新业务价值创造和内含价值的预计回报。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利润	[6]	109,577	153,375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营运回报率(%)	[12]=[6]/[1]	14.5	25.0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已测算若干未来经验假设的独立变动对集团内含价值、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及一年新业务价值的影响。特别是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 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
- 2019年评估所用假设及模型
-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
- 保单失效率上升10%
- 维持费用上升10%
- 客户分红比例增加5%
-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10%

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敏感性

(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内含价值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	一年新业务价值
基准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	1,328,112	824,574	49,575
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每年增加50个基点	1,381,825	878,287	53,376
投资收益率和风险贴现率每年减少50个基点	1,269,028	765,490	45,314

其他假设敏感性

(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内含价值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内含价值	一年新业务价值
基准假设	1,328,112	824,574	49,575
2019年评估所用假设及模型	1,316,002	812,464	51,241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	1,303,787	800,249	44,607
保单失效率上升10%	1,319,998	816,460	47,819
维持费用上升10%	1,324,597	821,059	49,100
客户分红比例增加5%	1,318,641	815,103	49,465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10%	1,308,331	809,790	不适用

营运利润分析

本节包含集团营运利润、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利源与剩余边际分析两部分。本公司聘请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20年营运利润分析的计算方法和计算结果的合理性进行审阅。

集团营运利润

由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大部分业务为长期业务，为更好地评估经营业绩表现，本公司使用营运利润指标予以衡量。该指标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

- 短期投资波动，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实际投资回报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的差异，同时调整因此引起的保险和投资合同负债相关变动；剔除短期投资波动后，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投资回报率锁定为5%；
- 折现率⁽¹⁾变动影响，即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由于折现率变动引起的保险合同负债变动的的影响；
-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2020年该类事项为本公司持有的以陆金所控股为标的的可转换本票的价值重估损益。2019年该类事项为保险子公司因执行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对2018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金额的减少，反映在2019年所得税费用中的一次性影响。

注：(1) 所涉及的折现率假设可参见公司2020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的会计政策部分。

本公司认为剔除上述非营运项目的波动性影响，营运利润可更清晰客观地反映公司的当期业务表现及趋势。

2020年，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394.70亿元，同比增长4.9%；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926.72亿元，同比增长5.2%；财产保险业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160.83亿元，同比下降22.9%，主要因为上半年保证保险综合成本率短期上升，同时在车险综合改革背景下，市场竞争激烈，成本有所增加。

内含价值分析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92,672	88,054	5.2
财产保险业务	16,083	20,850	(22.9)
银行业务	16,766	16,342	2.6
资产管理业务	11,172	9,594	16.4
其中：信托业务	2,476	2,595	(4.6)
证券业务	2,959	2,319	27.6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5,737	4,680	22.6
科技业务	6,654	3,487	90.8
其他业务及合并抵消	(3,876)	(5,372)	(27.8)
集团合并	139,470	132,955	4.9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集团合并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人民币百万元)					
净利润	[1]	159,359	164,365	96,072	103,737
剔除项目：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短期投资波动 ⁽¹⁾	[2]	10,308	19,354	10,308	19,354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折现率变动影响 ⁽¹⁾	[3]	(7,902)	(13,164)	(7,902)	(13,164)
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而剔除的 一次性重大项目及其他	[4]	1,282	10,453	-	8,597
营运利润	[5]=[1-2-3-4]	155,670	147,722	93,666	88,9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		139,470	132,955	92,672	88,054
少数股东营运利润		16,200	14,767	994	896

注：(1) 上述短期投资波动和折现率变动均已包含所得税调整的影响。

(2)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利源与剩余边际分析

按照来源划分，寿险及健康险业务的营运利润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说明
剩余边际摊销	[1]	81,583	74,454	
净资产投资收益 ⁽¹⁾	[2]	13,170	11,738	
息差收入 ⁽²⁾	[3]	4,565	3,947	
营运偏差及其他	[4]	4,607	10,406	主要由于公司持续加大科技、队伍建设等战略投入，以及保单继续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导致营运偏差下降
税前营运利润合计	[5]=[1+2+3+4]	103,926	100,545	
所得税	[6]	(10,260)	(11,595)	
税后营运利润合计	[7]=[5]+[6]	93,666	88,950	

注：(1) 净资产投资收益，即净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

(2) 息差收入，即负债支持资产基于内含价值长期投资回报假设(5%)计算的投资收益高于准备金要求回报的部分。

(3) 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剩余边际是公司未来利润的现值，摊销模式在保单发单时刻锁定，摊销稳定不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截至2020年12月31日，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剩余边际余额9,601.83亿元，较年初增长4.5%，主要来自于新业务贡献。下表列示2020年的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剩余边际变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说明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初剩余边际	[1]	918,416	786,633	
新业务贡献	[2]	88,571	155,684	
预期利息增长	[3]	36,319	33,811	
剩余边际摊销	[4]	(81,583)	(74,454)	
脱退差异及其他	[5]	(1,539)	16,742	保单继续率波动，导致脱退差异下降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期末剩余边际	[6]=[1+...+5]	960,183	918,416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附录：

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与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披露的新业务保费的差异列示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12个月 (人民币百万元)	用来计算新业务 价值的首年保费	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 析中披露的首年保费	差异	主要原因
个人业务	102,808	132,022	(29,214)	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披露的首年保费包含保证续保和其他短期险续期保费，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不包含
团体业务	46,108	25,676	20,432	在经营情况讨论及分析中，按照会计准则团险投资合同不计入首年保费，但因为这部分合同贡献新业务价值，计入用来计算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合计	148,915	157,698	(8,783)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计算未必相等。

流动性及资本资源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达236.4%，较年初上升6.6个百分点，高于100%的监管要求。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集团母公司的可动用资金余额达427.05亿元，较年初下降5.2%，维持健康水平。
- 公司持续提升现金分红水平，拟派发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全年股息为每股现金人民币2.20元，同比增长7.3%；基于归母营运利润计算的现金分红比例(不含回购)为28.7%；过去五年的现金分红总额年复合增长率达32.8%。

概述

流动性是指公司以合理成本获取资金以满足到期支付义务、支持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能力。本集团流动性管理的目标是：严守流动性风险底线，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金运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对财务资源分配、资本结构进行合理优化，致力于以最优的财务资源分配和资本结构为股东创造最大回报。

本公司从整个集团的层面统一管理流动性和资本资源，本集团执行委员会下常设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和投资管理委员会对流动性和资本资源进行集中管理。此外，集团资金部作为集团流动性管理的执行部门，承担本集团的现金结算管理、现金流管理、融资管理和资本管理等资金管理职能。

本集团的流动性管理主要包括资本管理和现金流管理。本集团已建立了较完善的资本管理与决策机制。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提出资本需求，集团母公司根据子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情况提出集团整体资本规划的建议，集团董事会在集团战略规划的基础上决定最终资本规划方案，进行资本分配。

本集团各项经营、投资、筹资活动均需满足流动性管理的要求。集团母公司及旗下各子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主要按照收支两条线的原则进行管理，通过资金的上划归集，集中管理，统一调拨，统一运用，及时对现金流进行日常监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总资产	9,527,870	8,222,929	15.9
总负债	8,539,965	7,370,559	15.9
资产负债率(%)	89.6	89.6	-

注：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资本结构

本集团各项业务产生的持续盈利构成集团资本的长期稳定来源。同时，集团根据资本规划，综合运用资本市场工具，通过发行股本证券、资本补充债券、混合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债券、可转换债券、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等方式募集资本，确保资本充足，并通过股利分配等方式对资本盈余进行调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7,625.60亿元，较年初增长13.3%。集团母公司的资本构成主要为股东的注资、A股和H股募集的资金。

下表列示本集团及主要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存续的资本债券情况：

发行人	类别	发行面值 (人民币百万元)	票面利率	发行年份	期限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券	10,000	前5年：3.82% 后5年：4.82%(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6年	10年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券	20,000	前5年：3.58% 后5年：4.58%(若未行使赎回权)	2020年	10年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券	3,500	前5年：5.10% 后5年：6.10%(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7年	10年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券	10,000	前5年：4.64% 后5年：5.64%(若未行使赎回权)	2019年	10年
平安银行	混合资本债券	3,650	固定利率7.50%	2011年	15年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10,000	固定利率3.85%	2016年	10年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30,000	固定利率4.55%	2019年	10年
平安银行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000	前5年：4.10% 每5年调整一次	2019年	无固定期限
平安银行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30,000	前5年：3.85% 每5年调整一次	2020年	无固定期限

集团母公司可动用资金

集团母公司的可动用资金包括其持有的债券、权益证券、银行存款及现金等价物等项目。集团母公司的可动用资金主要用于向子公司投资、日常经营及分红派息。截至2020年12月31日，集团母公司的可动用资金余额为427.05亿元，较年初减少23.63亿元。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期初可动用资金余额	45,068	42,010	7.3
子公司分红	41,449	52,695	(21.3)
集团对外分红	(38,241)	(33,775)	13.2
股份回购	(994)	(5,001)	(80.1)
对子公司的投资 ⁽¹⁾	-	(14,164)	不适用
其他影响 ⁽²⁾	(4,577)	3,303	不适用
期末可动用资金余额	42,705	45,068	(5.2)

注：(1) 2019年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主要是对平安融资租赁、平安健康险增资和认购平安银行可转换债券等。

(2) 其他影响主要是短期借款等。

流动性及资本资源

主要流出为向A、H股股东分红382.41亿元、回购本公司A股股份9.94亿元。

主要流入为子公司分红414.49亿元，明细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平安寿险	32,459
平安产险	4,180
平安银行	2,097
平安资产管理	2,467
平安证券	246
合计	41,449

股息分派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六条，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公司实现的年度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并且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对偿付能力充足率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将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现金流和偿付能力情况，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由公司董事会制订分配方案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实施。董事会将遵照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使本集团在把握未来增长机会的同时保持财务灵活性。因公司营运利润的持续增长及对平安未来前景充满信心，董事会建议2020年末期股息为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含税)，加上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0.80元(含税)，全年股息为每股现金人民币2.20元(含税)，同比增长7.3%。

集团母公司对外分红参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营运利润增幅厘定，过去五年公司现金分红及基于归母营运利润计算的现金分红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平安过去五年的现金分红总额年复合增长率达32.8%。

	每股派发现金股息 (人民币元)	每股现金股息 增长率(%)	现金分红总额 (人民币百万元)	按归母营运利润计算的 现金分红比例(%)	股份回购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按归母净利润计算的 现金分红比例 (含回购, %)
2020年	2.20	7.3	40,063	28.7	994	28.7
2019年	2.05	19.2	37,340	28.1	5,001	28.3
2018年	1.72	14.7	31,442	27.9	-	29.3
2017年	1.50	100.0	27,420	29.0	-	30.8
2016年	0.75	41.5	13,710	20.1	-	22.0

注：(1) 每股现金股息包含该年度的中期股息和末期股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A股股份不参与股息分派。

(2) 除2020年末期股息尚待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外，其余各年度的利润分配已于相应年度实施完毕。

资本配置

本公司资本配置以支持战略发展、提高资本效益为优先考量，审慎进行资本投放，持续优化资本投产回报以及资产负债结构。本公司资本配置遵从三个核心原则：一是确保受监管专业公司资本充足水平满足最低监管要求；二是保障稳定回报的成熟业务发展，不断提升业绩，持续为平安创造价值；三是满足创新业务孵化所需的资本投入，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可持续增长。

集团偿付能力

保险集团偿付能力是将保险集团的成员公司视作单一报告主体而计算的合并偿付能力。保险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是评估保险集团资本充足状况的重要监管指标。

下表列示偿二代体系下本集团偿付能力的相关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核心资本	1,779,640	1,574,150	13.1
实际资本	1,815,140	1,607,650	12.9
最低资本	767,804	699,522	9.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1.8	225.0	上升6.8个 百分点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6.4	229.8	上升6.6个 百分点

注：(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 / 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实际资本 / 最低资本。

(2) 上表中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的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50%、100%。

稳定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可以确保公司满足监管和评级机构等外部机构的资本要求，并支持公司业务开展和持续创造股东价值。

本公司已测算利率下行和权益资产下跌对平安集团、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于2020年12月31日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影响，结果如下：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平安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基准情景	236.4%	241.8%	241.4%
利率下降50bps	229.0%	227.5%	242.2%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30%	227.2%	227.3%	236.3%

2017年9月，原中国保监会发布《偿二代二期工程建设方案》，计划用三年左右时间对偿二代进行升级，使其更符合中国的市场实际和风险防范要求。自偿二代二期工程启动以来，平安牵头、深度参与多项二期工程课题研究，并积极参与行业联合测试，为二期工程的实施做好充分准备。偿二代二期工程坚持风险导向，夯实保险公司资本质量，引导保险公司回归保障本源、优化资产负债管理，全面校准风险因子以及及时反映保险业风险变化情况。受规则变化影响，我们预计：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保持平稳，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集团以及各保险子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仍然显著高于监管要求。在偿二代二期下，偿付能力风险计量更加科学有效，对集团整体偿付能力评估和管理有正面积极影响。

流动性及资本资源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根据国际国内监管要求，本集团制定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计划》(LRMP)并定期更新，建立了包括风险偏好与限额、风险策略、风险监测、压力测试、应急管理、管理评价等在内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及相关制度，不断优化管理机制与流程，有效提升集团与各专业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评估与管理水平。

在集团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原则与规范指导下，各子公司综合考虑其所面临的监管政策、行业惯例及自身业务特征，制定与之相适应的流动性风险偏好、风险指标及限额。集团及各子公司通过流动性风险信息管理系统以及流动性监测与报告机制，对各类业务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充分识别、准确计量、持续监测和有效控制。集团统筹各子公司定期评估流动资产和到期负债情况，并开展现金流压力测试，对未来一段时间内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前瞻性分析，识别潜在流动性风险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有效控制流动性缺口。

集团及各子公司通过建立流动性储备制度，保持稳定、便捷、多样的融资渠道，确保有充分的流动性资源应对不利情况可能造成的流动性冲击。同时，通过制定完备的流动性应急计划以有效应对重大流动性事件。集团已经建立的内部防火墙机制有助于防范流动性风险在集团内部的跨机构传染。

现金流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075	249,445	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138)	(380,157)	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41	125,077	1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吸收客户存款规模增加带来的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平安寿险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平安寿险卖出回购资金增加带来的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现金	307,812	208,953	47.3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1,573	5,269	(70.1)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363	89,244	29.3
合计	424,748	303,466	40.0

本公司相信，目前所持流动资产、未来经营所产生的现金净额以及可获取的短期借款将能满足本集团可预见的现金需求。

风险管理

本集团为建设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持续完善风险管控体系，深化推进风险管理平台建设，通过进行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和风险缓释，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平衡，支持业务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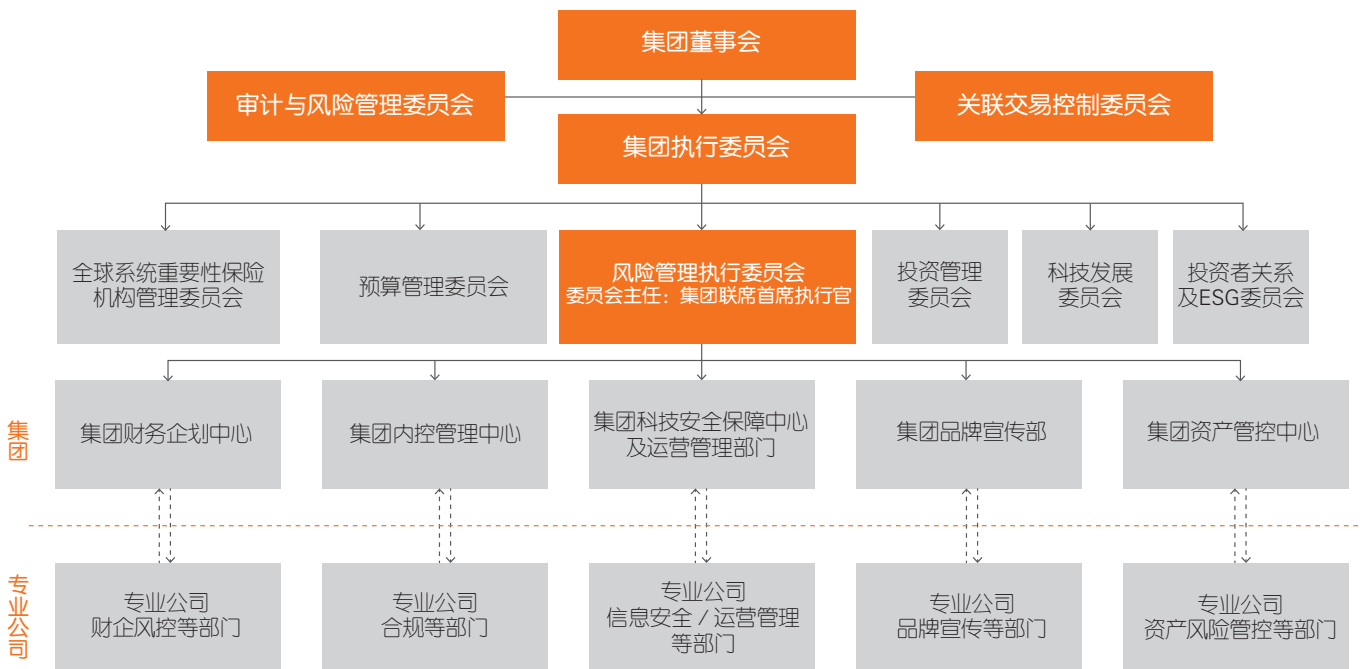
风险管理目标

平安成立三十多年以来，一直将风险管理视为经营管理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稳步建立与集团战略相匹配、与业务特点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进行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缓释，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本集团各类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为建设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的远大目标保驾护航。

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监管法规的更新和业务品种的丰富，本集团在“金融+科技”和“金融+生态”的战略驱动下，持续健全坚实的合规内控管理机制，以资本为核心，以风险治理为基础，以风险偏好为导向，以风险量化工具及风险绩效考核为主要手段，建立健全符合国际标准的、科学强大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提升风险管理技术水平，动态管理公司承担的单个风险和累积风险，实现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平衡。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积极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对风险治理的要求，形成了由集团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相关专业委员会为依托，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各专业公司及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风险管理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负责。

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面了解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其管理状况，监督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 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和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及工作制度；
- 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其职责；
- 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
-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统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确保公司关联交易合规、公允，防范关联交易风险。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具体履行以下职责：

- 确定关联交易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管理制度；
- 审查重大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对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和事项发表意见，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批；应当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以及是否损害公司和保险消费者利益发表书面意见；
- 审查关联交易相关年度报告；
- 定期审阅《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项下关联方清单；
- 监管部门规定其他应承担的职责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集团执行委员会全面领导集团的风险管理工作，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投资管理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投资者关系及ESG委员会、全球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管理委员会、科技发展委员会等管理委员会。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作为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对集团执行委员会负责，是全集团风险管理工作的最高领导机构，负责整个集团的风险管理工作和重大风险管理决策，对集团整体风险管理的结果负全责。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工作职责主要包括：审议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限额、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和原则；指导建立健全各类风险管理体系；监控公司风险暴露和可用资本的情况；审议风险管理相关的报告及财务管理方案；监督各专业公司或业务线的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等。

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主任由集团联席首席执行官担任，委员由集团各类风险分管领导及责任部门领导组成，全面覆盖集团资产质量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安全风险、合规操作风险和品牌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管控，风险管理责任落实到人。

2020年，本集团基于最新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不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完善集团与专业公司双重风控管理架构、强化各类风险管理机制、优化集团统一的协同管控平台，全面提升集团的风险管理能力。同时，本集团进一步完善风险偏好体系，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建设全面风险管理平台，优化全面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强化风险的监控、预警和报告机制；积极应用智能风控手段，确保风险的及时掌握和有效应对。此外，集团持续对业务发展进行风险检视，优化资本使用效率，促进风险管控与业务发展的平衡。

本集团高标准践行国内外系统性风险管理相关监管要求，通过持续完善系统性风险监测及管控技术，对核心业务类型进行多维度的系统性风险监控，制定有效的预警识别体系、风险缓释措施。经过综合的分析和评估，集团对金融市场的系统性影响有限。同时，为实现对日常应急机制的有效补充，本集团持续优化危机治理架构，多维度研判潜在系统性风险危机场景，不断优化处置与恢复方案，提高集团危机应对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助力集团业务稳健发展。

为全面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有效支持公司战略及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本集团推行自上而下的、与绩效挂钩的风险考核指标体系，按照“层层负责、逐级考评”的原则明确考核人、考核对象及考核程序，旨在将风险合规与业绩考核紧密结合，使风险管理理念深入人心。

风险管理文化

随着风险治理体系日益完善，本集团已形成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专业委员会到员工全员参与的全面风险管理文化氛围，并逐步建立起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的有效、畅通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为风险管理工作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充分发挥作用夯实了基础，有利于保护股东资本安全、提高资本使用效益、支持管理决策、创造管理价值。

风险偏好体系

风险偏好体系是集团整体战略和全面风险管理的核心内容之一。根据集团整体战略布局，考虑各专业公司的发展诉求，本集团持续完善与业务战略匹配的风险偏好体系，将风险偏好与管理决策和业务发展相联系，促进集团与各专业公司的健康经营与发展。

本集团风险偏好体系以五个核心维度为框架：保持充足的资本、维持充裕的流动性、打造持续稳健的利润增长模式、保证良好的声誉、满足监管与合规管理要求，并将其作为各专业公司确立风险偏好维度的指引和依据，引导各专业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性及需求，确定各自特有的风险偏好维度，通过传导机制将风险偏好与容忍度分解为各类风险类别下对应的风险限额，应用到日常的风险监测与预警中，支持各项业务活动的经营决策，达到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良性互动与平衡。

风险管理主要方法

本集团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与指引，规范风险管理流程，落实风险管理职责，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对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评估和缓释，有效防范综合金融的系统性风险，全面提升各类业务综合发展模式下的风险管控水平。

- 通过完善风险治理架构以及风险管理沟通汇报机制，推动风险指标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将风险管理文化融入企业文化建设的全过程，从而奠定集团业务健康、持续、稳健发展的基础；
- 持续完善风险偏好体系，有序推进和搭建与业务发展战略相匹配的风险偏好体系，制定风险管理指引，规范对各专业公司的风险管理要求；
- 完善集中度风险管理体系，从制度建设、限额管理、系统建设和风险报告全方位地强化风险集中度管理，全面提升集团对综合金融业务的风险管控水平；
- 运用风险仪表盘、情景分析、压力测试、风险限额等工具和方法，持续开发和完善风险管理量化技术和模型，定性和定量地分析风险暴露程度、评估对公司风险底线的影响，以实现未雨绸缪，及时采取预防措施防范和化解风险；
- 持续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对行业动态、监管信息及风险事件进行及时有效的预警提示，有效防范潜在风险隐患，强化风险应急管理机制；
- 开展资产负债风险管理方面的研究实践，实现集团整体并表监测；将人工智能技术有效应用于风险管理全周期，全面提升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践行公司“金融+科技”和“金融+生态”战略；
- 对专业公司的风险进行综合管理，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能力评估，逐步完善风险管理监测指标体系和计量方法，推动专业公司运用人工智能等技术支持风控，构建专业公司智能风控能力，并通过优化完善集团风险管理平台，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效率。

风险管理

风险分析

本集团对风险进行详细分类，以确保识别并系统地管理所有风险。主要风险及其定义概述如下：



1. 一般风险

本集团重视对子公司层面一般风险的有效管控，积极落实公司内部管理和外部监管的要求，加强对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主动管理。

1.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发病率、赔付率、费用及退保率等保险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导致本集团遭受潜在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技术评估和监控保险业务涉及的保险风险时，主要针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费用等精算假设，评估不同假设情形对本公司保险责任准备金、偿付能力或利润等的影响情况。

本集团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敏感性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单项变量变动	对保险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考虑 再保险后) 增加/ (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¹⁾	增加10个基点	(10,854)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¹⁾	减少10个基点	11,140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 ⁽²⁾	+10%	63,580
保单退保率	+10%	17,431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4,130

注：(1)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考虑到原中国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637号文等相关规定，此处的结果为“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增加或减少10个基点后确定的折现率假设计算的敏感性结果。

(2)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的变动是指寿险保单死亡率、发病率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与年金险保单领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领取期后死亡率下降10%)。

本集团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敏感性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平均赔款成本变动	对保险责任 准备金的影响 增加/(减少)
财产保险	+5%	4,432
短期人身保险	+5%	573

本集团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保险风险：

- 制定保险风险管理制度，在集团内形成一套科学、统一的保险风险管理体系；
- 建立并定期监控保险风险核心指标，分析异常变动，采取管理措施；
- 建立模型管理制度，推进集团精算模型的统一化、标准化和规范化，严控模型风险；
- 通过实施有效的产品开发管理制度，设计开发恰当的保险责任，合理定价，控制产品定价风险；
- 通过实施谨慎的核保制度，并制定签署保险合同和承担保险风险的相关指引，有效防范和降低逆选择风险；

- 通过理赔处置程序调查和评定索赔案件，甄别、防范可疑的理赔或欺诈性索赔；
- 通过有效的产品管理流程，根据最新、准确和可靠的经验数据，进行经验分析和趋势研究，做好产品结构管理，控制保险风险；
- 遵循有效的准备金评估流程和方法，准确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并定期进行准备金充足性检验；
- 通过有效的再保险管理制度，合理设置自留风险限额，利用再保安排发挥风险转移作用，将超额风险转移给高安全性的再保险公司，控制保险风险。
- 根据风险底线与资产负债管理策略，设立多层次风险限额体系，保障市场风险可控。其中，风险限额的设定充分考虑集团风险管理策略及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 根据资金投资及市场风险管理的特点，日常采用风险价值计量、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科学有效的评估管理；
- 持续优化风险监控报告制度，定期出具风险报告，提出风险管理建议，保障市场风险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权益风险、外汇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等。

市场风险 – 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固定到期日投资面临利率风险，这些投资主要指资产负债表内以公允价值入账的债券投资。对于这类投资面临的利率风险，本集团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分析。

评估利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政府债券收益率曲线以50个基点为单位平行变动的的影响见下表：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变动	减少利润	减少权益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	50个基点	4,377	14,384

对于资产和负债利率重新定价以及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主要通过缺口分析的方法进行评估，定期分析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等指标，并且借助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对利率风险进行情景分析，根据缺口现状，调整重新定价频率和设定公司类存款的期限档次，以降低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同时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人民银行利率政策的分析，适时适当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

1.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汇率、房地产价格等不利变动，导致本集团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集团市场风险识别、评估、计量、分析和报告能力；进一步夯实投资风险管理系统平台，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效率；完善风险管理信息报告机制，提升集团市场风险并表监测与管理水平；优化压力测试工作，发挥压力测试在风险底线管控中的决策价值；持续完善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形成覆盖集团整体、各子公司、业务条线等多个层面的风险监测机制；强化风险预警机制，提升风险管理的针对性、前瞻性和深入性。

本集团采用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市场风险：

- 通过集团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集团投资管理委员会以及专业公司层面的各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自上而下地推进落实市场风险管理；
- 以安全性、全面性、效益性为原则，以资产负债匹配为目标制定投资与资产风险管理指引，前瞻性管控市场风险；

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 – 权益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上市权益投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这些投资主要为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本集团采用10日市场价格风险价值(VaR)方法估计风险敞口。风险价值(VaR)是指面临正常的市场波动时处于风险状态的敞口，即在给定的置信水平(99%)和一定的持有期限(10天)内，权益投资组合预期的最大损失量。

2020年12月31日，上市股票与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价值(VaR)见下表：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对权益的影响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42,168

市场风险 – 外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面临外汇风险，这些资产包括外币存款及债券等货币性资产和外币股票及基金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负债也面临汇率波动风险，这些负债包括外币借款、吸收存款及未决赔款准备金等货币性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负债。

本集团依据公司风险偏好、资产类别风险特征及压力测试结果，制定包括外汇类资产在内的资产配置策略，通过限额管理及风险对冲等多项管控措施，持续调整和优化外汇资产负债总量及结构，加强对境外资产的管理，定期开展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全集团外汇风险可控。

评估外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价值兑换人民币时同时一致贬值5%的情况见下表：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减少权益
假设所有以外币计量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价值兑换人民币时同时一致贬值5%估计的汇率波动风险净额	4,792

若上述币种以相同幅度升值，则将对权益产生与上表金额相同方向相反的影响。

市场风险 – 房地产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面临房地产价格风险。本集团跟踪房地产投资敞口，监测相应区域房地产价格变动，分析宏观政策和区域经济发展对房地产价格的影响，聘请独立评估师评估公允价值，定期开展压力测试。

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796.78亿元。

1.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本集团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融资融券等有关。

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管理信用风险，主要包括：

- 继续完善以风险评级为核心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
- 制定标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及流程；
- 从多个维度对投资及信贷组合设定风险限额；
- 依托风险管理系统，对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 深入优化风险预警及处置机制，重点加强投后管理。

本集团严格遵循监管机构有关信用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分别针对信贷类业务及投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在集团层面进行统一的分析、监控及管理。在此基础上，分公司、分业务条线建立并逐步完善信用风险限额体系，以控制集团并表后的大额风险暴露与风险集中度，前瞻性地了解及分析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及其影响。

本集团根据保险、银行、投资等业务的不同性质及风险特征，对其信用风险及集中度风险分别实施针对性的管控措施。对于与保险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信用风险，即本集团有可能面临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进行合作以降低信用风险。对于与银行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根据金融经济形势和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持续完善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有效提升银行信用风险管理水平；坚持“零售突破、对公做精”策略，不断推进资产结构优化；加强早期预警管理，建立并持续完善基于大数据的自动预警系统；严格落实贷后管理政策，定期检视问题客户和整体资产质量；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控，防范大额授信风险；发挥专业化处置优势，加大问题资产处置力度。对于与投资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根据内部风险评级政策及流程对潜在投资品种进行信用评估，运用名单制、授信管理对交易对手资质进行严格筛查，选取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从多个维度对投资组合设定风险限额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深入优化风险预警及处置机制，全面排查各类舆情预警信号，做到早发现、早应对、早处置，最大限度降低风险事件可能带来的损失。

2020年12月31日

占账面价值比例

本集团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低风险金融资产	94.9%
---------------------------	-------

1.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持续落实监管规定及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策略，以现行合规管理以及内部控制体系为基础，整合国内外监管关于操作风险管理的先进标准、方法和工具，优化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加强各部门配合与协作，确立日常监测与报告机制，定期向管理层汇报操作风险整体情况，同时研究制定操作风险管理一系列专业规则与标准，强化系统平台建设，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水平。

本集团主要通过以下机制和措施管理操作风险：

- 建立健全公司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 / 缓释、报告的全面管理体系；

- 持续优化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框架、流程、系统及工具标准，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
- 优化并推动专业公司实施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如：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收集；
- 根据监管要求和实际管理需要推进操作风险资本计量工作；
- 通过开展操作风险管理方面的培训倡导，推动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建设。

1.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和流程，充分研究内外部宏观经济形势、监管政策影响和市场竞争动态，对集团整体战略和发展规划进行充分论证研究，统筹并定期制定集团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明确了集团及各专业公司战略发展重点，确保各专业公司战略目标与集团整体保持一致，各专业公司之间战略目标相互协调。同时，集团定期对各专业公司战略规划和年度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指导监督和评估，确保集团整体发展规划的落实。2020年，本集团遵循战略风险管理各项要求，有效推进相关工作持续进行。

1.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品牌声誉及其他相关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的事前风险预警、事中风险处置、事后风险检视等机制，及时监测并预警声誉风险事件，并对声誉风险事件进行追踪、处置，通过有效的声誉风险管理，最大程度降低声誉风险事件的发生几率和对公司的影响程度。

1.7 流动性风险

关于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报告“流动性及资本资源”章节内容。

风险管理

2. 集团层面特有风险

本集团在加强对专业公司风险管控的基础上，积极落实集团管理的相关监管要求，加强对包括风险传染、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集中度风险以及非保险领域风险在内的集团层面特有风险的管理。

2.1 风险传染

风险传染是指保险集团内某成员公司产生的风险通过内部交易或其他方式扩展到集团内其他成员公司，使其他成员公司产生损失。

本集团在发挥综合金融协同效应的同时，为防范风险在子公司之间的传递，从防火墙建设、关联交易管理、外包管理、综合金融管理以及集中管理品牌、传播、公开信息披露等方面，全面加强对集团内风险传染的管理。

建立风险防火墙机制。本集团在集团与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建立了严格的防火墙机制，包括法人防火墙、财务资金防火墙、信息防火墙、人员管理防火墙等，有效防范风险传染。

一是法人防火墙，集团和子公司治理结构完善，集团自身不经营任何具体业务，以股权为纽带实现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不参与、不干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各子公司专业化独立经营，并分别接受对应监管部门的监管。

二是财务资金防火墙，集团及各成员公司的财务资金体系建设和管理制度中均体现了财务资金独立性的要求，包括人员独立、制度独立、账套独立、核算独立、资金运营独立、系统权限独立等，具体包括：

- 集团和各成员公司分别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设置与业务规模、管理模式、风险状况相适应的财务人员岗位，符合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配置符合聘用标准、素质胜任的财务人员。高级财务管理人员均单独任命和聘用，不允许存在兼职情况。财务负责人的任命、调动、离职应满足对应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
- 集团建立并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集团成员公司可参照制定符合自身行业法规、公司业务规划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

- 集团和各成员公司履行相互独立的财务核算，各公司分别由外部审计师进行审计，出具独立的财务审计报告。
- 集团和各成员公司对财务、资金信息系统的数据实行严格的管理隔离，包括数据的存储、访问、修改及使用。同时，对用户权限的配置遵循严格的审批制度，并按岗位互斥、最小化权限原则进行管理，严禁越权操作。
- 集团与各成员公司的资金单独管理，集团与成员公司间资金交易遵循监管要求，不得随意相互借用、划转资金。严格区分保险资金与非保险资金、自有资金与客户资金，在账户管理、财务核算、资金清算等环节实施独立管理、独立运作，不相互占用资金。建立健全资金账户、交易、对账等分级审批及复核机制，防范资金风险。
- 集团通过建立制度严格限制成员公司间担保及其他增信行为，同时设定成员公司之间合理的相互担保风险限额，建立监测预警机制，防范风险在成员公司之间的累积和传递。

三是信息防火墙，集团搭建信息安全三道防线治理架构。各专业公司设立信息安全职能部门，严格执行集团信息安全管理规范，确保信息资产有效隔离。集团高度重视客户信息安全、自身产品安全和业务的互联网安全，构建全方位的安全监控机制并在全集团内深化推广。集团严格执行《个人信息安全规范》等法规标准要求，组织建设个人数据授权管理体系，落实信息访问控制和职责分离原则，并按照信息分类标准对不同敏感等级的信息落实相应的保护措施，保障客户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集团对各子公司数据实行严格的管理隔离，对用户权限的配置遵循严格的审批制度，如按岗位互斥、最小化权限原则，严禁越权操作。同时，通过自动化平台识别和模糊化系统中展示的敏感信息，降低敏感信息泄露风险。集团运用人工智能、云等前沿技术，在基础设施安全、终端安全、业务安全、人员安全等方面采取系列举措，有效保护客户信息安全。集团持续加强宣传和贯彻信息安全的知法和守法意识，营造“信息安全人人有责”的企业文化，致力于创造良好的金融安全创新环境和构建健康的金融安全生态。

四是人员管理防火墙，集团与专业子公司均搭建了相互独立的组织架构，通过制度明确员工行为红线，规范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兼职行为，加强亲属回避管理，并建立员工利益冲突管控体系，确保同一岗位、同一人员不同时履行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不兼容职责，同时明确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非保险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银保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关联交易管理水平持续提升。集团及下属保险、银行、信托、证券、基金、资管等子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各行业监管机构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持续强化关联交易管理。集团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有效运转；持续完善管理架构与机制、强化管理制度落地执行、优化管理流程，加强关联交易识别、审核、公允定价管理，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严格按照监管规定披露和报告关联交易信息，关联交易透明度持续提升；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有效赋能常规管理；持续加强培训宣导，营造“关联交易人人有责”的管理文化，合规意识不断加强；全集团关联交易管理体系、机制进一步强化且有效运行。

完善外包管理机制。目前主要由平安科技、平安金服为集团各成员公司提供外包服务。平安科技外包服务范围包括IT专业咨询服务、开发项目服务、应用系统运维服务、电话中心服务、办公支持服务及信息安全等；平安金服外包服务范围包括财务及资金共享服务、综合员工服务、客服服务、稽核服务等。本集团与服务提供方按照关联交易公允性原则明确定价，并就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收费方式、对账方式、结算频率、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等进行协议签署。对于达到重大关联交易认定标准的交易事项，需上报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审议通过后，提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完成后方可正式签署交易协议，并按照监管要求进行报告和披露。同时，本集团完善外包后续管理，加强对外包活动风险的监测，定期审查外包业务及职能的履行情况，建立沟通与服务评价机制，服务提供方定期向受益方征集服务满意度评价，用于服务提供方的内部考核管理，确保服务水平稳定提升。

加强综合金融管理。集团个人综合金融业务主要为兼业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并签订了兼业代理协议，全流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做到合规、有序销售。在销售过程中，如客户有非代理销售范围内的产品需求，由客户自行通过线上APP到平安其他子公司产品购买平台进行了解和购买。集团团体综合金融业务分为保险业务代理制和其他业务推荐制，代理制业务严格遵循代理人制度进行管理，推荐制仅为双方合作意向的撮合，严格按市场规则开展合作，业务审核均为子公司独立风控评审，严格遵守防火墙制度。

集中管理品牌、传播、公开信息披露等工作。集团在对品牌形象资产的管理和公开信息发布会上形成科学、严密的制度平台及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确保集团品牌的集中管理与一致化。

2.2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是指集团股权结构、管理结构、运作流程、业务类型等过度复杂和不透明导致集团产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股权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股权结构清晰。本集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国际治理标准和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本集团自身不经营任何具体业务，下属子公司业务涵盖保险、银行、投资、科技等多个业务模块。本集团以股权为纽带实现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不参与、不干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本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的职责权限明确，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不存在职能交叉、缺失或权责过于集中的情况。集团股权结构清晰、治理架构完善、管理结构透明，不存在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

风险管理

2.3 集中度风险

集中度风险是指成员公司单个风险或风险组合在集团层面聚合后，可能直接或间接威胁到保险集团偿付能力的风险。本集团从交易对手、投资资产、保险业务以及非保险业务四个方面对集团所面临的集中度风险进行管理。

交易对手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本集团以合理控制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为原则，综合考虑行业风险特征、交易对手风险情况、集团风险偏好及集团风险承受能力，建立交易对手集中度限额体系。集团交易对手限额体系覆盖集团投融资业务面临的非零售类、非交易类的交易对手，并对交易对手所属谱系进行梳理甄别，对属于同一谱系的客户也建立统一集中度限额合并管理。同时，集团运用科技手段不断提升集中度风险管理的广度和深度，有效提高监控频率，对集中度风险较高的交易对手及时预警。

投资资产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本集团以合理控制投资资产集中度风险为原则，基于对投资资产的合理分类，设定相应的行业及交易对手集中度限额，形成投资资产集中度风险限额体系；同时，本集团定期检视子公司层面的投资资产集中度风险管理状况，防范并表后集团投资资产过度集中在某一特定行业或交易对手而引发的偿付能力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保险业务与非保险业务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本集团基于中国银保监会对于集团保险业务和非保险业务集中度风险管理要求，进行集团整体相关业务集中度的评估、分析与监控报告。保险业务集中度方面，集团通过再保险资信及集中度管理办法，稳步推进再保险业务交易对手集中度限额体系以及风险监控、分析报告以及预警体系的建设。非保险业务集中度方面，集团通过对非保险业务结构与风险特征的分析，设定相应风险集中度监控指标，并逐步纳入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体系中，通过对保险业务与非保险业务集中度的定期评估、监控与预警，有效防范集团相关业务集中度的风险。

2.4 非保险领域风险

本集团作为按照中国国务院批复的“集团控股、分业经营、分业监管、整体上市”模式建立的综合金融服务集团，分别设立独立法人以经营保险、银行、投资以及科技业务。从独立法人治理的角度，非保险领域子公司均实现专业化独立经营，分别接受对应监管部门的监管，集团从法人治理层面确保所有非保险类子公司与保险类子公司在资产以及流动性方面的有效隔离。

本集团对非保险领域股权投资制定了统一的投资规则、标准和限额，建立了投资决策与风险管理、投资检视与评估报告流程，以及涵盖投前、投中与投后的管理机制。同时，各非保险领域子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战略规划流程，进行经营战略可行性分析，从资本回报率、投资回收期、经营与财务表现、估值等方面定期进行投资跟踪分析，评估相关业务的收益与风险状况。

偿付能力管理

偿付能力指本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保险集团偿付能力是将保险集团的成员公司视作单一报告主体而计算的合并偿付能力。保险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是评估保险集团资本充足率状况的重要监管指标。偿付能力管理的主要目的在于确保公司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维持健康的资本比例以达到支持业务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稳定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可以确保公司满足监管和评级机构等外部机构的资本要求，并支持公司业务开展和持续创造股东价值。

原中国保监会建立的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体系(以下简称“偿二代”)正式实施历经五年，中国保险行业实现了平稳过渡，全面风险管理迈出了实质性的步伐。偿二代在推进保险监管现代化建设、提升行业风险防控能力、促进行业转型升级、增强我国保险市场的国际影响力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偿二代通过定量监管要求、定性监管要求和市场约束机制的三支柱框架体系，有助于保险公司在风险防范和价值成长中寻求平衡，将风险管理的理念渗入至业务拓展的各个维度。

偿二代体系的第二支柱定性监管要求，主要由中国银保监会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进行评估和打分(以下简称“SARMRA”)，并将SARMRA评估结果与保险公司的控制风险最低资本相关联，在第一支柱的基础上对最低资本要求相应调整。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2018年度保险机构SARMRA评估相关监管通知要求，2018年SARMRA评估为抽样评估，平安保险类子公司均未纳入2018年度抽样评估范围，而2019年、2020年中国银保监会未下发关于保险机构SARMRA评估的相关监管要求，因此SARMRA分数仍然沿用2017年度评估结果。平安寿险2017年度SARMRA评估得分为85.58分，该得分使得平安寿险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最低资本要求减少126.87亿元；平安产险2017年度SARMRA评估得分为84.10分，该得分使得平安产险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偿付能力最低资本要求减少10.13亿元。

本集团主要通过以下机制和流程进行偿付能力管理：

- 在制定战略、经营规划、投资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前必须进行偿付能力影响评估；
- 偿付能力目标是公司风险管理的重要指标，已建立偿付能力重大变化时的紧急报送和处理机制，确保偿付能力保持在适当水平；
- 将偿付能力指标纳入公司层面的考核指标，自上而下推行并与绩效挂钩；
- 实行审慎的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在经营中着力提高资产质量和经营水平，强化资本管理，注重业务快速发展对资本的要求；
- 定期进行偿付能力评估和动态偿付能力测试，严密监控偿付能力的变化；
- 采用敏感性压力测试和情景压力测试，为偿付能力可能发生的变化提供预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具体相关数据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变动 (%)
核心资本	1,779,640	1,574,150	13.1
实际资本	1,815,140	1,607,650	12.9
最低资本	767,804	699,522	9.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1.8	225.0	上升6.8个 百分点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6.4	229.8	上升6.6个 百分点

注：(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核心资本 / 最低资本；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实际资本 / 最低资本。

(2) 上表中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的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50%、100%。

本公司已测算利率下行和权益资产下跌对平安集团、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于2020年12月31日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影响，结果如下：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平安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基准情景	236.4%	241.8%	241.4%
利率下降50bps	229.0%	227.5%	242.2%
权益资产公允价值下跌30%	227.2%	227.3%	236.3%

2017年9月，原中国保监会发布《偿二代二期工程建设方案》，计划用三年左右时间对偿二代进行升级，使其更符合中国的市场实际和风险防范要求。自偿二代二期工程启动以来，平安牵头、深度参与多项二期工程课题研究，并积极参与行业联合测试，为二期工程的实施做好充分准备。偿二代二期工程坚持风险导向，夯实保险公司资本质量，引导保险公司回归保障本源、优化资产负债管理，全面校准风险因子以及时反映保险业风险变化情况。受规则变化影响，我们预计：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保持平稳，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集团以及各保险子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仍然显著高于监管要求。在偿二代二期下，偿付能力风险计量更加科学有效，对集团整体偿付能力评估和管理有正面积影响。

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IAIS)于2019年11月正式发布《保险业系统性风险整体框架》，在过渡期暂停G-SII认定；在新框架下，平安暂不适用国际资本规则。自IAIS发布《保险业系统性风险整体框架》后，相关国际监管细则正在逐步征求意见及落地。平安在中国银保监会的鼓励和支持下，持续参与IAIS各项国际规则的制定，积极反映中国金融市场特点及实践经验；经过有效的沟通已取得较为显著的效果。未来，平安仍将密切跟踪国际监管进程及变化，充分评估潜在影响。

可持续发展

- 过去3年，平安持续投入扶贫工作，已在全国21个省或自治区落地“三村扶贫工程”项目，累计提供产业扶贫资金超298.34亿元，惠及贫困人口73万人；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1,228所，培训村医11,843名；援建升级乡村学校1,054所，培训乡村教师14,110名，受益学生约30万人。
- 2020年，平安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累计提供的物资及现金捐赠总额超1.8亿元。
- 平安与中国经济信息社共同推出“新华CN-ESG评价体系”，构建立足本土、接轨国际的中国特色ESG体系，为企业ESG管理、投资组合ESG管理的整合应用提供智慧化工具和数据支持。
- 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的责任投资规模超1.03万亿元，普惠性贷款余额达8,714.61亿元，绿色信贷贷款余额达358.97亿元。

可持续发展理念与管理

可持续发展理念

在可持续发展战略驱动下，平安将ESG的核心理念和标准全面融入企业管理中，结合业务实践，构建科学、专业的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同时，平安坚持以金融和科技影响社会，以专业为股东、客户、员工、社区和环境、合作伙伴创造价值，不断寻求商业价值和社会价值双重提升，助力人民群众实现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在环境方面，平安运用领先科技赋能环境保护与治理，引导环境友好型商业生态的形成。在社会方面，平安坚守责任投资理念，将服务实体经济作为业务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为中小企业的发展赋能，并以综合金融经营模式推动社会经济发展，实现公司和社会经济长期、良性、可持续发展。在治理方面，平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与风险管理，为稳健经营保驾护航。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平安积极发挥保险保障功能，在保险保障服务、理赔服务、金融服务、医疗服务支援、公益捐赠等方面，快速响应，多措并举，为抗击疫情贡献平安力量。在脱贫攻坚收官之年，平安持续加大扶贫工作力度，聚焦“三区三州”等重点地区，通过“三村扶贫工程”项目实施产业扶贫、健康扶贫、教育扶贫，并将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深度参与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助力社会发展。

可持续发展管理

ESG管理架构

平安将可持续发展融入公司发展战略，结合业务发展，构建和实践科学、专业的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和清晰透明的ESG治理结构。本公司由董事会全面监督ESG事宜，由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的投资者关系及ESG委员会负责日常ESG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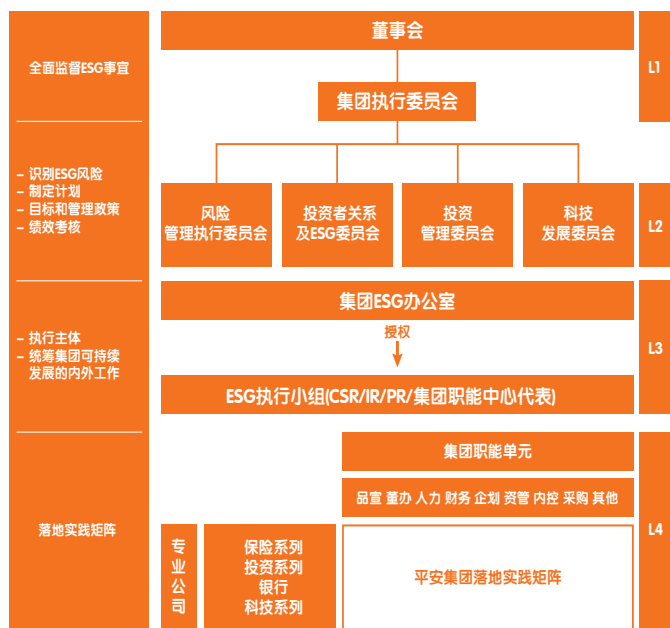
L1层：董事会全面监督ESG事宜。

L2层：投资者关系及ESG委员会协同其他专业委员会，负责识别ESG风险、制定目标、计划、管理政策及绩效考核等。

L3层：集团ESG办公室协同集团各职能中心作为执行小组，统筹集团可持续发展的内外部工作。

L4层：以集团职能单元和专业公司组成的矩阵式主体为落实主力。

平安整体ESG工作逻辑为明确管理目标，明确责任和考核机制，持续完善ESG事务及风险的管理，通过定期汇报确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获知ESG风险管理、目标、计划以及执行情况以及进展，保证ESG管理的有效性。



ESG治理架构

ESG全面风险管理

作为综合性金融机构，平安在ESG风险融合实践中率先做出尝试，将ESG的核心理论和标准与集团“251”风险管理体系进行深度融合，对原风险管理体系做出ESG风险补充和控制，以进一步提高集团风险治理能力，助力平安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认可

平安的可持续发展成果已获国际广泛认可。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入选富时社会责任指数系列(FTSE4Good Index Series)；在恒生可持续发展指数评估中获得A评级，并入选恒生国指ESG指数以及ESG50指数。同时，平安在明晟(MSCI)ESG评级中获评A级，属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在路孚特(Refinitiv)ESG评级中获评B+级；在全球碳(信息)披露项目(CDP)中获评A-级，为中国内地金融企业取得的最高评级。


可持续发展

平安SDGs地图


平安将公司经营发展的关键领域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简称“SDGs”)进行对标与融合,积极推动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寻求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共赢。

 1 无贫穷


平安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通过保险、银行等业务,为贫困人口提供普惠金融服务。平安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深度参与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帮助提升居民人均收入水平,发掘居民的财富管理需求。

 2 零饥饿


提高农业生产力和消除饥饿的重要手段。平安高度重视农业领域的投资,通过农业保险、农业普惠贷款、智慧农业平台等产品和服务,助力可持续农业发展。平安开展消费扶贫系列活动,通过高管代言、直播带货等方式,开拓扶贫助农新模式。

 3 良好健康与福祉


平安聚焦大医疗健康产业,在健康保障、医疗服务、医保管理、智慧抗击疫情等方面持续创新。平安关注各年龄段人群的身心健康,将居民健康需求融入到保险产品设计中,防范潜在人口健康风险。

 4 优质教育


高质量的教育是人们提升生活质量、追求更好的工作与生活的基础。平安长期实施教育公益项目,重点打造“AI不孤读-青少年科技素养提升计划”,通过捐赠教材、试验包、援建实验室、开展校长教师培训、情景大师课,将城市优质的教育资源连接偏远乡村,以科教助力脱贫。

 5 性别平等

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离不开女性的积极参与。平安充分尊重和保障女性权益,与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等机构开展深度合作,发起“妈妈的针线活”公益项目,通过旧衣回收改造、非遗技艺传承助力民族地区农村妇女灵活就业增收致富;将反歧视的理念贯穿于业务经营流程,制定了职场商业准则,杜绝职场性别歧视,充分发挥女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6 清洁饮水和卫生设施

改善环境卫生和水资源供应对身体健康至关重要。平安内部推行节水计划,外部积极参与公共饮水设施建设投资,助力乡村改善饮水条件和清洁设施,保护水资源同时降低运营费用。

 7 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化石燃料的枯竭与环境污染问题一直困扰着人类。平安通过责任投资、发放新能源类信贷、主题基金、保险产品,支持清洁能源发展,促进能源结构优化调整,鼓励从化石燃料向高效、节能和环保能源过渡。



平安视员工为企业的重要资产，为员工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和丰富的发展资源，尊重员工权益，不断完善员工薪酬福利保障，为员工创造安心、愉悦的工作环境。同时，平安高度重视代理人成长与发展，持续完善培训模式和课程，致力于打造高素质的员工、代理人团队。



基础设施建设与实体经济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引擎。平安通过参与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人才和各类生产要素的流动，提高所投资企业的资产回报率，助力“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小微企业的发展。



地区发展不平等将严重制约经济社会发展，影响社会的稳定性。平安在普惠金融、科技应用、精准扶贫、社区公益等领域深度实践，打造了AI-BANK等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将金融服务覆盖到了农村等偏远地区，利用科技赋能解决资源分布不均衡问题，在助力地区发展的同时也开拓全新业务场景。



城市的快速发展在造就社会繁荣的同时，也带来了许多挑战。平安坚持“专业创造价值”，在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汽车服务、智慧城市等领域充分发挥金融与科技优势，推动城市与社区的可持续发展。



平安在运营、产品与服务中发挥风险管理专长，帮助公司及客户防范风险，制定了供应商ESG守则，共同构建起低碳环保的生态运营环境，节能减排，产生环境规模效益，提升整体的ESG表现水平。



气候变化是全世界关注的最重要议题之一。平安积极管理运营碳排放，通过开发环境类保险助力社会降低气候变化风险的影响，并实施绿色投资促进行业低碳发展，践行相关的气候协议要求，致力于将全球变暖幅度控制在2摄氏度以内。



良好的商业守则将显著降低企业的运营风险。平安将商业道德与反腐败视为保障公司稳健发展的基石，通过完善政策制度、员工培训宣导等举措，确保企业透明与合规经营，降低合规运营风险。



平安以开放的心态，在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积极开展外部合作，持续为利益相关方创造共享价值。目前平安已正式签署联合国“负责任投资原则”和“可持续保险原则”，提高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核心倡议

平安集团以九项可持续发展核心议题为ESG关注重点，在全公司范围内采取行动以改进并提升平安ESG绩效。

社区影响力

三村扶贫工程

为了响应国家号召，平安聚焦重点贫困地区的产业、健康、教育三大根源性致贫问题，打造面向村官、村医、村教三个方向的“三村扶贫工程”项目，构建出“三村”、“三环”、“三保”的平安特色扶贫模式，全面支持国家脱贫攻坚战略。过去3年，平安已在全国21个省或自治区落地“三村扶贫工程”项目，累计提供产业扶贫资金超298.34亿元，惠及贫困人口73万人；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15.02万人；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1,228所，培训村医11,843名，体检义诊覆盖11万余人；援建升级乡村学校1,054所，培训乡村教师14,110名，受益学生约30万人。

产业扶贫方面。针对“产前、产中、产后”三个环节，平安开发“扶贫保、溯源保、防贫保”等三个保险产品，通过扶智培训、产业造血、产销赋能打造产业扶贫闭环。平安在重点帮扶地区落地帮扶项目和产业扶贫项目，积极探索构建消费扶贫长效机制。平安运用金融业务所长，在广西百色、内蒙古乌兰察布以及以四川凉山为代表的“三区三州”推进产业扶贫措施落地，打造平安扶贫模式。

健康扶贫方面。平安充分利用医疗健康生态圈优势，为贫困地区捐赠医疗设备，升级贫困地区卫生所，开展乡村医生培训。同时，平安通过“平安健康守护行动”公益活动，深入贫困乡村提供免费的体检、各类脏器疾病和肿瘤常规筛查服务，过去三年累计开展移动健康检测车巡诊726场，覆盖贫困地区人口超11万人。

教育扶贫方面。平安通过“AI不孤读 - 青少年科技素养提升计划”、“爱不孤读 - 青少年文学素养提升计划”、“村暖花开 - 互联网扶贫行动”等教育扶贫及公益活动，面向全国青少年推出一系列“线上+线下”科技及文学精品课程、素养提升名家讲座，将城市优质的教学资源链接到偏远乡村，弥合城乡教育鸿沟。

抗击疫情

疫情发生后，平安高度重视抗击疫情工作，切实履行保险使命，发挥保障服务功能、科技优势及医疗健康领域的业务特长，充分调动多方资源，从保险保障、公益捐赠、快速理赔、医疗服务、金融服务、科技抗疫等六大方面积极行动，为全社会抗击疫情贡献平安力量。

- 公益捐赠。2020年，平安为抗击疫情累计提供的物资及现金捐赠总额超1.8亿元；为一线抗疫人员以及全国小微企业复工复产捐赠免费保险保障服务，总保额超过13.6万亿元。
- 开通绿色保险理赔通道。2020年，平安累计完成663例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出险保险理赔，累计赔付金额3,125.43万元。
- 向全国医疗机构提供医疗科技服务。平安好医生、平安人寿、平安医保科技等公司，与国内62个省、市、地区政府合作，提供AskBob线上问诊、线上智能阅CT片、疫情动态等智慧医疗服务，疫情期间累计访问量达17.2亿人次。
- 提供六大金融优惠举措，为中小企业排忧解难，助力国民经济恢复和发展。一是，强化信贷支持，实行贷款利率优惠。二是，信贷额度优先支持重点企业的防疫用途。三是，建立跨境业务绿色通道，为境外采购资金保驾护航。四是，减免转账、代发工资等网银手续费。五是，防疫相关开户特事特办。六是，提升客户服务效率、履行时效承诺。
- 发挥科技优势，全面助力政府打赢战“疫”。平安通过打造“全国新型肺炎疫情实时动态”平台，在重庆市、湖北省等21省、31地市的100多个官方新媒体平台上线，在线提供疫情自查、疫情问答等服务；同时，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搭建疫情预测系统，为国家有关部委及15省卫健委提供智能疫情预测。

志愿服务

平安自2018年正式成立平安志愿者协会以来，已在全国26个地区设立志愿者协会分会，覆盖集团内20多家专业公司。截至2020年12月末，“三村晖”APP公益平台总注册用户达265.5万人，其中平安员工和代理人志愿者达53.9万人；累计提供3,506个“身边公益”活动，公益参与人次达326.3万。

商业守则

平安制定了《平安集团商业守则》等相关政策，从公司商业道德与员工商业行为两方面做出承诺，并持续推进管理规范化。

公司商业道德

平安严格遵守各行业与地区的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信访工作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等适用于平安所有专业公司、供应商和合作伙伴的规章制度，并做出以下承诺：

- 税务政策。平安严格遵守所有业务所涉及的法律法规，积极配合政府税收政策的实施，规范履行公司纳税义务，依法披露税务信息，严禁偷税、漏税行为。
- 反垄断与公平交易。平安遵守反垄断法规规则，严格审查所有并购交易，并按标准进行信息披露。
- 反洗钱、反恐怖融资与制裁合规。平安依照各地法律法规和平安的《反洗钱管理政策》及《反洗钱名单监控和制裁合规管理指引》等规章制度，采取识别、监测和防范金融犯罪的控制措施；积极履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义务，建立健全反洗钱管理体系，并将其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控制及全程管理洗钱和制裁合规风险。
- 公平和员工权益保护。平安在企业内部管理和业务往来中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并倡导合作伙伴保障其员工权益，不会因性别、地域、年龄等方面不同而区别对待，抵制使用童工和强制劳动。通过《采购业务供应商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供应商对于雇员权利和福利的保障。
- 信访和举报管理。平安制定了《信访工作管理制度》，设立了廉政信访举报邮箱及廉政信访举报电话，给予员工规范的途径来阐述其所发现的问题。公司信访工作部门依法、客观、公正、及时地受理信访事项，依据信访问题具体内容协调有关工作部门共同调查并处理，维护信访人应当享有的公平与公正，坚决保障检举人和检举信息的保密性和安全性，促进信访工作有效合理进行。

- 知识产权保护。平安在实际业务运营中保护自身知识产权；同时，禁止员工参与违反知识产权的活动，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员工商业行为

平安十分注重反舞弊、反腐败、反商业贿赂以及其他商业行为监督的相关工作，制定了覆盖全职和非全职员工的体系化管理制度，包括《员工利益冲突管理办法》、《反舞弊制度》、《反洗钱管理政策》等，每半年针对员工行为准则开展体系化培训。平安在以下几个方面对员工行为制定准则：

- 信息管理与社交媒体管理。员工应严格遵循客户信息安全要求，禁止泄露客户信息。社会化媒体上的官方账号及员工账号禁止泄露企业商业机密、禁止散布违法信息。
- 利益冲突、利益输送和未公开信息管理。员工应了解并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利益冲突的法律法规，遵循“风险覆盖、主动申报、利益回避、零容忍”的原则，坚决杜绝利益输送，惩防并举。员工对其知晓的内幕信息负有保密的责任，不得泄露内幕信息。
- 反贿赂、贪腐和舞弊行为。员工和合作伙伴不得采取违法、违规手段谋取个人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正当经济利益和声誉。对于经调查确认存在舞弊行为的，公司将参考《“红、黄、蓝”牌处罚制度》、《员工违规行为处理执行标准》等政策进行亮牌、处罚。

责任投资

平安遵守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UNPRI)及国内监管机构的相关指引，成为中国首个以资产所有者身份签署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UNPRI)、气候行动100+(Climate Action 100+)、“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的企业，担任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同时，平安在组织架构与政策、投资风控工具以及金融产品开发应用等多方面促进责任投资在平安的融合和发展。凭借在责任投资领域的领先表现，平安连续两年在《财资》杂志举办的“三星可持续投资大奖 - 机构投资者，ETF及资产服务”评选中，获评为“年度中国最佳ESG投资机构 - 保险类”。

可持续发展

组织架构与政策

在集团投资者关系及ESG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下，2020年，集团ESG办公室联合集团相关职能部门、四家试点专业公司共同成立责任投资专家小组，推动集团责任投资政策的应用和具体落地，使其将ESG要素纳入投资与经营决策中。同时，平安新修订《平安集团责任投资政策》，明确了责任投资的适用范围，进一步阐释了责任投资策略的应用方法。

平安的责任投资五大原则包括ESG纳入原则、积极股东原则、主题投资原则、审慎原则和信息透明原则。

- ESG纳入原则，即平安将ESG因子融入投资决策中，积极开发CN-ESG智慧评价体系，形成对于上市公司、发债主体以及项目ESG尽职调查的评价标准和投资依据。
- 积极股东原则，即平安通过ESG沟通辅导和尽责投后管理，发挥股东的积极影响力，敦促被投资企业提升ESG表现，并根据各自实际情况提出可行的建议，引导被投资企业良性发展。
- 主题投资原则，即平安深度践行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的发展理念，聚焦环境保护、环境修复、清洁能源等专注于环保方向的主题投资策略，以及扶贫、普惠等可产生额外社会效益的主题投资策略。
- 审慎原则，即平安承诺不会对赌博、色情等行业及争议性区域进行投资，并对于高污染、高耗能项目采取了有条件排除策略，审慎投资火电和煤炭行业。
- 信息透明原则，即有关责任投资的定性和定量信息，平安都会在中期报告和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中披露。

CN-ESG智慧评价体系

平安秉承“负责任的资产所有者”+“科技产品提供者”的双重身份，打造系统化、智慧化、实用化的中国特色CN-ESG智慧评价体系。平安通过梳理国内ESG相关合规披露要求，并融入海外ESG评价体系的核心议题，在ESG披露的信息、标准、指标方面兼具本土和国际视野，满足多方需求。CN-ESG智慧评价体系既可助力企业深入了解和改善自身的ESG表现，提升ESG信息披露水平；也可为投资者挖掘公司新价值，为其投资决策提供参考。

AI-ESG智慧管理平台

在CN-ESG智慧评价体系基础之上，平安运用AI技术中台，打造AI-ESG智慧管理平台，为不同对象提供定制化智能产品和服务，实现ESG综合绩效管理和责任投资风控管理两大功能。该平台既可以为上市公司提供ESG绩效管理工具，也可以为投资机构提供被投标的ESG评价表现，还可以为评级机构以及政府、协会和NGO等组织提供全面的ESG功能支持。目前，平安已完成了覆盖全部A股上市公司、41个细分行业、超过400个指标体系的搭建工作。

责任投资实践

平安在责任投资原则的指引下，充分利用AI-ESG工具，将ESG风险逐步与集团投资风险管理体系进行融合，建立了集团责任投资产品体系，投资产品涵盖股权类、债券类、金融产品、公募基金、租赁应收款等多个类别。

平安不断创新和运用绿色金融工具，推动绿色金融发展。2020年3月，平安签署“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成为全球首家签署该原则的保险集团公司，充分运用绿色金融工具为海外重大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提供保险保障和投融资支持，平安在“一带一路”相关项目总体投融资额超过3,400亿元。同时，平安在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指引下，设置投资行业黑名单，在投资决策中充分考虑ESG风险，为不同类别的投资业务提供策略制定和投资应用的支持与指导。2020年5月，平安信托在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投环保)的国企混改项目中全面应用ESG整合方法，保证责任投资原则在收并购项目中的整合落地，并在投资后期持续协助深投环保提升ESG综合价值。2020年9月，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推出首只可转让证券集体投资计划系列基金，其下包含一只绿色债券基金，投资于符合国际标准的中国及新兴市场绿色债券。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也推出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ETF基金，加强清洁能源转型相关投资实践。

除绿色金融外，平安也在社会影响力金融方面积极探索创新。2020年8月，由平安信托参与设计并受托管理的国内首只慈善共同基金集合信托—深圳慈善共同基金集合信托计划宣告成立，以“金融+慈善”赋能实体经济，为深圳市科技类上市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截至2020年12月末，已成功发行三只产品，累计募资规模超过3.07亿元。该信托计划是平安信托与深圳市基金会发展促进会共同开办的集合信托全新模式，将依法依规推动慈善资产保值增值，更好地支持慈善事业的发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责任投资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股权	债券	金融产品	公募基金	租赁应收款
主题投资					
其中：绿色产品投资	28,982	16,032	38,015	15,987	4,260
社会普惠类投资	30,032	463,773	380,476	335	55,916

注：(1) 责任投资统计范围覆盖本集团作为资金方及发行方的所有金融产品。
 (2) 绿色产品参考国家发改委《绿色债券指引》、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绿色投资指引》中鼓励的项目所属类型。
 (3) 社会普惠类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小微企业扶持、养老医疗、教育文化、扶贫三农、住房棚户区改造等类型。

作为一家综合性金融集团，平安持续运用信贷手段支持低碳环保产业发展，并为广大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自雇人士提供信贷服务，让金融服务于更多有需要的人士，支持可持续经济发展。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绿色信贷授信总额达948.67亿元，绿色信贷贷款余额达358.97亿元；普惠性贷款余额达8,714.61亿元。

可持续保险

平安致力于将ESG理念嵌入到保险业务中，持续完善修订《可持续保险体系政策》，引导保险产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致力于成为值得信赖的保险公司。

管理保险产品风险

平安持续研究和监控全球气候变化风险(全球气温上升、极端气候灾害等)以及社会变化风险(社会人口结构变化、人口老龄化、高发疾病等)，以实现保险产品的合理ESG风险定价，以及承保风险管控和规避。同时，平安建立了一套科学、统一的保险风险管理体系，通过相应的机制和流程来管理保险风险，并把控保险产品中的ESG风险。保险子公司按照规定针对产品开发、核保、理赔、产品管理、准备金评估、再保险管理等各环节，建立并实施了ESG专项保险风险管理措施及工作流程，并采取特定的ESG风险管理措施。

可持续保险产品体系

平安是中国大陆首家签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可持续保险原则(PSI)》的公司。

平安通过完善的可持续保险产品体系来履行环境和社会责任。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安产险开发了572种可持续保险产品，涵盖与环境生态相关的环责险、巨灾险、野生动物保护险等险种，与社会民生相关的大型工程险、食品安全险、医疗相关事故险等险种，以及面向小微企业、农业工作者和特殊人群的普惠保险。同时，平安持续关注中国人口健康趋势变化以及保险意识增加带来的保险市场需求变化，推动多种保障型产品开发，通过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平安健康险提供医疗保险、重疾保险和老年保险等725种可持续保险产品。

2020年，本集团的可持续保险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环境类 ⁽¹⁾	社会类 ⁽²⁾	普惠类 ⁽³⁾
原保险保费收入	121	173,821	47,377
保险金额	120,199	381,219,430	11,215,527

注：(1) 环境类包括环责险、巨灾险等。
 (2) 社会类包括责任险(如安全生产险、食品安全险等)、医疗保险、重疾保险等。
 (3) 普惠类主要为三农类保险、弱势群体保险、小微企业经营保险等。

信息安全和AI治理

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个人隐私数据保护和科技伦理审核的重要性凸显。多年来，信息安全一直作为公司运营管理的重中之重。平安自2019年开始在集团层面成立AI伦理管理委员会，对人工智能的开发和应用进行全面科学管控。

可持续发展

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

平安遵守国家法律、监管法规、行业规范和守则的信息安全要求，不断完善公司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保证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平安通过制定《平安集团信息安全管理政策》等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建立以客户数据保护为核心的数据安全治理模型，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流程安全管理，并定期进行信息安全管理及数据隐私保护的內审和外审。平安连续多年通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确保信息安全体系有效、稳定运作。

隐私保护是平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中的重中之重，也是平安的管理红线。平安制定了《平安集团隐私保护声明》、《数据管理办法》、《对外数据合作管理办法》等政策制度，确保个人信息在输入、传输、存储及使用上合法合规、安全可靠。各专业公司针对性地建立制度执行细则并严格执行和监督，建立了一系列数据泄露防御措施。同时，平安承诺对客户信息进行有效保护，保证业务活动不侵犯客户和员工的隐私权。

AI治理

针对所有的人工智能应用，平安遵循“以人为本、人类自治、安全可控、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等五大伦理原则，致力于提供符合伦理道德审查的人工智能应用。

平安从数据、算法、应用三方面制定了清晰的伦理目标，并不断完善AI治理框架。对内方面，平安目前已经成立AI伦理管理委员会，在集团层面形成全面的AI治理架构。平安AI伦理管理委员会负责平安AI伦理政策宏观方向性的把握，在产品研发过程中确保公平与公正，在提供产品及服务过程中保障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的落实，在实际项目应用中针对AI伦理问题探索优化管理方式。对外方面，平安积极参与人工智能全球治理，加强行业及学术交流，参与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人工智能风险管理评估模型标准》、国家人工智能标准化总体组《人工智能伦理标准》等规则的制定，推动行业AI治理标准化发展。

产品责任

作为一家综合金融生活服务集团，平安提供包含保险、银行、投资以及科技在内的多种产品和服务。在各产品和服务的生命周期中，平安坚持合规、公平、普惠、环保等原则。平安承诺，所有的产品和服务均以环保和公平为原则，以合法合规为底线；坚决不涉及侵犯合法权益、言论自由以及政治迫害；不涉及高排放、高污染；不涉及破坏生态、破坏动物权益；不参与垄断、不正当竞争、传销、恐怖主义等方面活动，并防范出现违法违规或违背道德准则的事件。

平安产品管理分为三个环节，产品草案设计、产品开发与上市准备、销售和售后环节。平安已经形成可以约束到所有产品和服务的政策体系如《集团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产品销售管理办法》、《产品开发设计标准》、《“红、黄、蓝”牌处罚制度》等，并从整个生命周期予以规范，以此来避免可能出现的违法违规事件。

为了规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加强责任产品管理，2020年2月平安在董事会下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专业委员会。

可持续供应链

平安制定了《平安集团可持续供应链政策》，从供应商入选审核、合作通过、过程管理、追踪反馈等环节，有针对性地加入可持续发展的要求，着重关注供应商在环境保护、员工权益等ESG方面的表现。同时，平安将ESG要求加入到现有的供应商合同条款中，针对反商业贿赂、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劳工权益保护、低碳绿色技术转型及发展，以及员工发展等方面进行合同约定。

平安注重对合作伙伴的相关培训，提供包括产品质量、工作技能、合规管理、员工权益等方面的培训，以提升供应商的可持续表现。2020年，平安向16家供应商进行ESG管理要求及ESG风险实践专项宣导培训。未来，平安将持续鼓励供应商与业务合作伙伴在实践中实现较好的环境、社会、企业效益，共同实现可持续发展。

员工权益与关怀

员工权益

平安尊重且认可《国际劳工公约》的核心内容以及业务所在国批准的相关协议，制定《员工权益与福利政策》等文件，承诺保障每一位员工的合法权益，并通过反歧视条例以消除不公平对待现象，坚持同工同酬，在招聘、入职、培训、晋升、奖励等方面，禁止歧视行为，抵制使用童工和强制劳动，不干涉员工参与任何合法社团或组建社团的权利。

平安始终秉持公平、公正、透明的薪酬绩效，持续检视员工薪酬竞争力水平。在按劳分配原则下，结合员工绩效考核开展科学的薪酬管理，激励员工不断提升个人能力，与公司共同发展成长。同时，为鼓励核心人才长期服务公司，建立健全长期激励和约束机制，平安实施了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和长期服务计划。此外，平安提供完善、多元的意见反馈、申诉和举报的渠道，制定了《信访工作管理制度》，以保障员工自由表达的权利，维护员工合法权益。

员工发展

平安不断丰富和完善人才标准及体系。公司每年组织关键岗位人才盘点，覆盖绩效结果、能力维度、发展潜力等多个维度；同时还从能力、行为、性格等24个维度进行人才评估，通过高级核人官团队的参与来确保人才选拔的公平高效。

平安给予包括内外勤员工、实习生等非全职员工在内的每位员工参与多种形式培训的权利，根据员工需求安排高质量线下和线上培训活动。平安金融管理学院持续打造精品资源课程体系，同时大力发展线上学习，通过绩效推课、智能推课、主管推课等实现“千人千面”，精准推送，用科技手段让有价值的知识实现更广泛的传播，精准赋能人才识别和发展需求。

员工福利

平安以“生涯规划，安居乐业”为管理使命，为员工提供商业保险、高端医疗健康保险、家属体检套餐等福利，以保障员工可以在高度满意的环境中实现自身价值。公司提供健康管理平台，员工可在平台直接进行在线问诊及医院挂号；定期为员工提供体检服务，并安排专业医生团队提供员工体检报告解读服务。此外，平安设立员工帮助计划(EAP)，目前已发展成涵盖压力管理、职业心理健康、心理干预、健康生活等多个方面的综合服务，全面协助员工解决个人问题，以积极的心态面对生活与工作。平安研发智能化HR移动应用HR-X平台，为员工提供一系列便利服务，如移动考勤、一键请假、工卡办理、社保办理、个人档案管理等相关人事服务功能。

公司尊重并关爱女性员工，在办公场所提供哺乳室以及相应设施来方便哺乳期员工。

绿色运营

平安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平安集团低碳业务和运营政策》等政策，将环境保护纳入企业发展规划中，在业务运营中坚持通过节能改造、智慧办公和业务电子化等方式，减少企业运作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实现节能减排。平安从碳排放密度、用纸密度、低碳潜力、绿色建筑四个维度制定以下环保目标：

- 碳排放密度：以2018年为基础，2020年降低5%，2025年降低10%，最终实现2030降低20%。
- 用纸密度：以2016年为基础，3年内减少50%，5年内减少60%，10年减少80%。
- 低碳潜力：以2016年为基础，3年内增长60%，5年内增长80%，最终实现电子化业务常态化。
- 绿色建筑：平安承诺自有的新建大楼，均会做到中国绿色建筑二星或者LEED同等标准认证。2020年北京新建大楼丽泽平安金融中心为LEED金级认证。

2020年，平安碳排放总量为530,299 tCO₂e，低碳潜力(通过电子化业务间接减少的碳排放总量)达53,092 tCO₂e。

未来发展展望

本公司所处主要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和风险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严重冲击，由于国内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持续推进，市场预期向好，中国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如期全面完成。但目前全球疫情仍在蔓延，在欧美等国家造成二次冲击，世界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同时，国内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全面恢复仍面临诸多挑战。

疫情的影响仍在持续，短期内，长期期交保障型保险产品的消费需求有所回升但仍较疫情前萎缩，大型线下展业营销活动仍然受阻；同时信用风险上扬，资产质量持续承压。但长期来看，国内外经济环境的深刻变化也蕴藏着新机遇：一方面，疫情后居民健康意识逐步加强，对保险等金融方面的需求将会扩大；另一方面，在政策与科技的持续推动下，医疗健康产业将得到高速发展，产业上下游存在增长机遇；此外，疫情加速了线上消费习惯的渗透，线上业务存在增长点。

- 保险业务方面。国家深入推进“健康中国”战略，促进了人民群众健康和养老意识的提升，长期利好保险行业。随着医疗体制改革逐步深化、民生福利保障领域新政策不断落实，以及疫情进一步激发了民众的保险意识，寿险行业将迎来更多发展契机。同时，财产保险业务也将得益于政府风控职能的逐渐商业化、消费者的保险意识逐渐提升及科技手段在保险领域应用不断深化，而获得新的发展机遇。
- 银行业务方面。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仍旧复杂多变，金融供给侧改革仍将持续深化，新的技术潮流和业态、新的商业模式与生态仍将持续涌现，新发展格局的推进也必将给银行业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与挑战。本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加强金融风险防控，保持对宏观经济、市场变化与客户需求的敏锐洞察，充分利用领先科技，不断创新商业模式，持续探索更广阔的金融服务阵地。

- 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在资管新规框架下，保险资管、理财等细分行业政策陆续出台，金融机构合规意识、投资者风险意识显著提升。本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要求，坚守风险底线，通过金融科技赋能，提升投资运营和决策效率，打造行业品牌标杆，更好地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
- 科技运用方面。以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驱动了传统行业转型升级，提升了产业智能化水平，同时也催生了新兴产业，形成了新的增长点。本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持续推动新技术赋能核心业务，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客户服务水平。

中国平安将继续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践行“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大众”的使命，做好金融服务实体和金融风险管控工作，为社会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本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平安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秉承稳定、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相较于上年度，本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期经营目标没有改变。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公司多措并举积极抗疫，切实履行保险使命，发挥保险保障服务功能、科技优势及医疗健康领域的业务特长，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同时公司运用科技手段将疫情对公司经营影响降到最低，实现了上年度所设定的主要经营计划。公司大力鼓励金融科技、医疗科技创新，不断优化“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综合金融经营模式，实现“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持续深化个人客用户经营，不断提升个人业务价值，全面提升团体业务经营管理能力，打造综合金融服务名片；保险、银行、资产管理、科技等业务板块保持稳健发展，公司整体利润水平保持稳定。

2021年，本公司将持续推动智能化、数据化经营转型，保持各项业务稳健增长，始终向着成为国际领先的科技型个人金融生活服务集团的战略目标稳步迈进。

- 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将科技创新成果应用于个人金融产品开发和客户服务水平提升，满足客户多元化金融需求，优化客户服务体验，进一步推动综合金融与客户迁徙，实现个人客户价值的稳健提升。团体业务打造一个客户、N个产品的“1+N”服务模式，同时积极运用科技手段提升客户体验、降低服务成本，以综合金融模式服务实体经济、践行普惠金融。
- 保险业务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把握市场机遇，持续改革升级，不断提升经营效益。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将以品质为本、以业务价值增长和代理人收入增加为核心目标，深化改革工程，持续推进改革的试点项目，强化科技赋能和数据驱动，实现业务持续高质量发展和改革目标；财产保险业务将深化科技转型，推动业务稳健发展，为客户提供更精细、更优质的服务，持续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
- 银行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顺应国内外经济金融市场形势，全面推进经营策略进阶升级，进一步明确路径、清晰打法，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效率和水平，坚持科技引领金融变革，夯实转型升级基础，不断推进银行战略转型从起步到起飞的积极转变。

- 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切实服务实体经济；严守风险底线，持续提升业内信誉和打造品牌标杆；加强科技赋能，提升客户投资收益和投后服务体验。保险资金投资将以防范风险为前提，优化保险资产负债匹配，持续加强投资管理和风险管控能力建设。
- 科技业务方面。公司将持续深化“金融+科技”、“金融+生态”战略，加大科技投入，大力鼓励金融科技、医疗科技创新，将领先科技深度应用于核心金融业务，为客户打造优质产品和极致服务体验，促进行业生态的完善和科技水平的提升。同时，医疗健康与金融主业高度协同，平安将紧抓市场机遇，通过专业公司持续有机协作，全面构建医疗生态圈，服务医疗产业各环节参与者。

面对不断变化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本公司将深入研究宏观经济形势，抓住科技创新机遇，持续推动“科技赋能金融、科技赋能生态、生态赋能金融”，并围绕“一个客户、多种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经营模式，夯实业务，开拓创新，为客户和股东创造价值，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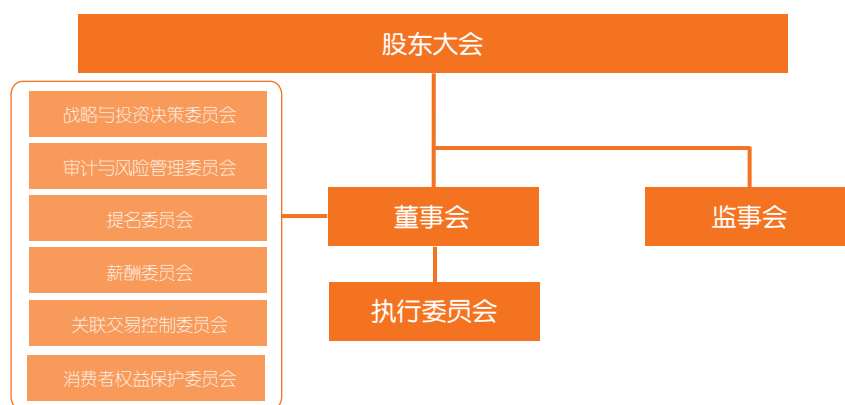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报告

中国平安持续践行全球最佳公司治理实践，已经建立了依托本土优势兼具国际标准的公司治理架构且不断完善。公司董事会现就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期”）的公司治理情况向股东汇报。

公司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和《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执行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行使各自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

中国平安的公司治理架构



股东大会及股东

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建立、健全了公司和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通过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了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的召开详情如下：

股东大会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日期	指定的A股信息披露媒体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4月9日	2020年4月1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以上股东大会决议亦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股东权利

作为保障股东权益及权利的一项措施，本公司就各重大事项(包括选举个别董事)在股东大会上均单独审议，以供股东考虑及投票。所有向股东大会提呈的决议案以投票方式表决。投票表决的结果将于相关股东大会后在联交所网站、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公布。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东可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第(三)项以书面形式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请求必须向股东大会明确说明需要审议的内容，且必须由请求人签署，并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应遵循《公司章程》所载有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规定及程序。

此外，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东可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股东有权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查询《公司章程》第五十八条第(五)项所载信息，股东可就其权利致函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或电邮至“投资者关系”邮箱(IR@pingan.com.cn)发出查询或提出请求。股东提出查询有关信息的，应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九条规定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文件，经公司核实其股东身份后予以提供。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各项重大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不存在任何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公司本着合规、客观、一致、及时、互动和公平的原则，积极、热情、高效地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投资者提供服务，增进投资者与公司间的相互了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公允的企业价值。

公司网站(www.pingan.cn)设有“投资者关系”专栏作为与投资者沟通的平台，供投资者浏览有关本公司业务发展及营运、财务资料、企业管治常规及其他数据。如需进行进一步的查询，亦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或电邮至“投资者关系”邮箱(IR@pingan.com.cn)。本公司会以合适的形式处理有关查询请求。

公司通过路演、视频及电话会议、企业开放日等丰富的沟通渠道和形式，主动向市场进行推介，提升沟通成效、促进价值认同，加深了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了解。除积极保持与机构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外，为更好地服务中小投资者、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与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网站、邮箱及电话等。此外，公司致力于加强资本市场分析报告及股东信息收集，高度重视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和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努力完善内部流程及制度建设，争取有针对性地、高效地为投资者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

公司治理报告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分散，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为综合金融集团，公司在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下，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形，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亦不存在向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的情况。

董事会及董事

董事会的企业管治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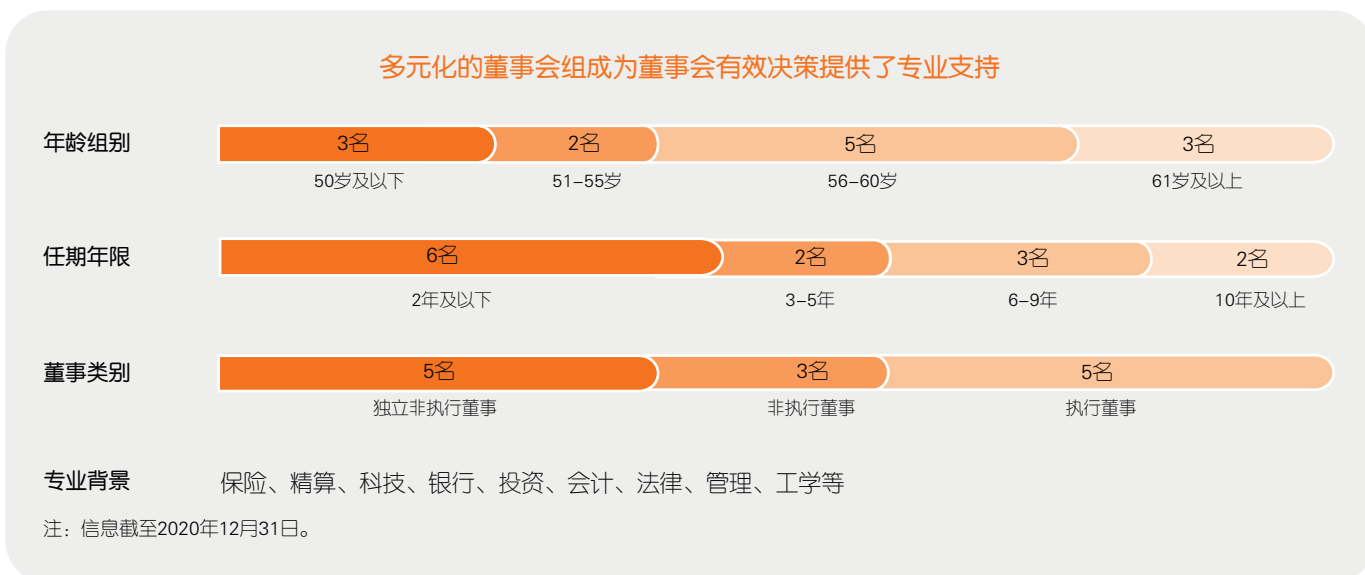
董事会负责本公司的管理，并就股东所委托的资产及资源向股东负责。董事会代表并且有责任为股东的整体利益行事。董事会承认其有编制财务报表的责任。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及董事会可采取的决策类型中包括下列各项：

- 制订本集团的整体方向、目标及策略、业务计划及投资方案，同时监督及监察管理层的表现；
- 制订本公司的年度预算、财务报表及监察本公司的业绩表现；
- 制订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
- 制订合并或出售计划及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主要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形式的担保事项；
- 制订增加或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的方案、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及奖惩事项；及
- 履行企业管治职能，监督、评估及确保本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效能及对有关法律法规的遵守情况。

另一方面授予管理层的职责、职能以及决策类型中包括下列各项：

- 实施董事会不时厘定的本公司的整体方向、目标及策略、业务计划及投资方案；及
- 对本公司业务进行日常管理。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



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会现有13名成员，其中执行董事5名、非执行董事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每位董事的简历均载于本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董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法律、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2018年5月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结束。

公司治理报告

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

报告期内，董事努力做到亲身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并做到在深入了解情况的基础上作出正确决策。全体董事恪尽职守，注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各位董事出席各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委任为董事日期	股东大会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 ⁽⁷⁾ / 应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	战略与投资 决策委员会	审计与风险 管理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关联交易 控制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 保护委员会 ⁽⁶⁾
执行董事									
马明哲(董事长) ⁽¹⁾	1988年3月21日	1/1	10/10	2/2	-	4/4	-	-	-
谢永林 ⁽²⁾	2020年4月3日	1/1	7/7	-	-	-	-	-	0/0
陈心颖 ⁽²⁾	2020年4月3日	1/1	7/7	-	-	-	-	-	0/0
姚波	2009年6月9日	1/1	10/10	-	-	-	-	5/5	-
蔡方方	2014年7月2日	1/1	10/10	-	-	-	-	-	-
李源祥(已辞任) ⁽³⁾	2013年6月17日	-	0/1	-	-	-	-	-	-
任汇川(已辞任) ⁽⁴⁾	2012年7月17日	-	2/2	-	-	-	-	2/2	-
非执行董事									
谢吉人	2013年6月17日	1/1	9/10	-	-	-	3/4	-	-
杨小平	2013年6月17日	1/1	9/10	1/2	6/6	-	-	-	-
王勇健	2018年7月13日	1/1	9/10	2/2	-	-	-	-	-
刘崇(已辞任) ⁽⁵⁾	2016年1月8日	1/1	4/4	-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葛明	2015年6月30日	1/1	10/10	2/2	6/6	-	4/4	5/5	0/0
欧阳辉	2017年8月6日	1/1	9/10	-	6/6	4/4	4/4	5/5	0/0
伍成业	2019年7月17日	1/1	10/10	-	6/6	4/4	4/4	5/5	0/0
储一昀	2019年7月17日	1/1	10/10	-	6/6	4/4	4/4	-	-
刘宏	2019年7月17日	1/1	10/10	2/2	-	4/4	-	-	-

注：(1) 马明哲先生于2020年12月31日起不再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

(2) 谢永林先生、陈心颖女士于2020年4月3日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并于同日出任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3) 李源祥先生于2020年2月1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4) 任汇川先生于2020年3月16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并于同日起不再出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5) 刘崇先生于2020年6月15日起不再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6)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2月20日决议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葛明先生、欧阳辉先生和伍成业先生于同日起出任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本年度未召开会议，系因年度内未有充分且合适的议题提交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议。

(7) 本公司部分董事因公务安排原因未能亲身出席部分会议。

董事的持续专业发展

所有本公司董事均于其首次获委任时获得全面的任职须知信息，以确保其了解本集团业务及经营，以及充分明白其在上市规则及相关监管规定下的责任及义务，该任职须知定期更新。

本公司亦持续向所有董事提供诸如法定及监管制度更新、业务及市场转变等信息，以便其根据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定规定履行职务及责任。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通过出席若干主题的外部培训或座谈会、参与内部培训或阅读若干主题的材料等方式，积极参与持续专业培训，拓展并更新其知识及技能，确保自身始终具备全面及切合所需的信息以对董事会作出贡献。本公司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训记录。

于2020年，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均参与了与企业管治、监管规则及本公司业务相关的专业培训，以及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组织的中美关系深度解读、全球风险案例解析等相关主题培训。此外，伍成业先生参加了2020年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马明哲先生和谢永林先生还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主办的2020年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列培训。

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现有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各上市地监管规则的要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在金融、会计、法律、科技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对本公司的顺利发展至关重要。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符合各上市地监管规则所载的独立性指引的规定，并已向本公司提交有关其独立性的年度确认书，本公司继续认为他们具有独立性。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及其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尤其受托负责保障少数股东的权益。他们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起着重要的制衡作用，为公司治理的关键环节。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行使《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及时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通过审慎核查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认为公司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对外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于公司董事会于报告期内审议的调整长期服务计划资产管理模式及额度提取口径、利润分配、会计估计变更、高管薪酬、聘任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推荐董事候选人、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重大关联交易等事宜，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治理报告

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详细情况已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就股东及本公司整体而言有关的多项事宜发表了具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治理、改革发展、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决策过程中亦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所有意见和建议本公司均予以采纳。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已成立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六个专业委员会。有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各自角色、职能及组成具体如下。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重大投资、产权交易、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生产经营项目等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时监控和跟踪由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实施的投资项目，重大进程或变化情况及时通报全体董事。

于2020年，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工作计划、公司2019年度规划实施评估报告、发行债券融资工具、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等议案。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成员

执行董事

马明哲(主任委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葛明、刘宏

非执行董事

杨小平、王勇健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及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程序 and 进行风险管理，亦负责检视外聘审计师的任免及酬金的任何事宜。此外，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其中涉及定期审查公司不同管治结构及业务流程下的内部控制，并考虑各自的潜在风险及迫切程度，以确保公司业务运作的效率及实现公司目标及策略。有关审阅及审查的范围包括财务、经营、合规情况及风险管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审阅公司的内部审计方案，并定期向董事会呈交相关报告及推荐意见。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葛明(主任委员)、
欧阳辉、伍成业、储一昀

非执行董事

杨小平

于2020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举行6次会议，所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尤其是，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的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个月的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此外，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审阅并同意将未经审计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提交审计师审计，并亦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上审阅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对财务报告的编制基准(包括所采纳的假定及会计政策及标准的适当性)满意，且已提出建议供董事会考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此外，为使委员会成员可更好地评估本公司的财务申报制度及内部控制程序，委员会亦于年内与本公司外聘审计师进行两次单独会晤。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已审核本公司审计师的表现、独立性及客观性，对结果满意。

公司治理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0年继续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统称“普华永道”)分别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师普华永道连续8年担任本公司审计师/核数师。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支付审计师普华永道的报酬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应付费用
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 审计、审阅及执行商定程序	90
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8
其他鉴证服务	7
非鉴证服务	17
合计	122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就填补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空缺的人选进行评审、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及提出推荐建议。

董事的提名是根据公司业务活动、资产及管理组合，参照并对个人的业务洞察力及责任心、学术及专业成就及资格、经验及独立性加以考虑。提名委员会获授予职责，须积极考虑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级别的需要，研究甄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及程序，在考虑及物色适当人选后，向董事会提出推荐建议，并落实董事会就委任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及推荐建议。提名委员会的目的及主要目标是使董事会保持尽责、专业及具问责性，以便为公司及其股东服务。

提名委员会制定了并一直遵从《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准则》，以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成员在技能、经验以及多元化视角方面达到适当的平衡，从而提升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并保持高标准的公司治理水平。本公司提名委员会多元化政策摘要如下：董事会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甄选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经验(专业或其他方面)、技能及知识。最终将按人选的长处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决定。于2020年，为进一步完善本公司治理架构、提升董事会的专业决策能力，提名委员会向董事会推荐了2位具备丰富管理经验的董事候选人。

于2020年，提名委员会共举行4次会议，所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会议审议并向董事会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马明哲先生辞任公司首席执行官的议案，并听取了董事会架构2019年度检视报告。提名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伍成业(主任委员)、
欧阳辉、储一昀、刘宏

薪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依董事会授权，厘定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并就建立一套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为上述人士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参考董事会制定的企业目的及目标，审阅及批准以兼顾绩效和市场为基础的薪酬。薪酬委员会尤其获授特定职责，须确保并无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参与厘定其自身的薪酬。倘薪酬委员会某一成员的薪酬需予厘定，则该成员的薪酬须由委员会其他成员进行厘定。

于2020年，薪酬委员会共举行4次会议，所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长期服务计划资产管理模式的议案、关于集团高管薪酬检视的议案、关于审议《2019年度公司治理报告 – 激励约束机制》的议案、关于进一步明确长期服务计划额度提取口径的议案、关于审议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议案等。此外，委员会还听取了关于2020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及长期服务计划参与情况的报告、集团高管2019年度奖金结算的报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及关于集团高管2017年度长期奖励结算的报告。薪酬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统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确定关联交易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管理制度，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关联交易合规、公允，防范关联交易风险。

于2020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举行5次会议，所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向平安科技增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非金融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议事规则》等议案。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载列于本章“董事的会议出席记录”部分。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建立并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确保有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确保相关制度规定与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战略相适应。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2月20日决议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并通过了《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细则》。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自2020年年初成立以来，已完成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制度的制定，并指导各子公司积极有效地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欧阳辉(主任委员)、
葛明、伍成业、储一昀

非执行董事

谢吉人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伍成业(主任委员)、
葛明、欧阳辉

执行董事

姚波

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伍成业(主任委员)、
葛明、欧阳辉

执行董事

谢永林、陈心颖

公司治理报告

监事会及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组成及每位监事的简历均载列于本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监事会的详细履职情况载列于“监事会报告”部分。

执行委员会

本公司已设立了执行委员会，是董事会下的最高执行机构。执行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本公司的内部业务报告、有关本公司的投资及利润分配政策及本公司的管理政策、发展计划及资源分配计划。执行委员会亦负责就重大发展策略、合规风险管控、资本配置、协同效应及品牌管理等事项作出决定。此外，执行委员会亦负责审阅本公司子公司的业务计划，以及评估子公司的财务表现。本公司亦已在执行委员会之下设立了若干管理委员会，包括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投资管理委员会、投资者关系及ESG委员会、科技发展委员会等。

报告期内其他公司治理事宜

《公司章程》修订

本公司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对《公司章程》作出修订，该次修订已于报告期内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并且生效。该次修订后生效的《公司章程》于2020年3月30日刊登于联交所网站及于2020年3月31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本公司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对《公司章程》作出修订，该次修订已于报告期内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并且生效。该次修订后生效的《公司章程》于2020年7月21日刊登于联交所网站及于2020年7月22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履行《企业管治守则》第D.3.1条职权范围所载的企业管治职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举行会议，审阅了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公司治理报告所披露的内容。

除以下披露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显示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任何时间未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适用守则条文资料。

本公司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

《企业管治守则》第A.2.1条规定，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应有区分且不得由一人同时兼任。然而，经考虑《企业管治守则》第A.2.1条的相关原则及审阅本公司管理架构后，董事会认为：

1. 本公司自1994年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高盛、摩根·斯坦利)以来，逐步建立了国际标准的董事会体系，不仅董事会人员构成上达到了国际化、多元化、专业化的水平，而且制定了规范、严格的运作制度和议事规则。董事长作为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在董事会决策上并无有别于其他董事的特殊权力。
2. 在公司日常经营层面，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和架构，设立了联席首席执行官、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及管理委员会等岗位和机构，重大事项均经过完整、严密的研究和决策程序，可以确保首席执行官规范、有效地履行职责。
3.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和经营业绩始终保持持续、快速的增长，公司的经营管理模式得到各界的充分认同。长期以来，本公司一直实行董事长兼任首席执行官的模式。在本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的领导下，联席首席执行官分别对“个人、公司、科技”三大业务主线实施统一领导、专业分工。实践证明董事长兼任首席执行官的模式是可靠的、高效的、成功的，延续这一模式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4. 《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职责分工有着非常清晰的规定。

鉴于当前本公司的决策体制、运行机制完备，人才梯队完整成熟，经多年实践证明现行模式行之有效，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先生提出，其将不再兼任首席执行官职务。本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同意马明哲先生于2020年7月1日起辞去首席执行官职务，本公司于同日起已消除偏离《企业管治守则》第A.2.1条之守则条文规定。

遵守《标准守则》

于2007年8月，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采纳一套行为守则(“行为守则”)，该行为守则于2018年10月进行了相应修订，其条款的严谨程度不逊于《标准守则》所规定的标准。经专门查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监事均确认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已遵守《标准守则》及行为守则所规定的标准。

公司治理报告

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一贯致力于构建符合国际标准和监管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根据风险状况和控制环境的变化，持续优化内部控制运行机制，依托本土化优势，践行国际化标准的公司治理，秉承“法规+1”的合规理念，持续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确保集团及下属专业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确保单一 / 累积剩余风险低于公司可接受水平，促进整个集团持续健康发展。

在内部控制管理架构与制度方面，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经营管理与风险管控的需要，建立了组织架构完善、权责清晰、分工明确、人员配备精良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监督；集团执行委员会（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负责制订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监控公司风险暴露和可用资本情况，监督各子公司或业务线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政策与制度，明确了内部控制的目标、职责及运行机制，为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提供内控指引。

在内部控制运行与内控评价方面，2020年公司持续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落实监管要求，持续优化治理结构、防火墙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管理、操作风险管理等机制及管理举措，从“法规制度、业务流程、岗责控制、系统管控”等方面入手，持续优化合规内控管理。公司持续加强制度体系建设，规范制度全流程管控要求，推进制度管理系统优化升级，从制度层面夯实内控管理基础，确保内部控制各项措施均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公司借助科技手段和工具，聚合法规政策解析、处罚预警、风险监测模型、合规事件处置等，建立合规风险动态监测、预警、管控及策略优化的闭环管理体系，加强风险趋势预判，为经营决策提供参考。公司持续推进精准合规内控检视，加强重点领域风险排查，督导问题与风险事件整改并举一反三，前置风险管控，从机制优化、技术升级、部门协同、以查促管等多方面，持续提升信息安全管控水平。公司结合《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指引》及其配套应用指引，深入梳理保险资金运用相关风险点和控制活动，完善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加强投资管理能力和评估，全面提升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公司持续组织开展合规内控宣导培训，坚持自上而下、管理层率先垂范的合规文化，加强对公司员工的法制教育、业务培训和职业操守管理，持续完善合规内控考核指标体系，进一步强化“内控人人参与、合规人人有责、内控融入业务和流程”的常态化运行机制。

在反洗钱管理体系方面，公司在监管机构的专业指导及大力支持下，通过不断探索和积累，建立了组织健全、结构完整、职责明确的反洗钱管理架构，制定了科学清晰的反洗钱管理策略，持续加强制度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坚持探索智能科技与风险管理的融合。2020年，公司继续践行反洗钱国际标准，贯彻全面风险管理理念，持续探索反洗钱风控管理的智能化和数字化升级。打造反洗钱动态推送、监管处罚分析、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等工具，支持内外部洗钱风险的智能感知；持续优化洗钱风险评估系统，进一步提升智能风险评估水平；升级反洗钱监测平台，搭建智能分析、智能调查和智能决策机器人三大模型体系，优化智能调查分析工具，实现全场景、全流程风险监测的提质增效，精准打击各类金融犯罪案件。同时，公司还有效运用智能风险感知、风险评估和风险监控结果，采取针对性的风险处置措施，加强高风险客户、高风险业务领域的风险管控。此外，公司持续通过系统性流程优化、全面性数据治理、数字化督导检查、进阶式人才培养、全覆盖宣传培训、穿透式绩效考核等管理措施，及时缓释及防范洗钱风险，助推各项业务合规经营。

在稽核监察管理体系方面，公司建立了高度独立、垂直管理的稽核监察管理体系，并在监管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实行稽核监察集中化管理。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对公司治理结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成立了由半数以上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的集团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面审查和监督公司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及控制程序。公司建立首席稽核执行官(CIA)负责制，由首席稽核执行官负责全集团所有稽核事项的管理，并向集团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下设集团稽核监察总部及稽核监察项目中心、专业公司稽核监察部、稽核监察地区三个层面的内部审计架构。稽核监察部门独立于业务经营管理部门，通过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并接受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考核和监督；稽核监察工作独立于业务经营管理，不直接参与或负责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与实施以及被审计对象业务活动、经营管理决策与执行，确保客观公正。

2020年，纳入公司内控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销售管理、资金运用管理、精算管理、投资融资管理、反洗钱管理、关联交易管理、法律合规管理、风险管理、运营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单证与印章管理、咨询投诉与客户回访、信息系统管理、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公司治理、销售管理、资金运用管理、精算管理、投资融资管理、反洗钱管理、关联交易管理、风险管理、运营管理、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本年度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本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关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治理报告

本公司履行内部控制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报告披露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另行披露的《中国平安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中国平安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风险管理情况

本公司一直将风险管理视为经营管理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稳步建立与公司战略相匹配、并与业务特点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进行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缓释，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公司各类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关于公司风险管理情况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报告“风险管理”章节内容。

董事会确认其监管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责任，以及通过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至少每年检讨其成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其于本集团财务、营运、合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以及财务及内部审计职能方面资源的监管及企业管治角色。

适当的政策及监控已订立及制定，以确保保障资产不会在未经许可下使用或处置，依从及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及监管申报规定保存可靠的财务及会计记录，以及适当地识别及管理可能影响本集团表现的主要风险。有关内部控制系统只能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可防范重大失实陈述或损失，其订立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致业务目标的风险。

本公司根据多项内幕消息披露程序监管内幕消息的处理及发布，以确保适当批准披露内幕消息前维持保密，并以有效率及一致的方式发布内幕消息。

如上述披露，于2020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举行6次会议，对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进行检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过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已就本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进行年度检讨，其涵盖所有重大财务、经营及合规监控，并认为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有效及足够。

承董事会命

马明哲

董事长

中国深圳

2021年2月3日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单位:股	2020年1月1日		报告期内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0,832,664,498	59.26	-	-	-	-	-	10,832,664,498	59.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47,576,912	40.74	-	-	-	-	-	7,447,576,912	40.74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18,280,241,410	100.00	-	-	-	-	-	18,280,241,410	100.00
三 股份总数	18,280,241,410	100.00	-	-	-	-	-	18,280,241,410	100.00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公司发行证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证券。

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数量

单位:户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31日
股东总数	700,502(其中境内股东696,120)	938,606(其中境内股东934,265)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¹⁾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²⁾	报告期内增减(股)	股份种类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35.51	6,491,359,838 ⁽⁵⁾	+378,753,438	H股	-	未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5.27	962,719,102	-	A股	-	质押341,74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⁴⁾	其他	4.37	798,480,284	-20,698,094	A股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99	547,459,336	-	A股	-	-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5	539,730,026	-57,455,015	H股	-	质押366,812,6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5	483,801,600	-	A股	-	-
New Orient Ventur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16	394,383,842	-320,280,155	H股	-	-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	257,728,008	-	A股	-	-
大成基金 - 农业银行 -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0	201,948,582	-	A股	-	-
华夏基金 - 农业银行 - 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9	199,511,462	-	A股	-	-

注：(1) A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2) 因本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及权益数量合并计算。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股票为沪股通的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

(5)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及New Orient Ventures Limited均属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已经除去上述两家公司的持股数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商发控股有限公司及New Orient Ventures Limited均属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二者因具有同一控制人(卜蜂集团有限公司)而被视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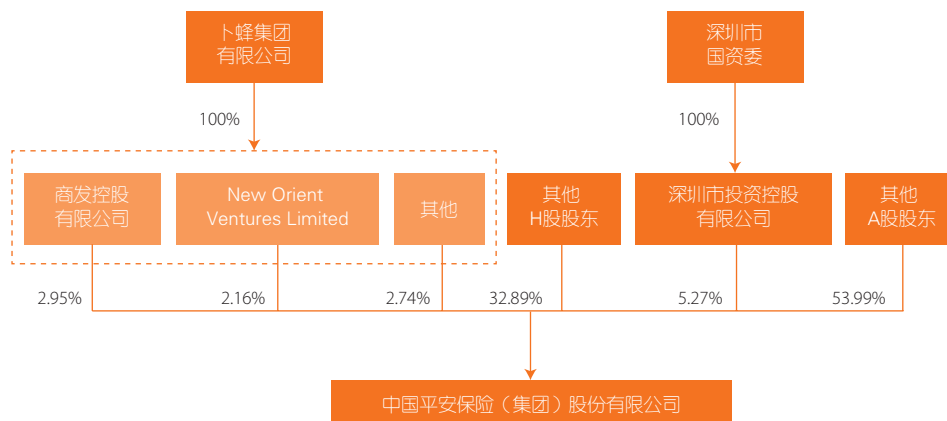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卜蜂集团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H股1,435,411,513股，占总股本的7.8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962,719,102股，占总股本的5.27%。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最终控制人与本公司之间关系图如下：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于1976年9月23日在泰国成立，是卜蜂集团的旗舰公司，由谢国民先生担任集团资深董事长。卜蜂集团经营范围广泛，涵盖从工业到服务等多个行业，并分为8条事业线覆盖13个业务范围，包括农牧和食品、零售和配销、媒体和电讯、电子商务及数码业务、房地产开发、汽车和工业产品、制药和金融及投资。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13日，法定代表人为王勇健。其经营范围为：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投资的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从左至右：
陈德贤先生
蔡方方女士
姚波先生
谢永林先生
马明哲先生
陈心颖女士
陈克祥先生
黄宝新先生
叶素兰女士



公司管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和兼职情况

董事



马明哲 先生

本公司创始人、创办人
董事长(执行董事)

65岁

自1988年3月起出任董事

工作经历

自成立本公司以来，马先生主持本公司全面经营管理工作至2020年6月不再担任首席执行官，现主要负责本公司的战略、人才、文化及重大事项决策，发挥核心领导作用。历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在成立本公司之前，马先生曾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社会保险公司副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博士学位



谢永林 先生

执行董事、总经理、联席首席执行官
52岁

于1994年加入本公司

自2020年4月起出任董事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谢先生为平安银行董事长，亦为平安融资租赁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谢先生于2005年6月至2006年3月任本公司发展改革中心副主任，于2006年3月至2013年11月先后担任平安银行运营总监、人力资源总监、副行长，于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先后担任平安证券董事长特别助理、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董事长，于2016年9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此前，谢先生先后出任平安产险支公司副总经理，平安寿险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平安寿险市场营销部总经理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南京大学理学硕士学位

南京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陈心颖 女士

执行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
常务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43岁

于2013年加入本公司
自2020年4月起出任董事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陈女士为平安科技董事长，亦为平安银行、平安产险、平安寿险、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陈女士为陆金所控股、金融壹账通、平安好医生、医健通医疗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陈女士于2013年1月至2019年11月出任本公司首席信息执行官，于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于2017年10月至2018年11月出任本公司副首席执行官。

在加入本公司前，陈女士曾任麦肯锡全球董事(合伙人)。

教育背景及资格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电气工程学和经济学双学士学位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电气工程及计算机科学硕士学位



姚波 先生

执行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
常务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总精算师
50岁

于2001年加入本公司
自2009年6月起出任董事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姚先生为平安银行、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姚先生为陆金所控股及平安好医生的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姚先生于2009年6月至2016年1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此前曾先后出任本公司产品中心副总经理、副总精算师、企划部总经理、财务副总监及财务负责人。

在加入本公司前，姚先生曾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咨询精算师、高级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FSA)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蔡方方 女士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
47岁

于2007年加入本公司
自2014年7月起出任董事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蔡女士为平安银行、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蔡女士为平安好医生的非执行董事，平安金融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

前期工作经历

蔡女士于2009年10月至2012年2月先后出任本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薪酬规划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于2012年2月至2013年9月出任本公司副首席财务执行官兼企划部总经理，于2013年9月至2015年3月出任本公司副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蔡女士曾出任华信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咨询总监和英国标准管理认证体系公司金融业审核总监。

教育背景及资格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



谢吉人 先生

非执行董事
56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谢先生现任卜蜂集团董事长，卜蜂莲花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主席，正大企业国际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及主席，卜蜂国际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主席，正大光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谢先生亦为泰国上市公司CP ALL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主席及 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主席。

前期工作经历

谢先生曾任泰国上市公司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纽约大学商业及公共管理学院理学学士学位



杨小平 先生

非执行董事

56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杨先生现任卜蜂集团资深副董事长，正大集团(中国区)副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卜蜂莲花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副董事长，正大光明(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中国民生投资集团董事局副主席，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本间高尔夫有限公司和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杨先生为清华大学中国农村研究院副院长，清华大学全球共同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北京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会长及北京市政府招商顾问。

前期工作经历

杨先生曾为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并曾任日本日洋株式会社中国部部长及北京事务所首席代表。杨先生曾任天津滨海泰达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南昌大学(原江西省工学院)学士学位

日本留学经历

清华大学博士结业



王勇健 先生

非执行董事

56岁

自2018年7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王先生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党委书记。王先生亦为清华大学研究院理事会理事长。

前期工作经历

王先生曾担任深圳市南油(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三星视界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投控深圳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系统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葛明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69岁

自2015年6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葛先生现任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前期工作经历

葛先生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及主任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发展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证监会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以及顺风国际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亚投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和中新控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西方会计专业硕士学位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欧阳辉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58岁

自2017年8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欧阳先生现任长江商学院副院长，金融学杰出院长讲席教授。欧阳先生亦为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及兑吧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欧阳先生曾任杜克大学金融学副教授，瑞士银行董事总经理，野村证券董事总经理，雷曼兄弟高级副总裁、董事总经理，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金融博士学位
美国杜兰大学化学物理博士学位



伍成业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70岁

自2019年7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伍先生现任香港总商会法律事务委员会副主席，香港大学亚洲国际金融法研究院顾问委员会委员，汇丰银行(越南)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汇丰银行(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伍先生亦为恒生银行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伍先生在转为私人执业前，曾于香港律政署出任检察官。伍先生于1987年6月加入汇丰银行，先后出任助理集团法律顾问，法律及合规事务部副主管，亚太区首席法律顾问，并曾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伦敦大学法律学士及硕士学位
北京大学法律学士学位
获英格兰、香港及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最高法院颁发律师资格



储一昀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56岁

自2019年7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储先生曾用名储祎昀，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院专职研究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分会执行秘书长，中国会计学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财政部“会计名家培养工程”入选者，财政部第一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储先生亦为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储先生曾任平安银行外部监事，以及平安银行、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



刘宏 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53岁

自2019年7月起出任董事

其他主要任职

刘先生现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工智能学会副理事长。刘先生亦为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智能机器人”总体专家组成员，国家“万人计划”首批领军人才。

教育背景及资格

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博士学位
北京大学博士后出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监事



孙建一 先生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67岁

于1990年加入本公司
自2020年8月起出任监事

其他主要任职

孙先生为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自1990年7月加入本公司后，孙先生先后任本公司管理本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首席执行官、副董事长，及平安银行董事长等职务。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孙先生曾任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办事处主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武汉分公司副总经理、武汉证券公司总经理。

孙先生曾任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海昌海洋公园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金融学大专毕业



顾立基 先生
外部监事
72岁

自2009年6月起出任监事

其他主要任职

顾先生为深圳市专家协会应用电子学专家。

前期工作经历

顾先生曾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特聘教授，湘电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德华安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10月退休前，顾先生历任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招商银行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海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科技集团董事总经理以及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清华大学工学学士学位

中国科技大学管理科学系工学硕士学位

哈佛大学管理学院高级管理课程AMP(151)证书



黄宝魁 先生
外部监事
78岁

自2016年6月起出任监事

前期工作经历

黄先生曾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黄先生曾出任深圳华达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深圳市蛇口安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通讯有限公司、深圳招商石化有限公司、招商局物流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监事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吉林大学物理系本科学历
高级政工师



张王进 女士
股东代表监事
41岁

自2013年6月起出任监事

其他主要任职

张女士现任卜蜂集团海外有限公司(香港)董事总经理。

前期工作经历

在加入卜蜂集团海外有限公司(香港)之前,张女士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以及德勤咨询有限公司并购及重组部。

教育背景及资格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澳洲会计师公会会员



王志良 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
41岁

于2002年加入本公司
自2017年8月起出任监事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王先生现任平安集团行政总监兼办公室主任、平安融资租赁董事长。

前期工作经历

王先生曾出任本公司上海管理总部副总经理、集团办公室副主任,并曾任职于平安寿险天津分公司行政部。

教育背景及资格

天津财经大学(原天津财经学院)经济信息管理专业学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

马明哲先生、谢永林先生、陈心颖女士、姚波先生及蔡方方女士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兼职情况请见本章“董事”部分。



陈克祥 先生

副总经理
63岁

于1992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07年1月至今

前期工作经历

陈先生于2002年6月至2006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长，于2002年6月至2007年4月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于2003年2月至2007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此前，陈先生先后出任总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平安大厦管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和平安信托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



黄宝新 先生

副总经理
56岁

于2015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20年4月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黄先生为集团北京管理总部总经理。

前期工作经历

在加入本公司前，黄先生曾出任中国财政部工交司副处长、中国国务院办公厅秘书二局副局长、中国国务院办公厅监察局副局长、局长和中纪委驻中宣部纪检组副组长等职务。

教育背景及资格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财政金融学学士学位

中国人民大学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

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学博士学位



叶素兰 女士

副总经理、合规负责人
64岁

于2004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11年1月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叶女士为平安银行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叶女士于2004年2月至2006年3月任平安寿险总经理助理，于2006年3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于2006年3月至2021年1月任本公司首席稽核执行官，于2008年3月至2021年1月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

在加入本公司前，叶女士曾任职于友邦保险、香港保诚保险公司等。

教育背景及资格

英国伦敦中央工艺学院计算机学士学位



盛瑞生 先生

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51岁

于1997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17年4月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盛先生为集团品牌总监，本公司新闻发言人。

前期工作经历

盛先生于2002年8月至2014年1月先后担任本公司品牌宣传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南京大学文学学士学位
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胡剑锋 先生

审计责任人
44岁

于2000年加入本公司
任期：2021年1月至今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胡先生为集团稽核监察部总经理，亦为平安产险、平安寿险、平安资产管理等本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的监事。

其他主要任职

胡先生为平安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的监事。

前期工作经历

胡先生于2007年4月至2017年3月先后担任本公司稽核监察部上海分部总经理助理，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稽核监察项目部上海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稽核监察部副总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复旦大学国际金融学学士学位
国际公认反洗钱师资格认证(CAMS)
国际内部审计师资格认证(CIA)
香港金融风险管理师资格认证(CFRM)

关键岗位人员



陈德贤 先生

首席投资执行官
60岁

于2005年加入本公司

于本集团所担任的其他职务

陈先生为平安寿险、平安资产管理、平安海外控股董事。

前期工作经历

陈先生历任本公司副首席投资执行官、平安资产管理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2月至2017年5月，陈先生曾担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陈先生曾任职于法国BNP PARIBAS资产管理公司、英国巴克莱投资管理公司、香港新鸿基投资管理公司、英国渣打投资管理公司，先后担任基金经理、投资董事、投资总监、董事总经理。

教育背景及资格

香港大学文学学士学位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职务	任期
谢吉人	卜蜂集团	董事长	2017年1月至今
杨小平	卜蜂集团	资深副董事长	2017年1月至今
王勇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7年7月至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任或离任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孙建一 ⁽¹⁾	新任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67岁	2020年8月至今
谢永林 ⁽²⁾	新任执行董事	男	52岁	2020年4月至今
陈心颖 ⁽²⁾	新任执行董事	女	43岁	2020年4月至今
黄宝新 ⁽³⁾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	男	56岁	2020年4月至今
胡剑锋 ⁽⁴⁾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	男	44岁	2021年1月至今
李源祥 ⁽⁵⁾	已辞任执行董事	男	55岁	2013年6月 – 2020年1月
	已辞任高级管理人员			2011年1月 – 2020年1月
任汇川 ⁽⁶⁾	已辞任执行董事	男	51岁	2012年7月 – 2020年3月
刘崇 ⁽⁷⁾	已辞任非执行董事	男	60岁	2016年1月 – 2020年6月
潘忠武 ⁽¹⁾	已辞任职工代表监事	男	51岁	2012年7月 – 2020年8月

注：(1) 孙建一先生于2020年8月28日接替潘忠武先生出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并于同日出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谢永林先生、陈心颖女士于2020年4月3日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3) 黄宝新先生于2020年4月22日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 胡剑锋先生于2021年1月27日接替叶素兰女士出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叶素兰女士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合规负责人。

(5) 李源祥先生于2020年2月1日起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

(6) 任汇川先生于2020年3月16日起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7) 刘崇先生于2020年6月15日起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董事及监事个人信息变动情况

1.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储一昀先生于2020年9月不再出任平安银行外部监事。
2. 本公司外部监事顾立基先生于2020年12月不再出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3. 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志良先生于2020年9月出任平安融资租赁董事长。

除上述所披露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51B(1)条，并无其他信息需要作出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数量的变动情况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需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数(股)	变动原因	权益性质	占全部已发行H/A股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马明哲	实益拥有人	A	1,364,608	1,584,026	+219,418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1462	0.00867
孙建一	实益拥有人	A	4,555,060	4,774,873	+219,813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4408	0.02612
谢永林	实益拥有人	A	159,518	303,508	+143,990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280	0.00166
陈心颖	实益拥有人	A	164,835	301,528	+136,693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278	0.00165
姚波	实益拥有人	A	321,378	465,432	+144,054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430	0.00255
	实益拥有人	H	24,000	24,000	-	-	好仓	0.00032	0.00013
陈克祥	实益拥有人	A	272,538	401,967	+129,429	买入、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371	0.00220
蔡方方	实益拥有人	A	145,101	228,629	+83,528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211	0.00125
黄宝新	实益拥有人	A	54,700	63,512	+8,812	买入、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059	0.00035
叶素兰	实益拥有人	A	268,191	412,245	+144,054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381	0.00226
盛瑞生	实益拥有人	A	162,774	249,098	+86,324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230	0.00136
王志良	实益拥有人	A	37,446	45,073	+7,627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042	0.00025
李源祥	实益拥有人	A	282,120	282,120	-	-	好仓	0.00260	0.00154
任汇川	实益拥有人	A	841,205	800,000	-41,205	卖出、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739	0.00438
潘忠武	实益拥有人	A	21,012	25,488	+4,476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好仓	0.00024	0.00014

注：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无持有本公司股票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除上述披露外，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而记载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而由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姓名	身份	H/A股	期初持有 权益数(股)	期末持有 权益数(股)	权益增减数(股)	变动原因	权益性质	占全部已发行 H/A股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 股份百分比(%)
马明哲	配偶持有权益	H	20,000	20,000	-	-	好仓	0.00027	0.00011
	其他 ⁽¹⁾	A	252,762	502,266	+249,504	其他 ⁽¹⁾	好仓	0.00464	0.00275
孙建一	其他 ⁽¹⁾	A	126,381	126,381	-	-	好仓	0.00117	0.00069
谢永林	其他 ⁽¹⁾	A	189,571	376,699	+187,128	其他 ⁽¹⁾	好仓	0.00348	0.00206
陈心颖	其他 ⁽¹⁾	A	189,571	376,699	+187,128	其他 ⁽¹⁾	好仓	0.00348	0.00206
姚波	配偶持有权益	H	64,000	64,000	-	-	好仓	0.00086	0.00035
	其他 ⁽¹⁾	A	126,381	251,133	+124,752	其他 ⁽¹⁾	好仓	0.00232	0.00137
蔡方方	其他 ⁽¹⁾	A	126,381	251,133	+124,752	其他 ⁽¹⁾	好仓	0.00232	0.00137
王志良	其他 ⁽¹⁾	A	12,638	31,350	+18,712	其他 ⁽¹⁾	好仓	0.00029	0.00017

注：(1) 通过长期服务计划未来可能归属的有条件权益，但该等计划未来的实际归属需根据《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服务计划》中规定的条件兑现。

持有本公司相联法团的股票数量的变动情况

于2020年12月31日，概无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持有或被视为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之登记册所记录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报酬情况

公司整体薪酬体系继续贯彻“导向清晰、体现差异、激励绩效、反映市场、成本优化”的理念，聘请人力资源专业咨询公司，根据合理的市场水平确定并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薪酬，并履行相应程序后执行。

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合计15人从公司结算的税后报酬总额合计6,482.77万元，应缴纳个人所得税合计4,645.19万元。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在公司及股东单位领取的报酬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从公司结算的 税后报酬总额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结算报酬总额 合计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是否从公司 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明哲	482.70	353.22	否
孙建一	143.14	98.30	否
谢永林	581.66	416.66	否
陈心颖	1,078.33	825.11	否
姚波	913.17	690.11	否
陈克祥	300.37	202.45	否
蔡方方	478.40	331.55	否
黄宝新	287.43	205.00	否
陈德贤	808.51	608.44	否
叶素兰	745.11	555.11	否
盛瑞生	312.70	197.72	否
王志良	178.87	88.91	否
谢吉人	50.89	9.11	是
杨小平	51.65	9.35	是
王勇健	48.76	12.24	是
葛明	49.52	12.48	是
欧阳辉	52.41	9.59	是
伍成业	50.89	9.11	是
储一昀	49.52	12.48	是
刘宏	48.76	12.24	是
顾立基	51.04	12.96	是
黄宝魁	50.28	12.72	否
张王进	52.41	9.59	是
李源祥	38.68	28.26	是
任汇川	51.67	22.06	否
刘崇	22.86	5.64	是
潘忠武	82.03	22.29	否

注：(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薪酬按报告期内相关任职期间计算。

(2)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相关规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支付期限为3年。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结算的报酬总额中，包括了进行延期且尚未支付的部分。

(3) 根据有关制度规定，本公司全新履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审核确认后先行披露。

本公司的考评及薪酬机制

本公司薪酬政策的目的是吸引、保留和激励人才，支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薪酬政策的原则是导向清晰、体现差异、激励绩效、反映市场、成本优化。本公司员工的薪酬组合，以岗位价值定薪，接轨市场；以绩效定奖金，突出贡献。除薪酬和奖金外，员工亦享有若干福利待遇。同时，基于各子公司或各业务单元的经营特点、发展阶段和市场薪酬水平的不同，薪酬组合结构也可能不尽相同。

本公司的薪酬目的和原则是相对长期的、稳定的，而薪酬具体策略和薪酬结构会根据市场的变化和本公司业务发展阶段的不同等原因进行调整和优化，从而支持本公司达成经营目标。

本公司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的薪酬政策及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行政职位领取员工薪酬，非执行董事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标准领取董事袍金。

本公司的考评机制涵盖经济效益指标和风险合规指标，公司结合业务规划及风险合规要求对管理人员设定明确的年度问责目标，依据目标达成情况，每年进行两次严格的问责考核，对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评价。问责结果与长短期薪酬、干部任免紧密挂钩，综合评价作为干部发展的重要参考依据。

公司员工的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在职员工362,035人。其中保险类业务从业人员200,580人，银行类业务从业人员38,097人，资产管理类业务从业人员11,972人，科技类业务从业人员111,386人；其中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27,350人，大学本科学历193,051人，大专学历125,201人，其他学历16,433人。

按专业构成



按学历构成



员工培训计划

平安金融管理学院(以下简称“学院”)致力于实现“最好的培训在平安”，持续投入优质资源，优化培训体系，加强师资队伍，促进人才发展；并与各专业公司深度链接通过将知识转化为价值，实现培训助力公司业务发展。

在公司深化“金融+科技”、“金融+生态”的既定战略下，学院培训工作通过建设“精品化+体系化”内容资源、拓展培训新模式、优化学习平台，加速全员学习线上化。截至2020年12月末，学院扩充内外部精品线上课程资源累积达5.2万门；2020年全年线上学习总人次超4,442.6万，学习总时长近1,160.5万小时，月度活跃率最高达95.54%。为满足员工专业岗位学习诉求，学院启动线上“全集团岗位专业课程体系共享计划”，2020年联合各专业公司“共创+共享”课程2,400余门，课程使用率达85%，覆盖7大岗位类别、27个职能大类，助力岗位专业课程体系更新迭代。

在新冠肺炎疫情下，2020年学院敏捷推出多种培训解决方案，上线全员直播课堂，打造各层级新入职、新晋升及潜才人员专属学习赋能计划，“线上+线下”动态结合满足员工成长所需。面向高级经理及以上管理人员、中初级员工、内部兼职讲师，学院分别开展“问道”、“锻造”、“超能讲师”系列专题直播，帮助其赋能提升。全年开展直播课堂71场，累计学习人次近5.2万，累计学习时长近10.2万小时。针对各层级新进/晋及潜才人员，学院打造定制化的线上线下学习资源包及赋能解决方案，满足不同角色、不同任职阶段的学习需求，全年累计培训近6万人。面向各层级员工，学院持续开展适配性面授培训，截至2020年12月末，扩充6大主题面授课程库达1,200余门，内部兼职讲师队伍达972人。2020年，在全国各地累计开展培训1,004期，累计培训员工近3万人次，高级经理及以上管理人员的培训覆盖率达45.5%。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主要业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主要着力于开展保险、银行、资产管理及科技业务。2020年,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性质并无重大变动。

主要客户

回顾2020年,来自本集团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少于1%。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及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六条,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公司实现的年度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并且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对偿付能力充足率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将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现金流和偿付能力等情况,根据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由公司董事会制订分配方案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实施。

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通过多种方式充分听取和吸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独立董事还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因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严格履行决策程序,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拟定变动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即以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18,210,234,607股为基数(已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本公司A股股份)，向股东派发公司2019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1.3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3,673,304,989.10元(含税)。

公司2020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即以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18,210,234,607股为基数(已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本公司A股股份)，向股东派发公司2020年中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8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4,568,187,685.60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已经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均已实施完毕。

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

本集团2020年业绩载于“财务报表”部分。

集团2020年经审计的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30.99亿元，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586.80亿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在确定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额时，应当按照母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净利润的百分之十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同时规定，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经过上述利润分配，并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后，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孰低确定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05.92亿元。

公司2020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人民币0.8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4,568,187,685.60元(含税)。公司董事会建议，向本公司股东派发公司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含税)。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次末期股息派发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A股股份不参与本次末期股息派发。根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18,280,241,410股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A股股份70,006,803股计算，2020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为人民币25,494,328,449.80元(含税)。本次末期股息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本次股息派发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总股数为准计算。本次末期股息派发对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无重大影响，股息派发后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公司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21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作为内生资本留存，以维持合理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水平，并用于向下属各子公司注资，以维持子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或资本充足率在合理水平。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以上预案尚待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已经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近三年分红情况详见“流动性及资本资源”部分。

可供分配储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储备为人民币1,205.92亿元，公司已建议分配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含税)。扣除2020年末期股息，可供分配储备剩余部分全部结转至2021年度。此外，本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及盈余公积为人民币1,409.01亿元，于日后资本发行时可供分配。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发及发行的594,056,000股新H股，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币36,831,472,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有折合港币约3,981,742,342.12元未投入使用，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折合港币约4,423,506,111.66元)之间的差异，主要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2020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情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于2020年1月1日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募集资金的预期用途	报告期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	于2020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时间计划
港币36,831,472,000元	港币3,981,742,342.12元	发展本公司主营业务、补充本公司资本金及营运资金	-	港币3,981,742,342.12元	暂无具体使用计划，视业务发展情况投入

股本

2020年本公司的股本变动情况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载列于“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于2020年内的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变动详情分别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八.21及20。

优先认股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或《公司章程》并无有关优先认股权的规定，以要求本公司按现时股权的比例向其现有股东发行新股份。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本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分别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方案》。截至2020年4月28日，本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70,006,803股本公司A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296%，已支付的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5,993,765,118.20元(不含交易费用) / 5,994,784,083.55元(含交易费用)，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79.27元 / 股，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91.43元 / 股，回购均价为人民币85.62元 / 股。本次回购的A股股份将全部用于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长期服务计划。本公司于2020年度内回购A股股份的每月报告如下：

月份	回购数量 (股)	每股最高成交价 (元)	每股最低成交价 (元)	资金总额 (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0年3月	12,412,196	80.49	79.27	993,764,947.11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足够公众持股量

据本公司从公开途径所得数据及据董事于本年报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即2021年2月3日)所知，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时间内，本公司不少于20%的已发行股本(即本公司股份适用的最低公众持股量)一直由公众持有。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及薪酬

本公司与全体在任董事和监事订立了服务合约。截至2020年12月31日，概无董事或监事与本公司或子公司订立如本公司于一年内终止合约需支付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服务合约。

董事及监事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详情载于本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

董事及监事于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的权益

董事或监事或与董事或监事有关连的实体于2020年内在对本集团业务为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约(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为其订约方)中并无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董事及监事收购股份的权利

本公司董事、监事或他们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于2020年内任何时间都没有获授权通过收购本公司股份或债券而获取利益或行使该等权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于2020年内并未参与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或监事于其他法人团体取得该等权利。

董事及监事于竞争业务的权益

据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监事概不存在任何业务竞争利益，不可能与本集团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

许可弥偿条文

报告期间内以及直至本年报刊发日，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能面对因企业活动产生的法律诉讼，作适当的投保安排，且该投保安排已经生效。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审计师

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0年继续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师。

2020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本公司连续聘用现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满8年。参照中国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金融企业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年限最长不超过8年。为此，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公司2021年度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公司2021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投资总体分析

本公司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投资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本公司股权投资主要是保险资金投资形成，保险资金的运用受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情况请参阅“主要业务经营分析”部分。

重大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股权投资。

重大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八.72。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附属公司、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和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收购和出售。

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

本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和主要参股公司情况分别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六.1及附注八.17。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六.2。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关联交易管理

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与关联公司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分别与平安好医生、金融壹账通、平安医保科技、陆金所控股及该等公司控制的下属关联方公司（“该等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本集团与该等关联方每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本集团该年度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的每笔交易可不再另行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详情可查阅本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并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连交易。

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蛇口”）采用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深圳市南油（集团）有限公司24%的股权，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平安寿险委托平安资产管理以平安寿险资金认购招商蛇口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平安寿险及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均成为招商蛇口股东。由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经平安资管与招商蛇口友好协商，双方已同意终止该关联交易。详情可查阅本公司于2020年6月1日、2020年6月8日、2020年7月13日、2020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该关联交易并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连交易。

按照行业监管规定的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2020年，公司严格遵守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健全运作机制，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有效运行，关联交易管理架构健全，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识别、审议、披露、报告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主要为：与关联方之间的股权投资与分红收入、关联方存款、人民币拆借、提供货物或服务。按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集团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或已受行业监管的金融机构的除外）与集团银保监会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主要为：集团内贷款及委托贷款、集团内提供或接受担保、股权投资与分红收入、关联方存款、提供货物或服务。

公司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经本公司201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2015年2月5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自2015年起开始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为包括公司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平安集团及其附属子公司的核心关键人员，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收入及业绩奖金额度。

截至报告期末，此项计划共实施六期，其中2015年至2016年两期已全部解禁完毕，2017年至2020年四期详情如下：

2017年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共1,157人参与，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16,419,990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603,498,822.25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90%。于报告期内，本期持股计划解禁三分之一并分批归属，可归属员工1,002人，另有47名员工不符合归属条件，收回股票234,957股。本期持股计划已全部解禁完毕。

2018年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共1,296人参与，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9,666,900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592,698,901.19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53%。于报告期内，本期持股计划解禁三分之一并分批归属，可归属员工1,176人，另有55名员工不符合归属条件，收回股票330,834股。

2019年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共1,267人参与，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8,078,395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588,197,823.00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44%。于报告期内，本期持股计划解禁三分之一并分批归属，可归属员工1,207人，另有60名员工不符合归属条件，收回股票403,697股。

2020年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共1,522人参与，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7,955,730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638,032,305.75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44%。于报告期内，未实施2020年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股份权益变动。

于报告期内，经本公司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六年至2027年2月4日，详情参见公司2020年4月23日及2020年4月24日披露于联交所、上交所网站的《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公告》。本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未发生变更。

截至报告期末，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共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20,199,0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0%。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长期服务计划

经本公司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2018年12月14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自2019年起开始实施长期服务计划。本公司长期服务计划参与对象为包括公司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平安集团及其附属子公司的员工，资金来源为员工应付薪酬额度。

截至报告期末，此项计划共实施二期：

2019年长期服务计划共31,026人参与，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54,294,720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4,296,112,202.60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297%。于报告期内，有20名员工从公司退休并提出归属申请，按计划规则确认符合条件，予以归属；同时，有3,309名员工因离职或绩效不达标等原因不符合长期服务计划方案及相关约定细则所明确之条件，相应取消资格并收回股票6,780,094股。

2020年长期服务计划共32,022人参与，共购得中国平安A股股票49,759,305股，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3,988,648,517.41元(含费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272%。于报告期内，有2名员工从公司退休并提出归属申请，按计划规则确认符合条件，予以归属；同时，有3,036名员工因离职或绩效不达标等原因不符合长期服务计划方案及相关约定细则所明确之条件，相应取消资格并收回股票4,900,577股。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长期服务计划由委托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变更为公司自行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长期服务计划共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104,041,8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9%。

自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及长期服务计划实施以来，公司经营稳健，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实施以本公司股票为标的的股权激励。

汽车之家经修订和重述的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

本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其中涉及向汽车之家的董事、顾问和员工授予期权(“汽车之家期权”)以认购汽车之家A类普通股(“汽车之家股份”)以及限制性股份或受限股份单位和股票增值权。

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之目的为就有关人士的优秀表现提供激励，为汽车之家的股东带来卓越回报。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亦旨在为汽车之家激励、吸引、留住董事、员工和顾问提供灵活性，因为汽车之家的成功运营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上述人士的判断、利益和特别努力。

根据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的条款，汽车之家董事会或经其授权的薪酬委员会(“汽车之家委员会”)可根据符合资格人士(包括汽车之家的员工、顾问及全体董事)过往、目前及预期对汽车之家及 / 或其相关实体的付出及贡献，向彼等授予汽车之家激励权益。

截至2017年6月16日，即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之日，除非通过汽车之家和本公司股东大会另行批准来增加限额，所有根据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以及任何其他汽车之家股份期权计划将予授出的汽车之家期权获行使后可发行的汽车之家股份总数，合共不得超过汽车之家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时已经发行和流通的股份的10%。根据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可予发行的A类普通股最多为4,890,000股，约占2020年12月31日汽车之家已发行和流通的股份数量的4.08%。除非汽车之家及本公司股东以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所载方式批准，否则授予日(含当日)前任何12个月期间，已授予及将授予任何参与人的汽车之家期权(包括已行使和尚未行使的汽车之家期权)全部行使后已发行及将发行的汽车之家股份总数，不应当超过截至授予日为止汽车之家所有已发行和流通的股份数量的1%。

每股汽车之家股份的汽车之家期权行使价格由汽车之家委员会决定并在授权协议中列明，且在适用法律不禁止的情况下，该价格可为与汽车之家股份的公平市值有关的固定或可变价格。汽车之家作为一家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按照美国相关监管规定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递交年度财务报告。基于信息一致性的考虑，本公司亦不于此披露报告期内授出的汽车之家期权价值以及相关会计政策。

汽车之家委员会可酌情设定行使汽车之家期权所附带的认购权之前必须持有汽车之家期权或任何部分期权的最短期限。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将于生效日起届满十周年当日到期，即2027年3月21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汽车之家2016年股份激励计划中有关行使汽车之家期权的情况如下：

参与人类别	行使期	行使价(每股汽车之家股份, 美元)	期权数目				于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于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报告期内授出	报告期内失效	报告期内行使	
雇员	自授予之日起计不超过10年	22.19-86.94	654,965	130,548	30,929	276,022	478,562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上海家化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

本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其中涉及向指定参与人或以其为受益人授予期权(“上海家化期权”)以认购上海家化普通股(“上海家化股份”)。

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之目的为进一步完善上海家化法人治理结构，促进上海家化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上海家化董事、高管及关键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上海家化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上海家化的长远发展。

根据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的条款，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以下人员，且不包括上海家化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海家化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上海家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上海家化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该等人员指直接向首席执行官汇报的人员及独立负责上海家化不同单位及业务(包括建立品牌、研发、供应链、融资、人力资源及战略投资)的人员。

截至2018年5月23日，即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之日，所有根据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以及任何其他上海家化股份期权计划将予授出的上海家化期权获行使后可发行的上海家化股份总数，合共不得超过上海家化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时已经发行和流通的股份的10%。根据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可予发行的上海家化股份最多为4,250,000股，约占本报告披露之日所发行上海家化股份数量的0.63%。非经上海家化股东大会特别决议批准，任何一名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的由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获授的上海家化股份，累计不得超过上海家化股本总额的1%。

每股上海家化股份的上海家化期权行使价格由上海家化董事会厘定。有关上海家化期权价值以及相关会计政策详情可参阅上海家化于2018年7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上海家化董事会可酌情设定行使上海家化期权所附带的认购权之前必须持有上海家化期权或任何部分期权的最短期限。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有效期自上海家化期权授出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上海家化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8个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海家化股份激励计划中有关行使上海家化期权的详情及变动情况如下：

参与人类别	行使期	行使价(每股上海家化股份,人民币元)	于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期权数目			于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报告期内授出	报告期内失效	报告期内行使	
雇员	自授予之日起计不超过68个月	35.07	3,400,000	-	1,195,000	-	2,205,000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担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和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34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54,79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54,79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2
其中：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于2020年12月31日)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53,895
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公司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注：(1) 上表中的数据未包含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等按照监管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的金融担保业务的数据。

(2)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为担保提款额334.15亿元扣除还款额220.69亿元后的净值。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有关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作出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提款额合计334.15亿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547.90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7.2%，未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3.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以及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4.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托管、承包、租赁、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及其他重大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托管、承包、租赁及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事项，本公司委托理财、委托贷款业务详细情况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部分。

所得税及税项减免

境外非居民企业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国内地相关税务法律法规，本公司向于股权登记日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的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派发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10%的企业所得税。

任何于登记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并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或依照境外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居民企业（定义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缴上述企业所得税，请在就派发股息而言暂停办理H股股东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的前一营业日下午四时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呈交一份由有资格在中国大陆执业的律师出具确认其具有居民企业身份的法律意见书（须加盖该律师事务所公章），并经本公司转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本公司将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

境外个人股东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中国内地相关税务法律法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中国香港发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本公司有义务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率一般为10%，但是，税务法规及相关税收协议另有规定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的税率和程序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

持有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中国香港发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或地区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如有)。请符合条件的股东在就派发股息而言暂停办理H股股东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的前一营业日下午四时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呈交书面委托以及有关申报材料，并经本公司转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

本公司将依法代扣代缴于登记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的股东的企业所得税以及个人所得税。对于任何因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证明材料而引致对代扣代缴所得税的争议，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及不予受理，H股股东需要按中国内地税务法规及有关规定自行或委托代理人办理有关手续。

港股通H股股东的所得税

对于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股票的内地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将作为港股通投资者名义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发的股息，并通过其登记结算系统将股息发放至相关港股通投资者。港股通投资者的股息将以人民币派发。根据中国内地相关税务法律法规：

- 对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本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
- 对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 对于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港股通投资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本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沪股通A股股东的所得税

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中国内地相关税务法律法规，其股息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向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以人民币派发，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

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中国香港以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家或地区与中国内地签订的税收协议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议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还。

广大投资者务须认真阅读本部分内容。股东须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股份所涉及的中国内地、中国香港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税务影响的意见。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环境信息情况

本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关于环境保护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公司《2020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公司于2020年的慈善捐款为人民币3.66亿元。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披露的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等情况。

公司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情形。

与客户的关系

本集团旨在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金融服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及发展战略。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本集团在董事会下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统筹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工作。明确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决策执行及监督，确保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目标和政策得到有效执行，并不断优化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能力。

于2020年，本集团与客户之间并没有重大和严重的争议。

遵守法律及法规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遵守对本集团营运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法规。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所作出的承诺

- (1) 本公司承诺，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针对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深发展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深发展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深发展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深发展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 (2) 本公司承诺，在与深发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深发展之间发生的构成深发展关联交易的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深发展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深发展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深发展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 (3) 本公司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将维护深发展的独立性，保证深发展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彼此间独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发行平安转债所作出的承诺

本公司在发行平安转债期间，就部分下属公司涉及自用物业建设项目及养老社区建设项目，本公司承诺，目前及未来都将严格遵守保险资金投资不动产的相关规定，遵守专地专用原则，不变相炒地卖地，不利用投资养老和自用性不动产的名义开发和销售商品住房。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之中，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扶贫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

精准扶贫概述

平安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服务国家、回馈社会”的经营理念，持续深耕教育扶贫、灾难救助、环境保护、社群公益等领域。为响应国家“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号召，平安成立扶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精心部署，依托自身金融和科技领先优势，持续聚焦和深耕农村地区产业、医疗、教育等领域扶贫；并动员全体员工积极参与，坚决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力量。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20年，平安充分利用自身在金融、科技领域的综合优势，实施以“三村扶贫工程”为项目核心，金融扶贫为基础，定点扶贫、消费扶贫为补充的扶贫攻坚工作组合拳，助力国家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三村扶贫工程”

“村官工程”。平安通过扶贫保、发债、贷款等多种形式，推动产业扶贫，着力解决人才培养、资金保障、技术引进、消费等难题，打造综合金融扶贫闭环。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累计提供产业扶贫资金超298.34亿元，直接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15.02万人；惠及贫困人口73万人。

“村医工程”。平安针对乡村基础医疗设施及人才培养提升等难题，推进健康扶贫，为贫困地区捐赠医疗设备。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累计援建升级乡村卫生所1,228所；开展乡村医生培训，培训村医11,843人；通过“医行千万里”项目，组织移动健康检测车深入贫困乡村组织体检，免费提供各类脏器疾病和肿瘤常规筛查服务，覆盖贫困地区人口超11万人次。

“村教工程”。平安通过援建升级乡村学校、培训乡村教师、支教、开展一系列科学主题课程等综合性教育扶贫举措，重点提升乡村学生的科技素养，补齐乡村科技人才教育的短板。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累计援建升级1,054所乡村学校，培训14,110名乡村教师。

金融扶贫及消费扶贫

平安充分发挥自身金融资源和科技优势，着力推动金融扶贫。一是大力发展三农保险、大病保险业务，有效避免农户“因病返贫、因灾致贫”。二是高度重视现代技术的应用与服务模式的创新。平安积极探索AI技术、人脸识别、云计算、区块链等创新技术在农业保险服务中的应用，不断优化风险识别与预判能力，提供及时的农险防灾防损信息服务。2020年，平安累计在全国19个省或自治区承办了30个大病保险项目，覆盖8个国家级贫困县，保费规模约45.6亿元，参保人数约8,184万人次；平安拥有近800个农险产品，累计为484万户次农户提供超过1,141.61亿元的风险保障额度，累计支付赔款超13.85亿元，受益农户84.05万户次。

平安积极响应国家“消费扶贫”的号召，采用线上平台推广、品牌塑造、线下集中采购的方式，汇聚全集团消费能力，推动全体平安员工参与消费扶贫工作。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向“三区三州”等国家深度贫困地区累计采购超百种扶贫农产品近4.79亿元。

定点扶贫

平安勇担企业社会责任，精准谋划定点扶贫。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累计派出驻村帮扶干部98人次，扶贫任务及扶贫干部足迹遍布新疆、西藏、云南、四川等18个省市。其中，平安结对帮扶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科布尔镇和察右后旗土牧尔台镇，扎实推进中国银保监会部署的扶贫工作。截至2020年12月末，平安在产业帮扶、消费扶贫、民生工程等方面为两镇累计投入7,908.49万元。2020年4月，平安作为“社会力量助力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倡议书”的主要发起单位，主动认领国务院挂牌督战贫困村——广西河池市罗城县新安村，统筹谋划基础建设、文化设施、危房改造、医疗设备补充、牛场肉牛养殖设备等21个帮扶项目，全年累计投资145万元。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21年，平安将继续秉承“服务国家、回馈社会”的经营理念，在“三村扶贫工程”项目建设和消费扶贫领域深耕细作，勇担企业社会责任，为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巩固全面脱贫成果提供持续动能。

深挖“三村扶贫工程”社会效能。平安推动现有“村官、村医、村教”项目向纵深发展，确保核心项目的可持续性，打造精品项目，提升项目社会效益；融入并突出“数字化”，以智慧农业、智慧乡村建设为核心，探索在数字乡村建设中打造亮点项目，为实现乡村振兴战略加码助力。

持续发挥“消费扶贫”动力引擎作用。借助平安现有丰富的线上平台资源，在采购流程、产品甄选、商品售后等环节做进一步的优化，提升采购效率，优化购买体验，培育基础客户；汇聚全集团消费能力，推动线下采购，协助扶贫产品供应商逐步走向市场，塑造品牌，提升市场竞争力，稳定持续帮助当地企业增收，带动当地农户致富。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所知，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条文须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H/A股	身份	附注	H/A股数目(股)	权益性质	占全部 已发行H/A股 百分比(%)	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1)	1,485,855,226	好仓	19.95	8.12
		受控制企业权益	(1)	50,443,713	淡仓	0.67	0.27
UBS Group AG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2)	1,139,267,688	好仓	15.29	6.23
		受控制企业权益	(2)	979,721,515	淡仓	13.15	5.35
JPMorgan Chase & Co.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3)	535,683,284	好仓	7.19	2.93
		投资经理		278,378,953	好仓	3.73	1.52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		2,957,658	好仓	0.03	0.01
		受托人		83,180	好仓	0.00	0.00
		核准借出代理人	(3)	270,050,310	借出股份	3.62	1.47
		合计：	(3)	1,087,153,385		14.59	5.94
		受控制企业权益	(3)	268,569,952	淡仓	3.60	1.46
Citigroup Inc.	H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		41,800	好仓	0.00	0.00
		受控制企业权益	(4)	72,095,969	好仓	0.96	0.39
		核准借出代理人	(4)	443,503,884	借出股份	5.95	2.42
		合计：	(4)	515,641,653		6.92	2.82
		受控制企业权益	(4)	47,246,779	淡仓	0.63	0.25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A	实益拥有人		962,719,102	好仓	8.89	5.27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 注：
- (1) 按卜蜂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递交的表格，卜蜂集团有限公司因完全拥有若干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485,855,226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50,443,713股H股(淡仓)之权益。
于卜蜂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及淡仓中，包括50,443,713股H股(淡仓)乃涉及以实物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 (2) 按UBS Group AG于2020年12月30日递交的表格，UBS Group AG因拥有若干企业的完全控制权及一家企业的部分控制权(直接持有51%的UBS Hana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td)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139,267,688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979,721,515股H股(淡仓)之权益。
于UBS Group AG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及淡仓中，有868,805,560股H股(好仓)及661,440,570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分别为：

衍生工具	权益性质	H股数目(股)
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38,468,139
	淡仓	37,008,505
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87,500
	淡仓	976,600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627,332,757
	淡仓	426,444,700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202,917,164
	淡仓	197,010,765

- (3) 按JPMorgan Chase & Co.于2020年12月31日递交的表格，JPMorgan Chase & Co.因拥有若干企业的完全控制权及若干企业的部分控制权(包括间接持有99.99%的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和间接持有49%的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535,683,284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268,569,952股H股(淡仓)之权益。
于JPMorgan Chase & Co.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及淡仓中，包括270,050,310股H股(好仓)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519,797,834股H股(好仓)及144,886,679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分别为：

衍生工具	权益性质	H股数目(股)
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26,180,500
	淡仓	62,396,000
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3,391,500
	淡仓	9,157,800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443,157,070
	淡仓	13,851,088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46,738,937
	淡仓	29,322,017
上市衍生工具 - 可转换文书	好仓	329,827
	淡仓	30,159,774

- (4) 按Citigroup Inc.于2020年12月1日递交的表格，Citigroup Inc.因拥有若干企业的完全控制权及一家企业的部分控制权(间接持有99.83%的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Bahamas Limited)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72,095,969股H股(好仓)之权益及47,246,779股H股(淡仓)之权益。于Citigroup Inc.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及淡仓中，包括443,503,884股H股(好仓)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54,283,028股H股(好仓)及35,522,554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分别为：

衍生工具	权益性质	H股数目(股)
上市衍生工具 - 可转换文书	好仓	154,074
	淡仓	154,074
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26,400,500
	淡仓	14,006,000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实物交收	好仓	24,087,955
	淡仓	18,871,031
非上市衍生工具 - 以现金交收	好仓	3,640,499
	淡仓	2,491,449

- (5) 由于H股的百分比数字调低到最接近的小数点后两位，百分比数字相加的结果可能不等于所列总数。百分比数字以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的股份数量为基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据董事及监事所知，于2020年12月31日，概无任何其他人士(并非董事、监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条文须向本公司披露或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或淡仓。

承董事会命

马明哲

董事长

中国深圳

2021年2月3日

监事会报告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监事的会议出席记录

报告期内，监事努力做到亲身出席股东大会及监事会，并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对监督事项无异议。各位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委任为监事日期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股东大会	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			
孙建一(主席) ⁽¹⁾	2020年8月28日	0/0	1/1
王志良	2017年8月6日	1/1	6/6
潘忠武(已辞任) ⁽¹⁾	2012年7月17日	1/1	5/5
外部监事			
顾立基	2009年6月3日	1/1	6/6
黄宝魁	2016年6月28日	1/1	6/6
股东代表监事			
张王进	2013年6月17日	1/1	6/6

注：(1)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新任及离任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

机构考察调研

2020年9月，部分监事会成员对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银行、平安证券等多家子公司的四川分支机构进行了实地考察调研，并结合广大基层员工的意见形成了考察报告报公司管理层，管理层对有关问题高度重视并逐一落实形成了书面反馈报告报全体董事和监事。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内控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广度有了较大的发展和提高，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任何违法违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行为。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分别根据国内和国际审计准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载列于本报告“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部分。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况。

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及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工作报告，认为公司制定了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董事履职评价

全体监事通过对公司董事会构成、公司董事出席会议、参加培训、发表意见等情况进行考核，一致认为，2020年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诚信、忠实、勤勉、认真地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和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并提出建议；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充分履行其专业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

总结与展望

根据公司《监事履职评价管理办法》，监事会组织实施了2020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经综合评估，2020年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诚信、忠实、勤勉、认真地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监事会在新的一年里，将进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一如既往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维护和保障本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努力做好各项工作。

承监事会命

孙建一

监事会主席

中国深圳

2021年2月3日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1002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平安集团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平安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债权投资分类

(二)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减值评估

(三) 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估值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 债权投资分类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8、附注八14。

于2020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集团持有债权投资余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8%。

由于在以下方面存在复杂性，并涉及管理层判断，我们将此类债务金融工具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分类评估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 1) 为测试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而诠释合同条款；
- 2) 为确定在中国平安集团业务活动的多样性下的债务工具组合的业务模式。

我们复核了中国平安集团对债权投资分类的相关会计政策，并执行了以下程序评估金融工具分类是否恰当：

- 我们了解并评价了中国平安集团对于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测试和业务模式评估的方法和流程。
- 我们测试了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相关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我们复核了测试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设计逻辑，并通过抽样方法对此类债务金融工具的投资合同进行检查，重新执行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满足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测试。
- 我们对中国平安集团在各类业务活动中此类债务金融工具的业务模式是否恰当进行了评估，并根据抽样方法，对于支持性证据进行了测试。

基于我们执行的工作，管理层在对债权投资的分类过程中采用的判断和方法是可接受的。

审计报告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二)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减值评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8、附注八11及附注八14

于2020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集团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5%，相应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63,219百万元和人民币15,900百万元。

由于在以下方面存在复杂性，并涉及管理层判断，我们将此类债务金融工具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评估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 1) 选择恰当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2) 阶段划分；
- 3) 模型假设的应用；
- 4) 制定前瞻性调整。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程序包括：

-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中国平安集团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包括：模型选取、内部信用评级、减值阶段划分以及对合同现金流的预测等。
-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中国平安集团制定前瞻性调整的相关控制，包括：对宏观经济指标的选取和多种宏观经济情景权重的决策。

我们在信用模型专家的帮助下，执行了以下程序：

- 我们评估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是否恰当覆盖了中国平安集团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
- 我们根据中国平安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和行业惯例评估了阶段划分的合理性。
- 我们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参数和假设的重大错报风险时考虑的固有风险因素包括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例如估计的复杂性、主观性以及作出会计估计时管理层的偏向或舞弊所导致的错报的敏感性，并质疑了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我们评估了中国平安集团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方法论以及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具体应用，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以及折现率等。
- 我们通过对比行业标准对宏观经济情景的设定及权重分配的总体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 我们抽样测试了模型的运算，以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计量是否与模型方法论一致。
- 我们根据抽样方法，通过审阅交易对手方的信用信息，如信用风险敞口、信用风险评级、损失率、逾期情况、抵质押情况和其他相关信息，测试了当期预期信用损失的数据输入的准确性。

基于我们执行的工作，中国平安集团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在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计提中采用的输入值、假设和方法论是可接受的。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三) 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估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22、附注四42(4)、附注八41及附注九1

于2020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集团有重大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金额占总负债的比例为24%。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最终履约价值涉及重大判断，其估计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经济假设，如投资回报和相关折现率，和经营性假设，如死亡率和续保率(包括考虑投保人行行为)，以及损失率均为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估计的关键假设且存在主观性。我们评估保险合同负债估值相关的固有风险重大。因此，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估值是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评估重大错报风险时考虑的固有风险因素包括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例如估计的复杂性、主观性以及作出会计估计时管理层的偏向或舞弊所导致的错报的敏感性。我们在精算专家的协助下实施了以下的程序：

- 我们测试了中国平安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估值流程的控制包括管理层如何作出假设的流程的控制。
- 我们质疑了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精算模型所采用的假设。具体而言，我们通过与相关公司和行业的历史数据，以及未来市场整体的趋势和波动数据比较，来评估模型所采用的经济和经营性假设是否合理。
- 对于非寿险业务，我们根据公司的历史数据和适用的行业经验设定了精算假设，包括赔案进展比率和赔付比率等。
- 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我们对新纳入模型的保险产品进行了独立建模测试，并对本年模型变动的合理性进行了测试。
- 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我们对选定的业务进行了独立计算，并将重新计算的准备金与管理层账面数进行比较，对重大差异进行评估。评估包括对回溯分析结果的考量。
- 我们测试了精算模型使用的保单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我们亦测试了计算的准确性。
- 我们对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本年变动进行了分析，其中包括考虑这些变动是否与中国平安集团采用的假设、我们对业务发展的了解以及我们的行业经验一致。

基于我们的工作，管理层针对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管理层对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计量结果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审计报告

四、其他信息

中国平安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国平安集团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平安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平安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国平安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中国平安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平安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平安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中国平安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杨尚圆(项目合伙人)
陈岸强

2021年2月3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526,301	449,909
结算备付金	2	10,959	6,203
拆出资金	3	70,996	79,5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22,765	96,457
应收保费	5	94,003	82,416
应收账款		26,176	28,579
应收分保账款	6	11,840	11,495
衍生金融资产	7	37,661	18,957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8	20,219	17,703
保户质押贷款	9	161,381	139,326
长期应收款	10	202,050	183,9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	2,599,510	2,240,396
定期存款	12	253,518	216,81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	1,231,331	961,073
债权投资	14	2,624,848	2,281,225
其他债权投资	15	511,386	458,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	277,401	282,185
长期股权投资	17	267,819	204,135
商誉	18	23,031	20,927
存出资本保证金	19	12,561	12,501
投资性房地产	20	57,154	54,467
固定资产	21	41,849	42,650
无形资产	22	27,490	27,787
使用权资产	23	16,172	16,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61,901	50,301
其他资产	25	184,489	193,052
独立账户资产	26	53,059	46,131
资产总计		9,527,870	8,222,929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28	134,753	112,2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4,587	113,331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	453,677	355,051
拆入资金	30	41,334	26,2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217	39,458
衍生金融负债	7	48,579	24,5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	276,602	176,5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32	59,472	38,645
应付账款		5,148	4,821
预收保费	33	48,442	42,47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001	11,038
应付分保账款	34	15,991	14,012
应付职工薪酬	35	43,495	39,717
应交税费	36	26,060	20,841
应付赔付款	37	65,094	58,732
应付保单红利	38	63,806	59,082
吸收存款	39	2,634,361	2,393,06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0	768,975	701,635
保险合同准备金	41	2,218,007	1,921,907
长期借款	42	205,824	217,087
应付债券	43	901,285	699,631
租赁负债	23	15,620	15,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	19,267	22,282
其他负债	44	269,309	216,025
独立账户负债	26	53,059	46,131
负债合计		8,539,965	7,370,559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45	18,280	18,280
资本公积	46	134,474	128,651
减: 库存股	47	(5,995)	(5,001)
其他综合收益	70	(6,829)	13,459
盈余公积	48	12,164	12,164
一般风险准备	49	88,789	71,964
未分配利润	50	521,677	433,6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62,560	673,161
少数股东权益	51	225,345	179,209
股东权益合计		987,905	852,37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527,870	8,222,9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员签署：

马明哲
法定代表人

姚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锐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52	797,880	795,064
其中：分保费收入		172	115
减：分出保费		(23,077)	(21,37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3	(17,204)	(24,915)
已赚保费		757,599	748,779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54	186,775	176,621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54	(86,371)	(86,434)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54	100,404	90,187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	63,978	54,800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5	(12,216)	(10,570)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5	51,762	44,230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56	118,814	99,991
投资收益	57	124,701	77,4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45	23,2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31	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770)	44,091
汇兑收益		2,219	779
其他业务收入	59	64,181	60,172
资产处置收益		7	105
其他收益		3,398	3,036
营业收入合计		1,218,315	1,168,867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36,914)	(26,661)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60	(237,136)	(225,030)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1,503	11,26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1	(303,911)	(287,02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62	1,358	107
保单红利支出		(19,001)	(19,329)
分保费用		(18)	(13)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003)	(114,753)
税金及附加	63	(4,615)	(4,272)
业务及管理费	64	(176,551)	(172,892)
减：摊回分保费用		6,356	7,572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26,436)	(20,098)
其他业务成本	64	(63,185)	(65,43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416)	(1,996)
信用减值损失	65	(77,042)	(65,270)
营业支出合计		(1,030,011)	(983,839)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三、营业利润		188,304	185,028
加: 营业外收入	66	379	427
减: 营业外支出	67	(919)	(716)
四、利润总额		187,764	184,739
减: 所得税	68	(28,405)	(20,374)
五、净利润		159,359	164,3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99	149,407
少数股东损益		16,260	14,958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9,359	164,36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69	8.10	8.41
稀释每股收益	69	8.04	8.38
七、其他综合收益	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759)	1,8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52	723
影子会计调整		498	(568)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38)	46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204
其他		171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312)	7,199
影子会计调整		27,458	(3,006)
权益法下不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2	1,6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2)	71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250)	9,232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8,109	173,5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811	157,9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98	15,671
		138,109	173,5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八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18,280	128,651	(5,001)	13,459	12,164	71,964	433,644	179,209	852,37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43,099	16,260	159,35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0	-	-	-	(20,288)	-	-	-	(962)	(21,25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0,288)	-	-	143,099	15,298	138,109
利润分配										
(三) 对股东的分配	50	-	-	-	-	-	-	(38,241)	-	(38,241)
(四)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9	-	-	-	-	-	16,825	(16,825)	-	-
其他										
(五)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	(4,867)	(4,867)
(六)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 交易		-	(284)	-	-	-	-	-	2,157	1,873
(七) 少数股东增资		-	(17)	-	-	-	-	-	763	746
(八)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16)	-	-	-	-	-	-	(16)
(九) 长期服务计划		-	(3,698)	-	-	-	-	-	-	(3,698)
(十) 回购股份		-	-	(994)	-	-	-	-	-	(994)
(十一) 子公司发行/赎回其 他权益工具		-	-	-	-	-	-	-	31,456	31,456
(十二) 其他		-	9,838	-	-	-	-	-	1,329	11,167
三、年末余额		18,280	134,474	(5,995)	(6,829)	12,164	88,789	521,677	225,345	987,90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附注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18,280	131,148	-	4,940	12,164	55,794	334,182	127,135	683,64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净利润		-	-	-	-	-	-	149,407	14,958	164,3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70	-	-	-	8,519	-	-	-	713	9,23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8,519	-	-	149,407	15,671	173,597
利润分配										
(三)对股东的分配	50	-	-	-	-	-	-	(33,775)	-	(33,775)
(四)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9	-	-	-	-	-	16,170	(16,170)	-	-
其他										
(五)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	(2,623)	(2,623)
(六)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 交易		-	-	-	-	-	-	-	(26)	(26)
(七)少数股东增资		-	460	-	-	-	-	-	2,114	2,574
(八)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	20	-	-	-	-	-	-	20
(九)长期服务计划		-	(4,215)	-	-	-	-	-	-	(4,215)
(十)回购股份		-	-	(5,001)	-	-	-	-	-	(5,001)
(十一)子公司发行/赎回其 他权益工具		-	-	-	-	-	-	-	36,542	36,542
(十二)其他		-	1,238	-	-	-	-	-	396	1,634
三、年末余额		18,280	128,651	(5,001)	13,459	12,164	71,964	433,644	179,209	852,3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09,892	792,570
客户存款和银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39,148	269,020
存放中央银行和银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21,092	19,86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1,012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45,564	43,41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取得的现金		255,341	229,656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增加额		20,242	-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减少额		1,136	342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增加额		11,198	23,322
融资租赁业务借款净增加额		7,059	2,3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	210,094	142,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1,778	1,522,78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37,019)	(222,773)
再保业务产生的现金净额		(4,902)	(4,33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6,355)	(14,69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13,452)	(374,91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36,30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1,233)	(205,2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907)	(74,4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785)	(77,376)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减少额		-	(10,698)
融资租赁业务长期应收款净增加额		(30,289)	(52,436)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26,865)	(49,1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	(261,896)	(150,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9,703)	(1,273,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	312,075	249,445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36,192	1,536,4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084	183,6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	2,506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76	2,9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	1,4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6,442	1,726,9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80,660)	(2,066,9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95)	(12,210)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1,947)	(27,501)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78)	(3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3,580)	(2,107,10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138)	(380,1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23	28,9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23	28,9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876	210,9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3,850	677,834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9,242	-
保险业务拆入资金净变动额		30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6	1,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577	918,71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54,298)	(664,271)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011)	(69,9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4,833)	(2,157)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37,778)
长期服务计划购买股份支付的现金		(3,989)	(4,296)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994)	(5,001)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7,806)	(7,311)
子公司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5,000)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8)	(5,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936)	(793,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41	125,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96)	1,0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71(2)	121,282	(4,5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466	308,02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	424,748	303,4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9,209	9,7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	6,710
定期存款		18,950	7,599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9,638	16,306
其他债权投资	3	6,525	5,520
长期股权投资	4	220,364	218,486
固定资产		8	9
投资性房地产		1,613	848
使用权资产		179	27
其他资产		25,955	10,758
资产总计		292,511	275,966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5	12,425	15,9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0	-
拆入资金		300	-
应付职工薪酬	6	772	777
应交税费		32	27
租赁负债		183	27
其他负债		256	464
负债合计		14,178	17,215
股东权益			
股本		18,280	18,280
资本公积		131,859	131,749
减：库存股		(5,995)	(5,001)
其他综合收益		170	143
盈余公积		12,164	12,164
一般风险准备		395	395
未分配利润		121,460	101,021
股东权益合计		278,333	258,7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2,511	275,9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7	1,259	700
投资收益	8	58,678	62,19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78)	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	69
汇兑损失		(30)	(3)
其他业务收入		718	571
其他收益		22	26
营业收入合计		60,686	63,562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5)	(1)
业务及管理费	9	(1,298)	(1,289)
利息支出		(631)	(601)
其他业务成本		(27)	(3)
信用减值损失		(9)	(4)
营业支出合计		(1,970)	(1,898)
三、营业利润		58,716	61,664
加: 营业外收入		1	34
减: 营业外支出		(37)	(20)
四、利润总额		58,680	61,678
减: 所得税	10	-	-
五、净利润		58,680	61,678
六、其他综合收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	(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	(1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707	61,6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18,280	131,749	(5,001)	143	12,164	395	101,021	258,75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8,680	58,6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27	-	-	-	2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7	-	-	58,680	58,707
利润分配								
(三)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8,241)	(38,241)
其他								
(四) 员工持股计划	-	108	-	-	-	-	-	108
(五) 回购股份	-	-	(994)	-	-	-	-	(994)
(六) 其他	-	2	-	-	-	-	-	2
三、年末余额	18,280	131,859	(5,995)	170	12,164	395	121,460	278,333

项目	2019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18,280	131,394	-	153	12,164	395	73,118	235,50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	-	61,678	61,6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10)	-	-	-	(1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10)	-	-	61,678	61,668
利润分配								
(三)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3,775)	(33,775)
其他								
(四) 员工持股计划	-	355	-	-	-	-	-	355
(五) 回购股份	-	-	(5,001)	-	-	-	-	(5,001)
三、年末余额	18,280	131,749	(5,001)	143	12,164	395	101,021	258,7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3	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3	6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	(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	(6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9)	(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	(1,79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	291	(1,1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136	31,0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86	53,6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22	84,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58)	(50,6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8)	(6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6)	(51,3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6	33,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00	15,900
拆入资金净变动额		300	-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1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10	15,9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6,400)	(9,1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718)	(34,379)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994)	(5,001)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9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11)	(48,480)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01)	(32,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	(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1(2)	(7,224)	(33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08	16,74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84	16,4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1988年3月21日经批准成立。本公司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股”)及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已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48、109、110、111、112层。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金融业, 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 业务范围包括人身保险业务、财产保险业务、信托业务、证券业务、银行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本公司初始成立时名为“深圳平安保险公司”, 开始主要在深圳从事财产保险业务。随着经营区域的扩大, 本公司于199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公司”, 于1994年开始从事寿险业务, 并于1997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对本公司实施分业经营的相关批复, 本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以投资人的身份分别成立并控股持有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产险”)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寿险”)的股份。平安产险和平安寿险分别在本公司原财产保险业务和人员及原人身保险业务和人员的基础上成立。本公司于2003年1月24日取得更名后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 投资金融、保险企业;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 开展资金运用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详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3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 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精算方法计量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外, 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附注四、8)、保险合同分类(附注四、21)、保险合同准备金(附注四、22)、收入确认原则(附注四、32)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四、42。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集团于中国大陆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主要的境外子公司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作为支付对价的资产或负债应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如果转移的该类资产或负债在合并后仍然留存在合并主体中，且仍受购买方控制，则购买方在购买日仍按照其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计量，不在利润表中确认任何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本集团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集团决定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方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资金支持项目。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的受益凭证。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主体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对往来交易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 – 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包含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 - 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由此产生的结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的投资，按照该笔投资的业务模式以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决定分类，不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SPPI”)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通过测试的则取决于其业务模式决定其最终分类；权益工具的投资，其公允价值变动通常计入损益，但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如贷款，政府及企业债券等，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长期应收款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分类和计量(续)

权益工具

本集团所有的权益工具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如果本集团管理层选择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则之后不可再将公允价值变动结转至当期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或按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和除适用于保险合同会计核算方法外的财务担保合同等，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重要的假设和判断列示如下：

- 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如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风险敞口等；
- ii)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 iii) 前瞻性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发生实际违约，构建预期信用损失“三阶段”减值模型，并对每一种类型资产的不同减值阶段进行定义，结合前瞻性信息，明确资产在不同情境下对应的减值阶段，分别计量其减值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范围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累计变动。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信用承诺的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预期不能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者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

- (1) 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
- (2) 本集团的收回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金融负债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续)

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

- (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以及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且主合同不属于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其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至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源于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产生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续)

分类和计量(续)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根据合同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按照约定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的合同。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债权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债务人不能按照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负债的原始或修改后的条款履行义务时，代为偿付债权人的损失。本集团对该等合同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其最初的公允价值很可能等于所收取的费用。该公允价值在担保期内按比例摊销，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按照本附注中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算的减值准备金额；初始确认金额减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的收入。

除本集团银行业务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是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外，本集团其他业务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视作保险合同，并采用适用于保险合同的会计核算方法，因此，对该等合同选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进行核算。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货币远期及掉期交易、信用掉期以及股指期货等。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工具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续)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包含的主合同不是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当且仅当符合下述条件时, 嵌入衍生工具应当与主合同分拆, 并作为衍生工具核算:

- ▶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 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及
- ▶ 混合合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损益(即, 嵌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负债中的衍生工具不予拆分)。

对于上述资产或负债,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或者选择将混合工具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 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乃根据管理层最佳估计, 其所使用的折现率乃类似工具的市场折现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使用考虑合约及市场价格、相关系数、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收益曲线变化因素及/或提前偿还比率的定价模型进行估值。使用不同定价模型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重大差异。

对于在估值方法中, 使用了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金融工具, 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级。

金融工具的抵销

在本集团拥有现在可执行的法定权利抵销已确认的金额, 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法定可执行权利必须不得依赖未来事件而定, 而在一般业务过程中以及倘若本集团或对手方一旦出现违约、无偿债能力或破产时, 这也必须具有约束力。

9. 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

本集团对于保险合同资产相关的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 通过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请见附注八、5和附注八、6。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各自利润或总资产的一定比例确定各自的单项金额重大标准。本集团一般不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进行单独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保费及应收分保账款(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实现融资收益

将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记录为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减去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的净额在长期应收款中确认。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配，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计量及终止确认遵守金融资产会计政策的基本规定(附注四、8)。本集团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当收取应收融资租赁款现金流量的权利终止或转移并且本集团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对于该部分的减值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八、10及附注八、65。

11. 买入返售协议及卖出回购协议

买入返售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银行和证券业务的卖出回购协议和买入返售协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归类为经营活动，保险业务卖出回购协议和买入返售协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分别被归类为筹资和投资活动。

12. 贵金属

本集团的贵金属为黄金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检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使用年限及折旧计提方法，以确保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和折旧年限与该投资性房地产预期可以带来经济利益的方式相一致。

本集团对已提足折旧但仍继续使用的资产不再计提折旧，该等资产将继续列示于财务报表中直至其终止使用。

当且仅当有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已改变或处置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1%-10%	2.25%-6.60%
土地使用权	50年、无确定期限	-	0.00%-2.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9。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该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 相关税费, 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在固定资产的项目投入使用后产生的支出, 例如修理及维护费用, 一般计入有关支出产生期间的利润表。倘能清楚证明该等支出可让使用该项固定资产在日后预期带来的经济利益增加, 且该项目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则将有关支出予以资本化, 以作为有关资产的额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1%-10%	2.25%-6.60%
机器及办公设备	3-15年	0-10%	6%-33.3%
运输设备	5-10年	1%-10%	9%-19.8%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9。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9。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	20-30年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核心存款	20年
商标权	10-40年、无确定期限
计算机软件系统	3-5年
其他(客户关系、专利权及合同权益等)	2-28年

核心存款是指由于银行与客户间稳定的业务关系，在未来一段期间内预期继续留存在该银行的账户。核心存款的无形资产价值反映未来期间以较低的替代融资成本使用该账户存款带来的额外现金流量的现值。

本集团用以取得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的支出已资本化为无形资产，期后以直线法在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17.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利润表的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存货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以及下属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所购入的土地，并已决定将其用于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交付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此类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每年接受复核，以确定之前对其使用年限的评估是否成立。若评估不再成立，则需采用未来适用法将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转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 ▶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当平安寿险、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健康险”)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各自总资产的1%时，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当平安产险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总资产的6%时，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业务收入及保费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金额，因此包括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险保障基金在计提时作为费用进入损益。

21.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件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集团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目前，本集团的团体万能保险、团体投资连结保险、部分年金保险及部分其他保险归类为非保险合同，其相关会计处理参见附注四、24、25及26。本集团的个人万能保险和个人投资连结保险归类为混合保险合同，其相关会计处理参见附注四、25及2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保险合同分类(续)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以下简称“保单”), 本集团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 本集团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以及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 非寿险保险合同根据险种分成若干个计量单元; 寿险保险合同根据保险产品、性别、年龄、保单经过年度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 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 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 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 主要包括:
 -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 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 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 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 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 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考虑边际因素, 并单独计量。本集团在保险期间内, 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 本集团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 ▶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 不确认该利得, 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剩余边际的计算剔除了保险合同获取成本, 该成本主要包括保险业务佣金及手续费支出。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 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以保单生效年的假设为基础确定, 不随未来假设的调整而变化。对于非寿险合同, 本集团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寿险合同, 本集团以保额或保单数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摊销。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集团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集团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确认的保费收入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进行后续计量。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赔付率法及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采用逐案预估法和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对分红保险账户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相关负债，将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计量假设的变动于利润表内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集团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 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 计入当期损益; 反之, 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3.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支出是根据合同约定, 按照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及有关精算结果而估算, 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

24. 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 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 收取的保单管理费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收取的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25. 万能保险

本集团的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 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 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 作为非保险合同, 按照下列方法进行处理:

-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 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 万能保险账户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将归属于本集团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6. 投资连结保险

本集团的个人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 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 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的团体投资连结保险不承担保险风险, 作为非保险合同, 与上述分拆后的个人投资连结保险其他风险部分, 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 作为负债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 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投资连结保险(续)

-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产生的投资收益和所支付的不超出投资账户价值的给付和退保金，直接调整负债的账面价值，不计入利润表；
- ▶ 收取的账户管理费及退保费用等费用，按固定金额或投资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账户管理费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27.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集团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 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 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 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结算备付金或货币资金中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结算备付金或货币资金中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对客户交来的期货保证金计入代理买卖证券款, 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当日结算价计算每日浮动盈亏; 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平仓价计算客户平仓盈亏, 根据有关规定及客户当日成交交易手续费, 相应划入或划出结算备付金或存出保证金。

29. 证券承销业务核算办法

本集团承销之证券, 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 按以下规定分别进行核算:

- ▶ 本集团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 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 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 承销期结束如有未售出证券, 本公司根据附注四、8所述的金融工具的分类政策, 确认为本集团金融资产。
- ▶ 本集团以代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 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 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 承销期结束将未售出证券退还委托单位。

30.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承担的或有负债及信用承诺计提的预计负债(见附注四、8)之外,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其中本集团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该部分的减值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八、44及附注八、65。

31. 合并结构化主体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本集团合并的结构化主体购买本公司股票所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不确认为金融资产, 借记股本溢价。该部分股票转让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按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股本溢价。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收入确认原则

以下为本集团主要收入的会计政策描述：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寿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户投资合同收入

保户投资合同收入主要包括固定的或者是与被管理的金额直接相关而收取的保单费、投资管理费、退保费及其他服务费用，通过调整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余额收取。保户投资合同收入于服务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除非与它相关的服务将在未来提供，则收入参照完成履约责任的进度而于合同期间内确认。对于特定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投资合同，收取的初始费用作为其实际收益率的调整项进行确认。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实际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交易成本。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在经营范围内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 (1)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佣金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在达成交易时点或参照完成履约责任的进度而于合同期间内确认。
- (2)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信托、证券、期货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信托、证券、期货代理买卖佣金收入于交易日在达成有关交易后或于提供有关服务后按合同约定的佣金费率予以确认。证券承销业务收入主要在证券承销项目合同履约义务已完成时确认收入，承销手续费收入根据承销协议、实际证券承销数量和收费比例等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收入确认原则(续)

股息收入

当股东有权收取派付股息款项时，股息收入予以确认。

其他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交易价格，是指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同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款项，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为从事高速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在合同履约期间，根据相关合同的履约进度予以确认。

3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本集团主要的使用权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除适用简化处理的租赁外，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使用权资产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部分职工还得到本集团提供的团体寿险，但涉及金额并不重大。除此之外，本集团对职工没有其他重大福利承诺。

36. 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业务

本集团设有以权益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报酬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向本集团的职工授予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本集团获取职工的服务以作为该权益工具的对价。

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 ▶ 包括任何市场业绩条件(例如主体的股价)；
- ▶ 不包括任何服务和非市场业绩可行权条件(例如盈利能力、销售增长目标和职工在某特定时期内留任实体)的影响；及
- ▶ 包括任何非可行权条件(例如规定职工持股期限)的影响。

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包括在有关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假设中。成本费用的总金额在等待期内确认。等待期是指将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权条件的期间。

在每个报告期末，本集团依据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修改其对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估计，在利润表确认对原估算修正(如有)的影响，并对计入权益的金额作出相应调整。

在权益工具行权时，本公司与本集团员工进行结算。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利润分配

经董事会提议的年末现金股利，在股东大会批准前，作为未分配利润中的单独部分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核算；于股东大会批准并宣告后，确认为负债。

由于本公司章程授权董事会宣告中期现金股利，故中期现金股利的提议和宣告同时发生。因此，中期现金股利在董事会提议和宣告后即确认为负债。

39.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作为债权人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上述方式的组合的，本集团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本集团将上述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1.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 / 投资收益率等经济假设和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及费用等非经济假设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主要是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折现率基准曲线变动，以及根据最新经验和趋势调整了非经济假设)，并对未来现金流的估计予以更新，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增加2020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19,141百万元，减少2020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19,141百万元(2019年：增加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20,774百万元，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20,774百万元)。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这些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1)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被管理的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不是由某一个因素或某一项活动决定的，需要考虑在评估时可获取的所有相关证据来进行判断。主要的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3)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附注九、3风险管理的信用风险一节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及
-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4)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和计量

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可参见附注四、4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和计量(续)

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 ▶ 本集团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考虑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637号文等相关规定，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加上税收及流动性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2020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3.01%-4.60%(2019年12月31日：3.29%-4.60%)。

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非寿险保险合同，由于溢价对准备金评估结果影响不重大，直接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折现率。

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2020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为4.75%-5.00%(2019年12月31日：4.75%-5.00%)。

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险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折现率及投资收益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行业标准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发病率假设是参考行业发病率或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和计量(续)

-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 ▶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个人分红业务包含风险边际的未来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合同约定需分配盈余的85%计算。

- ▶ 本集团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资本成本法测算结果和行业指导比例3%至6%确定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集团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资本成本法测算结果和行业指导比例2.5%至5.5%确定风险边际。

(5)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集团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

- ▶ 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100%；
- ▶ 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 ▶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5)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 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 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 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 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 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 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 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

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集团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6)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 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 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 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 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披露参见附注九、8。

五、税项

本集团根据对现时税法的理解, 主要缴纳下列税项: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6%-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所得税

除部分享有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 本集团2020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2019年: 25%)。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税乃就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按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平安寿险	深圳	深圳	人身保险	99.51%	-	99.51%	设立	33,800,000,000
平安产险	深圳	深圳	财产保险	99.54%	-	99.54%	设立	21,000,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2) (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深圳	深圳	银行	49.56%	8.40%	58.00%	收购	19,405,918,19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	深圳	深圳	信托投资	99.88%	-	99.88%	收购	13,000,000,0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	深圳	深圳	证券投资与经纪	40.96%	55.59%	96.62%	设立	13,800,000,000
平安养老险	上海	上海	养老保险	86.11%	13.82%	100.00%	设立	4,860,000,000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98.67%	1.33%	100.00%	设立	1,500,000,000
平安健康险 ^(注3)	上海	上海	健康保险	73.45%	1.55%	75.01%	设立	2,016,577,790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海外控股”)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100.00%	设立	港币7,085,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财产保险	-	100.00%	100.00%	设立	港币49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平安融资租赁”)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69.44%	30.56%	100.00%	设立	14,500,000,000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100.00%	100.00%	设立	港币345,000,0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创新资本”)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	99.88%	100.00%	设立	4,000,000,000
平安创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咨询	-	99.75%	100.00%	设立	100,000,000
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不动产”)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和 投资管理	-	99.60%	100.00%	设立	20,000,000,000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科技”)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服务	68.38%	31.62%	100.00%	设立	2,924,763,80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金服”)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598,583,070
平安壹钱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壹钱包”)	深圳	深圳	互联网服务	-	77.14%	78.63%	收购	1,000,000,000
壹汇智商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商务贸易	-	99.89%	100.00%	设立	港币25,124,600
深圳万里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客户忠诚度服务	-	77.14%	100.00%	收购	200,000,000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3)	深圳	深圳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99.50%	99.99%	收购	1,567,000,000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期货经纪	-	96.74%	100.00%	设立	420,000,000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投资	-	100.00%	100.00%	设立	1,310,000,000
上海平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平浦”)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9,130,500,000
安胜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金融科技”)	深圳	深圳	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	100.00%	设立	30,406,000,000
平安利顺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货币经纪	-	66.92%	67.00%	设立	50,000,000
平安好房(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平安好房”)	上海	上海	房地产经纪	-	86.37%	100.00%	设立	1,930,000,000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	68.11%	100.00%	设立	800,000,00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基金”)	深圳	深圳	基金募集及销售	-	68.11%	68.19%	设立	1,300,000,000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平安金融中心”)	深圳	深圳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6,688,870,000
平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代理销售保险	-	75.10%	75.10%	设立	515,000,000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平安创展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广州	保险代理	-	99.54%	100.00%	设立	50,000,000
达成国际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翠达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沈阳盛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物业管理和投资管理	-	99.51%	100.00%	收购	419,000,000
桐乡平安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桐乡平安投资”)	桐乡	桐乡	投资管理	-	99.60%	100.00%	设立	500,000,000
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保理咨询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700,000,000
山西长晋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	59.71%	60.00%	收购	750,000,000
山西晋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	59.71%	60.00%	收购	504,000,000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	96.55%	100.00%	设立	600,000,000
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注3)	香港	香港	证券投资与经纪	-	96.55%	100.00%	收购	港币663,514,734
中国平安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20,000,000
中国平安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20,000,000
平证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注3)	香港	香港	证券投资与经纪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440,000,00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销售	-	100.00%	100.00%	设立	20,000,000
富尔保险经纪公司	上海	上海	保险经纪服务	-	100.00%	100.00%	收购	50,000,000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出租	-	99.51%	100.00%	收购	256,323,143
成都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840,000,00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杭州平江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不动产投资及物业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1,430,000,000
北京京信丽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1,160,000,000
安邦汇投有限公司	英国	香港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英镑90,000,160
海逸有限公司	英国	香港	房地产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英镑133,000,000
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	96.55%	100.00%	设立	1,000,000,000
深圳平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管理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3,345,429,012
北京京平高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出租	-	99.51%	100.00%	设立	45,000,000
广州市信平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物业出租	-	99.51%	100.00%	设立	50,000,000
上海家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家化”)	上海	上海	日用化学品产销	-	99.51%	100.00%	收购	5,268,261,234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注3)	上海	上海	工业	-	51.42%	51.68%	收购	677,969,461
Falcon Vision Global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上海泽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4,810,000,000
PA Dragon LLC	美国	美国	物流地产	-	99.52%	100.00%	设立	美元143,954,940
上海平安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	-	94.74%	94.74%	设立	63,330,000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不动产投资及物业管理	-	99.51%	100.00%	收购	20,000,000
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99.05%	100.00%	设立	1,290,000,000
上海平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	100.00%	100.00%	收购	1,010,000,000
深圳前海征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注3)	深圳	深圳	信用信息服务业	-	100.00%	100.00%	设立	345,075,000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平安不动产资本有限公司 ^(注3)	香港	香港	投资平台	-	99.60%	100.00%	设立	2,536,129,600
深圳前海普惠众筹交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私募股权融资	-	100.0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珠海横琴平安钱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小额贷款	-	100.00%	100.00%	设立	300,000,000
广州平安好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小额贷款	-	100.00%	100.00%	设立	6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融资租赁	-	100.00%	100.00%	设立	1,800,000,000
安科技术有限公司 ^(注3)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和 投资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美元582,996,000
平安付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付科技”)	深圳	深圳	互联网服务	-	77.14%	100.00%	收购	680,000,000
平安付电子支付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互联网服务	-	77.14%	100.00%	收购	489,580,000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桐乡	桐乡	投资管理	-	99.70%	100.00%	设立	300,000,000
平安基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7.99%	99.00%	设立	1,000,000,000
平安财富理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咨询业务	-	100.0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市鼎顺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鼎顺通投资”)	深圳	深圳	投资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市平安远欣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远欣投资”)	深圳	深圳	投资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1,500,1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	100.00%	100.00%	设立	10,400,000,000
深圳安普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仓储	-	79.61%	80.00%	收购	5,625,000,000
平证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10,000,000
上海天合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保险经纪	-	49.02%	100.00%	收购	50,000,000
Helios P.A.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项目投资	-	99.51%	100.00%	设立	美元677,161,91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益成国际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项目投资	-	100.00%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平安城市建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和服务	-	79.21%	100.00%	设立	50,000,000
深圳平安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8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安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7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联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3) (以下简称“联新投资”)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70%	100.00%	收购	2,600,000,000
Autohome Inc ^(注3)	北京	开曼群岛	汽车互联网平台	-	49.02%	49.02%	收购	美元1,201,623
Mayborn Group Limited	英国	英国	婴儿用品	-	51.42%	51.68%	收购	英镑1,154,873
嘉兴平安基石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投资管理	-	99.51%	100.00%	设立	1,000,000
深圳前海金炬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和 投资咨询	-	99.90%	100.00%	设立	2,270,000,000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注4)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	57.96%	100.00%	设立	5,000,000,000
TTP Car Inc. ^(注4)	上海	开曼群岛	二手车平台	-	23.96%	51.00%	收购	美元15,097

注1: 上表持股比例为各层控股关系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股比例与直接持股比例之和; 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比例和通过所控制的被投资单位间接持有的比例之和。

注2: 于2020年度, 平安银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162百万元(2019年度: 人民币11,853百万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金额为人民币2,964百万元(2019年度: 人民币1,414百万元)。于2020年12月31日, 平安银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为人民币182,064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143,169人民币百万元)。平安银行的财务信息汇总已在分部报告中“银行”分部下披露。

注3: 于2020年度, 上述子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动。

注4: 于2020年度, 上述子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需遵循公司法及适用的上市公司条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间的股权及资产交易需遵循监管要求。本公司的某些子公司需满足监管资本需求。所以, 本公司使用其子公司的资产及核销其子公司的负债具有限制, 请见附注九、7。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2.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之结构化主体:

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业务性质
平安资产鑫享28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27,848,384,867	投资理财产品
华宝东方资产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8.86%	12,000,000,000	债权投资
上海信托长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71%	10,000,000,000	债权投资
上海信托华融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9.52%	9,500,000,000	债权投资
平安资产鑫享19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7,449,913,531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5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2%	5,111,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20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6,508,823,78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8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6,730,552,460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0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7,139,468,987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4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4,551,171,317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11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1%	2,781,690,208	投资理财产品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分部报告

本集团业务分部按照产品及服务类型分为：保险业务、银行业务、信托业务、证券业务、其他资产管理业务、科技业务以及其他业务。由于产品的性质、风险和资产配置的不同，保险业务又细分为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及财产保险业务。报告分部获得收入来源的产品及服务类型如下：

-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提供全面的个人和团体寿险产品，包括定期寿险、终身寿险、两全保险、年金、投资连结保险、万能保险以及健康和医疗保险，反映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公司的经营成果；
- 财产保险业务为个人及企业提供多样化的财产保险产品，包括车险、财产险和意外及健康险等，反映平安产险的经营成果；
- 银行分部面向机构客户及零售客户提供贷款和中间业务，并为个人客户提供财富管理及信用卡服务等，反映平安银行的经营成果；
- 信托分部从事信托服务及投资业务；
- 证券分部提供经纪、交易、投资银行服务及资产管理服务；
- 其他资产管理业务提供投资管理、融资租赁等其他资产管理服务，反映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融资租赁等其他经营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的经营成果；
- 科技业务通过互联网平台提供多样的金融和民生服务，包括金融交易信息服务平台、健康医疗服务平台，反映科技业务相关的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经营成果。

除上述业务分部外，其他业务分部对本集团经营结果影响不重大，因此未单独列示。

管理层监督各个分部的经营成果，以此作为资源分配和业绩考核的评定根据。各分部以净利润等指标作为业绩考核的标准。

各分部之间的交易价格均按照交易双方合同约定确定交易价格。

本集团收入超过95%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非流动资产超过95%位于中国境内。

于2020和2019年度，本集团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小于1%。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514,513	285,911	-	-	-	-	-	(2,544)	797,880
减：分出保费	(9,167)	(16,714)	-	-	-	-	-	2,804	(23,07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20)	(16,180)	-	-	-	-	-	(4)	(17,204)
已赚保费	504,326	253,017	-	-	-	-	-	256	757,599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99,650	-	-	-	-	754	100,404
其中：分部间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754)	-	-	-	-	754	-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43,481	3,884	6,158	1,402	-	(3,163)	51,762
其中：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2,648	615	119	99	-	(3,481)	-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93,779	7,369	-	256	4,717	15,285	291	(2,883)	118,814
其中：分部间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06	70	-	23	300	495	81	(1,175)	-
投资收益	94,628	11,340	9,921	666	1,223	5,214	5,329	(3,620)	124,701
其中：分部间投资收益	5,846	1,997	(4)	-	48	48	12	(7,947)	-
其中：占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损益	9,472	1,881	-	48	(15)	2,685	5,192	(2,418)	16,8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08)	(425)	(614)	(429)	164	1,324	1,674	44	(4,770)
汇兑收益/(损失)	1,123	(7)	762	(3)	(8)	384	(22)	(10)	2,219
其他业务收入	28,523	436	111	704	4,182	32,034	24,520	(26,329)	64,181
其中：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13,924	110	10	-	-	2,492	8,336	(24,872)	-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413	169	43	-	3	140	10	(1,632)	3,1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64	4	57	-	3	9	(19)	(211)	7
其他收益	500	591	174	18	26	1,350	670	69	3,398
营业收入合计	716,535	272,325	153,542	5,096	16,465	57,002	32,443	(35,093)	1,218,315
退保金	(36,914)	-	-	-	-	-	-	-	(36,914)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85,400)	(152,628)	-	-	-	-	-	892	(237,136)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5,102	7,092	-	-	-	-	-	(691)	11,50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96,495)	(7,825)	-	-	-	-	-	409	(303,91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605	184	-	-	-	-	-	(431)	1,358
保单红利支出	(19,001)	-	-	-	-	-	-	-	(19,001)
分保费用	(1,398)	(6)	-	-	-	-	-	1,386	(18)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3,758)	(40,698)	-	-	-	-	-	2,453	(102,003)
税金及附加	(1,050)	(1,408)	(1,525)	(34)	(73)	(336)	(146)	(43)	(4,615)
其中：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税金及附加	(887)	(1,400)	-	-	-	-	-	-	(2,287)
投资费用	(3,295)	(321)	-	-	-	-	-	3,616	-
管理费用	(48,170)	(59,483)	(44,690)	(1,441)	(4,820)	(11,524)	(15,649)	9,226	(176,551)
减：摊回分保费用	2,239	5,473	-	-	-	-	-	(1,356)	6,356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6,020)	(1,292)	-	(247)	(2,846)	(18,231)	(683)	2,883	(26,436)
其中：财务费用	(2,773)	(996)	-	(186)	(2,095)	(18,216)	(683)	2,954	(21,99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247)	(296)	-	(61)	(751)	(15)	-	(71)	(4,441)
其他业务成本	(55,975)	(232)	-	(2)	(4,016)	(10,236)	(5,797)	13,073	(63,185)
其中：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30,650)	-	-	-	-	-	-	-	(30,650)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734)	(1,423)	(70,418)	(155)	(779)	(5,519)	(218)	(212)	(79,458)
其中：贷款减值损失	-	-	(43,148)	-	-	-	-	-	(43,148)
其中：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535)	213	(26,578)	(33)	(785)	(3,224)	(35)	(213)	(31,190)
其中：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9)	(1,636)	(692)	(122)	6	(2,295)	(183)	1	(5,120)
营业支出合计	(609,264)	(252,567)	(116,633)	(1,879)	(12,534)	(45,846)	(22,493)	31,205	(1,030,01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营业利润	107,271	19,758	36,909	3,217	3,931	11,156	9,950	(3,888)	188,304
加: 营业外收入	172	82	77	-	-	31	15	2	379
减: 营业外支出	(309)	(211)	(232)	(1)	(47)	(73)	(11)	(35)	(919)
利润总额	107,134	19,629	36,754	3,216	3,884	11,114	9,954	(3,921)	187,764
减: 所得税	(11,062)	(3,470)	(7,826)	(737)	(782)	(4,403)	(451)	326	(28,405)
净利润	96,072	16,159	28,928	2,479	3,102	6,711	9,503	(3,595)	159,3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018	16,083	16,766	2,476	2,959	5,737	7,936	(3,876)	143,099
分部资产									
货币资金	44,677	13,446	390,156	7,490	57,177	49,368	11,123	(47,136)	526,301
拆出资金	-	-	70,996	-	-	-	-	-	70,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14	2,257	95,314	-	11,145	962	-	1,573	122,765
应收账款	1,714	-	-	-	-	22,339	3,524	(1,401)	26,176
长期应收款	-	-	-	-	-	202,050	-	-	202,050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2,610,841	-	-	-	-	(11,331)	2,599,510
定期存款	179,629	45,444	-	-	126	2,163	7,735	18,421	253,5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7,173	118,599	311,270	14,951	36,191	118,735	30,084	14,328	1,231,331
债权投资	1,724,256	101,109	633,619	5,930	213	202,132	1,012	(43,423)	2,624,848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0,581	29,365	198,722	14	73,170	9,679	49	(42,793)	788,787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142,206	13,799	-	1,126	91	64,659	71,932	(25,994)	267,819
其他	360,811	128,822	157,596	2,709	21,170	122,594	28,359	(8,292)	813,769
分部资产合计	3,572,561	452,841	4,468,514	32,220	199,283	794,681	153,818	(146,048)	9,527,870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4,359	-	-	-	304	150,974	5,848	(26,732)	134,753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469,551	-	-	-	-	(15,874)	453,6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7,846	13,807	35,286	-	34,295	5,159	-	209	276,602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59,472	-	-	-	59,472
应付账款	2,169	20	-	-	-	3,401	1,012	(1,454)	5,148
应付保单红利	63,806	-	-	-	-	-	-	-	63,806
吸收存款	-	-	2,695,935	-	-	-	-	(61,574)	2,634,36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68,956	19	-	-	-	-	-	-	768,975
保险合同准备金	1,955,637	262,918	-	-	-	-	-	(548)	2,218,007
长期借款	31,931	5,195	-	-	-	174,057	1,530	(6,889)	205,824
应付债券	34,137	13,927	611,865	-	51,776	179,456	-	10,124	901,285
其他	242,196	53,484	291,746	8,717	19,630	210,815	28,617	(37,150)	818,055
分部负债合计	3,291,037	349,370	4,104,383	8,717	165,477	723,862	37,007	(139,888)	8,539,965
分部权益合计	281,524	103,471	364,131	23,503	33,806	70,819	116,811	(6,160)	987,9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3,161	102,991	182,067	23,475	32,346	49,240	104,523	(5,243)	762,560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7,095	2,124	5,888	8	374	1,720	2,306	(1,197)	18,318
折旧和摊销费用	6,670	1,647	5,662	46	399	714	2,550	(7,866)	9,822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734	1,423	70,418	155	779	5,519	218	212	79,458

于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526,811	270,996	-	-	-	-	-	(2,743)	795,064
减:分出保费	(8,428)	(15,928)	-	-	-	-	-	2,986	(21,37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43)	(23,665)	-	-	-	-	-	(7)	(24,915)
已赚保费	517,140	231,403	-	-	-	-	-	236	748,779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89,961	-	-	-	-	226	90,187
其中:分部间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226)	-	-	-	-	226	-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36,743	3,532	4,274	2,021	-	(2,340)	44,230
其中: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1,903	338	(18)	97	-	(2,320)	-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80,831	7,770	-	273	3,852	9,338	209	(2,282)	99,991
其中:分部间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16	71	-	21	65	517	44	(934)	-
投资收益	45,727	7,251	9,710	445	1,701	10,950	5,782	(4,069)	77,497
其中:分部间投资收益	6,681	2,575	-	1	28	158	25	(9,468)	-
其中:占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损益	11,168	2,327	-	28	(1)	6,191	5,754	(2,243)	23,22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658	3,008	49	(9)	(33)	(3,273)	(448)	139	44,091
汇兑收益/(损失)	(195)	(97)	1,196	1	-	(130)	7	(3)	779
其他业务收入	28,525	418	110	512	4,436	29,178	25,828	(28,835)	60,172
其中: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13,402	55	63	1	6	1,818	11,376	(26,721)	-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498	201	33	-	3	255	-	(1,607)	3,3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02	28	(30)	-	32	6	(13)	(20)	105
其他收益	297	773	219	10	42	941	682	72	3,036
营业收入合计	717,085	250,554	137,958	4,764	14,304	49,031	32,047	(36,876)	1,168,86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退保金	(26,661)	-	-	-	-	-	-	-	(26,661)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86,086)	(139,779)	-	-	-	-	-	835	(225,030)
减: 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4,623	7,290	-	-	-	-	-	(650)	11,26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87,049)	181	-	-	-	-	-	(160)	(287,028)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62	(307)	-	-	-	-	-	52	107
保单红利支出	(19,329)	-	-	-	-	-	-	-	(19,329)
分保费用	(1,098)	(13)	-	-	-	-	-	1,098	(13)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8,936)	(39,355)	-	-	-	-	-	3,538	(114,753)
税金及附加	(881)	(1,413)	(1,290)	(29)	(51)	(278)	(287)	(43)	(4,272)
其中: 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税金及附加	(784)	(1,405)	-	-	-	-	-	-	(2,189)
投资费用	(2,330)	(246)	-	-	-	-	-	2,576	-
管理费用	(53,867)	(54,720)	(40,852)	(988)	(3,822)	(10,630)	(17,298)	9,285	(172,892)
减: 摊回分保费用	2,096	6,547	-	-	-	-	-	(1,071)	7,572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3,478)	(1,591)	-	(145)	(2,655)	(13,872)	(469)	2,112	(20,098)
其中: 财务费用	(2,402)	(1,238)	-	(83)	(1,813)	(13,846)	(469)	2,130	(17,721)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 利息支出	(1,076)	(353)	-	(62)	(842)	(26)	-	(18)	(2,377)
其他业务成本	(55,517)	(247)	-	(1)	(4,326)	(10,354)	(8,899)	13,905	(65,439)
其中: 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	(31,635)	-	-	-	-	-	-	-	(31,635)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5	(1,338)	(59,527)	(230)	(452)	(5,659)	(166)	101	(67,266)
其中: 贷款减值损失	-	-	(53,288)	-	-	-	-	-	(53,288)
其中: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44	104	(4,615)	(30)	(433)	(3,264)	(1)	100	(8,095)
其中: 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9)	(1,442)	(1,624)	(200)	(19)	(2,395)	(165)	1	(5,883)
营业支出合计	(608,146)	(224,991)	(101,669)	(1,393)	(11,306)	(40,793)	(27,119)	31,578	(983,839)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营业利润	108,939	25,563	36,289	3,371	2,998	8,238	4,928	(5,298)	185,028
加: 营业外收入	227	30	99	2	3	23	4	39	427
减: 营业外支出	(368)	(108)	(148)	(4)	(14)	(39)	(10)	(25)	(716)
利润总额	108,798	25,485	36,240	3,369	2,987	8,222	4,922	(5,284)	184,739
减: 所得税	(5,061)	(2,677)	(8,045)	(771)	(611)	(2,781)	(261)	(167)	(20,374)
净利润	103,737	22,808	28,195	2,598	2,376	5,441	4,661	(5,451)	164,3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659	22,697	16,342	2,595	2,319	4,680	3,487	(5,372)	149,407
分部资产									
货币资金	43,838	10,234	337,914	5,746	38,765	37,538	12,009	(36,135)	449,909
拆出资金	-	-	79,369	200	-	-	-	-	79,5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762	1,092	62,216	-	13,590	40	-	6,757	96,457
应收账款	2,104	-	-	-	-	21,432	5,115	(72)	28,579
长期应收款	-	-	-	-	-	183,957	-	-	183,9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2,259,349	-	-	-	-	(18,953)	2,240,396
定期存款	160,657	43,943	-	-	54	5,414	2,640	4,102	216,8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481,134	105,681	206,682	14,525	25,423	71,023	33,718	22,887	961,073
债权投资	1,410,816	93,242	656,290	849	393	153,677	279	(34,321)	2,281,225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629	34,147	184,108	13	47,490	9,026	49	(45,112)	740,350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108,280	12,065	-	3,053	105	44,243	53,483	(17,094)	204,135
其他	332,192	115,031	153,142	2,749	13,144	110,929	24,924	(11,642)	740,469
分部资产合计	3,062,412	415,435	3,939,070	27,135	138,964	637,279	132,217	(129,583)	8,222,929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分部报告(续)

于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 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信托	证券	其他资产 管理	科技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消	合计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330	2,631	-	-	245	110,421	10,185	(11,527)	112,285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368,691	-	-	-	-	(13,640)	355,0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943	9,209	40,099	-	22,643	4,629	-	-	176,5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38,675	-	-	(30)	38,645
应付账款	2,858	-	-	-	-	677	1,448	(162)	4,821
应付保单红利	59,082	-	-	-	-	-	-	-	59,082
吸收存款	-	-	2,459,768	-	-	-	-	(66,700)	2,393,06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01,616	19	-	-	-	-	-	-	701,635
保险合同准备金	1,684,042	237,803	-	-	-	-	-	62	1,921,907
长期借款	34,183	3,006	-	-	-	194,732	551	(15,385)	217,087
应付债券	19,049	19,058	513,762	-	26,506	113,211	-	8,045	699,631
其他	207,215	50,709	243,767	6,529	19,254	151,027	24,989	(12,666)	690,824
分部负债合计	2,808,318	322,435	3,626,087	6,529	107,323	574,697	37,173	(112,003)	7,370,559
分部权益合计	254,094	93,000	312,983	20,606	31,641	62,582	95,044	(17,580)	852,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6,069	92,548	169,814	20,581	30,256	45,381	85,737	(17,225)	673,161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6,612	1,399	5,968	67	467	2,502	3,911	313	21,239
折旧和摊销费用	7,235	2,039	5,352	47	402	611	2,101	(214)	17,57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5)	1,338	59,527	230	452	5,659	166	(101)	67,26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现金	3,814	5,461
银行存款	128,979	100,596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49,123	33,50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177	246,771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 人民币	210,297	206,65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 外币	7,023	5,88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61,996	31,223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861	3,003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06,174	85,684
其他货币资金	7,157	11,397
	526,301	449,909

本集团从事银行业务的子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及外币存款准备金。于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9.0%（2019年12月31日：9.5%），外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5.0%（2019年12月31日：5.0%）。本集团的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经营。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抵押或冻结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654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7,198百万元）。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7,169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1,382百万元）。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	3,566	102	74	72	3,814
银行存款	103,375	18,809	4,442	2,353	128,97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1,864	7,882	429	2	280,177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71,360	27,756	2,845	4,213	106,174
其他货币资金	6,861	96	170	30	7,157
	457,026	54,645	7,960	6,670	526,30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	5,062	183	123	93	5,461
银行存款	82,533	12,299	4,040	1,724	100,59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7,485	8,653	633	-	246,771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67,161	14,752	1,253	2,518	85,684
其他货币资金	10,521	271	200	405	11,397
	402,762	36,158	6,249	4,740	449,909

本集团的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折算汇率	6.5249	0.8416	6.9762	0.8958

本集团的存放银行同业款项按同业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68,317	72,34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5,853	5,034
境外同业	32,647	9,172
减: 减值准备	(643)	(869)
净额	106,174	85,684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结算备付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自有	3,735	1,541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7,224	4,662
	10,959	6,203

本集团的结算备付金主要为本集团的子公司平安证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存放的款项。

3. 拆出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拆放银行	52,788	59,287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5,055	13,909
减：减值准备	(70)	(180)
小计	57,773	73,0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13,223	6,553
合计	70,996	79,569

于2020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228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72百万元)。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116,885	89,445
票据	-	40
股票及其他	6,137	7,144
总额	123,022	96,629
减：减值准备	(257)	(172)
合计	122,765	96,45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应收保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98,366	85,907
减：坏账准备	(4,363)	(3,491)
净额	94,003	82,416
人寿保险	18,826	18,521
财产保险	75,177	63,895
	94,003	82,416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应收保费信用期通常为1至6个月，应收保费并不计息。

本集团应收保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91,007	80,009
3个月至1年(含1年)	3,356	2,668
1年以上	4,003	3,230
	98,366	85,907

本集团应收保费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046	11.23%	(3,991)	36.13%
单项金额不重大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320	88.77%	(372)	0.43%
	98,366	100.00%	(4,363)	4.44%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68	14.63%	(3,264)	25.97%
单项金额不重大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339	85.37%	(227)	0.31%
	85,907	100.00%	(3,491)	4.0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应收保费(续)

本集团应收保费前五名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前五名金额合计	3,087	1,879
占应收保费总额比例	3.14%	2.19%
欠款年限	0-2年	0-1年

6. 应收分保账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11,860	11,514
减：坏账准备	(20)	(19)
净额	11,840	11,495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9,467	10,009
6个月至1年(含1年)	1,147	1,251
1年以上	1,246	254
	11,860	11,51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应收分保账款信用期通常为3至12个月，应收分保账款并不计息。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65	66.32%	(11)	0.14%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5	33.68%	(9)	0.23%
	11,860	100.00%	(20)	0.17%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11	62.63%	(11)	0.15%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3	37.37%	(8)	0.19%
	11,514	100.00%	(19)	0.1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3,352	83.90%	-	-
6个月至1年(含1年)	252	6.31%	(1)	0.40%
1年以上	391	9.79%	(8)	2.05%
	3,995	100.00%	(9)	0.23%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3,720	86.45%	-	-
6个月至1年(含1年)	368	8.55%	-	-
1年以上	215	5.00%	(8)	3.72%
	4,303	100.00%	(8)	0.19%

7. 衍生金融工具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4,435,630	18,363	3,284,141	17,887
货币远期及掉期	682,713	16,246	622,991	17,154
黄金衍生品	39,500	1,761	60,243	7,032
股指期权	302	1	-	-
股指互换	2,455	137	-	-
其他	3,695	1,153	10,514	6,506
	5,164,295	37,661	3,977,889	48,579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2,521,008	10,065	3,367,080	10,160
货币远期及掉期	299,867	4,578	216,884	3,312
黄金衍生品	26,969	4,065	62,882	8,146
股指期权	328	4	1,292	10
股指互换	1,372	77	-	-
其他	362	168	5,407	2,899
	2,849,906	18,957	3,653,545	24,52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407	7,25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863	9,12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400	31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549	1,013
	20,219	17,703

9. 保户质押贷款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根据各产品条款约定，贷款金额上限通常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70.00%至90.00%(2019年12月31日：70.00%至90.00%)。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的期限均为6个月以内，年利率为4.79%至9.00%(2019年12月31日：4.79%至9.00%)。

10. 长期应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207,053	187,575
减：减值准备	(5,003)	(3,618)
	202,050	183,957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融资租赁款抵消未实现的融资收益净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个人及企业分布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847,939	790,547
个人贷款及垫款		
新一贷	146,293	157,364
信用卡应收账款	529,251	540,434
房屋按揭及持证抵押贷款	528,384	411,066
汽车金融贷款	246,416	179,224
其他	154,596	69,1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452,879	2,147,768
加：应计利息	7,365	5,703
减：贷款减值准备	(62,821)	(69,5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2,397,423	2,083,9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89,454	61,582
贴现	112,633	94,9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合计	202,087	156,485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2,599,510	2,240,396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302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498百万元)的贴现票据作为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的质押品。

于2020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398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53百万元)，参见附注八、11(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农牧业、渔业	3,087	5,550
采矿业	24,448	34,857
制造业	145,939	118,524
能源业	20,856	20,036
交通运输、邮电	51,644	45,277
批发和零售业	74,257	102,067
房地产业	271,963	228,663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166,000	168,134
建筑业	42,568	40,739
个人贷款	1,604,940	1,357,221
其他	249,264	183,185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654,966	2,304,253
加：应计利息	7,365	5,703
减：贷款减值准备	(62,821)	(69,560)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2,599,510	2,240,396

(3)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089,759	945,835
保证贷款	196,585	192,876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983,796	792,250
质押贷款	272,193	278,389
小计	2,542,333	2,209,350
贴现	112,633	94,903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654,966	2,304,253
加：应计利息	7,365	5,703
减：贷款减值准备	(62,821)	(69,560)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2,599,510	2,240,39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 逾期贷款按逾期天数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0,143	10,638	1,376	38	22,195
保证贷款	671	1,335	1,020	185	3,211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6,080	4,251	778	141	11,250
质押贷款	2,617	1,839	1,890	50	6,396
	19,511	18,063	5,064	414	43,052

	2019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105	9,165	958	37	21,265
保证贷款	2,338	1,266	3,257	278	7,139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4,319	5,694	4,366	131	14,510
质押贷款	2,898	3,415	2,694	128	9,135
	20,660	19,540	11,275	574	52,049

逾期贷款为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5)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2020年12月31日	比例	2019年12月31日	比例
华东地区	516,724	19.46%	447,287	19.42%
华南地区	560,237	21.10%	434,909	18.87%
华西地区	244,223	9.20%	213,195	9.25%
华北地区	403,723	15.21%	338,676	14.70%
总行	922,455	34.74%	869,489	37.73%
境外	7,604	0.29%	697	0.03%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654,966	100.00%	2,304,253	100.00%
加：应计利息	7,365		5,703	
减：贷款减值准备	(62,821)		(69,560)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2,599,510		2,240,39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6) 贷款减值准备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年初余额	69,560	54,033
本年计提	43,203	52,989
本年核销和出售	(62,598)	(47,681)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13,099	11,110
本年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260)	(481)
其他	(183)	(410)
年末余额小计	62,821	69,5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年初余额	453	154
本年(转回)/计提	(55)	299
年末余额小计	398	453
年末余额合计	63,219	70,013

12. 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5,368	9,174
3个月至1年(含1年)	35,059	38,168
1年至2年(含2年)	52,221	39,339
2年至3年(含3年)	84,714	49,144
3年至4年(含4年)	60,136	21,175
4年至5年(含5年)	4,767	59,726
5年以上	1,371	161
减：减值准备	(118)	(77)
	253,518	216,81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139,209	60,741
金融债	122,563	106,056
企业债	66,112	59,494
基金	252,719	214,065
股票	131,991	115,602
优先股	33,922	26,133
非上市股权	99,779	83,617
债权计划	44,658	13,755
理财产品投资	239,483	224,653
其他投资	100,895	56,957
小计	1,231,331	961,073
上市	216,984	202,802
非上市	1,014,347	758,271
	1,231,331	961,073

14. 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1,608,135	1,234,172
金融债	374,262	450,904
企业债	92,680	109,005
债权计划	119,002	120,494
理财产品投资	287,441	268,387
其他投资	159,228	114,982
总额	2,640,748	2,297,944
减：减值准备	(15,900)	(16,719)
净额	2,624,848	2,281,225
上市	306,603	129,359
非上市	2,318,245	2,151,866
	2,624,848	2,281,225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236,286	140,318
金融债	97,747	132,160
企业债	64,337	58,247
融出资金	45,054	24,447
理财产品投资	67,962	102,993
合计	511,386	458,165
其中：		
- 摊余成本	510,438	452,594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948	5,571
上市	66,887	49,350
非上市	444,499	408,815
	511,386	458,16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533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2,334百万元)，请见附注八、27。

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票	198,025	199,556
优先股	77,452	80,547
非上市股权	1,924	2,082
合计	277,401	282,185
其中：		
- 成本	326,826	270,638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9,425)	11,547
上市	275,477	280,103
非上市	1,924	2,082
	277,401	282,185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本集团本期无重大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出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在本期间确认的股息收入可参见附注八、5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2020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持股比例 ^(注1)
联营企业								
威立雅水务(昆明)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昆明”)	304	-	(24)	280	(35)	-	13	23.88%
威立雅水务(黄河)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黄河”)	203	-	(24)	179	(379)	-	-	48.76%
威立雅水务(柳州)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柳州”)	136	-	7	143	(22)	-	57	44.78%
山西太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山西太长”)	850	-	11	861	-	-	93	29.85%
京沪高铁股权投资计划 (以下简称“京沪高铁”)	8,006	-	2,836	10,842	-	-	96	39.19%
博意投资有限公司	1,018	-	64	1,082	-	-	-	36.65%
广州璟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	-	(291)	661	-	-	412	39.92%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0	-	14	804	(662)	-	1	5.00%
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27	-	410	4,237	-	-	192	9.02%
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陆金所控股”)	28,226	-	15,084	43,310	-	-	-	38.57%
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好医生”)	18,384	49	1,048	19,481	-	-	-	38.43%
医健通医疗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医保科技”)	4,222	-	(1,189)	3,033	-	-	-	29.55%
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融壹账通”)	3,196	-	40	3,236	-	-	-	34.33%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1,274	-	178	1,452	-	-	7	38.81%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众安在线”)	1,597	-	12	1,609	-	-	-	10.21%
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	1,551	-	174	1,725	-	-	-	39.1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494	-	775	15,269	-	-	673	4.34%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2,406	-	177	2,583	-	-	26	11.94%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19,627	-	(296)	19,331	-	-	1,135	25.02%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650	-	230	7,880	-	-	366	13.96%
赛安迪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赛安迪”)	132	-	(100)	32	-	-	-	26.65%
平安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消费金融”)	-	1,500	(69)	1,431	-	-	-	30.00%
Vivid Synergy Limited	-	9,488	-	9,488	-	-	-	29.85%
上海怡滨置业有限公司	-	13,278	-	13,278	-	-	-	41.80%
其他	35,643	10,048	(2,409)	43,282	(139)	(25)	4,695	
小计	154,488	34,363	16,658	205,509	(1,237)	(25)	7,76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

	2020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持股比例(注1)
合营企业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昆玉高速”)	793	-	48	841	-	-	-	49.94%
南京名万置业有限公司	2,163	-	23	2,186	-	-	-	48.90%
北京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93	-	201	1,694	-	-	63	24.95%
武汉市地安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8	-	(381)	487	-	-	353	49.80%
西安蓝光美都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198	-	(1,198)	-	-	-	289	-
其他	43,132	15,484	(1,514)	57,102	-	-	1,516	
小计	49,647	15,484	(2,821)	62,310	-	-	2,221	
合计	204,135	49,847	13,837	267,819	(1,237)	(25)	9,98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2019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持股比例 ^(注1)
联营企业								
威立雅昆明	291	-	13	304	(37)	-	-	23.88%
威立雅黄河	209	-	(6)	203	(403)	-	-	48.76%
威立雅柳州	124	-	12	136	(23)	-	-	44.78%
山西太长	821	-	29	850	-	-	-	29.85%
京沪高铁	6,300	-	1,706	8,006	-	-	651	39.19%
博意投资有限公司	894	-	124	1,018	-	-	-	36.65%
广州璟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9	-	453	952	-	-	-	39.92%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1	-	(121)	790	(662)	-	-	5.00%
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10	-	517	3,827	-	-	218	9.39%
陆金所控股	20,876	-	7,350	28,226	-	-	-	40.61%
平安好医生	17,870	724	(210)	18,384	-	-	-	41.27%
平安医保科技	4,599	-	(377)	4,222	-	-	-	38.54%
金融壹账通	3,107	70	19	3,196	-	-	-	36.61%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73	-	101	1,274	-	-	46	38.81%
江苏德展投资有限公司	2,115	-	(2,115)	-	-	-	-	-
众安在线	1,585	-	12	1,597	-	-	-	10.21%
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529	-	22	1,551	-	-	157	39.1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231	-	263	14,494	-	-	673	4.48%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2,255	-	151	2,406	-	-	61	11.94%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14,477	4,204	946	19,627	-	-	908	25.00%
赛安迪	63	90	(21)	132	-	-	-	30.00%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	1,108	54	1,162	-	-	-	7.66%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7,593	57	7,650	-	-	193	15.11%
其他	26,170	6,996	1,315	34,481	(115)	(17)	1,632	
小计	123,409	20,785	10,294	154,488	(1,240)	(17)	4,539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

	2019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持股比例 ^(注1)
合营企业								
昆玉高速	744	-	49	793	-	-	13	49.94%
南京名万置业有限公司	2,125	-	38	2,163	-	-	-	48.85%
北京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95	-	198	1,493	-	-	-	24.92%
武汉市地安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1	-	297	868	-	-	-	49.79%
西安蓝光美都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993	-	205	1,198	-	-	-	48.90%
其他	25,758	14,754	2,620	43,132	-	-	3,810	
小计	31,486	14,754	3,407	49,647	-	-	3,823	
合计	154,895	35,539	13,701	204,135	(1,240)	(17)	8,362	

注1:上表持股比例为各层控股关系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亏损)
联营企业								
平安好医生	中国	开曼	互联网医疗	是	18,563	2,707	6,866	(949)
金融壹账通	中国	开曼	金融科技云服务 平台	是	10,885	5,600	3,312	(1,414)
陆金所控股	中国	开曼	金融科技	是	248,890	165,739	52,046	12,276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财务信息如下: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亏损)
联营企业								
平安好医生	中国	开曼	互联网医疗	是	12,379	2,710	5,065	(747)
金融壹账通	中国	开曼	金融科技云服务 平台	是	9,927	5,407	2,328	(1,688)
陆金所控股	中国	开曼	金融科技	是	149,534	101,388	47,834	13,317

上述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不存在对本集团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平安银行	8,761	-	-	8,761
上海家化	2,502	-	-	2,502
Mayborn Group Limited	1,885	-	(47)	1,838
平安证券	328	-	-	328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66	-	-	66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134	-	-	134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241	-	-	241
平安壹钱包	1,073	-	-	1,073
Autohome Inc.	5,265	-	-	5,265
TTP Car Inc.	-	2,171	-	2,171
其他	687	-	(8)	679
总额	20,942	2,171	(55)	23,058
减：减值准备	(15)	(12)	-	(27)
净额	20,927	2,159	(55)	23,031

	201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平安银行	8,761	-	-	8,761
上海家化	2,502	-	-	2,502
Mayborn Group Limited	1,829	56	-	1,885
平安证券	328	-	-	328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66	-	-	66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134	-	-	134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241	-	-	241
平安壹钱包	1,073	-	-	1,073
Autohome Inc.	5,265	-	-	5,265
其他	321	366	-	687
总额	20,520	422	-	20,942
减：减值准备	-	(15)	-	(15)
净额	20,520	407	-	20,927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时，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主要包括按公允价值减预计处置费用确定和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公允价值基于公开市场发行的股票的公允价值确定。现金流量现值基于管理层审批后的三至五年的商业计划和调整后的折现率，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在此期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本集团在2020年度采用的折现率范围为11%至17%(2019年：7%至17%)，增长率范围为2%至41%(2019年：2%至2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平安寿险	6,760	6,760
平安产险	4,200	4,200
平安养老险	972	972
平安健康险	414	375
其他	19	19
小计	12,365	12,326
减：减值准备	(8)	(5)
加：应计利息	204	180
合计	12,561	12,501

根据《保险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从事保险业务以及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子公司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20%及5%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资本保证金仅当保险公司、保险代理机构和保险经纪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投资性房地产

	2020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8,324	15,165	63,489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5,267	820	6,087
本年增加数	1,587	424	2,011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128)	-	(128)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1,199)	(1,199)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83)	(578)	(661)
本年减少	(1,228)	(161)	(1,389)
年末余额	53,739	14,471	68,210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8,474	546	9,020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541	20	561
本年计提数	1,341	110	1,451
净转入至固定资产	20	-	20
净转入至无形资产	-	26	26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13)	-	(13)
本年减少	(13)	-	(13)
年末余额	10,350	702	11,052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	-	2
固定资产净转入	2	-	2
年末余额	4	-	4
净额			
年末余额	43,385	13,769	57,154
年初余额	39,848	14,619	54,467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79,678	18,926	98,604
年初余额	71,117	18,641	89,75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19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原值			
年初余额	44,925	8,862	53,787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2,512	5,546	8,058
本年增加数	2,714	1,104	3,818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346)	-	(346)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63)	(63)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1,390)	(252)	(1,642)
本年减少	(91)	(32)	(123)
年末余额	48,324	15,165	63,489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6,682	315	6,997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478	-	478
本年计提数	1,457	250	1,707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20)	-	(20)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1)	(1)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122)	(18)	(140)
本年减少	(1)	-	(1)
年末余额	8,474	546	9,020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	-	1
固定资产净转入	1	-	1
年末余额	2	-	2
净额			
年末余额	39,848	14,619	54,467
年初余额	38,242	8,547	46,789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71,117	18,641	89,758
年初余额	67,240	12,024	79,264

投资性房地产于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乃由本集团参考独立评估师评估结果后得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收入为人民币3,146百万元(2019年度：人民币3,383百万元)。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14,382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3,693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账面值为人民币8,949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7,672百万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约为人民币336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06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固定资产

	2020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37,985	20,930	2,493	2,240	63,648
本年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79	3	-	82
本年增加数	276	4,054	157	1,896	6,383
在建工程净转入/(转出)数	28	235	-	(1,161)	(898)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转出)数	(85)	-	-	213	128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251)	(3)	(3)	-	(257)
本年减少数	(227)	(2,039)	(839)	(70)	(3,175)
年末余额	37,726	23,256	1,811	3,118	65,91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9,737	9,810	1,337	-	20,884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68	2	-	70
本年计提数	1,260	3,537	200	-	4,997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出数	(20)	-	-	-	(20)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25)	(2)	(2)	-	(29)
本年减少数	(140)	(1,460)	(358)	-	(1,958)
年末余额	10,812	11,953	1,179	-	23,944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85	-	29	-	114
本期计提数	-	-	9	-	9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	-	-	-	(2)
本年减少数	-	-	(3)	-	(3)
年末余额	83	-	35	-	118
净额					
年末余额	26,831	11,303	597	3,118	41,849
年初余额	28,163	11,120	1,127	2,240	42,650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固定资产(续)

	2019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原值					
年初余额	37,366	17,219	7,894	1,253	63,732
本年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39	54	1	-	94
本年增加数	211	5,194	891	2,491	8,787
在建工程净转入/(转出)数	89	140	-	(1,154)	(925)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数	346	-	-	-	346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34)	(4,220)	-	(4,254)
本年减少数	(66)	(1,643)	(2,073)	(350)	(4,132)
年末余额	37,985	20,930	2,493	2,240	63,64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513	8,275	1,466	-	18,254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4	5	-	-	9
本年计提数	1,283	2,789	371	-	4,443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数	20	-	-	-	20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1)	(342)	-	(343)
本年减少数	(83)	(1,258)	(158)	-	(1,499)
年末余额	9,737	9,810	1,337	-	20,884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86	-	21	-	107
本年计提数	-	-	8	-	8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	-	-	-	(1)
年末余额	85	-	29	-	114
净额					
年末余额	28,163	11,120	1,127	2,240	42,650
年初余额	28,767	8,944	6,407	1,253	45,37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129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64百万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本集团在建工程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无形资产

	2020年度					合计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核心存款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3,538	3,665	15,082	9,916	11,680	43,881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4	-	105	397	506
本年增加数	-	13	-	-	1,025	1,038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1,199	-	-	-	1,199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16)	-	-	(2)	(18)
本年减少数	-	-	-	(13)	(400)	(413)
年末余额	3,538	4,865	15,082	10,008	12,700	46,193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182	847	6,378	584	7,103	16,094
本年提取数	189	106	754	98	1,554	2,701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出	-	(26)	-	-	-	(26)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1)	-	-	(2)	(3)
本年减少数	-	-	-	(2)	(61)	(63)
年末余额	1,371	926	7,132	680	8,594	18,703
净额						
年末余额	2,167	3,939	7,950	9,328	4,106	27,490
年初余额	2,356	2,818	8,704	9,332	4,577	27,78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无形资产(续)

	2019年度					合计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核心存款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3,538	3,606	15,082	9,910	11,035	43,171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	22	22
本年增加数	-	5	-	6	1,514	1,525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63	-	-	-	63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	-	-	(6)	(6)
本年减少数	-	(9)	-	-	(885)	(894)
年末余额	3,538	3,665	15,082	9,916	11,680	43,881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93	827	5,624	503	5,841	13,788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	2	2
本年提取数	189	21	754	81	1,689	2,734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1	-	-	-	1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	-	-	(1)	(1)
本年减少数	-	(2)	-	-	(428)	(430)
年末余额	1,182	847	6,378	584	7,103	16,094
净额						
年末余额	2,356	2,818	8,704	9,332	4,577	27,787
年初余额	2,545	2,779	9,458	9,407	5,194	29,383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2,168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2,356百万元)的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用于账面值为人民币525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681百万元)的长期借款的质押物。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有土地使用权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2019年12月31日: 无)。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尚未取得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净额为人民币4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52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020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23,517	25	23,542
本年增加数	8,403	2	8,405
本年减少数	(6,106)	(1)	(6,107)
年末余额	25,814	26	25,840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6,969	20	6,989
本年增加数	7,359	6	7,365
本年减少数	(4,685)	(1)	(4,686)
年末余额	9,643	25	9,668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年末余额	-	-	-
净额			
年末余额	16,171	1	16,172
年初余额	16,548	5	16,553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续)

	2019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18,475	25	18,500
本年增加数	6,493	3	6,496
本年减少数	(1,451)	(3)	(1,454)
年末余额	23,517	25	23,542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	-	-
本年增加数	7,777	20	7,797
本年减少数	(808)	-	(808)
年末余额	6,969	20	6,989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年末余额	-	-	-
净额			
年末余额	16,548	5	16,553
年初余额	18,475	25	18,500

本年度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中确认的租赁相关信息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	641	749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724	56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491	7,87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901	50,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67)	(22,282)
净额	42,634	28,019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255	(92)	-	-	163	(6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0	-	11,671	-	12,251	(49,004)
保险责任准备金	14,052	4,119	(9,426)	-	8,745	(34,980)
资产减值准备	37,506	4,389	(75)	(12)	41,808	(167,232)
其他	6,598	760	6	(192)	7,172	(28,688)
	58,991	9,176	2,176	(204)	70,139	(280,556)

	2019年度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451	(192)	-	(4)	255	(1,0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9	-	(89)	-	580	(2,320)
保险责任准备金	7,082	5,770	1,200	-	14,052	(56,208)
资产减值准备	32,419	5,471	(377)	(7)	37,506	(150,024)
其他	6,119	595	-	(116)	6,598	(26,392)
	46,740	11,644	734	(127)	58,991	(235,964)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14,627)	1,551	-	82	(12,994)	51,9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19)	(8)	4,780	(16)	(763)	3,052
无形资产之核心存款	(2,176)	189	-	-	(1,987)	7,948
收购汽车之家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003)	37	-	-	(1,966)	7,864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3,615)	-	-	-	(3,615)	14,460
其他	(3,032)	(789)	(2,436)	77	(6,180)	24,720
	(30,972)	980	2,344	143	(27,505)	110,020

	2019年度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3,868)	(10,735)	-	(24)	(14,627)	58,5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43)	-	24	-	(5,519)	22,076
无形资产之核心存款	(2,365)	189	-	-	(2,176)	8,704
收购汽车之家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042)	39	-	-	(2,003)	8,012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3,615)	-	-	-	(3,615)	14,460
其他	(2,596)	(472)	(35)	71	(3,032)	12,128
	(20,029)	(10,979)	(11)	47	(30,972)	123,888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23,468	18,16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	-	1,268
2021年	1,525	1,819
2022年	2,161	2,350
2023年	4,253	4,461
2024年	6,535	8,271
2025年	8,994	-
	23,468	18,169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38)	61,901	(8,690)	50,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38	(19,267)	8,690	(22,282)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贵金属	31,691	51,976
其他应收款	118,454	108,914
预付账款	3,950	3,240
长期待摊费用	6,237	5,122
抵债资产	3,700	4,906
存出保证金	5,794	2,986
应收股利	2,616	260
应收清算款	7,666	4,713
其他	10,791	16,420
	190,899	198,537
减：减值准备	(6,410)	(5,485)
其中：其他应收款	(4,175)	(3,050)
抵债资产	(1,271)	(926)
贵金属	(351)	(785)
其他	(613)	(724)
净额	184,489	193,052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本集团应收股利的账龄均为1年以内。

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全部处在信用风险第一阶段，可参见附注九、3。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5,133	11,160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2.78%	10.15%
欠款年限	3年以内	3年以内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独立账户资产和独立账户负债

(1)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投资连结保险包括平安世纪理财投资连结保险、平安世纪才俊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赢定金生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聚富步步高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平安E财富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平安聚富年年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聚富年年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2012)、平安世纪才俊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2012)、平安汇盈人生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平安团体退休金投资连结保险以及平安金牛年金保险(投资连结型)。同时, 本集团为上述投资连结保险共设置10个投资账户: 平安发展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发展账户”)、保证收益投资账户(以下简称“保证账户”)、平安基金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基金账户”)、平安价值增长投资账户(以下简称“价值增长账户”)、平安精选权益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精选权益账户”)、平安货币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货币账户”)、稳健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稳健账户”)、平衡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平衡账户”)、进取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进取账户”)以及平安天玺优选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天玺优选账户”)。上述各账户是依照原中国保监会《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投资连结保险精算规定》等有关规定及上述投资连结保险的有关条款, 并经向原中国保监会或中国银保监会报批后设立。

上述投资账户的投资对象为银行存款、拆出资金、依法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股票及原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2月31日: 同), 托管人具备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监会”)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托管资格。

(2) 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于截至2020年12月及2019年12月最后估值日的单位数及公告的单位净资产

	设立时间	2020年12月		2019年12月	
		单位数 百万	单位净资产 人民币元	单位数 百万	单位净资产 人民币元
发展账户	2000年10月23日	4,539	5.7809	5,322	4.5080
保证账户	2001年4月30日	272	2.1007	250	2.0294
基金账户	2001年4月30日	1,989	7.3717	2,229	5.0794
价值增长账户	2003年9月4日	613	2.4812	715	2.4246
精选权益账户	2007年9月13日	1,872	2.4891	2,097	1.6070
货币账户	2007年12月17日	171	1.5716	156	1.5290
稳健账户	2001年3月31日	995	2.6462	1,076	2.5699
平衡账户	2001年3月31日	71	5.4757	72	4.5849
进取账户	2001年3月31日	90	10.8850	93	8.2589
天玺优选账户	2018年9月27日	6	1.1380	5	1.0534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独立账户资产和独立账户负债(续)

(3)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组合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独立账户资产：		
货币资金	2,512	1,0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2,872	3,297
基金	36,034	30,054
股票	4,248	3,143
其他	936	1,0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	316
定期存款	6,351	7,039
其他	82	179
	53,059	46,131
独立账户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5	80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52,082	45,124
其他负债	552	202
	53,059	46,131

投资连结保险的投资风险完全由保户承担，因此上述投资连结投资账户资产及负债不包括在附注九、风险管理的分析中。

(4)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管理费计提情况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是本集团根据投资连结保险的保单条款而向保户收取的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对于发展账户、保证账户、基金账户、价值增长账户、精选权益账户和天玺优选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其收取的最高比例为每月不超过投资账户资产最高值的0.2%，同时年率不超过2%。对于货币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其收取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账户资产的1%。对于稳健账户、平衡账户和进取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行政管理费和投资管理费，其中行政管理费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投资账户资产的1.5%；投资管理费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投资账户资产的1.5%。

(5)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的估值原则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价。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有序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869	(183)	(43)	643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52	54	(8)	2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72	116	(31)	257
应收保费减值准备	3,491	936	(64)	4,363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520	417	(159)	778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3,618	1,811	(426)	5,003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70,013	43,148	(49,942)	63,21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334	792	(593)	2,53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6,719	31,121	(31,940)	15,9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40	25	(28)	1,237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6	9	(3)	12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5,601	2,032	(1,050)	6,583
	104,945	80,278	(84,287)	100,936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363	502	4	869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88	64	-	2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6	210	(234)	172
应收保费减值准备	2,643	861	(13)	3,491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422	202	(104)	520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2,569	1,548	(499)	3,618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54,187	53,288	(37,462)	70,01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80	1,322	(168)	2,33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305	5,113	(1,699)	16,71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24	17	(101)	1,240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	8	-	11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181	3,198	222	5,601
	78,666	66,333	(40,054)	104,945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短期借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27,520	106,242
抵押及质押借款	7,233	6,043
	134,753	112,285

29.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181,435	143,875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2,030	210,814
境外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177	362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	-
	453,677	355,051

30. 拆入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机构	41,334	26,268
非银行金融机构	-	3
	41,334	26,271

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276,602	176,523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进行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7,581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180百万元)。质押债券在正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85,107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24,602百万元)。质押库债券在存放质押库期间流通受限。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本集团可在短期内转回存放在质押库的债券。

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时,证券交易所要求本集团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个人客户	49,959	35,360
公司客户	9,513	3,285
	59,472	38,645

33. 预收保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34. 应付分保账款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3,236	11,651
6个月至1年(含1年)	1,367	1,655
1年以上	1,388	706
	15,991	14,012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5. 应付职工薪酬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转入	本年计提/(转换)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36,062	46	67,474	(64,356)	39,226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76	-	(14)	-	162
社会保险费	883	8	8,123	(7,999)	1,01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596	4	2,103	(1,611)	3,092
	39,717	58	77,686	(73,966)	43,495

	2019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转入	本年计提/(转换)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32,534	19	64,339	(60,830)	36,06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76	-	-	-	176
社会保险费	950	-	11,915	(11,982)	88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339	-	1,901	(1,644)	2,596
	35,999	19	78,155	(74,456)	39,71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应交税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7,283	12,445
增值税	4,989	4,62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99	913
其他	2,889	2,860
	26,060	20,841

37. 应付赔付款

除部分合同约定的应付年金和满期给付外，应付赔付款通常不计息，并在12个月内清偿。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38. 应付保单红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39. 吸收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646,018	537,959
个人客户	242,289	199,96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031,387	1,040,542
个人客户	418,869	367,771
存入保证金	235,710	185,259
国库定期存款	12,579	16,716
财政性存款	35,423	29,422
应解及汇出汇款	12,086	15,433
	2,634,361	2,393,068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263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8,503百万元)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吸收存款之国库定期存款的质押品。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年初余额	701,635	622,915
保户本金增加	115,385	104,948
保户利益增加	22,737	35,975
因已支付保户利益而减少的负债	(56,915)	(48,220)
保单管理费及保障成本费用的扣除	(13,867)	(13,983)
年末余额	768,975	701,635

本集团单个非保险合同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均不重大，且不承担重大保险责任，合同期间一般为5年以上。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未通过重大测试的再保险合同。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到期期限明细分类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到期	84,406	79,389
1年至3年(含3年)到期	141,064	127,762
3年至5年(含5年)到期	118,240	106,912
5年以上到期	425,265	387,572
合计	768,975	701,635

41. 保险合同准备金

	2020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本年减少额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58,671	278,937	-	-	(260,567)	177,041
再保险合同	9	1,505	-	-	(1,514)	-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98,016	185,451	(173,675)	-	-	109,792
再保险合同	131	865	(845)	-	-	151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509,757	344,538	(68,512)	(43,492)	1,713	1,744,00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55,323	62,154	(23,173)	(5,869)	(1,416)	187,019
	1,921,907	873,450	(266,205)	(49,361)	(261,784)	2,218,00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2019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本年减少额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32,838	254,785	-	-	(228,952)	158,671
再保险合同	-	66	-	-	(57)	9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96,453	160,395	(158,832)	-	-	98,016
再保险合同	103	58	(30)	-	-	131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248,208	382,739	(87,636)	(36,345)	2,791	1,509,75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27,809	78,775	(46,863)	(4,882)	484	155,323
	1,605,411	876,818	(293,361)	(41,227)	(225,734)	1,921,907

本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未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02,173	74,868	92,225	66,446
再保险合同	-	-	5	4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67,977	41,815	58,038	39,978
再保险合同	65	86	73	58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75,667)	1,819,671	(108,999)	1,618,75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5,553)	202,572	(15,081)	170,404
	78,995	2,139,012	26,261	1,895,646

本集团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4,970	45,594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9,970	47,840
理赔费用准备金	4,852	4,582
	109,792	98,01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毛额及净额按险种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险合同 准备金毛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分出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净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毛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分出额	保险合同 准备金净额
长期人身保险合同	1,931,023	(1,947)	1,929,076	1,665,081	(1,323)	1,663,758
短期人身保险合同	23,168	(1,988)	21,180	18,152	(1,388)	16,764
财产保险合同	263,816	(16,284)	247,532	238,674	(14,992)	223,682
	2,218,007	(20,219)	2,197,788	1,921,907	(17,703)	1,904,204

42. 长期借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48,602	168,696
抵押及质押借款	57,222	48,391
	205,824	217,087

43. 应付债券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发行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3,600	2019年	固定	3.84%-4.30%	3,661	3,660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4年	第2个计息年度末	2,500	2020年	固定	3.65%-3.85%	2,542	-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750	2020年	固定	3.88%-4.02%	2,796	-
平安融资租赁	私募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710	2018年	固定	6.00%-6.20%	2,756	2,755
平安融资租赁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第2个计息年度末	600	2019年	固定	4.60%	610	610
平安融资租赁	私募公司债	无	4年	第2个计息年度末	2,700	2019年	固定	4.53%-4.75%	2,745	2,745
平安融资租赁	私募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500	2019年	固定	4.98%-5.00%	2,542	2,542
平安银行	混合资本债券	无	15年	第10个计息年度末	3,650	2011年	固定	7.50%	3,835	3,835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10,000	2016年	固定	3.85%	10,280	10,279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年	无	15,000	2017年	固定	4.20%	-	15,282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年	无	35,000	2018年	固定	3.79%	35,042	35,037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30,000	2019年	固定	4.55%	30,910	30,907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年	无	30,000	2020年	固定	2.30%	30,416	-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5,000	2015年	固定	前5年：3.90% 后5年：4.90% (若未行使赎回权)	-	5,091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10,000	2016年	固定	前5年3.82% 后5年4.82% (若未行使赎回权)	10,258	10,423
平安寿险	离岸美元债券	无	5年	无	3,280	2016年	固定	2.88%	3,312	3,535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20,000	2020年	固定	前5年3.58% 后5年4.58% (若未行使赎回权)	20,567	-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5,000	2015年	固定	前5年：4.79% 后5年：5.79% (若未行使赎回权)	-	5,197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发行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3,500	2017年	固定	前5年:5.10% 后5年:6.10%(若未行使赎回权)	3,543	3,525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10,000	2019年	固定	前5年:4.64% 后5年:5.64%(若未行使赎回权)	10,384	10,336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无	1,300	2017年	固定	4.65%	-	1,352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第2个和第3个 计息年度末	1,200	2017年	固定	4.99%	-	1,252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2年	无	2,840	2018年	固定	5.60%	-	2,964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无	1,000	2018年	固定	5.30%	1,033	1,033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3,000	2018年	固定	4.10%	3,017	3,017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000	2019年	固定	3.70%	2,061	2,061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无	3,500	2019年	固定	4.05%	3,612	3,61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700	2019年	固定	3.75%	2,774	2,773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无	2,000	2019年	固定	4.20%	2,058	2,058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300	2019年	固定	3.73%	2,350	2,349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1,500	2020年	固定	3.40%	1,547	-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无	1,000	2020年	固定	2.86%	1,024	-
平安证券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无	3,000	2020年	固定	3.19%	3,07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年	无	4,000	2020年	固定	3.58%	4,060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457天	无	3,000	2020年	固定	3.10%	3,03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年	第1个计息年度末	2,000	2020年	固定	2.95%	2,020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487天	无	1,000	2020年	固定	3.07%	1,010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年	无	2,550	2020年	固定	3.70%	2,564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47天	无	2,450	2020年	固定	3.44%	2,451	-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500	2017年	固定	5.27%	-	503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710	2019年	固定	3.70%	719	718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7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750	2019年	固定	4.40%	763	762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7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940	2019年	固定	4.30%	954	952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1,500	2018年	固定	5.00%	1,555	1,552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发行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000	2017年	固定	4.88%	14	2,026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7年	第5个计息年度末	4,000	2016年	固定	3.28%	4,052	4,049
平安金融科技	私募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3,000	2019年	固定	4.30%	3,017	3,016
平安金融科技	私募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2,000	2020年	固定	3.40%	2,045	-
平安金融科技	私募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度末	3,000	2020年	固定	3.80%	3,061	-
平安金融科技	私募公司债	无	3年	第2个计息年度末	2,000	2020年	固定	4.19%	2,013	-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券	无	1年	有	369	2019年	固定	7.90%	-	385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第6个计息年度末	270	2019年	固定	10.00%	-	296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第6个计息年度末	300	2019年	固定	10.00%	-	328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第6个计息年度末	119	2019年	固定	10.00%	-	130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券	无	1年	有	448	2019年	固定	7.80%	-	464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券	无	1年	有	355	2019年	固定	7.80%	-	367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券	无	1年	有	383	2019年	固定	7.80%	-	396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券	无	2年	有	381	2019年	固定	6.49%	391	393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券	无	1年	有	311	2020年	固定	6.59%	326	-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可转换债券	无	1年	有	385	2020年	固定	6.55%	403	-
鼎顺通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有	373	2019年	固定	7.70%	-	384
鼎顺通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有	390	2019年	固定	7.70%	-	401
鼎顺通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有	371	2019年	固定	7.80%	-	379
鼎顺通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有	379	2019年	固定	7.55%	-	381
鼎顺通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有	372	2020年	固定	6.50%	381	-
鼎顺通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1年	有	263	2020年	固定	6.54%	269	-
远欣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2年	有	3,000	2020年	固定	4.30%	3,027	-
远欣投资	私募公司债	无	2年	有	3,000	2020年	固定	4.50%	3,007	-
联新投资	公司债	无	5年	第3个计息年年末	2,000	2020年	固定	5.40%	2,005	-

于2020年12月31日, 平安银行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同业存单的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0.63%-3.35%(2019年12月31日: 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2.60%-3.25%), 期末余额为501,383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418,422百万元)。

于2020年12月31日, 平安证券尚未到期的已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原始期限为90天至91天, 年利率区间为2.98%-3.23%(2019年12月31日: 无), 期末余额为9,040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无)。

于2020年12月31日, 平安融资租赁尚未到期的已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原始期限为105天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2.05%-3.47%(2019年12月31日: 原始期限为131天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2.30%-3.55%), 期末余额为9,253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12,607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于2020年12月31日,平安不动产尚未到期的已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原始期限为6个月,年利率为2.90%(2019年12月31日:原始期限为7个月至9个月,年利率区间为3.09%-3.30%),期末余额为1,712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3,020百万元)。

于2020年12月31日,平安证券尚未到期的已发行收益凭证的原始期限为14天至365天,年利率区间为2.85%-11.00%(2019年12月31日:原始期限为396天至517天,年利率区间为3.80%-4.05%),期末余额为5,040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4,037百万元)。

44. 其他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72,694	119,716
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第三方投资人款	31,862	24,615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1,008	1,077
应付备付金	8,702	8,769
预提费用	10,523	9,594
预计负债	1,002	2,103
递延收益 ⁽¹⁾	1,778	1,920
合同负债	4,456	7,045
其他	37,284	41,186
	269,309	216,025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 于2020年12月31日,递延收益中包含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1,025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2百万元)。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用地建设资金	727	749
其他	298	343
	1,025	1,092

	2020年12月31日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金融用地建设资金	749	-	(22)	-	727
其他	343	33	(61)	(17)	298
	1,092	33	(83)	(17)	1,02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股本

(百万股)	境内上市(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境外上市(H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合计
2020年1月1日	10,832	7,448	18,280
2020年12月31日	10,832	7,448	18,280

46. 资本公积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¹⁾	111,598	111,598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²⁾	(285)	(269)
长期服务计划 ⁽³⁾	(7,913)	(4,215)
其他资本公积	31,074	21,537
	134,474	128,651

(1) 本集团的子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合并了其投资的第三方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由于该等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涉及保险行业指数成分股，使得其被动间接持有本公司发行的股票，此部分股份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已作为资本公积的减项。后续因这部分股份的出售产生的收益和损失不作为利得或损失，将直接增加或抵减所有者权益。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本公司采纳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本计划”)予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人员(包括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层)。该等股份在满足一定的业绩目标后方可归属于获批准参与本计划的核心员工。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相关的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核心人员 持股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20年1月1日	(1,517)	1,248	(269)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成本 ⁽ⁱ⁾	(638)	-	(638)
股份支付费用 ⁽ⁱⁱ⁾	-	565	565
行权	503	(503)	-
失效	57	-	57
2020年12月31日	(1,595)	1,310	(285)
2019年1月1日	(1,291)	1,002	(289)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成本 ⁽ⁱ⁾	(588)	-	(588)
股份支付费用 ⁽ⁱⁱ⁾	-	579	579
行权	333	(333)	-
失效	29	-	29
2019年12月31日	(1,517)	1,248	(269)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资本公积(续)

(2)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续)

(i) 于2020年2月24日至2020年2月27日,本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7,955,730股,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80.17元,购股成本为人民币638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于2019年3月25日至2019年3月27日,本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8,078,395股,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72.79元,购股成本为人民币588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ii) 本集团于2020年度发生的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565百万元(2019年度:人民币579百万元)。

(3) 长期服务计划

本公司实施长期服务计划予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员工。长期服务计划参与人员从本公司退休时方可提出计划权益的归属申请,在得到确认后最终获得归属。

与长期服务计划相关的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长期服务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20年1月1日	(4,296)	81	(4,215)
长期服务计划购股成本 ⁽ⁱ⁾	(3,989)	-	(3,989)
股份支付费用 ⁽ⁱⁱ⁾	-	291	291
行权	1	(1)	-
2020年12月31日	(8,284)	371	(7,913)
	长期服务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19年1月1日	-	-	-
长期服务计划购股成本 ⁽ⁱ⁾	(4,296)	-	(4,296)
股份支付费用 ⁽ⁱⁱ⁾	-	81	81
行权	-	-	-
2019年12月31日	(4,296)	81	(4,215)

(i) 于2020年2月24日至2020年2月28日,长期服务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49,759,305股,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80.15元,购股成本为人民币3,989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于2019年5月7日至2019年5月14日,长期服务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54,294,720股,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79.10元,购股成本为人民币4,296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ii) 本集团于2020年度发生的长期服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291百万元(2019年度:人民币81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库存股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股	5,995	5,00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70,006,803股，购股成本为人民币5,995百万元(含交易费用)。本公司于2020年度内回购A股股份的每月报告如下：

月份	回购股份(股)	每股最高成交价(元)	每股最低成交价(元)	资金总额 (百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0年3月	12,412,196	80.49	79.27	994

48. 盈余公积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140	9,140
任意盈余公积	3,024	3,024
	12,164	12,164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法定盈余公积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25%。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9.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及基金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总准备金、从事银行业务的公司按年末风险资产的1.5%提取一般准备、从事证券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从事信托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从事期货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以及从事基金业务的公司按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或年末风险资产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 未分配利润及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 (2) 提取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的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其金额按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和使用；
- (4) 支付股东股利。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宣派的2019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1.30元 (2019年宣派的2018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1.10元) ⁽ⁱ⁾	23,673	20,108
2020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80元(2019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75元) ⁽ⁱⁱ⁾	14,568	13,667

(i) 于2020年2月20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派发2019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1.30元(含税)，以此计算的末期股息总额为人民币23,673百万元(含税)。

于2020年4月9日，上述(i)的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批准。

(ii) 于2020年8月27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于派发公司2020年中期股息的议案》，同意派发2020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80元(含税)，股息合计为人民币14,568百万元(含税)。

(iii) 于2021年2月3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派发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40元(含税)。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次末期股息派发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A股股份不参与本次末期股息派发。根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18,280,241,410股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A股股份70,006,803股计算，2020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为人民币25,494,328,449.80元(含税)。本次末期股息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本次股息派发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总股数为准计算。该金额于2020年12月31日未确认为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少数股东权益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平安银行	182,064	143,169
平安寿险	3,514	3,386
上海平浦	4,146	4,116
Autohome Inc.	11,825	9,395
平安融资租赁 ⁽ⁱ⁾	9,956	11,474
平安证券	1,460	1,385
平安不动产 ⁽ⁱ⁾	6,706	3,616
其他	5,674	2,668
	225,345	179,209

(i) 主要为发行的永续债。

52. 保险业务收入

(1) 规模保费与保费收入调节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规模保费	885,826	883,029
减：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	(3,145)	(3,543)
减：万能险及投连险分拆至保费存款的部分	(84,801)	(84,422)
保费收入	797,880	795,064

(2)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原保险合同	797,708	794,949
再保险合同	172	115
	797,880	795,064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2. 保险业务收入(续)

(3)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额		
人寿保险		
个人业务	488,094	503,828
团体业务	23,433	19,845
	511,527	523,673
财产保险		
机动车辆保险	196,335	194,487
非机动车辆保险	72,928	63,986
意外与健康保险	17,090	12,918
	286,353	271,391
毛保费收入	797,880	795,064
扣除分出保费的净保费收入		
人寿保险		
个人业务	482,454	498,915
团体业务	22,892	19,468
	505,346	518,383
财产保险		
机动车辆保险	188,969	187,118
非机动车辆保险	63,785	55,295
意外与健康保险	16,703	12,898
	269,457	255,311
净保费收入	774,803	773,694
5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20年度	2019年度
原保险合同	17,037	24,458
再保险合同	167	457
	17,204	24,91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4.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79	3,345
金融企业往来	7,850	9,681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4,010	132,690
金融投资	31,536	30,905
小计	186,775	176,621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中央银行借款	3,745	4,290
金融企业往来	10,437	12,605
吸收存款	56,170	54,858
应付债券	15,909	14,477
其他	110	204
小计	86,371	86,434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100,404	90,187

55.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5,828	3,544
证券承销业务手续费收入	1,146	991
信托产品管理费收入	3,474	3,095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648	44,225
其他	2,882	2,945
小计	63,978	54,800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支出	1,924	1,129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815	9,160
其他	477	281
小计	12,216	10,570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1,762	44,230

56.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07,201	89,924
其他债权投资	11,613	10,067
	118,814	99,991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投资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180	35,8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694	12,808
已实现收益/(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400	2,243
其他债权投资	2,045	1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1	45
衍生金融工具	(222)	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发放贷款及垫款价差收益	1,414	1,182
贵金属买卖收益	(209)	701
长期股权投资	1,423	361
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净收益	16,845	23,224
	124,701	77,497

5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009)	340
基金	1,108	14,597
股票	(10,742)	20,989
理财产品、资管计划及其他权益投资	5,666	8,2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1	9
衍生金融工具	46	(45)
	(4,770)	44,091

59. 其他业务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收入	24,443	25,351
投连管理费收入及投资合同收入	4,199	3,388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704	1,087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146	3,383
企业年金管理费收入	683	413
咨询服务费及管理费收入	6,969	4,340
融资租赁收入	16,876	16,990
其他	7,161	5,220
	64,181	60,172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 本集团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原保险合同	237,067	224,981
再保险合同	69	49
	237,136	225,030

(2) 本集团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赔款支出	173,999	159,325
满期给付	25,257	25,983
年金给付	6,940	9,557
死伤医疗给付	30,940	30,165
	237,136	225,030

6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集团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1,776	1,563
再保险合同	20	28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59,750	258,024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32,365	27,413
	303,911	287,028

(2) 本集团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9,405	2,11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100	(556)
理赔费用准备金	271	1
	11,776	1,563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2.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0年度	2019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734	17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89	(91)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35	181
	1,358	107

63. 税金及附加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1	1,769
教育费附加	1,329	1,220
其他	1,375	1,283
	4,615	4,272

64. 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

(1)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75,164	75,106
其中：薪酬及奖金	61,626	59,144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11,376	14,040
物业及设备支出	22,340	21,841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4,740	4,125
无形资产摊销	2,360	2,5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234	7,7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7	1,730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用支出	58,366	57,341
行政办公支出	5,762	5,025
其他支出	14,919	13,579
其中：审计费	98	97
合计	176,551	172,892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4. 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续)

(2) 本集团其他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投资型保单账户利息支出	30,650	31,635
销售成本	11,202	11,93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451	1,707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支出	7,552	8,538
其他	12,330	11,621
	63,185	65,439

65. 信用减值损失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	417	202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43,148	53,28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792	1,32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1,121	5,113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811	1,548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54	64
信用承诺减值(转回)/损失	(820)	933
存放同业减值(转回)/损失	(183)	502
其他信用减值损失	702	2,298
	77,042	65,270

66. 营业外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	59	34
其他	320	393
	379	427

67. 营业外支出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外捐赠	366	302
其他	553	414
	919	71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8. 所得税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		
- 当年产生的所得税	36,923	30,875
-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调整	1,638	(9,836)
递延所得税	(10,156)	(665)
	28,405	20,374

某些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但是这些子公司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除这些子公司外，本集团2020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2019年第72号《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保险企业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比例，提高至当年全部保费收入扣除退保金等后余额的18%(含本数)，并允许超过部分结转以后年度扣除，保险企业2018年度汇算清缴按照本公告规定执行。因此，本集团针对本事项带来的对2018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的人民币10,453百万元的影响，已在2019年所得税费用中予以体现。

本集团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税前利润	187,764	184,739
以主要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2019年度：25%)	46,941	46,185
不可抵扣的费用的税务影响	2,603	2,573
免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24,253)	(19,692)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调整	1,638	(9,836)
其他	1,476	1,144
所得税	28,405	20,374

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按照对现行税法的理解，并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境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境外经营所受管辖区域及中国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本集团计提的所得税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9.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但不包括本集团购回的普通股。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143,099	149,40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675	17,76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8.10	8.4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年初已发行的普通股数	18,280	18,280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加权平均数	(23)	(29)
长期服务计划所持股份加权平均数	(97)	(35)
合并资管产品持有公司股份加权平均数(注)	(417)	(417)
股票回购股份加权平均数	(68)	(30)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7,675	17,769

注: 合并资管产品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于2020年12月31日为417百万股(2019年12月31日: 417百万股)。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假设, 以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本公司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为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以及长期服务计划。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143,099	149,40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675	17,769
加: 假定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股数(百万股)	23	29
加: 假定长期服务计划的公司股份数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股数(百万股)	97	35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795	17,833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8.04	8.38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0.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935	(2,759)	1,176	(2,148)	(2,475)	1,208	(2,759)	(6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623	252	1,875	1,846	(1,546)	(75)	252	(27)
影子会计调整	(777)	498	(279)	(452)	1,119	(167)	498	2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82	82	219	-	(55)	82	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6	(2,338)	(362)	(2,414)	-	-	(2,338)	(76)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4	(32)	622	(76)	-	31	(32)	(13)
其他	-	171	171	171	-	-	171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10,098	(45,312)	(35,214)	(60,972)	-	15,243	(45,312)	(417)
影子会计调整	(4,032)	27,458	23,426	36,852	-	(9,259)	27,458	135
权益法下不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7	1,692	3,389	2,836	-	(1,136)	1,692	8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1,715)	-	(1,715)	-	-	-	-	-
合计	13,459	(20,288)	(6,829)	(24,138)	(2,902)	5,790	(20,288)	(962)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19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134	1,801	3,935	2,323	403	(682)	1,801	2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900	723	1,623	1,677	(168)	(377)	723	409
影子会计调整	(209)	(568)	(777)	(883)	122	190	(568)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07	469	1,976	469	-	-	469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0	204	654	204	-	-	204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2,899	7,199	10,098	6,652	-	617	7,199	70
影子会计调整	(1,026)	(3,006)	(4,032)	(4,031)	-	1,010	(3,006)	(15)
权益法下不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697	1,697	1,706	-	-	1,697	9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1,715)	-	(1,715)	-	-	-	-	-
合计	4,940	8,519	13,459	8,117	357	758	8,519	71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159,359	164,365
加: 信用减值损失和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9,458	67,26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451	1,707
固定资产折旧	4,997	4,443
无形资产摊销	2,701	2,7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65	7,7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7	1,730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益	(7)	(10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70	(44,091)
投资收益及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54,526)	(189,213)
汇兑收益	(2,219)	(779)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26,436	20,098
提取各项应收保险合同准备金	(2,516)	(1,032)
提取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296,100	312,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净额的变动	(10,156)	(6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的变动	(2,644)	15,878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变动	30,555	(12,062)
应收保费的变动	(11,587)	(16,114)
应收款项的变动	2,405	(6,666)
存货的变动	2,251	(1,027)
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变动	(413,452)	(374,919)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的变动	1,136	342
其他资产的变动	(83,382)	(60,1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增加额	(474,718)	(454,7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		
应付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变动	129,636	(64,435)
客户存款及保证金的变动	240,766	298,663
保险应付款的变动	13,273	5,567
投资合同保户账户负债的变动	67,339	78,720
应付保单红利的变动	4,724	6,491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的变动	11,198	23,322
应交所得税的变动	5,219	(18,971)
其他负债的变动	(372)	27,6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471,783	357,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075	249,445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307,812	208,95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08,953)	(219,95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6,936	94,513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4,513)	(88,0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121,282	(4,558)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上海家化销售收入	7,072	7,560
贵金属业务	20,176	13,198
收到已核销款项	12,887	10,158
票据转让价差	1,058	990
债券卖空业务	2,854	19,925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705	1,088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业务宣传费	18,423	15,827
租金支出	685	565
支付的退保金	33,664	24,700
上海家化营业成本	2,787	2,88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以下项目(原始期限均不超过三个月):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现金		
库存现金	3,814	5,461
银行存款	116,055	86,13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973	31,211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73,122	28,818
其他货币资金	5,723	9,201
结算备付金	3,735	1,539
拆出资金	43,390	46,589
小计	307,812	208,953
现金等价物		
债券投资	1,573	5,2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363	89,244
小计	116,936	94,51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748	303,466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债券、基金、股票、贷款、借款、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吸收存款等。

(1) 金融工具分类

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26,301	449,909	526,301	449,909
结算备付金	10,959	6,203	10,959	6,203
拆出资金	70,996	79,569	70,996	79,5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765	96,457	122,765	96,457
应收账款	26,176	28,579	26,176	28,579
衍生金融资产	37,661	18,957	37,661	18,957
长期应收款	202,050	183,957	202,050	183,9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99,510	2,240,396	2,599,510	2,240,396
定期存款	253,518	216,810	253,518	216,8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1,331	961,073	1,231,331	961,073
债权投资	2,624,848	2,281,225	2,680,106	2,355,335
其他债权投资	511,386	458,165	511,386	458,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401	282,185	277,401	282,185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561	12,501	12,561	12,501
其他资产	129,695	110,223	129,695	110,22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4,753	112,285	134,753	112,2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4,587	113,331	124,587	113,331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3,677	355,051	453,677	355,051
拆入资金	41,334	26,271	41,334	26,2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217	39,458	37,217	39,458
衍生金融负债	48,579	24,527	48,579	24,5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6,602	176,523	276,602	176,5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472	38,645	59,472	38,645
应付账款	5,148	4,821	5,148	4,821
吸收存款	2,634,361	2,393,068	2,634,361	2,393,068
长期借款	205,824	217,087	205,824	217,087
应付债券	901,285	699,631	899,911	699,720
其他负债	214,987	157,431	214,987	157,431

以上金融资产和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下文描述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资产

期限很短(少于3个月)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该假设同样适用于定期存款和没有固定到期日的活期存款。其他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利率定期进行调整，以反映初始确认后的市场利率的变动，因此公允价值亦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浮动利率贷款每年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进行重新定价，因此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若。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在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将其初始确认时的市场利率与同类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利率进行比较。固定利率存款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风险和到期日与其类似的金融产品的市场收益率为折现率，对该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具有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基于其公开市场报价。不具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同类投资的市场收益率为贴现率，对该金融工具剩余期限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

本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及披露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是指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的标志是存在容易获取的及时的交易所、券商、经纪人、行业协会、定价机构及监管机构的报价，并且此类报价能够代表实际发生的公平市场交易的价格。本集团主要采用收盘价作为金融资产的计价。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债券和开放式基金；

第二层次是指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次输入值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此类估值方法最大限度利用了观察的市场数据并尽量少使用公司自身参数；

第三层次是指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提供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中，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对于第三层次，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0,247	317,382	255	327,884
基金	122,414	126,285	4,020	252,719
股票	127,926	4,065	-	131,991
理财产品投资及其他投资	997	323,103	194,637	518,737
	261,584	770,835	198,912	1,231,331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18,363	-	18,363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6,246	-	16,246
其他	-	3,052	-	3,052
	-	37,661	-	37,661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19,477	378,798	95	398,370
理财产品投资及其他投资	-	65,459	47,557	113,016
	19,477	444,257	47,652	511,3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198,024	1	-	198,025
优先股	-	77,452	-	77,452
非上市股权	-	-	1,924	1,924
	198,024	77,453	1,924	277,4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13,223	-	13,2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	202,088	202,088
金融资产合计	479,085	1,343,429	450,576	2,273,090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17,887	-	17,887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7,154	-	17,154
其他	-	13,538	-	13,538
	-	48,579	-	48,5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78	29,471	568	37,217
金融负债合计	7,178	78,050	568	85,79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5,484	210,748	59	226,291
基金	130,725	78,965	4,375	214,065
股票	111,289	4,313	-	115,602
理财产品投资及其他投资	-	263,009	142,106	405,115
	257,498	557,035	146,540	961,073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10,065	-	10,065
货币远期及掉期	-	4,578	-	4,578
其他	-	4,314	-	4,314
	-	18,957	-	18,957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18,179	312,546	-	330,725
理财产品投资及其他投资	-	102,217	25,223	127,440
	18,179	414,763	25,223	458,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199,553	3	-	199,556
优先股	-	80,547	-	80,547
非上市股权	-	-	2,082	2,082
	199,553	80,550	2,082	282,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6,553	-	6,5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	156,485	156,485
金融资产合计	475,230	1,077,858	330,330	1,883,418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10,160	-	10,160
货币远期及掉期	-	3,312	-	3,312
其他	-	11,055	-	11,055
	-	24,527	-	24,5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966	32,606	886	39,458
金融负债合计	5,966	57,133	886	63,985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债权投资	134,710	2,385,775	159,621	2,680,106
金融资产合计	134,710	2,385,775	159,621	2,680,106
应付债券	23,324	874,817	1,770	899,911
金融负债合计	23,324	874,817	1,770	899,911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债权投资	64,725	2,189,392	101,218	2,355,335
金融资产合计	64,725	2,189,392	101,218	2,355,335
应付债券	17,651	677,765	4,304	699,720
金融负债合计	17,651	677,765	4,304	699,720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金融资产与负债不包含在以上金融工具披露中。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年初余额	146,540	104,487
购买	256,778	130,609
出售	(190,034)	(90,329)
转入第三层次	255	889
转出第三层次	(21,910)	(12)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的利得	7,283	896
年末余额	198,912	146,540
其他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25,223	16,751
购买	26,727	8,671
出售	(25,688)	(11,895)
发行	539,094	289,156
结算	(519,209)	(278,691)
转入第三层次	106	-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的利得	1,399	1,231
年末余额	47,652	2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年初余额	2,082	1,722
购买	449	362
出售	-	(2)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607)	-
年末余额	1,924	2,0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年初余额	156,485	61,687
购买	3,671,120	2,801,250
出售	(3,632,495)	(2,711,488)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的利得	6,978	5,036
年末余额	202,088	156,485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计入当年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0年度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7	5,496	7,283
其他债权投资	1,399	-	1,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6,978	-	6,978
	10,164	5,496	15,660

	2019年度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	746	896
其他债权投资	1,231	-	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036	-	5,036
	6,417	746	7,163

以上金融工具层次披露均不包含投资连结保险账户余额。

于2020年度和2019年度没有重大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金融工具的转移。转入和转出第三层次是由于部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输入值发生改变。

73.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包括资产证券化业务中证券化的信贷资产以及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

本集团的子公司平安银行、平安证券和平安融资租赁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对于部分资产证券化业务，本集团保留了相关信贷资产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该部分证券化的信贷资产进行终止确认资产。

其他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团可以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或收回抵押物。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

下表为已转让给第三方而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转让资产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账面价值
卖出回购交易	2,237	2,132	1,311	1,221
资产证券化	2,390	2,390	4,943	4,94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 发展性风险 – 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保险合同、财产保险和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等。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最重要的影响因素是有助延长寿命的医学水平和社会条件的不断改善。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重大分别，数量上的过度集中也可能会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程度产生影响。

对于含固定和保证给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无可减少保险风险的重大缓和条款和情况。但是，对于若干分红保险合同而言，其分红特征使较大部分保险风险由投保方所分担。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年金转换权利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八、41 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分析中反映。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长期人身保险合同

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及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本集团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 ▶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假设增加10个基点；
- ▶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假设减少10个基点；
- ▶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对于年金险的死亡率，保单领取期前上升10%，保单领取期后下降10%)；
- ▶ 保单退保率增加10%；及
- ▶ 保单维护费用率增加5%。

单项变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 的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10,852)	(10,854)	10,854	10,854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11,139	11,140	(11,140)	(11,140)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	+10%	63,623	63,580	(63,580)	(63,580)
保单退保率	+10%	17,429	17,431	(17,431)	(17,431)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4,130	4,130	(4,130)	(4,130)

注：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考虑到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637号文等相关规定，此处的结果为“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增加或减少10个基点后确定的折现率假设计算的敏感性结果。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单项变量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 的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7,960)	(7,960)	7,960	7,960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8,183	8,183	(8,183)	(8,183)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	+10%	53,820	53,776	(53,776)	(53,776)
保单退保率	+10%	18,362	18,366	(18,366)	(18,366)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3,478	3,478	(3,478)	(3,478)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确定。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保险事故发生日、报案日和最终结案日之间的时间差异，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金额于资产负债日存在不确定性。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94,445	112,013	134,483	150,592	166,997	
1年后	95,508	109,867	129,907	146,275	-	
2年后	89,642	103,639	124,672	-	-	
3年后	86,329	99,514	-	-	-	
4年后	84,317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84,317	99,514	124,672	146,275	166,997	621,775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82,871)	(91,656)	(114,967)	(128,447)	(112,129)	(530,070)
小计						91,705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贴现及风险边际						5,549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97,254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85,558	104,195	125,966	141,982	158,308	
1年后	86,439	101,879	121,579	138,059	-	
2年后	81,264	96,274	116,721	-	-	
3年后	78,207	92,359	-	-	-	
4年后	76,308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76,308	92,359	116,721	138,059	158,308	581,755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75,103)	(85,147)	(108,466)	(122,467)	(107,877)	(499,060)
小计						82,695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贴现及风险边际						5,935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88,63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短期人身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11,458	13,341	16,879	21,107	26,858	
1年后	10,875	12,779	15,917	21,157	-	
2年后	10,657	12,685	15,986	-	-	
3年后	10,657	12,691	-	-	-	
4年后	10,592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0,592	12,691	15,986	21,157	26,858	87,284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0,584)	(12,634)	(15,731)	(19,794)	(16,728)	(75,471)
小计						11,813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及风险边际						876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12,689

本集团短期人身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11,033	12,779	15,809	19,146	24,258	
1年后	10,544	12,191	14,760	18,997	-	
2年后	10,313	12,175	14,849	-	-	
3年后	10,314	12,182	-	-	-	
4年后	10,248	-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0,248	12,182	14,849	18,997	24,258	80,534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0,240)	(12,125)	(14,594)	(17,769)	(14,969)	(69,697)
小计						10,837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及风险边际						613
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						11,450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平均赔款成本的单项变动,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单项变量 变动	对未决赔 款准备金 毛额的影响	对未决赔 款准备金 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 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 的税前影响
		增加	增加	减少	减少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4,863	4,432	(4,432)	(4,432)
短期人身保险	+5%	634	573	(573)	(573)

	2019年12月31日				
	单项变量 变动	对未决赔 款准备金 毛额的影响	对未决赔 款准备金 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 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 的税前影响
		增加	增加	减少	减少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4,471	4,048	(4,048)	(4,048)
短期人身保险	+5%	437	403	(403)	(403)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及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或应收分保账款。

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能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三种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人民币与本集团从事业务地区的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及港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本集团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并且使用对冲策略将其头寸控制在设定的限额内。

以下是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关键变量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利润及权益(因对汇率敏感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化)的税前影响。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但为了描述变量的影响情况，本集团假定其变化是独立的。

	变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美元	对人民币增值5%	774	2,523	(663)	1,127
港元	对人民币增值5%	1,147	1,446	1,261	1,472
其他币种	对人民币增值5%	497	823	61	563
		2,418	4,792	659	3,162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5%	(774)	(2,523)	663	(1,127)
港元	对人民币贬值5%	(1,147)	(1,446)	(1,261)	(1,472)
其他币种	对人民币贬值5%	(497)	(823)	(61)	(563)
		(2,418)	(4,792)	(659)	(3,162)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主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合计
货币资金	457,026	54,645	7,960	6,670	526,301
结算备付金	10,925	7	27	-	10,959
拆出资金	21,494	46,722	2,316	464	70,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765	-	-	-	122,765
应收保费	92,379	1,555	69	-	94,003
应收账款	26,089	2	-	85	26,176
应收分保账款	11,125	630	85	-	11,84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8,552	1,191	476	-	20,219
保户质押贷款	161,381	-	-	-	161,381
长期应收款	202,050	-	-	-	202,05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436,120	123,800	13,868	25,722	2,599,510
定期存款	251,700	1,538	280	-	253,5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2,923	107,936	20,969	19,503	1,231,331
债权投资	2,584,592	36,657	2,312	1,287	2,624,848
其他债权投资	491,483	19,482	421	-	511,3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1,017	754	5,630	-	277,401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528	33	-	-	12,561
其他资产	127,313	3,067	638	82	131,100
	8,381,462	398,019	55,051	53,813	8,888,34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合计
短期借款	112,089	22,435	229	-	134,7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4,587	-	-	-	124,587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3,198	263	215	1	453,677
拆入资金	300	19,766	2,406	18,862	41,3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216	1,001	-	-	37,2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1,796	4,806	-	-	276,602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341	657	474	-	59,472
应付账款	5,147	1	-	-	5,14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992	8	1	-	10,001
应付分保账款	15,167	743	81	-	15,991
应付职工薪酬	43,396	45	52	2	43,495
应付赔付款	65,030	61	-	3	65,094
应付保单红利	63,781	23	-	2	63,806
吸收存款	2,412,437	204,008	11,742	6,174	2,634,36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68,968	6	-	1	768,975
保险合同准备金	2,214,329	2,689	972	17	2,218,007
长期借款	153,807	47,371	93	4,553	205,824
应付债券	871,407	23,840	3,245	2,793	901,285
其他负债	231,384	10,046	927	5	242,362
	7,911,372	337,769	20,437	32,413	8,301,991
外币净头寸		60,250	34,614	21,400	116,264
外币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9,784)	(5,700)	(4,933)	(20,417)
合计		50,466	28,914	16,467	95,847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523,580	24,285	25	5,669	553,559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合计
货币资金	402,762	36,158	6,249	4,740	449,909
结算备付金	6,175	7	21	-	6,203
拆出资金	33,192	44,339	1,164	874	79,5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457	-	-	-	96,457
应收保费	80,837	1,519	60	-	82,416
应收账款	28,494	-	-	85	28,579
应收分保账款	10,625	818	52	-	11,495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5,932	1,300	471	-	17,703
保户质押贷款	139,326	-	-	-	139,326
长期应收款	183,957	-	-	-	183,9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97,229	115,935	5,809	21,423	2,240,396
定期存款	216,584	29	197	-	216,8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4,022	98,966	25,092	12,993	961,073
债权投资	2,246,886	29,685	2,199	2,455	2,281,225
其他债权投资	445,221	12,827	12	105	458,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103	2,234	7,848	-	282,185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466	35	-	-	12,501
其他资产	106,397	3,492	302	32	110,223
	7,218,665	347,344	49,476	42,707	7,658,192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合计
短期借款	82,526	29,759	-	-	112,2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3,331	-	-	-	113,331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4,985	62	4	-	355,051
拆入资金	839	13,480	18	11,934	26,2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458	-	-	-	39,4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2,430	4,093	-	-	176,5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37,891	375	379	-	38,645
应付账款	4,820	1	-	-	4,8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030	7	1	-	11,038
应付分保账款	13,254	720	38	-	14,012
应付职工薪酬	39,640	18	59	-	39,717
应付赔付款	58,666	62	-	4	58,732
应付保单红利	59,056	24	-	2	59,082
吸收存款	2,175,508	200,232	11,837	5,491	2,393,06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01,628	7	-	-	701,635
保险合同准备金	1,918,176	2,781	934	16	1,921,907
长期借款	169,783	41,230	1,053	5,021	217,087
应付债券	676,168	17,505	5,958	-	699,631
其他负债	197,786	3,908	1,874	428	203,996
	6,826,975	314,264	22,155	22,896	7,186,290
外币净头寸		33,080	27,321	19,811	80,212
外币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0,548)	2,118	(8,555)	(16,985)
合计		22,532	29,439	11,256	63,227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464,399	26,649	27	4,358	495,433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集团通过分散投资,为不同证券投资设置投资上限等方法来管理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10天市场价格风险价值计算方法来估计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敞口。本集团采用10天作为持有期间是因为本集团假设并非所有投资均能在同一天售出。另外,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99%的置信区间而作出的。

风险价值乃基于市场价格的历史相关性和波动性且假设了未来价格的变动呈统计学分布,故使用风险价值有其局限性。由于风险价值严重依赖历史数据提供信息且无法准确预测风险因素的未来变化及修正,一旦风险因素未能与正态分布假设一致,市场剧烈变动的可能性将会被低估。风险价值也有可能因关于风险因素以及有关特定工具的风险因素之间关系的假设的不同,而被低估或者高估。即使一天当中形势不断变化,风险价值也只能代表每个交易日结束时的风险组合,并且不能描述超过99%置信区间情况下的任何损失。

实际上,真实的交易结果可能与风险价值的评估有所不同,特别是在极端市场状况下该评估并不能提供一个有意义的损益指标。

在正常市场条件下,本集团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10天潜在损失如下:

(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42,168	24,866

根据10个交易日持有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动,本集团预计有99%的可能现有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损失不会超过人民币42,168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 / 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有关政策亦规定本集团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会重新估价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时固定，在到期前不会改变。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以下金融资产将对本集团税前利润(通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和税前股东权益(通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影响。

	利率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加 / (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 / (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 / (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 / (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券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券	下降50个基点	4,377	14,384	3,386	12,568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券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券	增加50个基点	(4,377)	(14,384)	(3,386)	(12,568)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于浮动利率债券、浮动利率定期存款和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浮动利率债券、浮动利率定期存款和发放贷款及垫款于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个重新定价日利率发生变动；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利率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浮动利率债券	增加50个基点	44	44	77	77
浮动利率定期存款	增加50个基点	-	-	8	8
发放贷款及垫款	增加50个基点	7,017	7,017	6,463	6,463
浮动利率债券	下降50个基点	(44)	(44)	(77)	(77)
浮动利率定期存款	下降50个基点	-	-	(8)	(8)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下降50个基点	(7,017)	(7,017)	(6,463)	(6,463)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定期存款(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222	8,693
3个月至1年(含1年)	34,586	35,012
1年至2年(含2年)	51,287	38,185
2年至3年(含3年)	83,281	48,380
3年至4年(含4年)	59,016	20,411
4年至5年(含5年)	4,641	58,597
5年以上	1,369	154
浮动利率	-	1,500
	248,402	210,932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债券、债权计划及理财产品投资等债务工具(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3,599	32,438	41,467	157,504
3个月至1年(含1年)	245,798	84,501	92,181	422,480
1年至2年(含2年)	258,605	71,321	105,275	435,201
2年至3年(含3年)	155,166	67,178	44,865	267,209
3年至4年(含4年)	117,113	33,871	38,216	189,200
4年至5年(含5年)	137,718	42,565	40,450	220,733
5年以上	1,514,351	169,222	116,623	1,800,196
浮动利率	80,648	3,871	30,016	114,535
	2,592,998	504,967	509,093	3,607,058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7,285	21,564	41,260	150,109
3个月至1年(含1年)	215,340	84,545	88,447	388,332
1年至2年(含2年)	186,935	33,888	37,543	258,366
2年至3年(含3年)	219,298	61,203	40,580	321,081
3年至4年(含4年)	123,765	39,561	21,928	185,254
4年至5年(含5年)	113,690	28,802	48,616	191,108
5年以上	1,210,003	179,940	102,678	1,492,621
浮动利率	95,041	1,945	45,969	142,955
	2,251,357	451,448	427,021	3,129,826

浮动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债券, 其利率将在不超过1年的时间间隔内重新定价。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债券, 其利率在到期日前的期间内已固定。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融资融券、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等有关。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1) 信用风险管理

银行信贷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银行业务制订了一套规范的信贷审批流程和内部控制机制，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公司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另外，本集团银行业务制定了有关授信工作尽职规定，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有效控制信贷风险，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等与发放贷款及垫款业务相同。

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通过内部评级政策及流程对现有投资进行信用评级，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设立严格的准入标准。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和债权投资计划、各类理财产品投资等。本集团主要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对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保险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降低信用风险。

保户质押贷款的额度是根据客户有效保单现金价值给予一定的折扣而设定，其保单贷款的期限在保单有效期内，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的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020年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对部分省市和部分行业的企业经营、以及整体经济运行造成一定影响，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集团信贷资产和投资资产的资产质量。本集团积极应对宏观环境挑战，持续增强审慎经营、提升科技赋能。针对银行信贷业务，本集团依政府规定对受疫情影响存量客户提供延期、纾困方案，同时进一步完善授信风险监测预警管理体系，加强授信风险监测。积极应对信贷环境变化，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势和动态，有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建立问题授信优化管理机制，加快问题授信优化进度，防范形成不良贷款。针对投资业务，一方面，本集团关注疫情带来的风险冲击，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对行业性、区域性风险增强监控力度、排查风险隐患，同时加强对疫情造成中长期、深层次影响的前瞻性研究，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及其影响，调整优化资产结构，积极开展压力测试，增强风险应对能力。另一方面，本集团提升端到端数字化平台，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领先技术开发与应用，研发新一代信用评级模型，加强早期预警，持续完善智能化预警系统，坚持依托科技赋能，增强中长期风险管理体系。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长期应收款等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按照不同的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EAD)、违约概率(P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i)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ii)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i)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12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资产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本集团依政府规定对银行业务受疫情影响存量客户提供延期、纾困方案。对于申请贷款延期及其他纾困政策的客户，本集团审慎评估客户还款能力，对于满足政策标准的客户采用延期还息、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予以纾困，同时逐项评估该等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上升。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修订后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务人的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和管理层叠加

在确定12个月及整个存续期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通过指标池建立、数据准备、前瞻性调整建模等步骤建立宏观经济前瞻调整模型，指标池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变动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变动率、采购经理指数等。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历史上与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并通过预测未来经济指标确定预期的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采用统计分析方法，结合专家判断，调整了前瞻性经济指标的预测，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并确定最终的宏观经济情景和权重。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于2020年度，本集团在各宏观经济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为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增长率、采购经理指数。其中：

- 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在2021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平均约为8.45，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88，悲观情景较基准下降1.12，在2022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平均约为5.68，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58，悲观情景较基准下降0.65；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增长率：在2021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约为1.70，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50，悲观情景较基准下调0.55，在2022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约为2.13，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70，悲观情景较基准下调0.65；
- 采购经理指数：在2021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约为50.27，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78，悲观情景较基准下调0.75，对2022年基准情景预测值约为50.15，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0.83，悲观情景较基准下调0.73；

于2020年度，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中所使用的前瞻性信息时充分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及行业冲击的影响，同时针对接受纾困方案的贷款资产额外调增了损失准备，金额相对于损失准备余额不重大，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本集团基准情形权重占比最高，且基准情景的权重略高于其他情景权重之和。对于本集团的银行业务，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741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918百万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1,327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1,554百万元)。

下表展示了假设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变化，导致阶段二的金融资产及信用承诺全部进入阶段一，确认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将发生的变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假若阶段二的金融资产及信用承诺		
全部计入第一阶段，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合计金额	82,666	91,867
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合计金额	93,173	100,017
差异 - 金额	(10,507)	(8,150)
差异 - 百分比	-11%	-8%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本集团还因提供信用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三、3中披露。

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八、11(2)及(5)。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的选择，本集团设立了相关规范。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 对于保户质押贷款，担保物主要为保单现金价值；
-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有价证券；
-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存货、股权和应收款项等；
-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集团采取有序的方式处置抵债资产。处置所得用于清偿或减少尚未收回的款项。一般而言，本集团不会将得到的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原已逾期或发生减值但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账面余额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627	19,70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值列示：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 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526,301	-	-	526,301
结算备付金	10,959	-	-	10,959
拆出资金	70,996	-	-	70,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478	-	287	122,765
应收账款	25,902	246	28	26,176
长期应收款	196,267	4,894	889	202,05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58,863	29,369	11,278	2,599,510
定期存款	253,518	-	-	253,518
债权投资	2,596,172	11,772	16,904	2,624,848
其他债权投资	508,948	2,121	317	511,386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561	-	-	12,561
其他资产	129,302	115	278	129,695
小计	7,012,267	48,517	29,981	7,090,765
表外项目	1,277,993	2,123	615	1,280,731
合计	8,290,260	50,640	30,596	8,371,496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最大信用 风险敞口
货币资金	449,909	-	-	449,909
结算备付金	6,203	-	-	6,203
拆出资金	79,569	-	-	79,5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947	305	205	96,457
应收账款	28,222	324	33	28,579
长期应收款	179,785	3,605	567	183,9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2,183,509	41,474	15,413	2,240,396
定期存款	216,810	-	-	216,810
债权投资	2,259,305	2,125	19,795	2,281,225
其他债权投资	457,068	248	849	458,165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501	-	-	12,501
其他资产	114,683	-	253	114,936
小计	6,083,511	48,081	37,115	6,168,707
表外项目	921,502	4,805	665	926,972
合计	7,005,013	52,886	37,780	7,095,679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1,160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20,066百万元)。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108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 10,291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 ^(注1)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净 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净 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2,213,463	450,047	(72,212)	(1,115)	-	-	2,590,183
	第二阶段	49,365	(30,425)	72,212	-	(53,919)	-	37,233
	第三阶段	47,128	(7,887)	-	1,115	53,919	(59,360)	34,915
	小计	2,309,956	411,735	-	-	-	(59,360)	2,662,331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2,263,114	356,948	(18,483)	(379)	-	-	2,601,200
	第二阶段	2,433	(365)	18,483	-	(7,243)	-	13,308
	第三阶段	32,397	17,694	-	379	7,243	(31,473)	26,240
	小计	2,297,944	374,277	-	-	-	(31,473)	2,640,748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457,068	54,996	(3,116)	-	-	-	508,948
	第二阶段	248	(798)	3,116	-	(445)	-	2,121
	第三阶段	849	(527)	-	-	445	(450)	317
	小计	458,165	53,671	-	-	-	(450)	511,386

注1：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201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 ^(注1)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1,880,008	417,727	(84,351)	79	-	-	2,213,463
	第二阶段	45,185	(38,679)	84,351	-	(41,492)	-	49,365
	第三阶段	58,682	(5,412)	-	(79)	41,492	(47,555)	47,128
	小计	1,983,875	373,636	-	-	-	(47,555)	2,309,956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2,063,577	220,770	(18,366)	(2,867)	-	-	2,263,114
	第二阶段	5,871	(7,596)	18,366	-	(14,208)	-	2,433
	第三阶段	19,008	(2,682)	-	2,867	14,208	(1,004)	32,397
	小计	2,088,456	210,492	-	-	-	(1,004)	2,297,944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310,017	148,142	(740)	(351)	-	-	457,068
	第二阶段	43	(35)	740	-	(500)	-	248
	第三阶段	841	(690)	-	351	500	(153)	849
	小计	310,901	147,417	-	-	-	(153)	458,165

注1: 本年因购买, 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2020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 ^(注1)	拨备新增/ (冲回) ^(注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30,408	10,194	(5,855)	(3,428)	399	-	-	31,718
	第二阶段	7,889	(2,029)	14,001	3,428	-	(15,425)	-	7,864
	第三阶段	31,716	(6,255)	42,510	-	(399)	15,425	(59,360)	23,637
	小计	70,013	1,910	50,656	-	-	-	(59,360)	63,219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3,809	3,717	(389)	(1,989)	(120)	-	-	5,028
	第二阶段	308	(156)	1,121	1,989	-	(1,726)	-	1,536
	第三阶段	12,602	18,715	7,646	-	120	1,726	(31,473)	9,336
	小计	16,719	22,276	8,378	-	-	-	(31,473)	15,900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045	178	(2)	(66)	-	-	-	1,155
	第二阶段	42	(23)	228	66	-	(68)	-	245
	第三阶段	1,247	(412)	681	-	-	68	(450)	1,134
	小计	2,334	(257)	907	-	-	-	(450)	2,534

注1: 本年因购买, 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2: 该项目主要包括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变动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2019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 ^(注1)	拨备新增/ (冲回) ^(注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净 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17,266	12,723	3,803	(3,765)	381	-	-	30,408
	第二阶段	7,931	(3,202)	12,881	3,765	-	(13,486)	-	7,889
	第三阶段	28,990	(1,304)	38,480	-	(381)	13,486	(47,555)	31,716
	小计	54,187	8,217	55,164	-	-	-	(47,555)	70,013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4,553	1,949	(824)	(879)	(990)	-	-	3,809
	第二阶段	347	(230)	679	879	-	(1,367)	-	308
	第三阶段	8,405	(400)	3,244	-	990	1,367	(1,004)	12,602
	小计	13,305	1,319	3,099	-	-	-	(1,004)	16,719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655	844	(43)	(83)	(328)	-	-	1,045
	第二阶段	1	(2)	40	83	-	(80)	-	42
	第三阶段	524	(117)	585	-	328	80	(153)	1,247
	小计	1,180	725	582	-	-	-	(153)	2,334

注1: 本年因购买, 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2: 该项目主要包括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变动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信用质量和资产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金融工具的信用等级可进一步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和“违约”。“低风险”一般是指资产质量良好，存在充分的证据表明资产预期不会发生任何违约，或不存在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中风险”指资产质量较好或存在可能对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高风险”指存在对资产质量产生显著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表明已发生违约的事件；“违约”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债权投资按信用风险等级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484,219	368	-	1,484,587
中风险	1,098,640	10,093	-	1,108,733
高风险	7,324	26,772	-	34,096
违约	-	-	34,915	34,915
账面总额	2,590,183	37,233	34,915	2,662,331
减值准备	(31,320)	(7,864)	(23,637)	(62,821)
账面价值	2,558,863	29,369	11,278	2,599,510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177,575	670	-	1,178,245
中风险	1,029,144	18,079	-	1,047,223
高风险	6,744	30,616	-	37,360
违约	-	-	47,128	47,128
账面总额	2,213,463	49,365	47,128	2,309,956
减值准备	(29,955)	(7,889)	(31,716)	(69,560)
账面价值	2,183,508	41,476	15,412	2,240,396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2,490,124	1,151	-	2,491,275
中风险	107,006	54	-	107,060
高风险	4,070	12,103	-	16,173
违约	-	-	26,240	26,240
账面总额	2,601,200	13,308	26,240	2,640,748
减值准备	(5,028)	(1,536)	(9,336)	(15,900)
账面价值	2,596,172	11,772	16,904	2,624,848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2,164,267	-	-	2,164,267
中风险	94,858	1,515	-	96,373
高风险	3,989	918	-	4,907
违约	-	-	32,397	32,397
账面总额	2,263,114	2,433	32,397	2,297,944
减值准备	(3,809)	(308)	(12,602)	(16,719)
账面价值	2,259,305	2,125	19,795	2,281,22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 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 使本集团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 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本集团的银行业务有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综合运用多种监管手段, 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 维持充足的流动性水平以满足各种资金需求和应对不利的市场状况。为有效监控管理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重视资金来源和运用的多样化, 始终保持着较高比例的流动性资产。本集团按日监控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情况、存贷款规模、以及快速资金比例。同时, 在运用多种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指标时, 采用将预测结果与压力测试相结合的方式, 对未来流动性风险水平进行预估, 并针对特定情况提出相应解决方案。本集团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等方法来控制银行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保险合同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217,239	256,795	20,282	32,463	123	-	526,902
结算备付金	-	10,959	-	-	-	-	10,959
拆出资金	-	-	59,522	11,955	-	-	71,4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45	118,446	4,643	-	-	123,434
应收保费	-	7,969	19,586	5,661	60,589	198	94,003
应收账款	-	267	8,177	11,184	8,473	-	28,101
应收分保账款	-	485	7,879	3,072	404	-	11,840
保户质押贷款	-	3,026	137,192	21,163	-	-	161,381
长期应收款	-	1,749	25,476	73,538	124,896	1,902	227,561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2,811	723,593	762,808	870,030	688,633	3,057,875
定期存款	-	-	18,468	40,838	214,976	1,376	275,6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4,276	8,610	49,535	171,670	287,242	144,329	1,305,662
债权投资	-	29,657	103,579	356,148	1,019,279	2,688,280	4,196,943
其他债权投资	-	68	38,428	100,011	256,213	215,113	609,8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402	-	-	-	-	-	277,402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126	1,566	12,118	-	13,810
其他资产	-	24,563	38,962	63,549	6,171	570	133,815
	1,138,917	357,304	1,369,251	1,660,269	2,860,514	3,740,401	11,126,656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	46,417	91,782	-	-	138,1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9,871	86,543	-	-	126,414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74,512	99,391	81,450	-	-	455,353
拆入资金	-	-	38,219	3,127	-	-	41,3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6	1,219	33,417	299	1,745	-	37,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76,718	3	-	-	276,721
代理买卖证券款	-	59,472	-	-	-	-	59,472
应付账款	-	481	1,288	3,906	140	-	5,8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0,001	-	-	-	-	10,001
应付分保账款	-	600	9,587	4,485	1,319	-	15,991
应付赔付款	-	65,094	-	-	-	-	65,094
应付保单红利	-	63,806	-	-	-	-	63,806
吸收存款	-	951,391	746,543	431,200	544,294	27,023	2,700,45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27,251	56,284	285,068	726,816	1,095,4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23,856)	(9,640)	(224,243)	6,525,804	6,268,065
长期借款	-	-	29,068	52,351	130,819	10,152	222,390
应付债券	-	-	258,013	428,833	205,040	52,327	944,213
租赁负债	-	258	1,814	5,127	10,568	1,359	19,126
其他负债	-	56,958	52,911	78,435	140,076	3,587	331,967
	836	1,483,792	1,636,652	1,314,185	1,094,826	7,347,068	12,877,359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47)	-	806	616	(913)	(2)	460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现金流入	-	14,811	704,165	626,930	48,922	3	1,394,831
现金流出	-	(20,378)	(705,992)	(631,860)	(51,088)	(9)	(1,409,327)
	-	(5,567)	(1,827)	(4,930)	(2,166)	(6)	(14,49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212,462	170,677	15,876	52,178	73	-	451,266
结算备付金	-	6,203	-	-	-	-	6,203
拆出资金	-	200	61,982	17,814	-	-	79,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88	91,631	4,641	451	-	97,211
应收保费	-	24,650	24,130	14,895	18,721	20	82,416
应收账款	-	221	6,803	8,505	13,928	-	29,457
应收分保账款	-	697	9,336	1,067	395	-	11,495
保户质押贷款	-	2,424	109,549	27,905	-	-	139,878
长期应收款	-	1,349	22,015	60,708	123,291	3,759	211,1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5,714	658,927	700,976	702,072	539,397	2,617,086
定期存款	-	-	12,419	48,844	193,628	1,996	256,8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4,672	15,687	50,772	108,414	207,814	126,128	1,023,487
债权投资	-	17,899	110,558	307,979	956,241	2,102,544	3,495,221
其他债权投资	-	706	26,652	99,302	206,953	224,960	558,5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2,185	-	-	-	-	-	282,185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531	574	11,981	1,305	14,391
其他资产	-	33,311	26,049	56,844	5,386	56	121,646
	1,009,319	290,226	1,227,230	1,510,646	2,440,934	3,000,165	9,478,520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56	32,520	81,345	-	-	114,4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0,680	84,262	-	-	114,942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82,134	123,584	50,327	-	-	356,045
拆入资金	-	3	20,375	5,971	-	-	26,3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86	1,375	37,046	180	-	-	39,4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76,337	252	-	-	176,589
代理买卖证券款	-	38,675	-	-	-	-	38,675
应付账款	-	181	1,424	3,084	232	-	4,9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1,038	-	-	-	-	11,038
应付分保账款	-	673	9,229	8,931	1,142	-	19,975
应付赔付款	-	58,732	-	-	-	-	58,732
应付保单红利	-	59,082	-	-	-	-	59,082
吸收存款	-	800,623	613,366	500,910	532,738	9,319	2,456,95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23,988	54,180	256,210	650,590	984,968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3,610)	(63,084)	(267,272)	6,099,595	5,765,629
长期借款	-	-	20,996	94,219	120,137	10,764	246,116
应付债券	-	-	229,094	270,986	198,507	40,533	739,120
租赁负债	-	452	1,871	5,041	11,565	629	19,558
其他负债	-	38,844	36,719	112,142	46,357	1,752	235,814
	886	1,192,368	1,353,619	1,208,746	899,616	6,813,182	11,468,417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1,159	602	(1,271)	7	497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现金流入	-	20,354	241,604	267,473	36,491	-	565,922
现金流出	-	(25,204)	(242,242)	(268,643)	(36,287)	-	(572,376)
	-	(4,850)	(638)	(1,170)	204	-	(6,454)

由于投资连结保险的投资风险完全由保户承担，投资连结投资账户资产及负债不包括在风险管理附注的分析中。投资连结保险需即时支付。本集团通过投资于高流动性的资产来管理投资连结险的流动性风险。具体投资资产组成参见附注八、26。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提供的信用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	67,430	155,831	311,071	448,760	298,478	1,281,570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	71,177	118,838	285,703	237,882	215,100	928,700

管理层预计在信用承诺到期时被授予人并不会全部使用有关承诺。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5.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本集团资产与负债管理的目标是匹配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与利率。在目前长期利率债市场容量约束下, 本集团没有充足的长期限资产可供投资, 以与保险及投资合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在法规和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 本集团积极布局优先股等广义久期资产, 不断提升长久期资产配置, 兼顾久期匹配和收益成本匹配的要求。

6.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 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定义所指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 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集团在管理其业务时会面临由多种不同因素而产生的操作风险。本集团通过建立及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规范政策制度、使用管理工具及报告机制、加强宣导培训等方法有效管控操作风险。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 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 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可以对股息的金额进行调整、对普通股股东返还股本或者发行股本证券。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中国保监会关于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 本集团于2016年1月1日开始执行偿二代, 并相应调整了资本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于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完全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其主要保险业子公司的实际资本及根据监管规定而需要的最低资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本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核心资本	1,779,640	1,046,787	103,377	1,574,150	934,301	92,897
实际资本	1,815,140	1,068,787	116,877	1,607,650	949,301	111,397
最低资本	767,804	442,031	48,418	699,522	409,874	42,98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1.8%	236.8%	213.5%	225.0%	227.9%	216.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6.4%	241.8%	241.4%	229.8%	231.6%	259.2%

本集团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是根据原中国保监会有关规定计算的, 反映企业集合的总体偿付能力指标。

本集团银行业依据原中国银监会2012年6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集团银行业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	9.1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1%	10.54%
资本充足率	13.29%	13.22%

九、风险管理(续)

8. 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实现不同目的,例如为客户进行结构化交易、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财务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而收取管理费。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受益凭证或信托份额的方式运作,集团对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考虑因素详见附注四、42.(6)。

以下表格为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投资账面价值以及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公司投资账面价值之和。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投资账面价值以及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证券化	72,393	4,947	4,947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1,740,506	195,595	195,595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1	346,509	346,509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理财产品	648,185	3,509	3,509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	注1	9,664	9,664	投资收益

2019年12月31日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证券化	85,903	1,886	1,886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1,646,319	236,189	236,189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1	350,211	350,211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理财产品	590,499	5,899	5,899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	注1	14,971	14,971	投资收益

注1: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及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的理财产品投资,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购买的信托计划收益权中确认。

本集团持有的上述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包括由陆金所控股合并的信托计划。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于本年度，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i) 本公司的子公司；
- (ii)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iii)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i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2) 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分别详见附注六及附注八、17。

(3) 其他关联方 –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卜蜂集团”)	股东的母公司	7.85%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	股东	5.2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卜蜂集团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7.85%的股份，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

(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卜蜂集团		
保费收入	42	13
赔款支出	10	4
租金收入	25	27
销售商品	10	32
利息收入	2	-
深投控		
保费收入	3	3
利息支出	66	1
赔款支出	1	-
陆金所控股		
利息支出	378	269
其他收入	3,627	2,737
其他支出	1,828	1,024
平安好医生		
利息支出	159	95
其他收入	515	285
其他支出	2,302	2,258
平安医保科技		
利息收入	-	5
利息支出	24	20
其他收入	399	202
其他支出	345	421
金融壹账通		
利息收入	32	77
利息支出	28	78
其他收入	1,558	784
其他支出	1,587	1,05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卜蜂集团		
吸收存款	-	1
深投控		
吸收存款	1,271	147
陆金所控股		
吸收存款	14,354	14,601
衍生金融资产	548	-
应付往来款	9,216	9,688
应收往来款	1,374	2,522
平安好医生		
吸收存款	7,299	3,887
应付往来款	3,903	2,124
应收往来款	48	35
平安医保科技		
吸收存款	420	533
应付往来款	1,796	362
应收往来款	7,097	6,495
金融壹账通		
吸收存款	2,002	2,937
发放贷款及垫款	705	1,200
衍生金融资产	166	3
应付往来款	844	1,653
应收往来款	487	175

除上述金额外，2016年度本集团将其持有的Gem Alliance Limited 100%的股权转让给陆金所控股，陆金所控股向本集团发行面值为1,953.8百万美元可转换本票作为股权转让对价，并按照0.7375%年利率每半年向本集团支付利息。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仍继续持有上述可转换本票。

于2020年4月，本公司与陆金所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平安消费金融，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百万元持有平安消费金融30%股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3)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2020年度	2019年度
税后工资及其他短期雇员福利	71	78
个人所得税	48	52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公司章程中定义的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总额已按照估计金额在2020年集团财务报告中予以计提。根据有关制度规定，本公司部分关键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审核后先行披露。

本集团部分关键管理人员2017年度长期奖励符合支付条件，在2020年度予以发放，实际已发税后金额为人民币1.98百万元，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本公司董事会公告中披露。

本集团部分关键管理人员2016年度长期奖励符合支付条件，在2019年度予以发放，实际已发税后金额为人民币1.43百万元，已于2019年8月15日在本公司董事会公告中披露。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相关规定，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支付期限为3年。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应付报酬总额中，包括了进行延期且尚未支付的部分。

(4)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交易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子公司增资		
平安融资租赁	-	1,000
平安健康险	148	-
收取利息收入		
平安银行	79	17
收取股利收入		
平安寿险	49,511	48,536
平安产险	4,180	6,269
平安资产管理	2,467	2,467
平安银行	2,097	1,234
平安证券	246	-
支付劳务外包费		
平安科技	69	66
平安金服	55	4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交易(续)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取咨询费收入		
平安寿险	160	121
平安产险	126	98
平安银行	61	45
平安证券	44	36
平安养老险	40	34
平安信托	39	41
平安融资租赁	29	23
平安不动产	29	22
平安资产管理	18	21
平安金服	13	11
平安科技	10	8
平安健康险	10	7
平安基金	7	6
平安付科技	6	5
平安海外控股	4	2
支付资产管理费		
平安资产管理	15	10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4	4
支付咨询费		
平安海外控股	26	26
平安证券	4	-
支付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平安金融中心	127	117
平安寿险	41	38
平安海外控股	18	23
收取担保费		
平安融资租赁	9	21
桐乡平安投资	-	3
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		
平安银行 ^(注1)	-	12,887

注1：以上认购的平安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9年9月16日全部转股。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平安银行	3,830	5,232
其他应收款		
平安科技	94	59
平安金融中心	27	27
平安寿险	13	8
平安海外控股	9	22
桐乡平安投资	3	3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3	6
平安资产管理	3	9
平安不动产	3	-
平安产险	2	2
平安银行	2	13
平安付科技	2	2
平安金服	1	1
平安信托	1	1
平安健康险	-	148
其他应付款		
平安科技	33	12
平安金服	16	20
平安寿险	9	202
平安产险	9	23
联新投资	3	-
平安不动产	2	11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2	1
平安资产管理	1	2
平安金融中心	1	2
平安金融科技	1	1
平安银行	1	1
应收股利		
平安寿险	25,052	8,000

(6) 本公司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平安融资租赁	1,006	5,139
桐乡平安投资	-	50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受托业务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托受托资产	375,014	439,253
企业年金投资及受托资产	627,150	507,588
资产管理受托资产	1,169,897	970,877
银行业务委托贷款	191,133	214,517
银行业务委托理财资产	648,185	590,499
	3,011,379	2,722,734

上表为本集团主要受托业务情况。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托管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这些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由客户承担。以上项目均在资产负债表外核算。

十二、 或有事项

诉讼

鉴于保险、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但不限于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或其附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三、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本集团有关投资及物业开发的资本承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在账目中计提	7,445	2,820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4,496	3,730
	11,941	6,550

十三、 承诺事项(续)

2. 信用承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8,958	363,574
开出保函	82,616	69,006
开出信用证	61,644	62,643
其他	341	811
小计	553,559	496,034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及贷款承诺	689,305	433,267
合计	1,242,864	929,301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348,043	275,106

上表中披露的信用承诺不包括由本集团作为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的财务担保合同。

3. 对外投资承诺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承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在账目中计提	66,759	62,396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2021年2月3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派发2020年年末股息每股人民币1.40元，参见附注八、5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9,209	9,703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企业债	67	72
基金	3,554	11,525
优先股	549	607
理财产品投资	4,901	4,102
其他投资	567	-
合计	9,638	16,306
上市	1,246	1,258
非上市	8,392	15,048
	9,638	16,306

3.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527	623
金融债	4,788	4,460
企业债	1,210	437
合计	6,525	5,520
上市	92	143
非上市	6,433	5,377
	6,525	5,520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

	2020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子公司							
平安寿险	33,677	-	-	33,677	-	-	49,511
平安产险	20,964	27	-	20,991	-	-	4,180
平安证券	12,369	-	-	12,369	-	-	246
平安信托	9,191	-	-	9,191	-	-	-
平安银行	80,953	-	-	80,953	-	-	2,097
平安海外控股	5,850	-	-	5,850	-	-	-
平安养老险	4,185	-	-	4,185	-	-	-
平安健康险	1,333	148	-	1,481	-	-	-
平安资产管理	1,480	-	-	1,480	-	-	2,467
平安金融科技	32,898	-	-	32,898	-	-	-
平安融资租赁	10,695	-	-	10,695	-	-	-
平安科技	1,650	-	-	1,650	-	-	-
其他	1,644	1,082	(822)	1,904	-	-	-
小计	216,889	1,257	(822)	217,324	-	-	58,501
联营企业							
众安在线	1,597	-	12	1,609	-	-	-
平安消费金融	-	1,500	(69)	1,431	-	-	-
小计	1,597	1,500	(57)	3,040	-	-	-
合计	218,486	2,757	(879)	220,364	-	-	58,50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9年度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子公司							
平安寿险	33,676	1	-	33,677	-	-	48,536
平安产险	20,964	-	-	20,964	-	-	6,269
平安证券	12,369	-	-	12,369	-	-	-
平安信托	9,191	-	-	9,191	-	-	-
平安银行	64,718	16,235	-	80,953	-	-	1,234
平安海外控股	5,850	-	-	5,850	-	-	-
平安养老险	4,185	-	-	4,185	-	-	-
平安健康险	1,333	-	-	1,333	-	-	-
平安资产管理	1,480	-	-	1,480	-	-	2,467
平安金融科技	32,898	-	-	32,898	-	-	-
平安融资租赁	9,695	1,000	-	10,695	-	-	-
平安科技	1,650	-	-	1,650	-	-	-
其他	1,138	1,190	(684)	1,644	-	-	-
小计	199,147	18,426	(684)	216,889	-	-	58,506
联营企业							
众安在线	1,585	-	12	1,597	-	-	-
合计	200,732	18,426	(672)	218,486	-	-	58,506

5. 短期借款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6. 应付职工薪酬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换)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593	373	(378)	588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53	(14)	-	39
社会保险费	37	41	(38)	4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94	29	(18)	105
	777	429	(434)	772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利息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	140	2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119	481
	1,259	700

8. 投资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3	449
长期股权投资	58,501	58,506
已实现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	3,229
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净收益	(78)	15
	58,678	62,199

9. 业务及管理费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	701	663
其中：薪酬及奖金	639	603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33	33
物业及设备支出	207	210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用支出	89	101
行政办公支出	34	41
其他支出	267	274
其中：审计费	19	20
合计	1,298	1,289

10. 所得税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	-	-

本公司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税前利润	58,680	61,678
以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14,670	15,419
不可抵扣的费用对确定应纳税所得额的税务影响	84	66
免税收入对确定应纳税所得额的税务影响	(14,664)	(15,516)
其他	(90)	31
所得税	-	-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58,680	61,678
加：折旧及摊销	122	9
信用减值损失	9	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	(69)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631	601
投资收益及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59,956)	(62,899)
汇兑损失	30	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减少 / (增加) 额	588	(6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226	167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	(1,11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情况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9,114	9,70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701)	(7,32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0	6,707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707)	(9,4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7,224)	(335)

十六、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重新编排，以符合本年度之呈报形式。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99	149,4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59	34
捐赠支出	(366)	(302)
除上述各项目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33)	(21)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6	37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10,453
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53	(49)
	(441)	10,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540	139,255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 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

本集团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公司，投资业务是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之一，本集团持有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均属于本集团的经常性损益。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调节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后，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不再存在重大差异。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143,099	149,407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43,099	149,4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762,560	673,16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762,560	673,161

本公司的境外审计师为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3.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	2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	22.7%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0	8.41	8.04	8.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	7.84	8.07	7.81

平安大事记

- 1988** ■ **公司成立** — “平安保险公司”成立，为中国第一家股份制保险企业。
- 1992** ■ **迈向全国** — 公司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成为一家全国性保险公司。
- 1994** ■ **引进外资** — 中国平安引进摩根·斯坦利和高盛两家外资股东，成为国内首家引进外资的金融机构。
- 1995** ■ **平安证券成立** —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平安实现了保险以外的金融业务的突破。
- 1996** ■ **布局信托业务** — 中国平安收购中国工商银行珠江三角洲金融信托联合公司，并更名为“平安信托投资公司”。
- 2002** ■ **汇丰入股** — 汇丰集团入股平安，成为中国平安的单一最大股东。
- 2003** ■ **集团成立**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成为中国金融业综合化经营的试点企业。
- 2004** ■ **H股上市** — 中国平安集团在香港整体上市，成为当年度香港最大宗的首次公开招股，壮大了公司的资本实力。
- 2007** ■ **A股上市** — 中国平安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创下当时全球最大的保险公司IPO。
- 2011** ■ **控股深发展** — 中国平安成为深圳发展银行的控股股东。之后深发展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并更名为平安银行，建立起了全国性的银行业务布局。
- 2012** ■ **陆金所成立** — 陆金所成立，平安开始布局科技业务。
- 2016** ■ **规模保费创新高** — 平安寿险规模保费超过3,000亿元，新契约保费突破千亿元。
- 2017** ■ **市值破万亿** — 中国平安市值突破万亿人民币，创历史新高，位居全球保险集团第一，全球金融集团前十，品牌价值在多个国际评级中位居全球保险业首位。
- 2018** ■ **“三村扶贫工程”落地** — 中国平安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在公司成立30周年之际启动“三村扶贫工程”（村官、村医、村教）项目，并在全国9个省或自治区落地。
- 2019** ■ **金融壹账通上市** — 金融壹账通成功登陆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成为中国平安孵化的第一家在美上市科技公司。
- 2020** ■ **多措并举战疫情** — 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中国平安快速响应，从金融保障、医疗科技、公益捐赠等方面多措并举，贡献力量。

荣誉和奖项

2020年，平安品牌价值继续保持领先，在综合实力、公司治理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广受海内外评级机构和媒体的认可与好评，获得多个荣誉奖项。

企业实力

- 《财富》(Fortune)
世界500强企业第21位，居全球金融企业第2位
- 《财富》(中文版)
中国500强企业第4位，蝉联中国保险业第1位和非国有企业第1位
- 《福布斯》(Forbes)
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第7位，蝉联全球多元保险企业首位，同时继续蝉联中国保险企业第1位

公司治理

- 《机构投资者》
亚洲最受尊敬企业
最佳投资者关系方案
最佳环境、社会和治理(ESG)
最佳首席执行官 - 马明哲
最佳首席财务官 - 姚波
- 《亚洲货币》
中国保险行业最佳上市公司
中国年度最佳上市公司“综合大奖”
- 香港上市商会及香港浸会大学公司治理与金融政策研究中心
香港公司治理卓越奖

企业社会责任

- 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20年全国脱贫攻坚奖奉献奖 - 马明哲
- 中国保险业协会
全国保险业助力脱贫攻坚优秀组织典型案例
- 《财资》(The Asset)
中国最佳ESG投资机构 - 保险类
- 《经济观察报》
连续19年蝉联“中国最受尊敬企业”
- 《南方周末》
年度典范企业、抗疫先锋企业

品牌

- 英国华通明略品牌研究机构(Millward Brown&WPP)
“BrandZ™ 全球品牌价值100强” 榜单第38位，蝉联全球保险品牌第一位
“BrandZ™ 最具价值中国品牌100强” 榜单第7位，蝉联中国保险行业第一品牌，位列中国金融业第2位
- 品牌评级机构Brand Finance
“2020全球最具价值保险品牌100强” 榜单第1位

公司信息

法定名称

中文 / 英文全称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文 / 英文简称

中国平安
Ping An of China

法定代表人

马明哲

证券类别及上市地点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及代码

A股 中国平安 601318
H股 中国平安 2318

授权代表

姚波
盛瑞生

董事会秘书

盛瑞生

联席公司秘书

盛瑞生
简家豪

证券事务代表

沈潇潇

电话

+86 400 8866 338

传真

+86 755 8243 1029

电子信箱

IR@pingan.com.cn
PR@pingan.com.cn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
47、48、109、110、111、112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
47、48、108、109、110、111、112层

邮政编码

518033

公司网址

www.pingan.cn

指定的A股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定期报告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顾问精算师

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审计师及办公地址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
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尚圆
陈岸强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法律顾问

欧华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八号交易广场三期二十五楼

H股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美国证券托存股份存管处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年度报告正文。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正本。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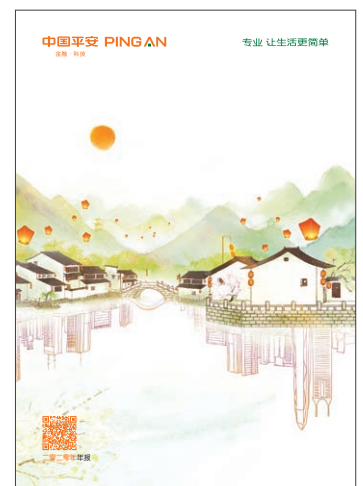
本公司章程。

董事长

马明哲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古往今来，家家有平安是不变的祈愿。画面结构以建筑倒影为核心，通过传统建筑倒影出现代建筑，融合逐渐飘远的孔明灯意象，表达古往今来，家家有平安是不变的祈愿。整体色调以柔和温暖为主，表达平安守护的暖心内涵。

🌿 本报告采用基本无氯气漂染纸浆制造的无酸性环保纸印刷。

